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第二十四届会议

2015年9月14日至18日，日内瓦

拟议的2016/17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1. 现根据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第二十三届会议的讨论和建议，将本文件所附拟议的2016/17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提交PBC本届会议。

2. 在该届会议上，PBC经过对各项战略目标下的各项计划进行逐一审议，完成了对拟议的2016/17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的全面一读后：

“(i) 同意成员国对计划1、9、10、11、13、14、16、17、18、25、28和30的计划说明，包括成果框架在内，所提出的修改意见；

“(ii) 要求秘书处根据第(i)点，为PBC下届会议印发拟议的2016/17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修订稿，并印发问答文件的更新稿。”

3. 所附拟议的2016/17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已根据上文所提建议予以修改，现提交PBC本届会议审议。

4.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建议WIPO成员国大会和各联盟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批准拟议的2016/17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文件WO/PBC/24/11)。*

[后接拟议的2016/17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拟议的 2016/17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目 录

总干事前言.....	5
一、财务和成果概览.....	7
收 入.....	7
成果和资源.....	13
非人事资源.....	20
人事费用.....	21
发展活动与发展议程资源.....	23
二、按战略目标开列的计划说明.....	25
战略目标一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25
计划 1 专利法.....	27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31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35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41
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45
计划 5 PCT 体系.....	48
计划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52
计划 31 海牙体系.....	57
计划 7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61
战略目标三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65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68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71
计划 10 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	78
计划 11 WIPO 学院.....	84
计划 30 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	89
战略目标四 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94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96
计划 13 全球数据库.....	100
计划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104
计划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108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112
计划 16 经济学与统计.....	113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117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118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123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124
战略目标八 在 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130
计划 19 传 播.....	132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计划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137
战略目标九	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	147
计划 21	执行管理	150
计划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156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161
计划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165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169
计划 26	内部监督	172
计划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175
计划 28	信息安全保障、安全与安保	178
三、附件	182
附件一	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182
附件二	按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拟议资源	183
附件三	按联盟分配的预测收入和预算.....	185
附件四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服务的中期发展和需求	189
附件五	PCT 业务指标	206
附件六	马德里业务指标.....	216
附件七	海牙体系业务指标.....	227
附件八	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235
附件九	为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报告编制的年度预算表.....	236
附件十	按预期成果和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	238
附件十一	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	240
附件十二	WIPO 组织系统表	242
四、附录	243
附录 A	成员国会费	243
附录 B	费用类别定义	247
附录 C	人事成本计算	249
附录 D	伸缩幅度公式	250
附录 E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251

总干事前言

本计划和预算使成员国有机会设定希望产权组织在下一个两年期内所取得的成果，并使产权组织得以制定交付这些成果的各项计划。

产权组织幸运地拥有良好的财务基础，并在此基础上，规划和开展对成果的界定以及为交付成果制定计划等工作。我们预计完成当前的两年期(2014-2015 年)后将略有盈余。由于全球知识产权体系(主要是专利合作条约(PCT)、商标马德里体系和外观设计海牙体系)下的需求有所增长，下一个两年期(2016-2017 年)的收入有望增长 6%，达到 7.563 亿瑞士法郎。我们建议支出应为 7.07 亿瑞士法郎，增长 4.9%，依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IPSAS)进行概算调整后，预计盈余为 2,080 万瑞士法郎，建议将其主要用于构建储备金，使之达到更安全的水平。

产权组织稳健的财务状况并非理所当然，而是得益于全球知识产权体系扩张的支持。我们预计未来几年，无论是马德里体系还是海牙体系都将迅速扩大，尽管如此，PCT 仍是收入的主要来源，约占总收入的 76%。对 PCT 的需求增加有多种因素，其中有些因素表明近几年出现的需求增长在中期内未必会保持同样的水平。

与此同时，产权组织正面临几大投资需求。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收入取决于具有成本效益的优质服务，而交付各种服务越来越依赖先进的信息技术平台。这些信息技术平台显著地提高了生产率，控制了工作人员成本，但它们自身需要不断完善和发展。此外，像当今网络世界的其他组织和企业一样，产权组织也暴露于在线环境的脆弱性。降低这种脆弱性需要在信息技术安全、业务连续性和组织复原力等方面进行重大投资。

我们建议这些新增的重大投资在下一个两年期内得到消化，而不必提高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收费水平。这样我们将创下过去七年未提高收费的卓越记录。然而，与各国和地区知识产权局的涨费相比，这一纪录尚无先例，当然，未来必定会有需要适当提高收费的时候。

财务方面的另一个挑战源自当前变化莫测的全球经济环境，尤其是负利率的产生。负利率是在产权组织应要求脱离瑞士联邦财政部的传统安全投资来源的同时出现的。鉴于这些因素，有必要采取能使产权组织保全资本的谨慎而负责的投资政策，并针对 PCT 费用支付体系造成的货币敞口风险采取谨慎的对冲政策。

下一个两年期提出的关键计划中的优先项目载列于第 17 段至 39 段。我想对四个领域加以评述，不仅从下一个两年期的角度，特别是从更长远的角度来看。

第一个领域是产权组织的准则制定议程(战略目标一)。成员国在过去四年中成功缔结了三个国际协定，即《视听表演北京条约》、《关于为盲人、视力障碍者或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者获得已出版作品提供便利的马拉喀什条约》和《原产地名称和地理标志里斯本协定日内瓦文本》。这些协定的效力和合法性有赖于成员国迅速并广泛地批准它们。准则制定议程上的重要议题，包括一些由来已久的议题，仍然悬而未决。此外，在根本技术变革日新月异的复杂的全球化世界中，知识产权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产权组织作为制定国际知识产权政策的多边场所，就其未来的准则制定议程展开对话，现在正当其时。这些事项以及随之产生的问题有待各成员国的取舍。它们需要成员国作出承诺，以多边主义、接触参与和适当妥协为重。没有这样的承诺，我们只能守着停滞的多边框架，裹足不前。

第二个领域是产权组织的多个全球知识产权体系(战略目标二)。它们是产权组织收入的根本来源,在总收入中约占 95%。这些体系的成员数量,特别是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正在从相对有限的基数实现迅速的地域扩张(目前马德里体系有 95 个缔约方,海牙体系最新文本有 49 个缔约方)。就这些体系的合法性和可持续性而言,它们得以持续扩张,并通过更加广泛的地域参与得到认可,这点至为重要。同样重要的是,它们要不断走向现代化,这也正是成员国各工作组在不同条约下举行的会议所开展的工作。

第三个领域是产权组织管理的为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运作提供支撑的多种信息技术平台(战略目标四)。该领域近年来的进步非同小可。信息技术平台包括 PCT、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还有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PATENTSCOPE、全球品牌数据库和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以及数字查询服务(DAS)、WIPO 集中查询检索和审查(CASE)和在 80 多个国家得到应用的工业产权自动化系统(IPAS)等平台,这些平台体现出一个真正的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的多种要素。所有这些平台都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得到大范围使用,并受到多种社区的广泛认可,无论是知识产权局、产业界、非政府组织还是公众。我们希望这些不同的平台逐渐成为一个全球知识产权综合平台的一部分。

最后一个领域是产权组织关于发展的多项计划。按照成员国的指示,发展已纳入产权组织所有实质性战略目标的主流。知识产权在经济中的地位日渐凸显,自然导致对服务的需求随之增长,这为那些专门致力于发展的计划,尤其是各地区局、学院和发展议程协调的计划,满足这种增长带来越来越大的挑战。面对挑战,我们不断努力,应对措施之一就是能力建设在责任分配方面加强一致性,而这点已充分体现在产权组织的整体计划中。



弗朗西斯·高锐
总干事

一、 财务和成果概览

1. 本计划和预算是以所收到各成员国的意见和建议为导向，对 2016/17 两年期活动进行的规划。下面的表 1 提供了 2016/17 年计划编制关键财务参数概览。

2. 2016/17 两年期的收入预测为 7.563 亿瑞郎，该两年期的拟议支出预算为 7.070 亿瑞郎。经过对收入和支出进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IPSAS) 所要求的预算调整，预计在两年期末将出现约 2,080 万瑞郎的盈余。

表 1. 2016/17 年拟议预算和计划编制关键参数

(单位：百万瑞郎)

2016/17 年关键参数	数额
2016/17 年收入预测数	756.3
收入的 IPSAS 调整概算数	-8.1
IPSAS 调整后收入共计	748.2
2016/17 年支出	707.0
人事支出	456.6
非人事支出	250.5
支出的 IPSAS 调整概算数	20.4
IPSAS 调整后支出共计	727.4
经营成果	20.8

收 入

3. 对于本组织国际注册服务的需求预计会持续增长。表 2 对 2016/17 年预算的注册量规划参数进行了归纳总结。

4. 与上一两年期相同，对于 2016/17 年的估算依据的是首席经济学家的预测¹。首席经济学家的基准情形注册量作为 2016/17 年 PCT 和海牙注册体系的规划参数。为马德里注册体系建立的规划假设水平略低于模型所预测的基准情形。这兼顾了多重因素，包括上述体系新成员申请量的不确定性。

¹ 详细预测见附件四。

表 2.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服务需求概算

	2014	2015	2014/15	2016	2017	2016/17	与2014/15年的差异	
	实际	目前概算	目前概算	概算	概算	概算	件数	%
1. PCT体系								
国际申请受理量	214,100	216,100	430,200	222,800	228,800	451,600	21,400	5.0%
2. 马德里体系								
申请	47,885	48,000	95,885	50,206	51,375	101,581	5,696	5.9%
注册	42,430	45,232	87,662	47,387	48,652	96,039	8,377	9.6%
续展	25,729	26,870	52,599	29,580	31,020	60,600	8,001	15.2%
注册加续展	68,159	72,102	140,261	76,967	79,672	156,639	16,378	11.7%
3. 海牙体系								
申请	2,924	3,940	6,864	4,940	5,710	10,650	3,786	55.2%
注册	2,703	3,750	6,453	4,730	5,480	10,210	3,757	58.2%
续展	2,703	2,860	5,563	2,830	2,940	5,770	207	3.7%
注册加续展	5,406	6,610	12,016	7,560	8,420	15,980	3,964	33.0%

5. 2016/17 年的总收入预测为 7.563 亿瑞郎，较 2014/15 年的预算收入水平高 6.0%。较更新后的 2014/15 年收入预测水平(截至 2015 年 4 月)高 2.1%。

表 3. 2006/07 年至 2016/17 年本组织收入的发展情况
(单位: 百万瑞郎)

	2006/07	2008/09	2010/11	2012/13	2014/15	2014/15	2016/17	2016/17 年概算与 2014/15 年预算的差异	
	实际				预算概算	目前概算	概算	数额	%
会费	34.7	34.8	34.8	35.1	35.2	35.2	34.7	-0.4	-1.3%
收费									
PCT体系	451.1	443.6	434.8	514.9	545.6	570.4	575.9	30.3	5.5%
马德里体系	90.3	94.8	99.6	108.0	114.6	115.2	128.8	14.1	12.3%
海牙体系	5.0	5.4	5.9	6.3	8.6	7.2	10.3	1.7	20.3%
里斯本体系*	0.0	0.0	0.0	0.0	0.0	0.1	0.0	0.0	-
收费小计	546.5	543.8	540.3	629.2	668.8	692.9	715.0	46.2	6.9%
仲裁	3.2	3.3	3.3	3.3	2.8	2.7	2.5	-0.3	-10.7%
出版物	2.7	1.1	1.1	1.0	1.2	0.7	0.3	-0.9	-74.2%
其他									
投资收入	15.8	17.8	9.4	3.4	1.5	3.0	-	-1.5	-100.0%
杂项收入	6.4	6.5	3.9	8.7	3.8	6.3	3.8	-	0.0%
其他合计	22.2	24.3	13.3	12.1	5.3	9.3	3.8	-1.5	-28.7%
总计	609.3	607.4	592.8	680.7	713.3	740.8	756.3	43.0	6.0%

*注: 里斯本收费收入(2014/15 年预算概算: 8,000 瑞郎; 2016/17 年: 30,000 瑞郎)

6. 所有注册体系在 2016/17 年的收入预计都将提高,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较 2014/15 年的预算水平²分别增长 5.5%、12.3%和 20.3%。

7. 2016/17 两年期的成员国会费收入为 3470 万瑞郎, 较 2014/15 年略有下降。2016 年和 2017 年的成员国会费单位值³与 2014 年和 2015 年持平。

8. 其他收入来源⁴——仲裁与调解中心(AMC)提供的服务、出版物和利息收入较 2014/15 年预算预计将分别减少 10.7%、74.2%和 100%。杂项收入预计将持平。

9. 来自 AMC 的收入概算下降主要是由于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对 WIPO UDRP 案件数量造成的负面影响。出版物销售收入由于实行了新数据传播政策预计会减少, 该政策要求免费或以很低

² 截至 2015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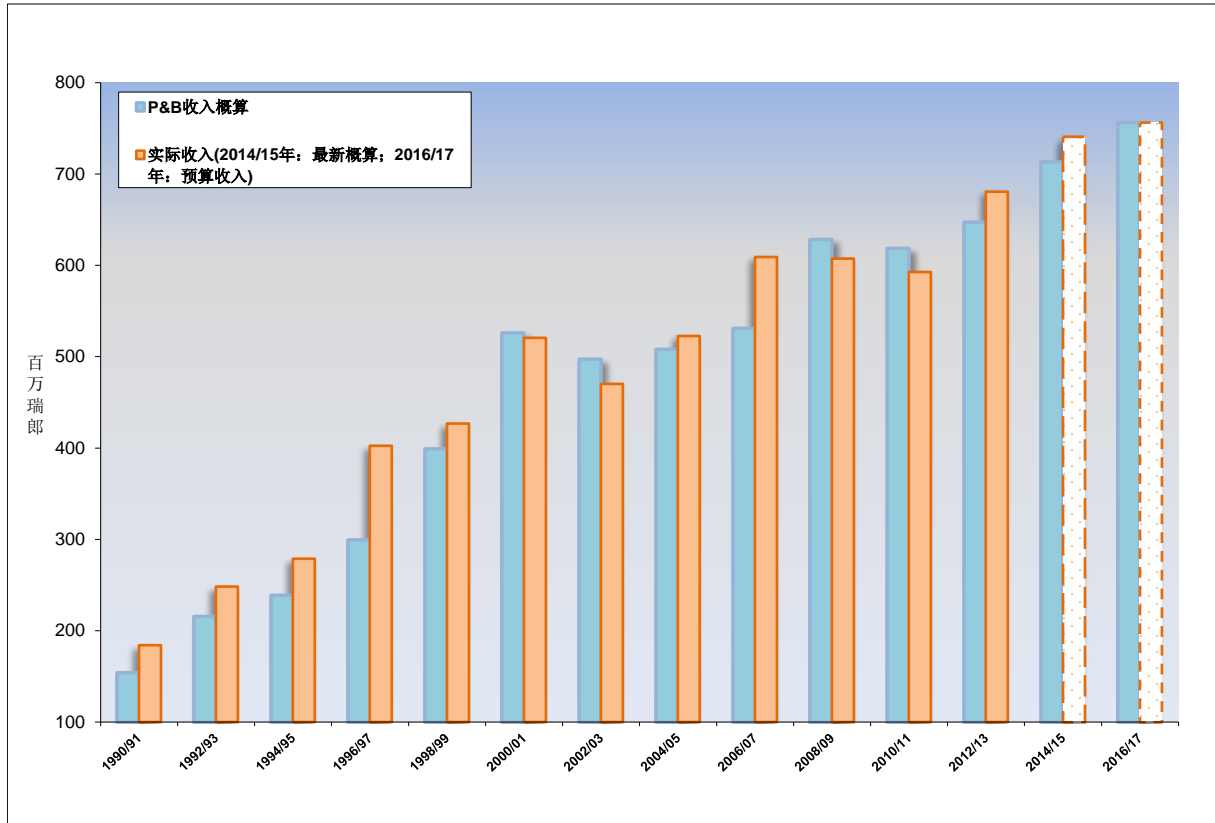
³ 关于成员国会费的详情, 请见附录 A。

⁴ 关于收入来源定义, 请见附录 B。

的费用向更广大的公众提供 WIPO 出版物。瑞郎负利率预计可能造成 WIPO 不再有利息收入。杂项收入在下一两年期的预算水平与 2014/15 年的核定预算相同。

10. 如图 1 所示，总体收入水平在过去十年间呈稳步增长的势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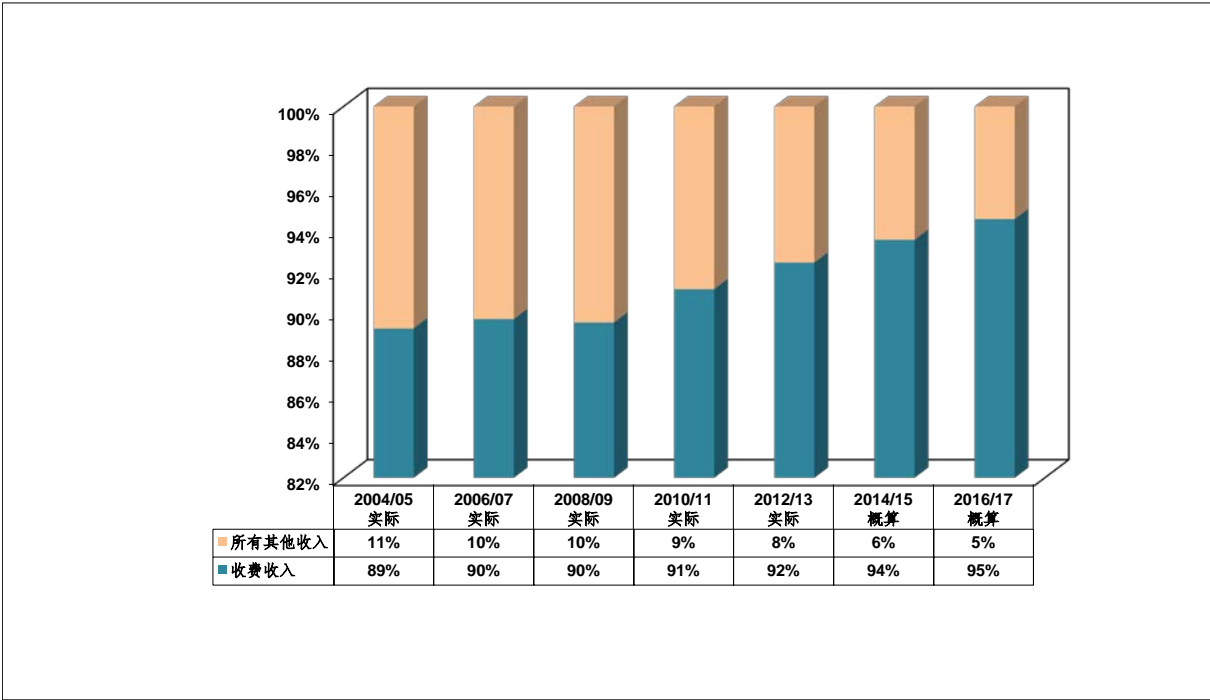
图 1. 1990/91 年至 2016/17 年收入发展情况*



* 2014/15 年和 2016/17 年数字为预算收入概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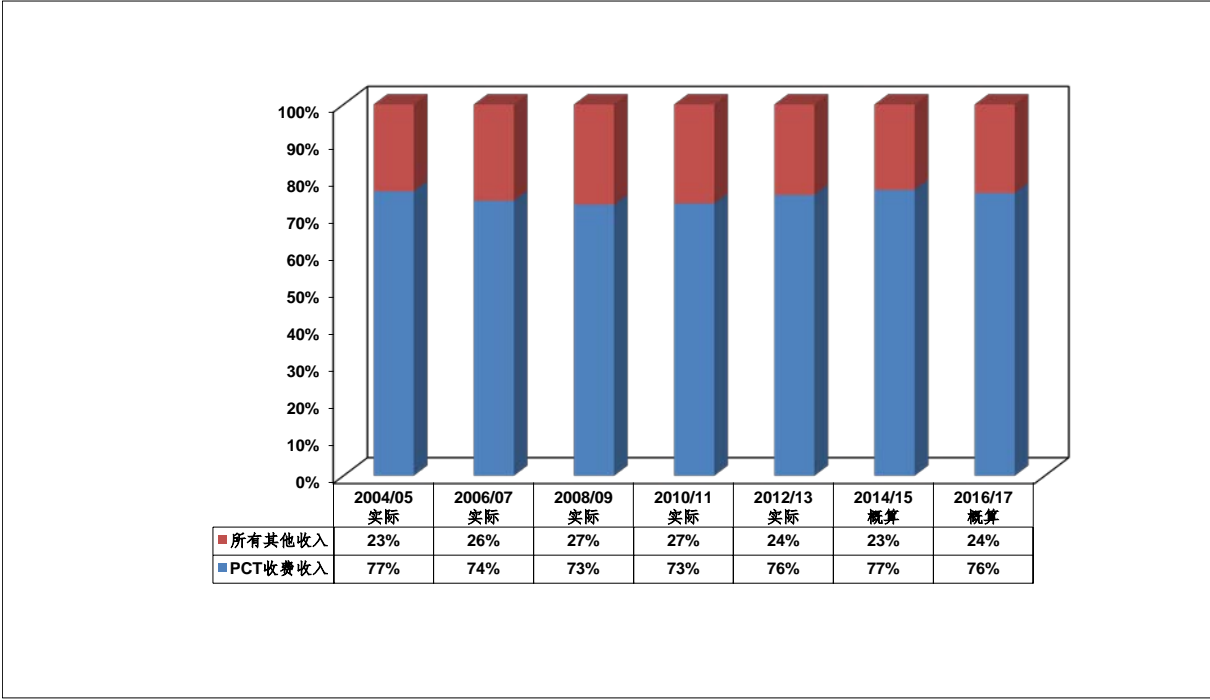
11. 本组织的主要收入来源仍然是来自其国际注册服务的收费收入。如下图所示，收费收入占本组织总收入的比重持续增长，预计在 2016/17 年将达到 94.5%。

图 2. 2004/05 年至 2016/17 年收费收入与总收入之比



12. 本组织仍有约 76%的(2016/17 年)收入来自 PCT 收费，也就是说对一项收入来源有着很高的依赖度。为了应对这一战略风险，本组织将继续探索机会，通过扩大其他收入来源以改善财务可持续性，包括成本回收机会。

图 3. 2004/05 年至 2016/17 年 PCT 收费收入与总收入之比



按联盟开列的收入概算见附件三。

2016/17 年成果框架及计划和预算 (包括按成果开列的发展所占份额)

(单位: 千瑞郎)

战略目标八: 在 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16/17 年拟议预算: 12,033 发展所占份额: 4,268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16/17 年拟议预算: 6,219 发展所占份额: 2,779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16/17 年拟议预算: 7,099 发展所占份额: -		八.4. 与非政府利益相关方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16/17 年拟议预算: 1,128 发展所占份额: -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16/17 年拟议预算: 6,196 发展所占份额: 3,784		战略目标八拟议预算总额: 32,675 战略目标八发展份额总额: 10,831
战略目标一: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 规范性框架	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战略目标三: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战略目标四: 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 分析的参考源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 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16/17 年拟议预算: 13,976 发展所占份额: 8,712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 PCT 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应用 16/17 年拟议预算: 29,156 发展所占份额: 7,002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16/17 年拟议预算: 10,957 发展所占份额: 10,957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相关方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16/17 年拟议预算: 7,070 发展所占份额: 1,078	五.1. 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16/17 年拟议预算: 2,677 发展所占份额: -	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 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16/17 年拟议预算: 756 发展所占份额: 507	七.2. 为应对全球挑战, 基于知识产权的平台和工具被用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 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转移、技术调适和技术扩散 16/17 年拟议预算: 3,950 发展所占份额: 3,016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6/17 年拟议预算: 9,748 发展所占份额: 8,292	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6/17 年拟议预算: 181,080 发展所占份额: -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配置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6/17 年拟议预算: 39,734 发展所占份额: 39,322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16/17 年拟议预算: 22,539 发展所占份额: 16,937	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16/17 年拟议预算: 3,395 发展所占份额: 1,525	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系统、有效和透明的合作与协调 16/17 年拟议预算: 1,308 发展所占份额: 981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16/17 年拟议预算: 544 发展所占份额: -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16/17 年拟议预算: 6,617 发展所占份额: 1,085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16/17 年拟议预算: 2,492 发展所占份额: 2,492	四.3. WIPO 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16/17 年拟议预算: 1,956 发展所占份额: 489							
一.4 WIPO 作为分析与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扑图)以及保密信息的国际保护相关事项的论坛, 人们对其兴趣与日俱增 16/17 年拟议预算: 494 发展所占份额: -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6/17 年拟议预算: 2,234 发展所占份额: -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16/17 年拟议预算: 6,273 发展所占份额: 5,853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 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16/17 年拟议预算: 15,409 发展所占份额: 13,499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16/17 年拟议预算: 17,966 发展所占份额: 11,785	三.5. 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对发展议程的认识得到加强 16/17 年拟议预算: 1,393 发展所占份额: 1,393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6/17 年拟议预算: 42,901 发展所占份额: 893	三.6. 中小企业成功运用知识产权支持创新的能力得到加强 16/17 年拟议预算: 3,125 发展所占份额: 3,125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16/17 年拟议预算: 4,802 发展所占份额: 661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16/17 年拟议预算: 6,899 发展所占份额: 101								
战略目标一拟议预算总额: 24,762 战略目标一发展份额总额: 17,005	战略目标二拟议预算总额: 291,655 战略目标二发展份额总额: 21,527	战略目标三拟议预算总额: 63,974 战略目标三发展份额总额: 63,142	战略目标四拟议预算总额: 46,974 战略目标四发展份额总额: 32,003	战略目标五拟议预算总额: 6,072 战略目标五发展份额总额: 1,525	战略目标六拟议预算总额: 2,064 战略目标六发展份额总额: 1,488	战略目标七拟议预算总额: 3,950 战略目标七发展份额总额: 3,016				
战略目标九: 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 WIPO 完成其各项计划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16/17 年拟议预算: 165,356 发展所占份额: -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 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 具有适当技能, 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16/17 年拟议预算: 35,257 发展所占份额: -		九.3. 以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16/17 年拟议预算: 2,540 发展所占份额: -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 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16/17 年拟议预算: 18,403 发展所占份额: -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 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16/17 年拟议预算: 7,035 发展所占份额: 963		战略目标九拟议预算总额: 228,591 战略目标九发展份额总额: 963

将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和发展议程纳入主流

¹ 按成果开列的拟议预算不含拟议的未分拨预算: 631.9 万瑞郎
² 发展所占份额: 支出仅在受益方为发展中国家且对应支出不能用于发达国家时才被定义为发展支出(按过去做法, 经济转型期国家在计划和预算中包括在内)
³ 发展所占份额的数字中包含发展议程项目资源
⁴ 因四舍五入, 数字相加总数可能不等于总额

2016/17 年拟议预算总计: 707,036
发展所占份额总计: 151,500

成果和资源

13. 2016/17 两年期草案确保本组织的资源将继续用于取得对于成员国和利益相关方最有价值的成果。2016/17 两年期的拟议总支出为 7.070 亿瑞郎，较 2014/15 年 6.74 亿瑞郎的核定预算增长 3300 万瑞郎或 4.9%。支出的增长应考虑到收入较 2014/15 年核定预算预测增长 6.0%的情况。这显示出虽然对于其服务的需求有所增长，但秘书处为控制成本作出了努力。

14. 成果框架图列出了 2016/17 两年期的 37 项组织预期成果，向为实现这些成果作出贡献的计划提供了任务授权。成果框架图同时以成果为基础，展示了 2016/17 两年期的预算以及每项预期成果的发展预算份额。此外，各项计划可能得到的预算外资源明细，在计划层面和附件八中予以体现

15. 下面的表 4 和 5 对 2016/17 年按计划和按费用类别开列的预算进行了归纳总结。计划结构仍与 2014/15 两年期相同，除了(i)计划 29(新会议厅)，在会议厅修建完成后，该计划在 2016/17 两年期不再需要，及(ii)计划 28，它现在包括信息保障(来自计划 25(信息与通信技术))以及安全和安保。按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与 2014/15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之间的比较见附件一。附件三的表 13 载有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

16. 预算是按照本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以修正的权责发生制为基础⁵进行编制的。WIPO 预算仍然由大会每两年审批一次。但 IPSAS 对本组织财务报表年度报告的要求也需要本组织每年提交预算。为此，本文件附件九列明了收入和支出的年度预算数。

⁵ WIPO 的财务报表自 2010 年起均按照 IPSAS、以完全的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编制。

表 4. 按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拟议预算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6/17年拟议预算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1 专利法	3,953	1,339	5,291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4,089	765	4,854
3 版权及相关权	9,919	6,815	16,733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3,581	2,534	6,115
5 PCT体系	133,970	74,239	208,209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45,072	14,370	59,441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8,357	3,002	11,358
8 发展议程协调	2,462	1,209	3,671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22,993	8,913	31,907
10 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	6,021	1,898	7,919
11 WIPO学院	7,779	5,304	13,083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5,675	1,395	7,070
13 全球数据库	4,551	1,208	5,758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5,764	1,225	6,990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7,756	6,050	13,806
16 经济学与统计	4,997	1,075	6,072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3,073	679	3,752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5,545	778	6,323
19 传播	13,996	2,487	16,483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9,525	2,869	12,395
21 执行管理	18,130	2,545	20,675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23,453	9,822	33,276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18,835	5,782	24,617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19,287	27,930	47,216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14,178	37,853	52,032
26 内部监督	4,658	700	5,358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29,571	9,354	38,925
28 信息安全保障、安全与安保	4,311	13,422	17,733
30 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	4,522	1,561	6,083
31 海牙体系	6,226	1,346	7,572
未分拨	4,319	2,000	6,319
总计	456,569	250,467	707,036

两年期的主要工作重点

17. 2016/17 年的一项主要工作重点仍然是确保 WIPO 的全球注册体系，特别是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所提供的服务得到更广泛更好的使用。为提供作为本组织长期财务可持续性主要基础的注册服务的计划适当、充分地分配资源，这是确保 WIPO 履行其条约义务并继续通过高质量服务使申请人满意的关键。这要求我们应对服务需求的地理结构变化带来的挑战，包括具备语言能力，以及特别是马德里和海牙体系成员国数量迅猛增长的挑战。随着 WIPO 继续向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实现完全电子环境的方向发展，注册体系的运行效率仍将是一项工作重点。

- 海牙体系的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31(海牙体系)中，PCT 和马德里体系的相关增长反映在计划 5(PCT)和计划 6(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中。

18. 由于外部环境日益对 WIPO 的业务构成威胁，WIPO 将通过建立一个组织复原力框架来提高应急规划能力，尽可能缓解干扰对于本组织关键业务的影响或使其最小化。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21(执行管理)中。*

19. 本组织越来越依赖于可靠而有效的 ICT 基础设施和服务。全球客户期望 WIPO 的 ICT 服务更好地响应他们的需要，增强可靠性、可及性和安全性，抵御天灾和包括网络攻击在内的人祸。因此，信息安全和业务连续性是重中之重，并将是贯穿下一两年期的工作重点。

- *资源总额的相关增长反映在计划 5(PCT)、计划 25(ICTD)和计划 28(信息保障、安全和安保)中。*

20. 促使成员国之间就进一步建立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加强合作、形成一致意见这项工作将在 2016/17 年根据成员国的决定继续推进。2016/17 年的规划假设包括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和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常设委员会(SCT)共三次会议，以及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和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IGC)共四次会议，反映在计划 1(专利法)、计划 2(商标法)、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和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中。

- *已为可能在 2016/17 两年期召开的外交会议在预算中拨备了 100 万瑞郎，只等成员国的决定。拨备反映在“未分拨预算”中。*

21. 将继续开展工作，鼓励加入并落实 WIPO 各项条约，特别是北京条约、马拉喀什条约、WIPO 互联网条约、新加坡条约和专利法条约。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1(专利法)、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和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中。*

22. 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中心将继续向全球用户提供所有统计数据。将特别收集和报告有关地理标志和版权方面活动的新统计数据，并进一步完善 WIPO 统计数据，使其更为用户友好。在经济分析的领域，WIPO 将继续作为《全球创新指数》(GII)的共同出版机构，争取为衡量创新作出贡献，并为政策制定者提供对创新表现进行对标的工具。WIPO《世界知识产权报告》系列也将继续出版，力求探索新主题，深化对于到目前为止所提供的全球知识产权议题的分析。此外，将在 2016/17 年开展一系列关于版权相关产业政策和表现的新研究。

- *资源总额的相关增长反映在计划 16(经济学与统计)中。*

23. 发展仍是 2016/17 两年期的工作重点。因此发展所占份额在下一两年期仍保持 21.1%⁶。

- *也就是说发展支出概算较 2014/15 年核定预算有 4%的绝对增幅。*

24. 发展议程建议继续指导WIPO的发展活动。各计划与发展议程建议的关联在有关计划说明中将继续详细阐述。已根据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为落实WIPO大会 2010 年所批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所立项目的预算程序，在每项计划中将发展议程项目在内容和资源方面纳入了工作主流⁷。

- *在 2016/17 两年期共提出了 6 个有待CDIP批准的发展议程项目⁸，相关资源总额为 250 万瑞郎⁹。*

⁶ 见表 6。

⁷ 关于适用于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为落实发展议程各项建议所立项目的预算程序的审查(A/48/5 REV.)

⁸ 有待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批准。

25. 随着联合国成员国即将通过后 2015 年发展议程和新国际气候变化协议，联合国已准备好从谈判转向采取行动。WIPO 作为联合国大家庭中积极履行承诺的成员，秉持 WIPO 发展议程的精神和建议，将在全球发展伙伴关系中充分发挥作用，支持后 2015 年发展议程各项要素的落实。

- *相关资源总额主要反映在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10(转型和发达国家)、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和计划 20(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中。*

26. 将继续加强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对于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使用，以促进创新和创造。WIPO 将扩大全球数据库中国家数据汇编的地理覆盖范围，包括在 2014/15 两年期所开发的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

- *资源总额的相关增长反映在计划 13(全球数据库)中。*

27. 将继续通过建立和/或完善可持续技术创新支持中心(TICS)网络，以及通过为访问商业数据库提供便利的特别项目，为更好地获取知识产权知识内容提供便利。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中。*

28. 在 2016/17 年将继续通过一个修订后的技术援助模式，加强知识产权局的技术基础设施，重点关注国家层面的可持续成果。此外，WCC(WIPO 版权网络)体系将提供给发展中国家或最不发达国家的第一批集体管理组织(CMO)。

- *资源总额的相关增长反映在计划 15(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中。*

29. 版权及相关权基础设施领域的工作将着重于为 CMO 建立 TAG 卓越国际质量保证标准，以及关于 CMO 透明度、问责制和治理的 TAG 教育计划。为了与 TAG 相关活动互为补充，将设计开发一个新门户网站，以通过互联网与第三方合作交付很多 WIPO 版权基础设施项目。还将继续开展工作，以使可使用图书联盟(ABC)成为为世界各地的阅读障碍者使用图书提供便利的全球最主要机构。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中。*

30. 将在 2016/17 年重点关注，在 2014/15 年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制定工作所取得进展的基础上，完善 WIPO 在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LDC)和经济转型国家的技术合作，提高其一致性。为此，将对地区局依据接收国家的需求和实际情况所制定和维持、包含将在各国开展的所有项目和活动的国家计划进行制度化改革。技术合作还将越来越多地通过基于项目的方法来提供，利用近年来通过落实发展议程和其他特别发展项目所积累的经验。还将确保在组织层面对南南活动进行协调一致的规划和报告，并与所有内部和外部利益攸关方保持沟通交流。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计划 10(转型和发展中国家)中。*

31. 将加强对最不发达国家的重点关注，以应对日益增多的单独和共同需要。将特别着重于发展其国家和技术知识产权能力，以帮助它们实现主要目标，如减贫和经济增长及其他发展政策。关于通过提升在适当利用以技术为导向的科技信息过程中的能力建设，以解决已经确认的发展挑战的发展议程项目是该领域的主要支持途径。此外，WIPO 将特别继续支持在 WIPO 可交付成果所确定重点领域内的活动，在第四届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会议(LDC IV)上通过了 WIPO 可交付成果，制定这份文件的目的是为落实《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IPoA)作出贡献。

⁹ 见表 7。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中。

32. 为更有效地整合 WIPO 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的计划和开展,提升质量、节约成本,WIPO 学院在 2014/15 年逐步、统一地进行了改革,对学院重新定位,使其成为在整个组织中负责进行专业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的部门。这项工作将在 2016/17 年继续进行。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11(WIPO 学院)中。

33. 在 2014/15 年所启动倡议的基础上,即提高驻外办事处的附加值并进一步改进生产力和效率,将在 2016/17 年继续努力促使现有驻外办事处与本组织所有运行方面的无缝整合。将通过建立一个全球办事处标准体系和架构来对上述目标进行支持。这对于确保 WIPO 继续发展成为一个真正的全球性组织至关重要,以便其能够响应成员国和利益攸关方的需要,并通过更加紧密的合作实现更高效地提供服务的远大目标。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20(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中。如果成员国同意在 2016/17 年建立新驻外办事处,可以从“未分拨”非人事资源中拨备 100 万瑞郎进行供资。

34. 努力实现秘书处的灵活、平稳运转,打造管理有方、具有适当专业素养的员工队伍,以便有效地取得成果,上述工作将继续在战略目标九下推进。将为开发本组织女性的管理和领导技能采取更多举措,以使她们能够就任更高级别的职位,同时继续加强与潜在女性候选人的联系。关于地理多元化,将在成员国的支持下,积极地加强与来自在专业和更高级别的工作人员中没有得到广泛代表国家的候选人的联系。随着经修订的《员工条例和细则》(SRR)在 2012 年和 2013 年得到协调委员会批准后开始实施,其中包括加强内部司法制度,2016/17 年一项重要的工作重点将是冲突预防和缓解,以及通过内部司法制度有效地管理案件。本组织还将继续参与联合国公共系统薪酬待遇计划审查。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23(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中。

35. 在成员国在 2011 年通过语文政策后,六种语言覆盖在 2012/13 两年期扩展至 WIPO 各委员会和主要机构的所有文件,在 2014/15 两年期相似的语言覆盖扩展至若干工作组。预计剩余的工作组将在 2016/17 两年期得到覆盖。为了控制翻译费,加强了外聘个人翻译和翻译公司网络,以确保翻译工作的“适当外包”,以及通过使用新翻译工具来改进翻译环境,建立术语数据库和保证质量控制。还将继续密切监测文件的篇幅和数量。通过这些合理化措施,翻译费得到了控制。

- 相关资源总额反映在计划 27(会务与语文服务)中。因此,在 2014/15 两年期计划中被批准的部分非人事预算增长预计在 2016/17 年将不再需要。

36. 由于瑞士联邦财政部目前向 WIPO 提供的优惠银行融资业务将在 2015 年 12 月结束,以及瑞郎存款负利率的实行,银行和投资领域将在下一两年期出现若干变化。因此要确保在经过成员国批准的投资政策修订案的指导下,以更为积极而稳健的方式进行投资规划和管理。

- 已在非人事预算中拨备 240 万瑞郎用于支付 WIPO 存款的负利率。

37. 将在 2016/17 年加强在业务中吸收 ERP 系统的新模块和能力这项工作,因此需要以节约成本、以服务为导向的方式支持和维护一个复杂、完全整合的 ERP 系统。在健全的管理和质量保证框架下对支持、维护和技术开发进行外包仍将是一项重要战略。

- 在计划 22(计划与资源管理)非人事预算下拨备了 160 万瑞郎用于更多的 ERP 使用。

38. 根据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经过独立审定后提出的建议和成员国对于改进计划绩效报告(PPR)的要求,对测量指标即绩效指标、基线和目标进行了进一步的改进。已尽可能对计划和预算中的基线进行调整,使其与 2014 年 PPR 中的绩效数据相符¹⁰。

39. 本组织内实施了结构化的定期风险管理流程,使我们改进了规划并理解了可能阻碍实现预期成果的事件。所有计划现均将风险评估作为两年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一部分。在本文件中,各个计划的关键风险和缓解战略均在各计划说明的最后进行详细阐述。

¹⁰ 由于计划和预算与 2014 年 PPR 是并行编制的,这两份文件之间的矛盾之处将在对基线进行更新时予以调整。

表 5.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 2016/17 年拟议预算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95,929	399,844	420,411	20,567	5.1%
临时工作人员	45,394	41,121	29,719	-11,403	-27.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350	2,403	2,120	-283	-11.8%
A项小计, 不含未分拨	443,673	443,368	452,250	8,882	2.0%
未分拨(人事)	3,327	2,950	4,319	1,370	46.4%
A项共计	447,000	446,318	456,569	10,251	2.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644	988	765	-223	-22.6%
WIPO研究金	5,361	4,845	5,533	687	14.2%
小计	6,005	5,833	6,297	464	8.0%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12,249	12,882	12,956	74	0.6%
第三方差旅	16,286	15,235	15,260	25	0.2%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3,315	3,927	3,129	-798	-20.3%
小计	31,850	32,044	31,346	-699	-2.2%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8,679	7,403	6,878	-526	-7.1%
出版	435	218	323	106	48.5%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4,950	25,860	26,391	531	2.1%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96,991	99,056	120,468	21,412	21.6%
小计	131,055	132,538	154,060	21,523	16.2%
融资成本	964	960	7,342	6,383	665.0%
小计	964	960	7,342	6,383	665.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38,882	37,878	34,278	-3,601	-9.5%
通信	6,461	5,404	5,379	-25	-0.5%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777	788	1,073	285	36.1%
联合国共同服务	1,722	1,806	1,874	67	3.7%
小计	47,842	45,877	42,603	-3,273	-7.1%
设备与用品					
家具与设备	1,641	2,363	1,635	-728	-30.8%
用品与材料	6,235	3,589	5,183	1,594	44.4%
小计	7,877	5,952	6,818	866	14.6%
B项小计, 不含未分拨	225,593	223,203	248,467	25,264	11.3%
未分拨(非人事)	1,400	4,472	2,000	-2,472	-55.3%
B项共计	226,993	227,675	250,467	22,792	10.0%
共计	673,993	673,993	707,036	33,043	4.9%
员额	1,205	1,205	1,205	-	

注:

-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反映的是根据财务条例 5.5, 为了满足需求而进行的调剂使用, 条例 5.5 规定“为了确保工作的正常运行而需要从既定财政期间计划和预算的一项计划向另一计划调剂使用批款时, 总干事可进行的此类调剂使用不超过相当于作为接收方的计划两年期批款的百分之五, 或相当于预算总额的百分之一, 二者中以数额高者为准”。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 在下面的“费用类别变化”部分对费用类别在 2014/15 两年期和 2016/17 两年期之间的变化进行了解释说明。

非人事资源

40. 2016/17 年非人事资源较 2014/15 年核定预算增长 2,280 万瑞郎，增幅 10%。但是 2016/17 年非人事预算较 2012/13 年非人事核定预算¹¹仅高 4.9%。

41. 非人事费用增加是由于采取了有意为之的策略，应用更为灵活的资源分配模型，从而控制了人事费用。

42. 非人事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 PCT 翻译量增加
 - 额外 420 万瑞郎的翻译费用概算(反映在计划 5 - PCT 体系中)
- 马德里体系的成员数量增长，以及体系运行效率的提高
 - 额外 250 万瑞郎的马德里体系非人事资源需要概算(反映在计划 6 - 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中)
- 更为依赖信息与通信技术，以及对于加强 PCT 弹性和 ICT 安全的需求
 - 额外 140 万瑞郎的非人事资源需要概算(反映在计划 5 - PCT 体系中)，690 万瑞郎(反映在计划 25 - 信息与通信技术中)以及 390 万瑞郎(反映在计划 28 - 信息安全保障、安全和安保中)
- 业务中的 ERP 使用增加
 - 额外 160 万瑞郎的非人事资源需要概算(反映在计划 22 - 计划与资源管理中)
- 瑞郎存款负利率
 - 额外 240 万瑞郎非人事资源需要概算(反映在计划 22 - 计划与资源管理中)

43. 秘书处在计划 24(一般性支助服务)的经常预算中为房舍建筑的翻新、改造和/或现代化需求编制了预算。

44. 2014/15 两年期所确定的节约措施作为基线纳入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即差旅费用和合同效率、减少复印费用、适当外包笔译等)。将在本两年期继续对更多的节约措施进行识别和落实，包括通过日内瓦国际合作集团，这是一个成立于 2014 年、位于日内瓦的国际组织非正式集团。该集团旨在包括保险、会议和复印服务以及主办国服务在内的领域实现规模经济。

费用类别变化

45. 2016/17 年费用类别¹²变化如下：

46. 根据外聘审计员的建议，创建了一个新费用类别“融资成本”，用来单独报告新建筑物贷款的利息支付情况(预算编制在计划 24 中)，以及银行收费情况，包括为瑞郎存款支付负利率(预算编制在计划 22 中)。因此，可以看到“融资成本”下增加的 640 万瑞郎被“房舍建筑与维修”下减少的 350 万瑞郎部分抵消(贷款利息支付之前被编制在后一项费用类别下)。因此，在 2016/17 年，之前的“行政和银行收费”这一费用类别将被替换为“融资成本”。

¹¹ 2012/13 年非人事核定预算总数为 2.388 亿瑞郎。

¹² 费用类别的详细说明见附录 B。

47. 新费用类别“交际费和其他业务费用”将代理费用和其他业务费用进行合并(2014/15 年编制在“行政和银行收费”下)。这使得 2016/17 年出现 30 万瑞郎的增长。

48. 之前的费用类别“课程研究金”更名为“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以更好地对该项支出与“WIPO 研究金”的性质进行区分。虽然此类别较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减少了 80 万瑞郎，但较 2014/15 年核定预算只减少了 20 万瑞郎。所出现的变化反映出在 WIPO 学院和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内部对资源的重新分配。

4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较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高 2140 万瑞郎或 21.6%，这主要是因为 PCT 翻译量的增加、提高 PCT 弹性的需要、对 ICT 和信息安全的更多依赖。后者还造成“用品与材料”的增长(特别是增加的软件和许可费用)。

50. 国际注册体系下增加的业务需要造成 2016/17 年编制给“WIPO 研究金”的资源较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增长 70 万瑞郎。

51. 相比在 2016/17 年对一次可能召开的外交会议进行了拨备并编制在“未分拨非人事费”下，“会议”下所编制资源减少 50 万瑞郎，这是由于 2014/15 年在计划 2 和 4 下对两次外交会议进行了拨备。

52. 在 2016/17 两年期，实习预算不再在计划 23(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中集中编制，而是分散编制到各项计划中。2016/17 年的预算拨备较 2014/15 年核定预算高 10 万瑞郎，反映出依据预期需要作出的更为实际的规划假设。

人事费用

方 法

53. 在对人事资源预算进行编制时，对费用计算方法进行了修改，即不再使用以平均标准费用为依据的计算方法，转而以实际费用为依据进行计算。新方法旨在依据在任者的实际应享权利，增强人事费用假设的合理性。

54. 虽然已聘职位的费用计算依据的是最新可用的联合国薪酬和应计养恤金薪级表、福利和应享权利(根据适用的政策和适用的应享权利)，但空缺职位的费用计算依据的是平均标准费用。

55. ERP 在规划阶段为新方法的实行提供了便利，并将使秘书处能够在落实阶段针对具体职位更好地监测实际人事支出。

规划假设

- 根据计算薪金时所适用的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ICSC)薪级表以及《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SRR)，计算 2016/17 年已聘职位薪金时兼顾了(职等内)的职级增量；
- 酌情应用 2015 年 2 月的汇率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PAM)(用于计算专业和更高级别的薪金)；
- 计算薪金时所适用的 ICSC 薪级表中的应计养恤金适用了 1:1 的美元/瑞郎汇率比；
- 根据最新的工资信息，针对具体职位预测了已聘职位的福利和应享权利。对于空缺职位取平均费用；

- 回籍假的计提水平下降，以兼顾在本两年期通过充分落实新回籍假政策而预测节约的约 400 万瑞郎；
- 2016/17 年没有增加新职位的计划。3%的总出缺率被应用在总费用计算中，所依据的假设是生产力提高和自动化将使 20 个员额在本两年期保持空缺状态，而不会对取得预期成果产生影响。同时将继续审慎地管理招聘工作，确保另有 10 个员额一直保持空缺状态；
- 定期合同和持续性职位的 ASHI 计提水平保持在 6%。
-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包括工伤保险 (PAI) (900,000 瑞郎)、已关闭养恤基金 (700,000 瑞郎)、诉讼费用 (400,000 瑞郎) 和 WIPO 奖励和表彰计划 (120,000 瑞郎)；后者是在 2014 年建立的；
- 根据 2014/15 年的实际改叙费用，改叙的预算拨备在“非分拨(人事费)”中为 150 万瑞郎；
- 长期服务临时工和持续性岗位的转正工作将在 2014/15 两年期基本完成，这为本组织的人事需求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接下来的两年期中，将着重于确保通过更为创新、可持续发展的资源分配模型来满足不断增长的需求。在“未分拨(人事费)”中专门拨备了 80 万瑞郎，用于在由成员国在 2010 年大会上(参考文件 W0/CC/63/5)原则批准的 156 个转正员额的框架内转正剩余的持续性岗位。目前共有 41 个转正尚未完成；
- 为了使秘书处更好地监测和控制加班费用，加班费用概算被编制在“未分拨(人事费)”中单独拨备。依据以往的支出模式，拨备 200 万瑞郎。将在计划 23(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和有关计划领域中对加班费用进行密切监测。

56. 根据上述规划假设，与 2014/15 年的核定预算相比，2016/17 年人事费用的增长被控制在 960 万瑞郎，或 2.1%。较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高 1030 万瑞郎，或 2.3%。人事费用预算占总预算的比重从 2014/15 年的 66.3%降至 2016/17 年的 64.6%。这是由于采取了有为之的策略，即控制人事费用以及人事费用占本组织总支出的比重，并提高员工队伍的敏捷性和灵活性，使他们能够轻松应对业务需求。

57. 与 2014/15 年核定预算相比，2016/17 年“员额”¹³下的总体增长主要是由于法定增长。它还反映出已完成的转正与“临时工作人员”¹⁴下的减少相抵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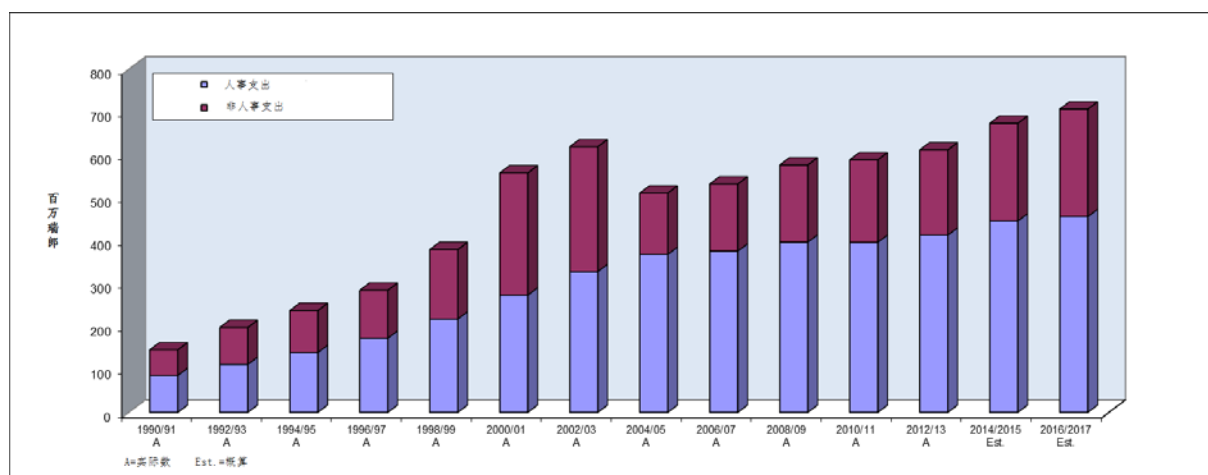
5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下的净减少是由于工伤保险 (PAI) 预测会节省 40 万瑞郎，但被已关闭养恤基金 5 万瑞郎的增长和 WIPO 奖励和表彰计划约 12 万瑞郎的增长部分抵消。

59. “未分拨(人事费)”下的净增长主要是由于拨备了之前编制在“员额”下、数额为 200 万瑞郎的加班费用，但被较 2014/15 年核定预算总体减少的用于改叙的 50 万瑞郎和用于转正的约 50 万瑞郎部分抵消。

¹³ 员额 - 此类别覆盖拟用于拥有定期合同、连续或长期合同员工的资源，与专业职类和一般事务职类下的常规预算核定员额相对。

¹⁴ 临时工作人员 - 此类别覆盖拥有临时合同的员工。

图 4. 1990/91 年至 2016/17 年费用结构的发展情况



发展活动与发展议程资源

60. 发展仍然是 2016/17 两年期的一项工作重点，这体现在发展所占份额在下一两年期将稳定在 21.1%。与 2014/15 年核定预算相比，2016/17 年发展活动支出的绝对增幅为 580 万瑞郎，或 4%。下表是按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发展活动支出的详细内容。只有当受益方是发展中国家，且没有用于发达国家的类似支出时，该支出才有资格称为发展支出。这些数额不包括由于国际注册体系减免发展中国家¹⁵ 申请人费用所放弃的收入。如果加上这些支出，发展支出总数会更高。

表 6. 按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发展支出

(单位：千瑞郎)

计划	2014/15年核定预算			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2016/17年拟议预算		
	核定预算	发展议程项目	总计含发展议程项目	调剂使用后预算	发展议程项目	总计含发展议程项目	拟议预算	发展议程项目	总计含发展议程项目
1 专利法	4,139	-	4,139	4,516	-	4,516	3,546	-	3,546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3,157	487	3,644	2,422	487	2,909	2,319	-	2,319
3 版权及相关权	12,812	283	13,095	13,538	659	14,197	13,003	440	13,443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5,576	-	5,576	5,088	-	5,088	4,891	-	4,891
5 PCT体系	4,727	-	4,727	5,978	-	5,978	5,845	-	5,845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6,889	-	6,889	6,638	-	6,638	11,652	-	11,652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188	-	188	151	-	151	594	-	594
8 发展议程协调	4,341	-	4,341	3,677	-	3,677	3,671	-	3,671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32,325	-	32,325	32,156	227	32,383	31,348	559	31,907
10 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	7,518	-	7,518	7,055	-	7,055	6,368	-	6,368
11 WIPO学院	11,883	-	11,883	11,484	-	11,484	12,583	500	13,083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1,181	-	1,181	1,379	-	1,379	1,078	-	1,078
13 全球数据库	1,173	-	1,173	1,202	-	1,202	1,440	-	1,440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7,293	-	7,293	6,277	33	6,310	4,995	450	5,445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9,323	-	9,323	9,921	-	9,921	11,896	-	11,896
16 经济学与统计	404	801	1,205	626	181	807	950	575	1,525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3,550	-	3,550	3,779	-	3,779	3,207	-	3,207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5,426	-	5,426	4,720	-	4,720	4,981	-	4,981
19 传播	6,481	-	6,481	5,550	-	5,550	5,566	-	5,566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5,621	-	5,621	5,479	-	5,479	8,920	-	8,920
21 执行管理	1,939	-	1,939	2,283	-	2,283	2,346	-	2,346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	-	-	-	-	-	-	-	-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发展	-	-	-	-	-	-	-	-	-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738	-	738	826	-	826	730	-	730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	-	-	-	-	-	-	-	-
26 内部监督	937	-	937	480	-	480	963	-	963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	-	-	-	-	-	-	-	-
28 信息安全保障、安全与安保	-	-	-	-	-	-	-	-	-
29 新会议厅(2016/17年中止)	-	-	-	-	-	-	-	-	-
30 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	6,507	-	6,507	5,508	-	5,508	6,083	-	6,083
总计	144,128	1,571	145,699	140,734	1,587	142,321	148,976	2,524	151,500
发展支出在预算总额中所占%	21.4%			20.9%			21.1%		

¹⁵ 按过去的做法，为了编制计划和预算的目的，发展中国家也包括经济转型期国家。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61. 2016/17 年拟议预算中发展预算份额的估算方法与 2014/15 年所采用的方法完全符合且一致。
62. 在 CDIP 批准的前提下，2016/17 年的预算中共有总计 250 万瑞郎专门用于实施发展议程项目。

表 7. 2016/17 年发展议程项目

(单位：千瑞郎)

项目	计划	2016/17年拟议预算		
		人事	非人事	合计
知识产权与旅游业：在埃及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支持发展目标、保护文化遗产	计划 9	-	320	320
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第二阶段)	计划 16	230	345	575
加强和发展布基纳法索和若干非洲国家音像部门(第二阶段)*	计划 3	90	350	440
使用适用技术科技信息作为应对已查明发展挑战的能力建设(第二阶段)	计划 9	134	105	239
公有领域的信息用于发展中国家的研究和开发**	计划 14	150	300	450
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司法培训机构开展合作***	计划 11	-	500	500
总计		604	1,920	2,524

* 有待 CDIP 批准。项目支出概算总计 540,000 瑞郎。执行时间安排：2016-2018 年。

** 有待 CDIP 批准。项目支出概算总计 800,000 瑞郎。执行时间安排：2016-2018 年。

*** 有待 CDIP 批准。

二、 按战略目标开列的计划说明

战略目标一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本战略目标旨在确保国际知识产权法律的发展适应瞬息万变的全球技术、地缘经济、社会和文化环境，同时顾及执行发展议程关于准则制定的建议。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这一框架，对于确保知识产权制度继续服务于鼓励创新与创造这一根本宗旨，通过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规定灵活性等手段来顾及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各国的需求与利益，并实现 (i) 创造者和知识产权权利人的权利与用户和公众的权利之间的适当平衡，以及 (ii) 鼓励创新和创造与传播创新和创意作品的社会利益之间的适当平衡，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根据 SCP 议程落实议定工作取得进展	计划 1
	参加有关具体专利议题的针对性讲习班/研讨会的代表的满意度	计划 1
	参加发明人援助计划 (IAP) 的代表的满意度	计划 1
	就 SCT 议程上达成共识的现有事项取得进展	计划 2
	落实 SCCR 议程上的议定工作取得进展	计划 3
	落实成员国议定的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准则制定活动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计划 4
	批准/加入《新加坡条约》的数目	计划 2 计划 20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认为包括灵活性在内的有关专利、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系统法律原则和实践的信息有用的代表百分比	计划 1
	对所提供的法律和政策建议表示满意的成员国数量和百分比	计划 1
	对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领域的法律咨询提供积极反馈的成员国/地区组织的数目和百分比	计划 2
	批准或加入《北京条约》的国家数目	计划 3 计划 20
	批准或加入《马拉喀什条约》的国家数目	计划 3 计划 20
	生效的版权条约，包括《伯尔尼公约》、《罗马公约》和互联网条约的批准数或加入数	计划 3 计划 20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对 WIPO 的法律建议提供积极反馈的国家百分比	计划 3
	就 WIPO 的立法政策建议提供积极反馈意见的国家的数目和/或百分比	计划 9
	国家法律得到更新的转型国家数目	计划 10
	WIPO 管理条约的批准数	计划 10
	在 WIPO 援助之下, 根据 TRIPS 协定第三部分和发展议程建议 45, 采纳或修改有关框架, 以便有效进行知识产权执法的国家数目, 或正在开展这项工作的国家数目	计划 17
	在 WIPO 援助之下, 已经采纳和/或实施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的国家战略的国家数目, 或正在开展这项工作的国家数目	计划 17
	就有关竞争政策相关问题的知识产权要求 WIPO 提供具体建议的国家数目	计划 18
	与 WIPO 进行对话的利益攸关方(知识产权局、竞争和部门、相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数目和多样化	计划 18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第 6 条之三数据库中包含的标志数目	计划 2
一.4 WIPO 作为分析与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扑图)以及保密信息的国际保护相关事项的论坛, 人们对其兴趣与日俱增	认为有关保护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扑图)以及保密信息的法律原则和实践的信息有用的代表百分比	计划 1

计划 1 专利法

计划背景

1.1. 计划 1 涵盖了有关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和保密技术/商业信息保护(下称“保密信息”)的议题。本计划涉及的主要挑战包括促进多边解决方案,以使国际专利法的发展跟上迅速变化的技术、经济和社会环境。预计 2016/17 两年期最重要的挑战如下:

- 专利制度在日益复杂和全球化的创新机制中的作用,以及对其作用、包括其对整个社会的裨益的不同看法;
- 对实证信息的需求日益增长,要求这些信息就专利制度的适当范围和应用,为政策制定者制定公共政策提供支持;
- 要求在多边论坛中以及通过向成员国提供法律咨询和政策建议,提供更多关于国际专利制度的作用、影响和落实,包括灵活性在内的更有针对性的信息;
- 成员国对法律咨询和政策建议的需求日益增长;
- 在专利制度的使用日益增加的背景下,对支持专利制度目标的专利行政工作所提出的效力、效率和质量要求;
- 撰写、提交和进行专利申请的能力不足;
- 由于对知识转让机制复杂性的认识加深,对在其他密切相关的知识产权类型背景下,如在保护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扑图)以及保密信息的背景下,利用专利法的需求增加;
- 与技术发展保持同步,了解针对国际层面的发展可能需要采取的行动(如有),同时考虑不同发展水平国家的不同需求并尊重其国际义务。

实施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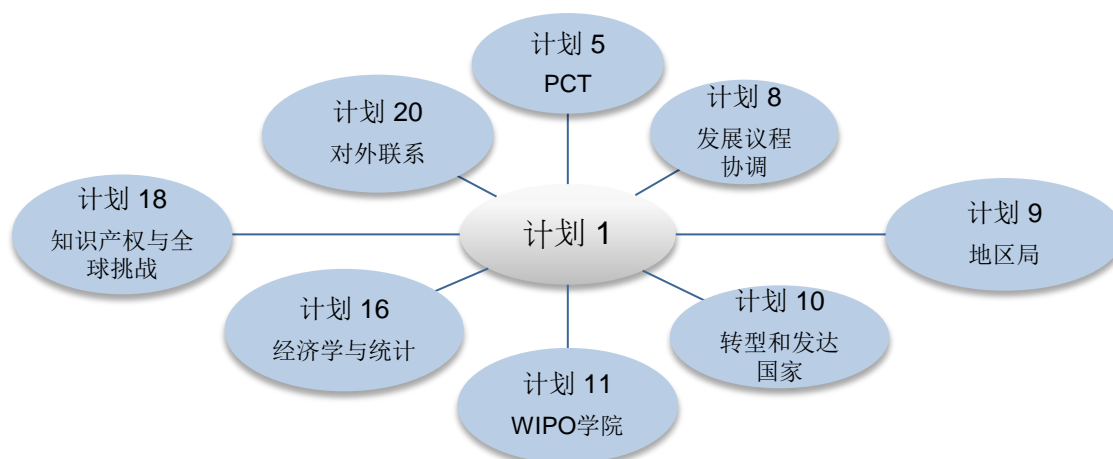
1.2.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的工作因成员国意见不一而停滞。鉴于成员国是规范进程的驱动力,本计划将集中致力于提供可靠的信息,支持营造有助于成员国就共同感兴趣的领域进行对话和参与工作的环境。秘书处还将努力援助成员国举办更为高效的会议,使专利法常设委员会的产出更好地对应投入。本计划将继续提高在法律和政策援助方面的针对性和效率。在该两年期内,将在本计划的活动顾及相关的发展议程建议。具体而言,将提供有关专利的信息和法律咨询,充分考虑相关发展议程建议,支持“基于实证的国际和国家知识产权政策与决策”以及“促进创造与创新并反映 WIPO 各成员国不同发展水平的国家和国际知识产权监管框架”的发展议程目标。此外,在已完成的发展议程项目(具体为知识产权与公有领域、专利与公有领域)下开展的工作也将纳入考虑。

1.3. 具体而言,本计划预期在下一个两年期内:

- 组织 SCP 会议;
- 应要求为成员国代表组织情况介绍会,提供与专利政策、法律和实践相关议题的信息,适当注意发展议程建议 15 和 16;

- 应成员国要求，继续根据发展议程建议 17、20 和 22，为其提供有关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和保密信息保护方面的法律咨询；
- 继续在《巴黎公约》、《布达佩斯公约》和《专利法条约》方面为成员国提供支持和帮助；
- 继续支持和帮助成员国，以期加强设计有关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和保密信息保护的功能性系统的能力；
- 在促进创新和传播技术的背景下，处理有关保护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扑图)以及保密信息的问题；并
- 继续支持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与专利法问题相关的工作，包括应 CDIP 的要求，提供与发展议程建议 12、13 和 14 相关的研究。

1.4. 计划 1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作为多边论坛的相关性被弱化。	为成员国提供公正、专业、有包容性的的对话环境。 为成员国提供及时、准确、实质的信息。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根据 SCP 议程落实议定工作取得进展	SCP/21 报告中所载的委员会目前的工作状况	SCP 议定成果
	参加有关具体专利议题的针对性讲习班/研讨会的代表的满意度	92.75%——2014 年调查	90%
	参加发明人援助计划 (IAP) 的代表的满意度	不详	90%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认为包括灵活性在内的有关专利、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系统法律原则和实践的信息有用的代表百分比	7 个国家/代表 (85.7%) —— 2014 年调查	90%
	对所提供的法律和政策建议表示满意的成员国数量和百分比	8 个成员国 (90%) —— 2014 年调查	90%
一.4 WIPO 作为分析与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拓扑图) 以及保密信息的国际保护相关事项的论坛, 人们对其兴趣与日俱增	认为有关保护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拓扑图) 以及保密信息的法律原则和实践的信息有用的代表百分比	不详	90%

计划 1 的资源

1.5. 计划 1 在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略有增加, 是由于: (i) 专利撰写的责任从计划 30 (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 转至该计划, (ii) 在促进创新和技术传播中保护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拓扑图) 以及保密信息相关的活动。

计划 1: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2,285	2,051	2,239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2,665	3,104	2,559
一.4 WIPO 作为分析与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拓扑图) 以及保密信息的国际保护相关事项的论坛, 人们对其兴趣与日俱增	-	-	494
总计	4,950	5,155	5,291

计划 1: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746	3,770	3,953	182	4.8%
临时工作人员	-	171	-	-171	-100.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746	3,942	3,953	11	0.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60	60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60	60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153	242	268	25	10.4%
第三方差旅	531	504	540	36	7.2%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684	746	808	62	8.3%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323	346	340	-6	-1.6%
出版	5	4	-	-4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54	93	130	37	39.1%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0	20	-	-20	-100.0%
小计	492	463	470	7	1.5%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4	1	-3	-74.0%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4	1	-3	-74.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4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16	-	-	-	不适用
小计	29	-	-	-	不适用
B项共计	1,204	1,213	1,339	126	10.4%
总计	4,950	5,155	5,291	137	2.6%
员额	9	9	9	-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背景

2.1. 品牌是竞争优势的主要来源之一。它们对新产品(包括服务)的商业化至关重要,并在飞速发展的经济中向客户提供了产品的相关信息。越来越多的经济研究显示,品牌对创新具有重要作用,并显示出品牌整体的经济重要性。同样,外观设计在世界经济中的作用一直举足轻重,不断涌现的事例证明了外观设计作为创新和经济增长源泉的作用。在这种情况下,决策者须不断对保护品牌和外观设计的法律框架进行审查,以期推进创新和企业效绩,并对新出现的挑战作出明智的应对。计划 2 将努力取得成果,使 WIPO 能够推进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品牌和外观设计框架的发展,并能建立可以满足成员国品牌和外观设计产业具体需求的法律环境。

实施战略

2.2. 在发展有助于促进创新和经济增长的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品牌和外观设计法律框架领域取得进展,是本计划的主要目标。有关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程序的国际监管框架,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大力推进了《外观设计法条约》方面的工作,旨在简化外观设计注册程序。此项工作最终可能将在当前的两年期内召集一次通过外观设计法条约的外交会议,这一点有待 WIPO 大会作出决议。此外,SCT 将继续就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领域商定的议题为成员国的工作提供服务。SCT 将继续关注域名系统(DNS)(与计划 7 合作)和药用物质非专利名称(INN)领域的发展。在确保顾及 WIPO 成员国不同发展水平的情况下,适当审议:发展议程建议集 B(建议 15 至 17 和建议 20 至 22);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相关的灵活性;所有成员国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观点;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内商定的发展目标。还将为成员国和部分国际政府间组织根据《巴黎公约》第 6 条之三的规定对其部分徽记的保护提供适当法律和行政支持。

2.3. 本计划的实施包括组织 SCT 会议。依据发展议程建议 15,SCT 会议将向所有成员国和被批准为观察员身份的组织开放。工作文件将由秘书处编拟,以联合国六种官方语文提交。

2.4. 秘书处将继续确保有效管理《巴黎公约》第 6 条之三的通知程序,并编制一年两期的载有拟根据第 6 条之三第(3)款通知对方的全部符号的电子出版物。

2.5. 有关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计划 2 将根据各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确定的优先事项,为成员国提供国别咨询。相关法律咨询的提供将与其他计划相协调,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在多边层面上达成一致意见仍然具有挑战性，圆满完成计划 2 项下的准则制定活动，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成员国在确定相互商定成果方面所作出的承诺。	就其本质而言，这是每个准则制定活动所固有的一种风险，本项目计划也势必会具有这种风险性。然而，对于具体的计划活动来说，特别是就 SCT 会议而言，可以继续开展对话和交流观点，以查明可以达成相互谅解和能够协商议定成果的共同领域。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就 SCT 议程上达成共识的现有事项取得进展	按照相关工作文件，2015 年底 SCT 工作的推进状态	SCT 议定成果
	批准/加入《新加坡条约》的数目	2014 年七个新缔约方：白俄罗斯、比利时、比荷卢知识产权组织 (BOIP)、伊拉克、卢森堡、荷兰和塔吉克斯坦，使截至 2014 年底的缔约方总数达 38 个	新增批准/加入八个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对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领域的法律咨询提供积极反馈的成员国/地区组织的数目和百分比	2014：向 20 个成员国/地区组织提供了法律咨询，其中七个受访者全都对提供的咨询表示满意(100%)	90%的答复者对提供的咨询表示满意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第 6 条之三数据库中包含的标志数目	3,103(截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	两年期内公开 120 种新标志

计划 2 的资源

2.6. 2016/17 年计划 2 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核定预算相比出现减少。原因是：(i) 2016/17 年为最多三次 SCT 会议提供了预算准备金，而 2014/15 年为四次；(ii) 2016/17 年可能举行的外交会议的预算准备金现在列入“未分拨”。这反映为预期成果一.1 资源的减少。

2.7. 2014/15 年核定预算中预期成果三.4 的资源反映了“关于创造知识产权(IP)和外观设计促进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LDC)企业发展的项目”预计于 2015 年年底结束。因此 2016/17 年预期成果中未提供资源。

计划 2：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3,808	3,227	3,210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429	1,058	1,100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439	767	544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487	487	
总计	6,162	5,539	4,854

计划 2: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359	3,391	3,721	329	9.7%
临时工作人员	763	763	369	-394	-51.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122	4,154	4,089	-65	-1.6%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24	19	-5	-21.4%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24	19	-5	-21.4%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395	192	122	-70	-36.4%
第三方差旅	806	486	327	-158	-32.6%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1,200	677	449	-228	-33.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435	355	269	-86	-24.2%
出版	50	4	-	-4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310	304	17	-287	-94.4%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1	-	-1	-100.0%
小计	795	664	286	-378	-56.9%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45	15	11	-4	-26.8%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45	15	11	-4	-26.8%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	5	-	-5	-100.0%
小计	-	5	-	-5	-100.0%
B项共计	2,040	1,385	765	-620	-44.8%
总计	6,162	5,539	4,854	-685	-12.4%
员额	9	9	9	-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背景

- 3.1. 创意作品的全球环境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给 WIPO 带来的既有挑战，也有机遇。这在版权及相关权领域最为明显，这个领域的数字技术、互联网和移动应用正在使文化和创意产业发生深刻变革。
- 3.2. 在下一个两年期，下列问题和挑战依然息息相关。关于规范和政策相关工作，版权规范议程上仍有若干问题有待解决。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 (SCCR) 未来议程上的主题也需要确定。
- 3.3. 此外，秘书处面临的一大挑战将是应成员国的要求，就如何使其国家法与其国际义务相符合提供建议，同时考虑到多边体系中现有的灵活性。
- 3.4. 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挑战依然是技术的迅速发展和这些新技术与版权保护制度相交的领域。因此，落实可持续的技术援助计划、帮助这些国家应对相关挑战对于 WIPO 至关重要。
- 3.5. 在迅速变化、对数字技术的依赖日益加剧的世界里，基础设施面临的重大挑战将是确保权利人获得所有应得的权益，并确保用户能按个人选择方便、合法地获取受版权保护的内容。

实施战略

- 3.6. 在上述背景下，本计划将在下一个两年期侧重于以下优先实现，它们的落实将妥善考虑发展议程建议 1、6、12 至 17、19 和 20。

规范和政策相关工作

- 3.7. 每年将安排两届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会议。规范制定议程的推进将主要侧重于促进常设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开展实质性谈判，并回应成员国关于落实新条约和现有条约方面的要求。与促进工作相关的将是拟议的广播条约、对图书馆、档案馆和教育及研究机构适用的限制和例外以及残疾人(印刷品阅读障碍者除外)适用的例外和限制。
- 3.8. 将要实施的新条约是《视听表演北京条约》和《关于为盲人、视力障碍者或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者获得已出版作品提供便利的马拉喀什条约》。将在与条约受益人代表、参与落实工作的中间方以及成员国相协调的基础上，开展工作鼓励实施北京条约和马拉喀什条约。
- 3.9. 将在这个两年期内开展多项常设委员会所要求的研究，并就专题问题举办会议。

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技术援助

- 3.10. 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技术援助将继续侧重于建立机构内部，如国家版权局内部以及利益攸关方的技术和知识能力，以利于有效利用版权制度促进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为此，将加强与提供技术援助的其他计划的内部协调，并将设计和开发供国家版权局使用的宣传和能力建设计划和/或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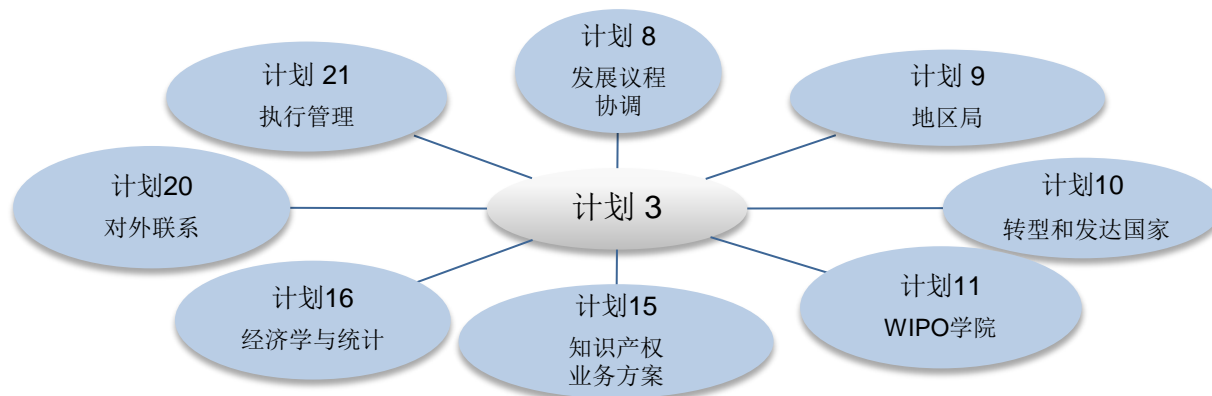
推进开发版权及相关权基础设施的工作

- 3.11. 版权及相关权基础设施领域的工作将侧重于制定集体管理组织 (CMO) 的“卓越标志” (TAG) 国际质量保证标准以及关于集体管理组织透明、问责和治理的教育计划。

3.12. 作为对上述活动的补充，将即时设计和开发一个新的门户网站，通过互联网、并在与第三方的合作下，交付 WIPO 多个版权基础设施项目。

3.13. 计划 3 将提供版权的专业知识，并将通过与计划 16 开展密切协作作为调查研究的发展作出贡献。

3.14. 计划 3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迅速的技术变革导致版权制度的相关性减弱，版权制度没有能力调整应对这一威胁。	继续开展意识宣传活动和举措，以显示版权的重要性。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落实 SCCR 议程上的议定工作取得进展	SCCR 和 2014 年 WIPO 大会就保护广播组织条约外交会议的步骤没有达成一致 (2014 年 PPR)	SCCR 议定成果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批准或加入《北京条约》的国家数目	6 个 (2014 年底)	30 个
	批准或加入《马拉喀什条约》的国家数目	5 个 (2014 年底)	20 个
	生效的版权条约，包括《伯尔尼公约》、《罗马公约》和互联网条约的批准数或加入数	不适用 (修改后的指标)	10 个
	对 WIPO 的法律建议提供积极反馈的国家百分比	2014 年无数据 (2015 年将进行两年一次的调查)	70% 的受访者对所提供的建议表示满意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申请 TAG 认证的集体管理组织的数目	0 (2014 年底)	五个集体管理组织申请认证
	对参与的集体管理能力建设项目表示满意的代表百分比	0 (2014 年底)	70% 参与调查的代表表示满意或非常满意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版权基础设施门户访问量	0 (2014 年底)	门户访问量为 500
	签署无障碍图书联合会 (ABC) 《无障碍出版章程》的出版商数目	9 个出版商签署了 ABC 章程	15 个 (累计) 签署
	向印刷品阅读障碍者出借的无障碍格式图书的数量	向印刷品阅读障碍者出借 16,000 本	20,000 本 (累计)
	认为版权及相关权能力建设会议和讲习班有用的代表的百分比	70%	70% 的代表赞同或非常赞同
	参与版权及相关权能力建设讲习班之后九个月报告获得实用知识的代表百分比	70% 左右	80% 左右的代表
	知识和技能得到加强、能够在本国执行培训活动的参加者的百分比	无数据 (新指标)	70% 接受培训的代表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ABC 组成会员的数目	10 个 ABC 组成会员	15 个 ABC 注册会员 (累计)
	捐助方数目	两位捐资者	4 位捐资者 (累计)
	在新版权条约领域和数字环境中的版权领域, 与有关的利益有关方制定的不具约束力的法律文书、指导方针和原则声明等的数目	1 个 (知识产权和体育指南)	1 个

计划 3 的资源

3.15. 计划 3 在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处于同一水平。将 WCC 的责任转给计划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之后, 人事费略有减少, 但被非人事费的净增加抵消, 这一方面反映: a) 版权经济学研究的责任转给计划 16 (经济学与统计), 另一方面反映: b) 更加重视 CMO 的国际质量保证标准 TAG, 、版权基础设施的新门户, 以及无障碍图书联合会 (ABC)。这些变化在两个两年期预期成果四.4、五.2 和三.2 的资源变动中有所反映。

计划 3：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3,916	2,699	3,339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841	3,273	2,325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4,188	3,936	8,409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2,536	3,276	2,640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2,883	2,479	-
五.2	WIPO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1,065	1,018	-
八.1	就知识产权和WIPO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	123	20
总计		16,430	16,805	16,733

计划3: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8,847	8,935	8,407	-528	-5.9%
临时工作人员	1,468	1,514	1,512	-2	-0.2%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0,315	10,449	9,919	-530	-5.1%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46	46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46	46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698	618	572	-47	-7.6%
第三方差旅	1,757	1,914	1,886	-28	-1.5%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660	789	200	-589	-74.6%
小计	3,115	3,322	2,658	-664	-20.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045	934	591	-343	-36.7%
出版	60	55	66	11	20.2%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795	1,850	2,209	358	19.4%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50	151	1,063	913	605.6%
小计	2,950	2,990	3,929	938	31.4%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100	100	不适用
通信	-	-	70	70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25	18	12	-6	-35.1%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5	18	182	164	884.8%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25	25	-	-25	-100.0%
小计	25	25	-	-25	-100.0%
B项共计	6,114	6,355	6,815	459	7.2%
总计	16,430	16,805	16,733	-71	-0.4%
员额	20	22	21	-1	

其中:

发展议程项目	440
--------	-----

2016/17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按计划开列)¹

(单位: 千瑞郎)

信托基金(FIT)	2014 年年底 余额	2015 年 捐助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支出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6/17 年 捐助额概算 ²	2016/17 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余额概算
计划 3 芬兰(瑞郎)	66	-	36	30	-	30
日本/版权 ³	340	469	469	340	938	1,278
大韩民国(版权) ³	580	350	350	580	700	1,280
合计	986	819	855	950	1,638	2,588

¹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²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货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协议包括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³年度捐助额不同,每年上下浮动。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背景

4.1. 本计划旨在更有效地使用已有和新出现的知识产权原则、制度和工具，保护传统知识(TK)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TCE)不被盗用和滥用，并解决与遗传资源(GR)相关的知识产权问题，包括在获取遗传资源过程中和实现其利益平等分享时出现的问题。

4.2. 在此背景下，计划 4 为成员国就知识产权、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准则制定活动召开会议提供便利。确保有效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国际法律文书案文的国际谈判一直在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政府间委员会)内进行。将请大会就政府间委员会任务授权和任务期的延续作出决定。

4.3. 实际援助将继续以有具体主题的意识宣传活动、能力建设、培训以及法律、技术援助的形式提供给成员国、地区组织、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以及其他利益有关方。计划提供广泛的实用工具、培训课程、出版物和其他信息资源。

4.4. 计划的准则制定部分和实用部分相互关联、互为补足。

实施战略

4.5. 作为成员国驱动的过程，实现国际成果的进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成员国的决定。因此，计划的结果应当包括，第一，有利于开展有重点的准则制定活动的环境，这些活动可能由大会作出决定，可能带来共识、统一的意见并最终形成成员国决定。

4.6. 第二个成果是提高各国、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包括妇女)以及其他利益有关方的认识，使他们更深认识到知识产权与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之间的关系如何成为国家发展战略以及创新、文化和其他政策的组成部分，更具体地说，是提高根据发展议程建议运用知识产权原则和制度的能力，有效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管理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之间的关系，并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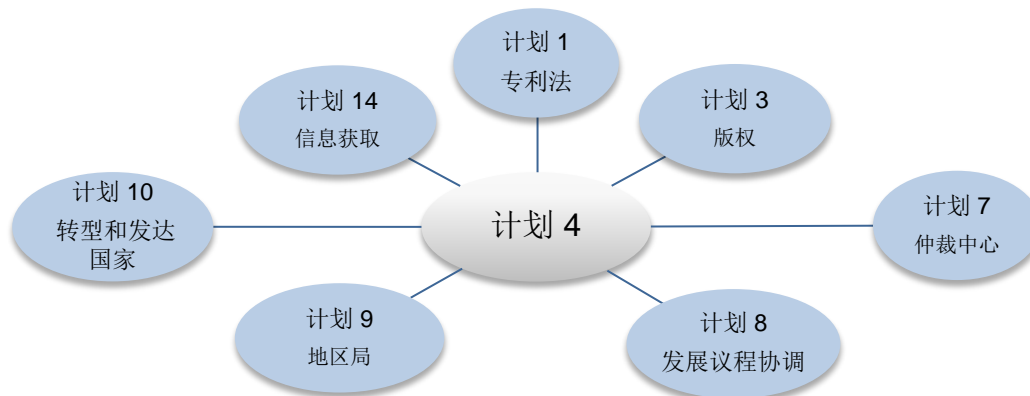
4.7. 为实现预期成果，本计划力图实施以下三项相互关联和互为补足的战略：

- 为由大会决定的准则制定活动方面的会议提供专业和中立的后勤、技术和实质性支持；为旨在促进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代表有效参与 WIPO 工作的举措提供行政支持，包括对 WIPO 经认可的土著和当地社区自愿基金的后勤管理；以及酌情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和论坛进行密切协调与合作；
- 根据国家发展战略和政策，并视可能与相关政府间组织及其他组织开展合作，开发和提供一套简明、综合的相关实用资源、计划、课程和工具，用以高效、实际地进行能力建设和法律技术援助；以及
- 就知识产权方面和数据库、盘存、注册簿和其他此类平台以及机构、主管单位和机关的影响提供咨询，对各国、各地区组织和社区可能决定建立的法律和政策框架的落实提供补充和支持。

4.8. 发展议程建议 18 明确提到了政府间组织。政府间委员会开展的准则制定活动是成员国引导、重在参与和基于开放、兼顾各方利益的磋商进程(建议 15、21 和 42)，活动考虑了公有领域

(建议 16 和 20) 和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的灵活性 (建议 12、14 和 17)，并支持联合国的发展目标 (建议 22)。因此，本计划直接、明确地致力于发展和落实发展议程的其他建议，特别是要确保面向发展和需求驱动的技术援助 (建议 1 和 12)；援助地区集团发展和/或实施地区政策与框架 (建议 10、11、13 和 14)；向成员国提供国内立法方面的法律和政策信息 (建议 11、13 和 14)；提高对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知识产权相关问题的认识 (建议 3) 以及在知识产权相关问题上与联合国机构进行合作 (建议 40)。

4.9. 计划 4 的预期成果也将通过与其他相关 WIPO 计划的合作与协调来实现，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p>成员国无法按大会的决定执行准则制定任务。</p> <p>如果成员国不把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作为应优先考虑的事项并且/或者认为其他论坛才更有可能提供理想的成果，那么 WIPO 关于这些问题的准则制定活动的相关性就将丧失殆尽。</p>	<p>秘书处承诺营造有助于准则制定活动的环境并为此提供便利，例如：提供目前讨论问题的明确、客观的信息；提供有效、中立性的秘书处服务。</p> <p>秘书处提高人们对有关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问题的知识产权政策重要性的认识。秘书处密切关注在其他论坛进行的谈判，以便能够向其他论坛的成员国提供有关议题的中性信息，并与其他秘书处进行协调，避免各秘书处之间的重复劳动，因为这种重复劳动会在成员国间造成混乱。</p>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p>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p>	<p>落实成员国议定的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准则制定活动方面所取得的进展</p>	<p>成员国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当前谈判阶段，分别反映在以下文件中： WIPO/GRTKF/IC/28/4、 WIPO/GRTKF/IC/28/5 和 WIPO/GRTKF/IC/28/6</p>	<p>准则制定活动的议定成果</p>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WIPO 相关活动参与者的百分比，这些参与者报告其理解和使用知识产权准则、制度和工具的能力得到提高，前述准则、制度和工具用于对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进行保护，并处理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之间的关系	91%的参与者(163 人/179 人)进行了积极报告(传统知识司 2014 年组织的 9 次活动中所用的调查问卷反馈)	80%

计划 4 的资源

4.10. 2016/17 年计划 4 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略有减少。原因是 2016/17 年人事费的成本算法基于实际数。

4.11. 2016/17 年的非人事费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出现减少，原因是 2016/17 年可能的外交会议预算准备金现在列入“未分拨”。

计划 4：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5,725	4,149	4,116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2,139	2,099	1,999
七.2 为应对全球挑战，基于知识产权的平台和工具被用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转移、技术调适和技术扩散	-	124	-
总计	7,864	6,372	6,115

计划 4: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122	2,505	2,306	-200	-8.0%
临时工作人员	1,311	1,345	1,276	-69	-5.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434	3,850	3,581	-269	-7.0%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12	25	12	100.2%
WIPO研究金	150	173	201	28	16.2%
小计	150	185	226	40	21.7%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562	329	322	-7	-2.0%
第三方差旅	1,394	1,019	1,050	31	3.0%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0.0%
小计	1,956	1,348	1,372	24	1.8%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174	853	781	-72	-8.5%
出版	5	-	3	3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16	121	142	21	17.3%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295	973	925	-48	-5.0%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5	6	5	-1	-23.9%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5	6	5	-1	-23.9%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2	3	-	-3	-100.0%
用品与材料	12	6	6	0	3.1%
小计	24	9	6	-3	-30.6%
B项共计	3,430	2,521	2,534	12	0.5%
总计	7,864	6,372	6,115	-257	-4.0%
员额	7	5	5	-	

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本战略目标涉及 WIPO 的核心服务，亦即本组织的创收业务。本战略目标的宗旨是，通过提供具有成本效益并为用户带来附加值的各项有吸引力的服务，使 WIPO 的各全球体系和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成为用户首选的体系。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 PCT 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PCT 用户对 PCT 专用法律咨询、信息、培训和客户服务的满意度	计划 5	
	各局和国际单位对 PCT 合作活动的满意度	计划 5	
	进一步发展 PCT 体系，特别是 PCT 成员国所批准的 PCT 路线图各项建议的落实工作	计划 5	
	针对申请人、第三方、各局和国际单位的电子服务得到改进	计划 5	
	来自发展中国家、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 PCT 申请量	计划 9 计划 10 计划 20	
	在参加 WIPO 服务和倡议巡回研讨会六个月内表明增加使用 WIPO 服务的调查受访者的数目	计划 10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与者参加增进对 PCT 及相关议题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计划 20	
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申请单位成本	计划 5	
	形式审查的综合质量(包括及时性)	计划 5	
	报告翻译的及时性	计划 5	
	翻译质量	计划 5	
	软件开发质量(QSD)	计划 5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计划 5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来自发展中国家、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海牙申请量	计划 9 计划 10 计划 20	
	日内瓦(1999 年)文本的成员数	计划 20 计划 31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与者参与增进对海牙体系理解的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计划 20	
	向用户提供关于海牙体系信息的相关局的数目	计划 31	
	海牙申请和续展量	计划 31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日内瓦(1999 年)文本在海牙体系中占绝大多数	计划 31
		流程和程序适应海牙体系的地域和法律变化	计划 31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加强法律框架取得进展	计划 31
	包括电子流程和程序在内的海牙注册簿的运营得到改进	计划 31
	国际注册簿中所记录数据的灵活性	计划 31
	稳定提供不断发展的海牙后台 IT 服务	计划 31
	国际注册簿中所记录数据的灵活性	计划 31
	部署 3 个 DIRIS 版本和 3 个海牙电子申请版本	计划 31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马德里体系成员总数	计划 6 计划 20
	市场份额(即马德里途径相对于国家途径的比例)(马德里)	计划 6
	申请率(马德里)	计划 6
	注册量(马德里)	计划 6
	续展量(马德里)	计划 6
	注册总量(马德里)	计划 6
	指定总量(马德里)	计划 6
	不规范率(第 12 条和第 13 条)(马德里)	计划 6
	马德里体系的功能性改进	计划 6
	扩大里斯本体系的地理覆盖区域	计划 6
	参与里斯本体系活动的代表感到满意并在 一项活动后报告提高了认识的百分比	计划 6
	国际申请和其他交易的数量(里斯本)	计划 6
	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 有效国际注册数量(与总量相比)	计划 6 计划 9
	来自发展中国家、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 马德里体系申请量	计划 9 计划 10 计划 20
	来自发展中国家、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 里斯本体系申请量	计划 10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 参与者参与增进对马德里体系理解的 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计划 20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客户满意度(马德里)	计划 6
	单位成本(马德里)	计划 6
	交易的及时性(天数)(马德里)	计划 6
	质量	计划 6
	改善包括电子流程和程序在内的马德里注册部的运作	计划 6
	稳定提供不断发展的马德里后台 IT 服务	计划 6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部署 3 个 M-IRIS 版本和 3 个马德里电子申请版本 (IRPI)	计划 6
	通过规定, 简化里斯本体系法律框架	计划 6
	国际申请和其他交易的提交和处理更多地采用电子方式(里斯本)	计划 6
	改进里斯本注册簿和第六条之三的电子服务	计划 6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在包括通过 WIPO 各种程序进行的知识产权交易和注册中, 更多地采用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和条款	计划 7
	中心对制定和落实替代性争议解决政策作出的贡献	计划 7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 避免或解决来自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争议的数量	计划 10
	提升处理知识产权事务中考虑使用可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的服务, 包括使用 WIPO 程序	计划 20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中心管理的依据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 (UDRP) 的通用顶级域 (gTLD) 和国家代码顶级域 (ccTLD) 案件数目	计划 7
	中心对制定和落实域名体系争议解决政策作出的贡献	计划 7

计划 5 PCT 体系

计划背景

5.1. PCT 体系的收入约占 WIPO 总收入的 3/4。PCT 申请还占专利国际申请总量的 54%。为在下一个两年期内维持和加强 PCT 作为国际专利制度用户的首选，有必要确保 PCT 体系能够应对活力不断增加的全球专利服务市场的挑战，主要表现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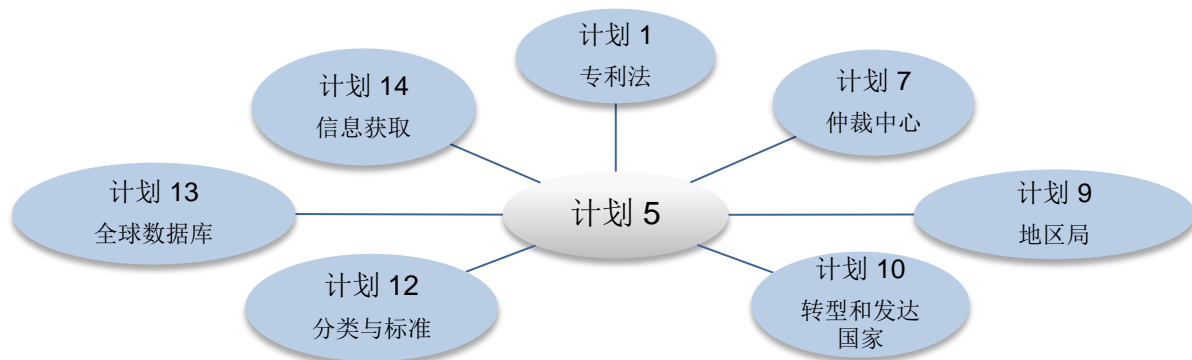
- 经济环境存在不确定因素，世界经济表现不景气；
- 需要确保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所拟报告的质量和及时性；
- 专利保护需求和 PCT 国际申请提交活动涉及的地域组合日益多元化；
- 现有技术和 PCT 国际申请在语言上日益多元化；
- 许多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交的国际申请数量有限；
- PCT 现有用户和新用户不断增长的培训需求；
- 与其他途径相比，用户使用 PCT 的方式和程度的多样化；以及
- 新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存在，它提高了对创造所有申请人可用的全电子处理环境的期待及其实际可能。

实施战略

5.2. 所有利益有关方的参与对于 PCT 体系的良好运行都很关键。因此，本计划的重点是利益有关方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及有益于利益有关方的效率提升。将采取的实施战略如下：

- 使用 ePCT 和其他工具实现处理过程更高规模的自动化以及申请人、国际局和国家局之间更有效的沟通，以便实现 PCT 用户与体系之间更高效和高质量的互动，并实现安全要求的完善；
- 开始努力，与计划 25(ICT) 合作，进一步加强 PCT 业务依靠的 ICT 基础设施及信息系统的复原力和安全水平；
- 国际单位采取支持措施以改进工作的质量和及时性，包括制定质量指标和调研 PCT 申请联合检索和审查；
- 继续研究改进 PCT 体系的其他方式，同时实施成员国已批准的具体措施；
- 通过调查和其他活动确认需求并改进 PCT 服务的成效，加强与 PCT 用户和利益攸关者的沟通；
- 采用技术手段，如网络研讨会和视频会议，向更多的 PCT 用户提供培训；
- 简化 PCT 信息的制作和传播；
- 继续根据需求，尤其是不断变化的语言和地域需求，调整员工的技能；
- 继续在 PCT 运行过程中研究并实施成本控制和效率措施；以及

- 继续与涉及 PCT 技术援助和为发展中国家与最不发达国家开展能力建设其他计划开展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PCT 申请量绝对数量或相对于巴黎途径申请的下降	继续向现有和潜在用户推广 PCT
PCT 服务长时间不可用	准备和定期测试业务连续性管理 (BCM) 计划以及在系统架构中应用复原性改进
恶意或无意披露保密信息	继续针对工作人员开展宣传活动：提高物理和电子环境中的高科技控制手段；继续改进战略监督；维持对外包服务供应商的高监督水平
国际工作产品质量下降	改进工作人员技能；继续加强质量控制措施；提供培训支持，特别是有关 XML、ePCT 等新技术的培训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 PCT 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PCT 用户对 PCT 专用法律咨询、信息、培训和客户服务的满意度	2009 年结果和 2015 年调查	提高或者至少保持 PCT 用户满意度
	各局和国际单位对 PCT 合作活动的满意度	56 个(占 59 个 PCT 合作活动受益者的 95%；占 66 个调查受访者的 85%) (2012 年调查) 每个两年期进行一次满意度调查	保持 2015 年各局和国际单位的满意度
	进一步发展 PCT 体系，特别是 PCT 成员国所批准的 PCT 路线图各项建议的落实工作	截至 2014 年底相关 PCT 机构作出的决定(文件 PCT/A/46/6)	截至 2017 年底相关 PCT 机构作出的决定
	针对申请人、第三方、各局和国际单位的电子服务得到改进	2014 年底与 2013 年底相比： 公共申请人+32%； 个人申请人+100%； 第三方观察员+25%； 受理局+329%； 国际单位-73%(最大的用户局进入下一个自动化阶段)	通过 ePCT 接收电子申请的局数量增加；使用 ePCT 或接收申请人通过 ePCT 传送文件的局的数量；通过 ePCT 提交的申请数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申请单位成本	662 瑞郎(2014 年)	尽管预计为加强 PCT 复原力和安全水平进行投资, 仍保持单位成本
	形式审查的综合质量(包括及时性)	93.1%(2014 年)	更高的质量指标
	报告翻译的及时性	82.5%(2014 年)	得到改进
	翻译质量	86%(2014 年)	质量更高
	软件开发质量(QSD)	94.3%(2014 年)	QSD 更高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95.3%(2014 年)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更高

计划 5 的资源

5.3. 计划 5 资源总额的增长是由于: (i) 非人事费中 PCT 翻译费增加 420 万瑞郎, (ii) 用于加强 PCT 复原力的 140 万瑞郎准备金(非人事费), 以及(iii)2016/17 年人事费的成本算法基于实际数导致人事费用增加。这些增加反映在预期成果二.3 中。

5.4. 预期成果二.1 的资源增加反映了预期成果二.1 和二.2 在 2016/17 两年期的合并。

5.5. 预期成果四.2 在 2016/17 年的资源比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减少, 是由于完成了发展议程项目“知识产权与技术转让”和“开放式合作项目和知识产权模式项目”。

计划 5: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PCT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22,011	20,254	27,129
二.2 PCT体系得到改进	3,106	4,197	-
二.3 PCT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72,856	172,080	181,080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	433	-
总计	197,973	196,964	208,209

计划5: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20,361	124,272	130,473	6,201	5.0%
临时工作人员	8,963	5,139	3,497	-1,642	-31.9%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29,325	129,411	133,970	4,559	3.5%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30	30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1,594	1,360	1,626	266	19.6%
小计	1,594	1,360	1,656	296	21.8%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1,545	1,806	1,793	-13	-0.7%
第三方差旅	2,323	2,487	2,378	-109	-4.4%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6	-	-6	-100.0%
小计	3,868	4,299	4,171	-128	-3.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375	240	245	5	1.9%
出版	8	5	-	-5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6,161	6,536	7,474	938	14.3%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53,124	52,593	58,020	5,427	10.3%
小计	59,668	59,375	65,739	6,365	10.7%
融资成本					
小计	-	7	-	-7	-100.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345	833	789	-44	-5.3%
通信	1,445	1,043	908	-135	-13.0%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9	19	46	27	145.2%
联合国共同服务	-	1	-	-1	-100.0%
小计	1,799	1,895	1,743	-153	-8.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89	103	46	-58	-55.8%
用品与材料	1,630	514	884	370	72.0%
小计	1,719	617	930	313	50.6%
B项共计	68,648	67,553	74,239	6,686	9.9%
总计	197,973	196,964	208,209	11,245	5.7%
员额	363	382	381	-1	

计划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A. 马德里体系

计划背景

6.1. 预计马德里体系 2016/17 两年期面临的挑战如下：(i) 准确预测持续疲软的全球经济下马德里申请的总量；(ii) 确保有能力有效吸收可能增多的新加入国家；(iii) 整体加强马德里体系，以使之更有效地运作，为私营部门用户和各国家局服务，包括新成员国家的局；(iv) 以尽可能节约成本的方式，提高国际局工作的一致性、可预测性和整体质量；以及(v) 充分确认、利用和掌握因国际程序方方面面的自动化水平提高所带来的机遇。

实施战略

6.2. 国际局将在加入阶段的早期，与可能加入的新成员积极开展交往，以便就必要的准备工作提供指导，例如变革管理领导问题、法律问题、组织和机构性问题、程序和业务操作问题、IT 自动化和集体性变化方面的问题。国际局还将在《马德里议定书》对新成员生效后立刻向其提供业务操作方面的支持和指导。考虑到可能涉及的工作的范围以及在有关工作中考虑多种视角的必要性，国际局将利用 WIPO 各驻外办事处、各国家和地区的局以及其他重要的利益攸关方来努力开展工作，以获得圆满成功。

6.3. 2014 年初启动的一系列旨在改善马德里国际申请处理和国际注册簿管理工作效绩的举措还将继续进行。工作量/资源规划、客户服务和职员培训领域已经取得的基础性进展将得以加强，以期为私营部门用户和各局产生切实可见的益处。由于这些方面继续趋于成熟，工作重心将日益转向质量方面，包括通过加强审查文件记录和过程控制来实现更连贯和更具可预测性的审查结果。与之相关，将特别开展工作使国际局的分类过程更加有效，将通过推进为尼斯所列商品和服务以及马德里商品和服务管理器(MSG)数据库开发无缝平台的工作，使所有有关局的分类做法更加透明。

6.4. 在推广工作的领域，将更加重视使市场研究和市场营销/宣传计划符合潜在本地用户的具体需求和基本情况。将在国际局的网站上公开提供更多且质量更高的关于马德里体系的信息，包括国际局和被制定缔约方内部的审查做法，使之符合新用户和资深用户的需求。用于商标所有人管理马德里商标申请的现有在线工具将简化融入统一的电子化环境，环境将允许用户对其商标的在线无缝检索、申请提交、监测和管理。此外，现有的允许主管局管理马德里申请、指定通知和其他官方通知的在线工具也将同样得到优化，纳入一个一体化的电子环境。

6.5. 随着马德里体系地理覆盖面的迅速扩大，体系将有必要平等服务于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利益，以在新环境中完全发挥体系的潜力。马德里体系法律发展工作组将考虑如何发展体系的法律框架以适应不断变化的需求。

6.6. 在增加和改善信息通信技术的应用这一机遇面前，国际局将遵循若干旨在满足马德里体系不同利益攸关方(包括各局、申请人、权利人和知识产权专业人员)期待的指导实行政策，以此作为努力实现全电子化环境的部分工作。这些实行政策将确保利益攸关方能以实时、自助式的方式，与国际注册簿安全、渐进地进行同步在线的交互操作。将高度重视提供更完善的在线服务，使所有利益攸关方在任何地区都能获得同等的服务和业务性能。

B. 里斯本体系

计划背景

6.7. 关于里斯本体系，主要的重点在于对原产地名称国际注册簿的有效管理和为拟议的《原产地名称和地理标志里斯本协定日内瓦文本》（“日内瓦文本”）可能生效而开展的预备工作。

实施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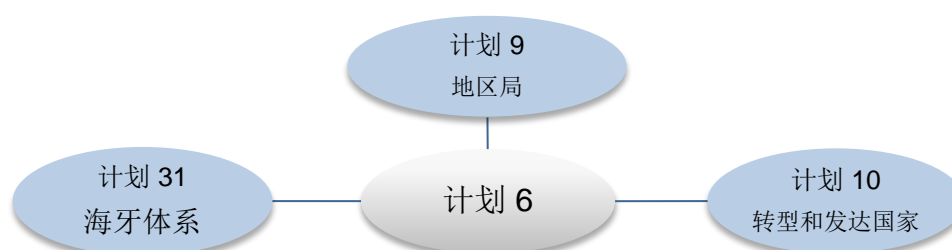
6.8. 日内瓦文本预期将为里斯本联盟成员大幅增加铺平道路。尽管各国加入的速度难以预测，但日内瓦文本可能在两年期内或很快在两年期后就生效。因此，只要现行《里斯本协定》有成员国没有加入日内瓦文本，日内瓦文本就将与现行《里斯本协定》共同存在，为此，有必要开展筹备工作，以便依照两部文书通过《共同实施细则》。

6.9. 筹备未来的《共同实施细则》还将为严格审查现行行政程序和进一步开发电子通知和公布工具以尽可能增效的工作提供机会。

6.10. 此外，将向有意遵守里斯本体系的成员国和相关的地区性组织，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同样在此背景下，将开展宣传和其他的培训活动，以进一步推广使用该体系。

6.11. 自 1967 年以来，里斯本体系下的国际申请和要求在该体系下的国际注册簿进行登记的其他请求的年均数量已达到约每年 25 件，但不同年份的情况差异较大(例如，2009 年受理的登记请求为 7 个，而 2007 年则为 596 个)。2014 年的申请数量明显较多(121)，2015 年的申请量预期也将高于平均水平。考虑到日内瓦文本可能生效以及更多国家可能加入日内瓦文本，预计申请活动将在未来几年持续增多。

6.12. 计划 6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对于某些被制定缔约方，认为马德里体系的吸引力比不上国家渠道。	通过进行法律和实际方面的调整，促进在所有被制定缔约方的商标保护，以加强马德里体系的有效性。 在重要地区和国家推广新成员加入。
国际局的服务质量未满足用户的预期。	加强职员构成；加强业务操作的一致性及其与法律框架的符合程度；继续加强质量控制程序；以及提供培训支持。
国际局长期没有可用的业务操作。	进一步制定国际局的业务连续性计划。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马德里体系成员总数	95 个(截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	103 个
	市场份额(即马德里途径相对于国家途径的比例)(马德里)	63.4%的市场份额(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市场份额
	申请率(马德里)	47,885 件申请 2.3%申请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申请率上升 4.6% 2017 年: 申请率上升 2.3%
	注册量(马德里)	42,430 件(2014 年)	47,387 件(2016 年) 48,652 件(2017 年)
	续展量(马德里)	25,729 件(2014 年)	29,850 件(2016 年) 31,020 件(2017 年)
	注册总量(马德里)	594,447 项注册(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630,000 项注册 2017 年: 650,000 项注册
	指定总量(马德里)	561 万次指定(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568 万次指定 2017 年: 570 万次指定
	不规范率(第 12 条和第 13 条)(马德里)	不规范率为 36%(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降低
		马德里体系商品和服务数据库(MGS)(英文)中的可接受词条为 67,050 个(2015 年 5 月)	80,000 条
	马德里体系的功能性改进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有效的《共同实施细则》和《行政规程》	修正《共同实施细则》和《行政规程》
扩大里斯本体系的地理覆盖区域	2015 年底加入日内瓦文本的缔约方数目	2017 年底加入日内瓦文本的缔约方数目达到 5 个	
参与里斯本体系活动的代表感到满意并在一项活动后报告提高了认识的百分比	5 个活动中表示满意的代表是 84%	85%的代表表示满意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国际申请和其他交易的数量 (里斯本)	2014 年 121 项交易: -80 件国际申请 -26 项给予保护的声明 -15 项驳回声明	2016/17 年 100 项交易: -20 件新国际申请(每年) -60 项给予保护的声明 -20 项驳回声明
	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 有效国际注册数量(与总量相比)	78 件/896 件(2015 年 3 月)	90 件/950 件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客户满意度(马德里)	2014 年的服务导向指标(39)	指标得到改进
	单位成本(马德里)	注册/续展: 837 瑞郎 登记单位成本: 320 瑞郎	降低单位成本, 减少类别
	交易的及时性(天数)(马德里)	申请: 70 天 续展: 63 天 后期指定: 56 天 决定: 12 天 变更: 79 天 更正: 232 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缩短所有交易的天数
	质量(马德里)	待定	待定
	改善包括电子流程和程序在内的 马德里注册部的运作(马德里)	收到文件的 70%为电子方式 22 万个邮件通知 1,800 个 MPM 客户 17 个局发送 XML 1 个智能网络表单 发来文件 69 万 发出文件 175 万	收到文件的 75%为电子方式 25 万个邮件通知 2,000 个 MPM 客户 20 个局发送 XML 6 个智能网络表单 发来文件 75 万 发出文件 200 万
	稳定提供不断发展的马德里后台 IT 服务	服务无中断(ICT 事件的数量) 按时交付并部署增强功能	服务无中断(ICT 事件的数量) 按时交付并部署增强功能
	部署 3 个 M-IRIS 版本和 3 个 马德里电子申请版本(IRPI)	M-IRIS 已部署 马德里电子申请已部署	M-IRIS/D-IRIS 的 3 个新版本 马德里电子申请的 3 个新版本
	通过规定, 简化里斯本体系法律框架	目前的法律框架和 2015 年 5 月日内瓦文本的法律框架	通过里斯本协议和日内瓦文本的共同实施细则
	国际申请和其他交易的提交和处理更多地采用电子方式(里斯本)	目前的数据录入工具 目前的公告和数据库	改进数据录入工具 将公告纳入 Lisbon Express 数据库
	改进里斯本注册簿和第六条之三的电子服务	初步使用电子注册簿	电子申请网络表单

计划 6 的资源

6.13. 本计划资源的增加是由于马德里体系成员的增加, 以及由此导致的预期服务需求增加和用于加强体系运转效率的准备金增加。增加额反映在预期成果二.7 中。

计划 6: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 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14,313	16,053	16,540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40,932	39,221	42,901
总计	55,245	55,274	59,441

计划 6: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9,914	39,944	42,410	2,466	6.2%
临时工作人员	3,451	3,076	2,661	-415	-13.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3,365	43,020	45,072	2,052	4.8%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1,200	1,027	1,500	473	46.1%
小计	1,200	1,027	1,500	473	46.1%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581	886	809	-76	-8.6%
第三方差旅	1,517	1,377	1,588	211	15.4%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2,098	2,262	2,397	135	6.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410	805	275	-530	-65.9%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525	1,463	2,230	767	52.5%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4,477	4,313	5,767	1,454	33.7%
小计	6,412	6,581	8,272	1,691	25.7%
融资成本					
小计	-	90	-	-90	-100.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90	208	-	-208	-100.0%
通信	2,050	1,995	2,190	195	9.8%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30	10	10	-0	-0.9%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170	2,214	2,200	-14	-0.6%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52	-	-52	-100.0%
用品与材料	-	28	-	-28	-100.0%
小计	-	80	-	-80	-100.0%
B项共计	11,880	12,254	14,370	2,116	17.3%
总计	55,245	55,274	59,441	4,167	7.5%
员额	113	120	121	1	

计划 31 海牙体系

计划背景

31.1. 通过鼓励加入《海牙协定》日内瓦(1999 年)文本来扩大海牙体系地理覆盖面的努力在 2014/15 两年期期间开始获得成果,一些来自世界主要贸易区的国家正在或即将加入。即将加入海牙体系的这些新国家,也是全世界最大的外观设计申请源,而且很可能带动更多国家加入。因此,2016/17 两年期期间的国际申请总量有望显著增加。此外,这其中一些国家是 1999 年文本针对制定多项条款的国家,这些条款特别是为便于这些国家的局进行彻底的新颖性审查。这些条款更为复杂,而且尚待实际检验。

31.2. 鉴于上述原因,2016/17 两年期面临的挑战包括应对预期的申请增长,成功落实日内瓦文本中尚未付诸实践的内容,以及确保本体系保持对用户的吸引力。

实施战略

31.3. WIPO 打算使海牙体系成为外观设计注册的首选。为了实现这一目标,WIPO 将加强对海牙体系的宣传,推动更广泛、更好地使用该体系,同时改善体系的管理以应对日益加大的复杂性和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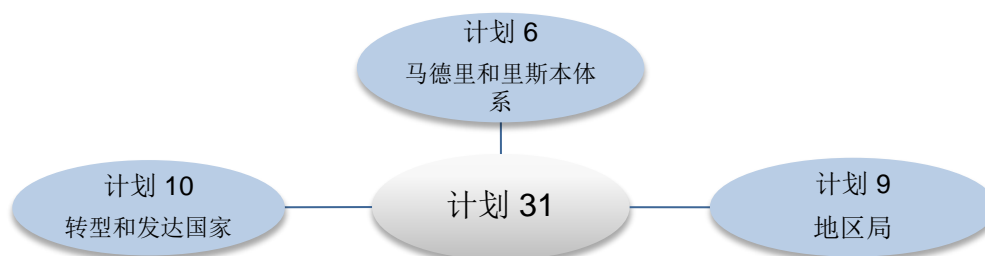
31.4. 将在三个方面开展协调行动:知名度、地理覆盖面和体系发展。

(i) **知名度:** 继续针对现有成员中尚有大量未经启动的成员进行推广。还将在那些即将加入的国家开展推广活动,以便促进加入之后立即对该体系加以利用。

(ii) **地理覆盖面:** 将继续与相关计划合作,通过对新加入日内瓦文本的国家进行推广和技术援助,推动海牙体系的拓展。将以可能加入的国家为重点,加强体系对用户的吸引力或带动更多其他国家加入。

(iii) **体系发展:** 随着体系的扩展,将有必要提高 IT 支持服务的水平,以通过增效实现更高水平的生产力,并满足海牙体系不同利益攸关方的期待,尤其是实现与在线国际注册簿安全、实时、自助式的交互操作。此外,还需要进一步制定法律框架,以确保跟上新缔约方法律制度和用户的需求。最后,考虑到简化问题,使海牙体系重点围绕 1999 年文本至关重要,首先的工作是继续努力终止已过时的伦敦(1934 年)文本。

31.5. 计划 31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由于难以应对申请量和对信息需求的增长，而且因实施支持某些指定局开展新颖性审查的新条款使得体系更加复杂，导致用户的满意度下降。	提高体系管理所有方面的效率和有效性，推广最佳做法并推动有关局之间的融合，制定 IT 解决方案以帮助用户与各局和国际局的审查员。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有效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日内瓦(1999 年)文本的成员数	截至 2015 年 2 月 13 日有 49 个缔约方	60 个缔约方
	向用户提供关于海牙体系信息的相关局的数目	38 个国家局或地区提供海牙体系的信息。10 个局没有网站(2014 年底)	增加提供海牙体系信息的局的数目
	海牙申请和续展量	申请: 2,924 件 包含的外观设计: 14,441 项 续展: 2,703 件(2014 年)	2016 年: 申请: 4,940 件 包含的外观设计: 22,730 项 续展: 2,830 件(-1.0%) 2017 年: 申请: 5,710 件 包含的外观设计: 26,140 项 续展: 2,940 件(+3.9%)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日内瓦(1999 年)文本在海牙体系中占绝大多数	收到 10 份终止 1934 文本的同意书(仍有 3 份未收到)。4 个缔约方(不属于已加入 1999 年文本的政府间组织的成员)仅受 1960 年文本约束。	收到所有(13 份)终止同意书。所有缔约方受 1999 年文本约束(或者是已加入 1999 年文本的政府间组织的成员)。
	流程和程序适应海牙体系的地域和法律变化	流程和程序的适应	流程和程序的适应
	加强法律框架取得进展	修正《共同实施细则》(2015 年 1 月 1 日生效)和《行政规程》(2014 年 7 月 1 日生效)，使海牙体系适应地域扩张，适应可能加入的实施审查制度的新缔约方	更新海牙法律框架，跟上全球外观设计领域的发展
	包括电子流程和程序在内的海牙注册簿的运营得到改进	两个海牙电子界面	6 个海牙电子界面
	稳定提供不断发展的海牙后台 IT 服务	服务无中断 按时交付并部署增强功能	服务无中断 按时交付并部署增强功能
	国际注册簿中所记录数据的灵活性	对海牙体系的法律框架修正之后，在国际注册簿中标注和登记国际申请中的非强制性内容 有更大的灵活性	国际注册簿中所记录的数据有灵活性，在国际注册簿中登记更多非强制性内容的可能规范
		无法记录详细的外观设计信息	能够记录详细的外观设计信息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部署 3 个 DIRIS 版本和 3 个海牙电子申请版本	没有部署 DIRIS，电子申请 HPM 投入生产，目前的外观设计数据库没有反映新要求的粒度，电子申请不支持对不规范来信的电子答复	部署 DIRIS 的 3 个新版本，部署海牙电子申请的更新版，支持对不规范性的电子回复，修改外观设计数据库的逻辑性

计划 31 的资源

31.6. 2016/17 年海牙体系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略有减少。人事费的减少是由于 2016/17 年的人事费成本计算法基于实际数。本计划非人事费根据 2014/15 年的支出模式进行了调整。

计划 31：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 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5,236	5,177	5,337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2,351	2,527	2,234
总计	7,587	7,704	7,572

计划 31: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5,224	5,284	5,472	188	3.6%
临时工作人员	1,017	1,126	754	-373	-33.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6,242	6,411	6,226	-185	-2.9%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24	50	26	104.2%
WIPO研究金	83	76	62	-15	-19.3%
小计	83	101	112	11	10.8%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320	306	237	-69	-22.6%
第三方差旅	54	64	24	-41	-63.4%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374	370	261	-110	-29.6%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45	105	94	-11	-10.7%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30	318	427	109	34.3%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390	342	428	86	25.0%
小计	765	765	949	183	23.9%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20	19	-	-19	-100.0%
通信	100	27	-	-27	-100.0%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2	3	5	2	54.3%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22	49	5	-44	-89.8%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	2	10	8	431.9%
用品与材料	-	6	10	4	72.4%
小计	2	8	20	12	160.4%
B项共计	1,346	1,293	1,346	53	4.1%
总计	7,587	7,704	7,572	-132	-1.7%
员额	14	14	14	-	

计划 7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计划背景

7.1. 在知识产权驱动的经济中，利益有关方需要将冲突管理纳入业务流程(如新技术开发)、合约订立以及广义的执法政策中。对争议解决所具风险和机遇的认识，有助于将这些争议可能对知识产权利用造成的破坏降到最低。

7.2. 法院和知识产权局通常提供的是根据普遍适用的、以权利为基础的程序所形成的具有地域性的正式解决方案，但由于知识产权创造和使用的国际化趋势日益明显，权利人和用户越来越希望寻求跨境的争议解决办法。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作为全球资源中心，可以通过加强宣传提供帮助，同时它也作为服务提供方，根据 WIPO 促成的条款和规则提供争议管理工具。这些活动可能的受益方包括希望使用替代性争议解决(ADR)方案的私营公司和公共部门。

7.3.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制定并维持知识产权方面替代性争议解决的框架。与此同时，出于商业和政策原因，众多私营和公共的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提供方为提供这种机制展开竞争。

7.4. 显示知识产权替代性争议解决所具潜力的一个例子是 WIPO 发起的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这是一个全球性的法庭诉讼外在线解决方案，用以处理域名系统(DNS)中的商标滥用，在这项政策下，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2014 年全年共处理了 3 万多件案件。整个域名系统正在发生显著变化：通用顶级域(gTLD)的数量广泛扩大，而且开始采用国际化的(非拉丁字符的)通用顶级域和域名。

7.5. 为了减少这些不确定情况对知识产权的负面影响，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继续发挥积极作用，监控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ICANN)将采取的解决方案。在同样的背景下，对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需求的重大变化也可能对 WIPO 这项服务造成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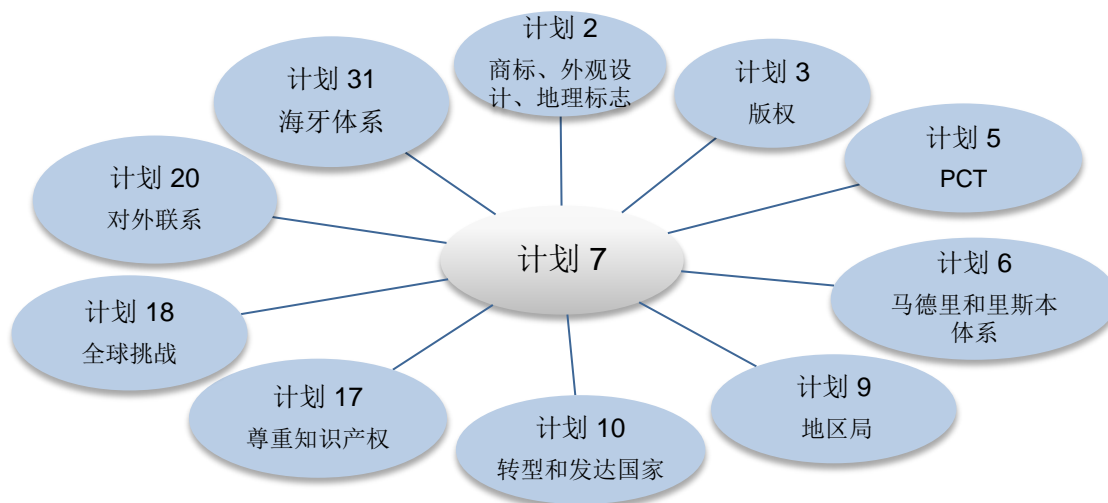
7.6.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帮助国家代码顶级域(ccTLD)建立最佳注册做法和域名争议解决机制。在更广义上的知识产权替代性争议解决领域，各国家知识产权局呼吁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着力制定可选的替代性争议解决机制，作为各局现有程序的补充。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还组织举办针对知识产权官员、从业人员和学生的培训计划，包括在线培训课程。这些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依照发展议程建议 1 和 6 开展，将确保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加强机构能力，以高效、公平和成本节约的方式解决知识产权争议，由此促进发展议程建议 10 的落实。

实施战略

7.7. 在此背景下，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将努力实施以下战略：

- (i) 提高利益有关方对知识产权替代性争议解决方案的认识。
- (ii) 根据用户不断变化的需求调整程序和案件基础设施，包括信息技术(IT)解决方案，由此提高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所提供争议解决服务的吸引力。
- (iii) 与知识产权权利人、用户、各局和其他实体合作，针对他们业务领域经常出现的争议的具体特点来专门制定有关程序。

7.8. 计划 7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险	降低风险
对 WIPO 仲裁与调解服务的市场认可降低。	发挥中心作为知识产权替代性争议解决国际专业机构的作用；加强与 PCT 和其他计划的合作；借助 WIPO 的中立性参与各项活动；与知识产权和相关协会开展更多定期合作；尽最大可能利用中心在新加坡的办事处参与日益增多的地区活动；开展关于用户惯例和期待的新研究；升级市场营销方面的基础设施。
UDRP 申请减少，对 WIPO 域名系统政策的影响力和中心在域名系统替代性争议解决领域的地位造成影响。	加强用户使用的便利性；(在 ICANN 可接受的范围内)调整 UDRP 程序；继续监控统一快速暂停(URS)系统的情况；参与 ICANN UNRP 审查；与知识产权和相关协会开展更多定期合作；对案件管理和政策制定资源进行优先排序，在“留在市场上”与提升 WIPO 特定价值之间达成平衡。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在包括通过 WIPO 各种程序进行的知识产权交易和注册中，更多地采用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和条款	393 件争议和 148 件调解 (2014 年底累计) 4,000 件查询(2012/13) 网页访问量 1,553,000 次 (2014 年) 408 人参与了中心的活动 (2012/13)； 4,000 人参与中心出席的活动 (2012/13)	新增 40 件争议和调解 新增 4,000 件查询新增 150 万访问量 250 人参与中心标准活动 6,000 人参与中心出席的活动
	中心对制定和落实替代性争议解决政策作出的贡献	通过了十五项方案 (AEF, AGICOA, DGIPR, DNDA, EGEDA, ETSI, 电影与媒体, ICOM, IMPI, INPI-BR, IPAG, IPOPHL, IPOS(M), IPOS(ED), ITPGRFA)) (2014 年底累计)	新增 1 至 3 项方案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中心管理的依据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的通用顶级域(gTLD)和国家代码顶级域(ccTLD)案件数目	中心管理了 27,189 件通用顶级域案件(2014 年底累计)	新增 3,000 件通用顶级域案件
	管理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程序案件数	中心管理了 3,144 件仅涉及国家代码顶级域的案件(2014 年底累计)	新增 350 件国家代码顶级域案件
	中心对制定和落实域名体系争议解决政策作出的贡献	UDRP、授权前争议解决政策、授权后商标争议解决程序(2014 年底累计)	在域名系统中落实 WIPO 政策和程序建议
		72 个国家代码顶级域管理者(2014 年底累计)	新增 2-4 个国家代码顶级域管理者

计划 7 的资源

7.9. 2016/17 年本计划资源总额可以看到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略有减少。这是由于 2016/17 年的人事费成本计算法基于实际数。

7.10. 资源从预期成果二.9 转向二.8 反映更加强调针对成员国的要求发展对替代性争议解决选项的使用。

计划 7：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二.8 通过WIPO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3,286	3,520	4,459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7,889	7,701	6,899
总计	11,175	11,221	11,358

计划 7: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195	6,235	6,799	564	9.0%
临时工作人员	1,870	1,986	1,558	-428	-21.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8,065	8,221	8,357	136	1.7%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60	60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2,300	1,967	1,938	-29	-1.5%
小计	2,300	1,967	1,998	31	1.6%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241	362	360	-2	-0.5%
第三方差旅	130	180	190	10	5.8%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40	-	-40	-100.0%
小计	370	581	550	-31	-5.3%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29	88	135	47	54.1%
出版	30	34	35	1	1.5%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94	247	187	-60	-24.2%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45	32	40	8	24.9%
小计	398	401	397	-4	-1.0%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3	8	6	-2	-31.2%
通信	12	9	12	3	32.3%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5	18	32	13	72.9%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0	35	49	14	39.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6	1	-	-1	-100.0%
用品与材料	16	15	8	-7	-46.5%
小计	22	16	8	-8	-49.8%
B项共计	3,109	3,000	3,002	2	0.0%
总计	11,175	11,221	11,358	137	1.2%
员额	17	19	19	-	

战略目标三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提供便利的目标，促使 WIPO 开展多种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这些活动是通过本组织每一部门的各项计划提供的。就所有这些活动而言，这项贯穿于各领域的战略目标的中期工作重点，是要帮助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根据其各自的形势，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制度。

WIPO 发展议程在确保 WIPO 各项活动所有方面都对本战略目标作出贡献方面发挥中心作用。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正在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国家数目	计划 9
	已经通过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战略的国家数目	计划 9
	正在实施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战略以及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的国家数目	计划 9
	已经制定了契合本国发展目标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或知识产权规划的国家数目	计划 10
	旨在推动包括创新在内的创造性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数目	计划 3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申请 TAG 认证的集体管理组织的数目	计划 3
	对参与的集体管理能力建设项目表示满意的代表百分比	计划 3
	版权基础设施门户访问量	计划 3
	签署无障碍图书联合会(ABC)《无障碍出版章程》的出版商数目	计划 3
	向印刷品阅读障碍者出借的无障碍格式图书的数量	计划 3
	认为版权及相关权能力建设会议和讲习班有用的代表的百分比	计划 3
	参与版权及相关权能力建设讲习班之后九个月报告获得实用知识的代表百分比	计划 3
	知识和技能得到加强、能够在本国或本地区执行能力建设项目的当地专家的百分比	计划 3
	WIPO 相关活动参与者的百分比，这些参与者报告其理解和使用知识产权准则、制度和工具的能力得到提高，前述准则、制度和工具用于对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进行保护，并处理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之间的关系	计划 4
	参加 WIPO 活动后对这些活动的内容和组织工作表示满意的代表百分比	计划 9
	参加 WIPO 讲习班后将习得的技能应用于工作/企业的代表百分比	计划 9
	在 WIPO 活动中被用作资源人员的国家/地区知识产权专家的百分比	计划 9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已经针对知识产权专业人员设立了年度知识产权培训计划和/或课程的转型国家数目	计划 10
	将更新技能用于工作中的受训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和知识产权局官员的百分比	计划 10
	对根据培训需求评估开发的培训计划表示满意的学员和主管的百分比	计划 11
	在知识产权各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得到提高的代表的百分比	计划 11
	根据学院的新愿景签署的合作协议和伙伴关系数目	计划 11
	参加学院远程(DL)教育课程的代表的百分比	计划 11
	得到审核和更新的远程教育课程的数目	计划 11
	在项目下新创的并且保持可持续发展状态的国家学院数目 ¹⁶	计划 11
	教学机构中得到完善的知识产权专业课和课程	计划 11
	暑期学校的地域分布更趋平衡	计划 11
	对提供的培训与本职工作的有用性或相关性表示满意的受训人员的百分比	计划 17
	接待安排发展中国家科学家的次数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卫生远程教育模块的参与者确认通过知识转移和掌握技能从而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百分比	计划 18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其他目标群体，包括高校、CMO、记者对知识产权政策以及如何利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认识加深的百分比	计划 20
	将更新技能应用于工作的受训知识产权专业人员的百分比	计划 30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包含的发展原则整合到 WIPO 各项计划的工作中	计划 8
	有效跟进发展议程独立审评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计划 8
	改进规划、落实、监测和评价新发展议程项目和活动的机制	计划 8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通过分享最佳实践，促进有效利用知识产权制度的国家、次地区及地区/跨地区合作协议、项目、计划和伙伴关系的数目	计划 9
	已建立伙伴关系的数量	计划 10
三.5 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对发展议程的认识得到加强	WIPO 从事的技术援助活动反映发展议程的范围和发展议程项目的成果	计划 8
	参加 WIPO 发展议程相关活动的成员国、民间社会、政府间组织和利益相关方的满意度百分比	计划 8
三.6 中小企业成功运用知识产权支持创新的能力得到加强	中小企业通讯的订阅量	计划 30
	中小企业专题资料和指南的下载量	计划 30

¹⁶ 可持续的国家新创学院是在财政上和技术上都自力更生的机构，WIPO 应其要求提供建议。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参加针对中小企业支助机构的培训项目的代表对这些活动的内容和组织表示满意的百分比	计划 30
	接受培训的中小企业支助机构提供知识产权资产管理信息和咨询服务的百分比	计划 30
	参加针对中小企业支助机构的培训项目的代表将提高的知识和更新的技能应用到工作中的百分比	计划 30
	设立或改进了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培训项目的国家数目	计划 30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背景

8.1. 发展议程日益深入本组织的工作与相应产生的成员国需求和要求是本计划在 2016/17 两年期各项活动的驱动力。前一个两年期在发展议程建议的实施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主要是以更成熟的项目管理方法实施发展议程项目，这些方法包括系统性监督和评价所有议程发展项目将业已完成的项目活动纳入本组织常规活动主流的情况，实施协调机制和监控，以进展和评价报告的形式对成员国批准的模式（“合作机制”）进行评估和报告，对发展议程建议的落实情况开展独立审查，以及加强成员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参与。

8.2. 不断将发展议程纳入主流工作和实现发展议程目标将在两年期内继续指导本组织工作不断延伸的发展前景。

实施战略

8.3. 本计划将继续确保在本组织所有与发展相关的工作中，以适当、反应灵敏和可持续的方式将发展议程建议和原则纳入主流。为此，本计划将继续在落实发展议程建议的过程中协调促进其他计划的工作。本计划将通过与 WIPO 所有部门积极协调、与各成员国积极合作，促进落实 WIPO 大会和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 (CDIP) 的各项决定。在此方面，本计划将支持成员国提出的新项目和活动，以及本组织有关计划对它们的落实。

8.4. 将继续支持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的工作，特别是要促进成员国之间的谈判进程；制定落实发展议程建议的战略；协调对发展议程项目和已纳入主流的发展议程相关活动的管理和有效实施、监控、评价和报告；落实独立审查提出的建议和活动；以及支持有关发展议程相关事宜的信息传播和意识宣传。将依照成员国 2010 年批准、文件 A/48/5 Rev. 所载的“项目的预算程序”，继续为发展议程项目，包括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批准的现行项目的后续阶段，提供全面资助。

8.5. 将在 2016/17 两年期组织一次知识产权与发展国际会议。此外，本计划将应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和 WIPO 大会的要求，继续为讨论和落实与知识产权和发展相关的任何新活动提供便利。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成员国对于将发展议程建议纳入 WIPO 的主流工作存在意见分歧。	定期开展与成员国的磋商，以促进成员国就发展议程建议的主流化形成一致意见。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包含的发展原则整合到 WIPO 各项计划的工作中	无数据(新效绩指标)	进一步将发展议程 45 项建议包含的原则纳入 WIPO 各项计划的主流
	有效跟进发展议程独立审评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无数据(新效绩指标)	WIPO 设立有效的制度，监测由审议产生的建议的落实情况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改进规划、落实、监测、评价和报告新发展议程项目和活动的机制	无数据(新绩效指标)	新机制应考虑 CDIP 第十二、十三、十四和十五届会议讨论发展议程项目评估时所产生的建议
三.5 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对发展议程的认识得到加强	WIPO 从事的技术援助活动反映发展议程的范围和发展议程项目的成果	无数据(新绩效指标)	开发确保所执行的所有技术援助活动符合发展议程原则的体系
	参加 WIPO 发展议程相关活动的成员国、民间社会、政府间组织和利益相关方的满意度百分比	2014 年无数据(依据计划绩效报告)	80%

计划 8 的资源

8.6. 2016/17 两年期计划 8 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保持在同一水平。预期成果三.3 和三.5 之间资源的变动主要是由于将知识产权与发展国际会议从 2014/15 年推迟到 2016/17 年，以及更加重视针对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有关方的 WIPO 发展议程活动。因此，向预期成果三.5 下的活动提供了额外资源。

计划 8：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WIPO工作的主流	3,832	3,195	2,278
三.5 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对发展议程的认识得到加强	509	481	1,393
总计	4,341	3,677	3,671

计划 8: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729	2,132	2,191	60	2.8%
临时工作人员	365	336	271	-65	-19.4%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093	2,468	2,462	-5	-0.2%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72	30	100	70	233.3%
第三方差旅	504	390	460	70	17.9%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576	420	560	140	33.3%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356	432	460	28	6.5%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86	320	143	-176	-55.1%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0	28	36	8	26.8%
小计	662	780	639	-141	-18.0%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10	9	10	1	6.4%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0	9	10	1	6.4%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B项共计	1,248	1,209	1,209	-	0.0%
总计	4,341	3,677	3,671	-5	-0.1%
员额	7	6	6	-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背景

9.1. 按照 WIPO 的战略目标三，计划 9 的主要推动因素依然是促进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利用知识产权推动经济、社会和文化的发展，从而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作出贡献。因此，本计划的核心是使非洲、阿拉伯地区、亚洲和太平洋地区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成员国能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9.2. 本计划力求为各国赋能，使他们能利用知识产权制度作为促进因素，实现本国的发展目标，力求根据相关的发展议程建议，调动这些国家参与全球的知识经济和创新经济，并力求帮助这些国家制定和实施全面、一致和协调较好的知识产权国家政策。

9.3. 为实现这些目标需要克服若干主要挑战。它们包括 (a) 资源有限；(b) 社会、经济、文化、政治和法律制度上的多样性；(c) 发展阶段各不相同；(d) 利益攸关方广泛且具有多样性，他们的技能、能力和知识要求也各不相同；以及 (e) 将知识产权促发展的想法转化为有实际益处的具体可持续结果的挑战。这些挑战反映在各国知识产权制度的不同状态中，尤其是各国不同的知识产权制度框架和技术合作吸收能力中。

9.4. 本计划下各项技术合作活动的设计、规划和实施均参考相关的发展议程建议，尤其是关于 WIPO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提案集 A 下的建议，并受其指导。

实施战略

9.5. 为了实现上述目标，下一个两年期将通过与其他计划密切合作、与受益的成员国密切磋商，重点改善本组织的结果交付。

9.6. **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制定和采用应针对各国的具体需求，并应以包容性的国家磋商过程为基础，使政府官员、立法机构、私营部门、学术界和民间社会及其他方面参与磋商过程。在资金和政治支持方面，高级别的政府承诺是这一过程的核心前提。在发展议程项目下设计的知识产权战略制定方法，将作为实现这一目标的基础和示范。这一做法的用意是在这个两年期内使更多国家拥有依照本国实际情况制定的知识产权战略。

9.7. **国家计划。**采用知识产权战略的过程通常很长，目前只有为数不多的国家已经全部完成。在这一过程仍在进行时，国家计划将继续作为提供技术援助的主要工具。各地区局根据接受国需求和实际情况制定和维护国家计划的设计初衷是最少维持两年时间，并包括将在各个国家举办的所有知识产权相关项目和活动。相关计划的制定和实施经过与其他计划及受益国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密切磋商进行。目标是改善 WIPO 的结果交付和所提供技术合作的连贯性。

9.8. **以项目为基础的做法。**为了最大程度地发挥技术援助工作的有效性，将更多地通过以项目为基础的做法开展技术合作，利用近年来通过实施发展议程和其他特别发展项目所获的经验。

9.9. **具体活动领域。**本计划将继续加强开发人力和专业技能，促进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的现代化和适当知识产权法律和监管框架的制定，同时考虑到接受国的具体承诺和国家发展目标，并推动加入 WIPO 管理的条约和公约。在这些工作中，各地区局作为整体的协调机构发挥着关键作用，确保各成员国高效和有力地规划和实施连贯和具体的交付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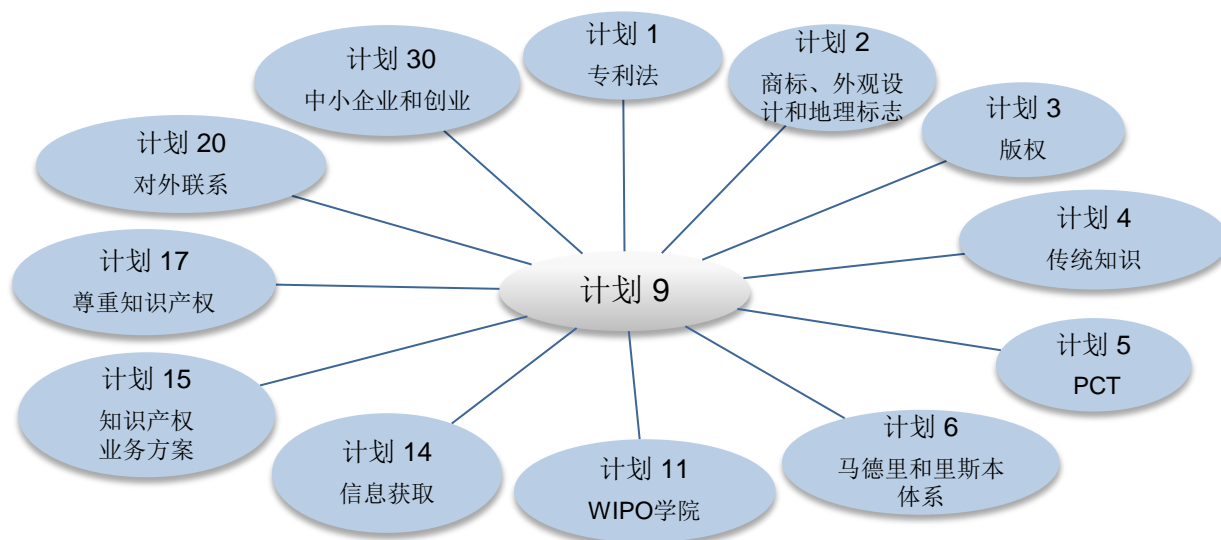
9.10. 将加强对最不发达国家的特别关注，以应对不断增长的个别和共同需求。将特别注重开发最不发达国家在知识产权方面的国家和技术能力，以帮助他们实现减贫、经济增长以及社会和文化发展这些主要的发展目标。WIPO 的最不发达国家工作计划尤其将继续支持 WIPO 应交付成果定义的重点领域内的各项活动，WIPO 应交付成果在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上通过，其制定是为执行《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IPoA)作出贡献。

9.11. 各地区局注意到次区域、区域以及区域间合作，包括南南合作的相关性日益加重，将在促进这种横向合作方式的过程中发挥有益作用。它将包括尤其在现有次区域或区域集团的背景下加强国家间和地区间的伙伴关系。本计划将确保在本组织层面以及在与所有内部和外部利益攸关方的交往中，对南南活动进行连贯的规划和报告。

9.12. 现有数据库(IP-TAD、IP-ROC 和 IP-DMD)已经证实是对本组织在发展方面的合作进行监测和定向的有力工具。在这个两年期内，这些数据库将与企业效绩管理系统同步，以便实现数据录入的自动化。这将确保各成员国和其他用户能够获取发展合作活动方面的最新信息。此外，将继续制定和实施旨在为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制定过程以及南南合作项目评估提供便利的新工具。

9.13. 将继续推动与联合国机构和其他相关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机构的合作，以之为手段动员和汇集更多资源和专业经验来扩大影响。将不遗余力地持续提高技术合作的质量和效力，侧重于具体和实际可见的结果，并确保各项计划的可持续性和连续性。

9.14. 计划 9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政治变动导致国家层面的知识产权政策改变，这可能影响到服务成果的交付。	在工作计划中保留灵活性，以便为个别国家作出调整。
成员国的政治失稳以及由此导致的联合国安全评估结果变化，可能造成技术援助的提供延迟。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就 WIPO 的立法政策建议提供积极反馈意见的国家的数目和/或百分比	地区分布数字须与计划 1、2、3 和 4 共同确定	非洲(90%) 阿拉伯(90%) 亚洲和太平洋(9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90%)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 PCT 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 PCT 申请量	43,972 件(2014 年) - 非洲(352 件) - 阿拉伯(616 件) - 亚洲和太平洋(41,569 件)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1,412 件)	- 非洲(维持) - 阿拉伯(年增长 2%) - 亚洲和太平洋(年增长 2.5%)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年增长 1.5%)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海牙申请量	105 件(2014 年) - 非洲(5 件) - 阿拉伯(6 件) - 亚洲和太平洋(94 件)	- 非洲(维持) - 阿拉伯(维持) - 亚洲和太平洋(年增长 10%)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马德里体系申请量	3,629 件(2014 年) - 非洲(18 件) - 阿拉伯(122 件) - 亚洲和太平洋(3,338 件)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151 件)	- 非洲(维持) - 阿拉伯(维持) - 亚洲和太平洋(年增长 5%)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年增长 10%)
	里斯本体系下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有效国际注册号(和总量相比)	896 件中有 78 件: - 阿拉伯(14 件) - 亚洲和太平洋(22 件)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42 件) (2015 年 3 月)	增加 90 件(总量 950 件)(两年)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正在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国家数目	非洲(累计 24 个) 阿拉伯(2014 年 4 个) 亚洲和太平洋(累计 14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累计 12 个)	非洲(新增 3 个) 阿拉伯(新增 4 个) 亚洲和太平洋(新增 4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新增 5 个)
	已经通过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战略的国家数目	非洲(累计 21 个) 阿拉伯(累计 2 个) 亚洲和太平洋(累计 8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累计 6 个)	非洲(新增 8 个) 阿拉伯(新增 2 个) 亚洲和太平洋(新增 7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新增 2 个)
	正在实施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战略以及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的国家数目	非洲(累计 21 个) 阿拉伯(累计 2 个) 亚洲和太平洋(累计 4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累计 6 个)	非洲(新增 8 个) 阿拉伯(新增 2 个) 亚洲和太平洋(新增 7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新增 6 个)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参加 WIPO 活动后对这些活动的内容和组织工作表示满意的代表百分比	非洲(70%) 阿拉伯(2014 年无;系统将于 2015 年落实) 亚洲和太平洋(9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2014 年无;系统将于 2015 年落实) 最不发达国家(90%)	非洲(70%) 阿拉伯(70%) 亚洲和太平洋(7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85%) 最不发达国家(70%)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参加 WIPO 讲习班后将习得的技能应用于工作/企业的代表百分比	非洲(70%) 阿拉伯(2014 年无; 系统将于 2015 年落实) 亚洲和太平洋(8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2014 年无; 系统将于 2015 年落实) 最不发达国家(95%)	非洲(70%) 阿拉伯(50%) 亚洲和太平洋(7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45%) 最不发达国家(50%)
	在 WIPO 活动中被用作资源人员的国家/地区知识产权专家的百分比	非洲(80%) 阿拉伯(35%) 亚洲和太平洋(7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80%) 最不发达国家(90%)	非洲(85%) 阿拉伯(55%) 亚洲和太平洋(4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80%) 最不发达国家(70%)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通过分享最佳实践, 促进有效利用知识产权制度的国家、次地区及地区/跨地区合作协议、项目、计划和伙伴关系关系的数目	非洲(2014 年 1 个) 阿拉伯(2014 年 1 个) 亚洲和太平洋(2014 年 2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2014 年 6 个) 最不发达国家: 1 个地区/次地区项目, 4 个国家项目(2014 年)	非洲(新增 2 个) 阿拉伯(新增 2 个) 亚洲和太平洋(新增 1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新增 4 个) 最不发达国家: 3 个地区/次地区项目, 8 个国家项目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可持续的 ¹⁷ 国家TISC网络的数目	非洲(9 个) 阿拉伯(2 个) 亚洲和太平洋(3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5 个)	非洲(11 个) 阿拉伯(4 个) 亚洲和太平洋(5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9 个)
	应用并使用适用技术解决最不发达国家已查明发展挑战的组织、社区和个人的数目	最不发达国家的 6 个组织(2014 年)	来自新增 3 个最不发达国家的组织
	通过专利检索和报告、技术态势和商业规划, 利用适用技术促进发展(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家和国家专家组(NEG)的数目)	最不发达国家的 6 个(2014 年)	在最不发达国家新增 3 个
	已查明在最不发达国家得到商业化的适用技术	6 项适用技术(2014 年)	至少新增 3 项适用技术
	最不发达国家的其他区域重复实施的项目	不详	1 个最不发达国家
	最不发达国家设立的继续推动适用技术工作的机构	3 个机构(2014 年)	新增 3 个机构
	在最不发达国家继续并扩大关于适用技术的国家技术能力建设项目	7 个项目(2014 年)	新增 6 个项目
	利用适用技术促进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政策及战略中包含的经济发展目标	不详	1 个最不发达国家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	接受援助的知识产权局的平均服务水平(从 1 至 5 加以分级)	2014 年计划绩效报告中的平均服务水平: 2.9	平均达到 3.0(2017 年底)

¹⁷ 可持续的 TISC 是在财政上和技术上都自力更生的机构, WIPO 应其要求提供建议。

计划 9 的资源

9.15. 2016/17 年计划 9 非人事费可以看到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增加了 4.3%。这主要是由于为落实两个发展议程项目分配的额外资源，两个项目即：“知识产权与旅游业”和“在最不发达国家使用适当技术的能力建设(第二阶段)”。增加额反映在预期成果三.2 中。

9.16. 预期成果四.2 的资源增加是由于更加重视加强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得和运用，以促进创新和创造。预期成果一.2 和四.4 专用资源的减少，反映已经完成将立法咨询和和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相关活动分别纳入计划 1、2、3、4 和 15 的主流。本计划下与预期成果三.3 有关的资源反映了发展部门副总干事办公室为计划 8 的活动付出的努力。

9.17. 2016/17 年临时工作人员资源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出现减少，原因是 2014/15 年长期服务临时工的转正。工作人员资源的减少反映了上一两年期几个发展议程项目的结束。

计划 9：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079	2,787	792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10,782	8,141	8,44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2,084	9,945	11,174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367	322	214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4,655	4,586	5,383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965	2,510	4,564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2,393	3,462	1,339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	630	-
总计	32,325	32,383	31,907

计划 9: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0,784	20,695	20,620	-75	-0.4%
临时工作人员	2,778	3,144	2,373	-771	-24.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3,563	23,840	22,993	-846	-3.5%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50	-	-50	-100.0%
小计	-	50	-	-50	-100.0%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2,008	2,187	2,031	-156	-7.1%
第三方差旅	3,471	3,462	3,235	-227	-6.6%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87	184	310	126	68.0%
小计	5,566	5,833	5,575	-258	-4.4%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674	753	969	216	28.6%
出版	30	31	50	20	65.3%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165	1,620	2,196	576	35.5%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64	221	66	-156	-70.2%
小计	3,133	2,626	3,281	656	25.0%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63	32	57	25	78.2%
联合国共同服务	-	3	-	-3	-100.0%
小计	63	34	57	22	65.2%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B项共计	8,762	8,543	8,913	370	4.3%
总计	32,325	32,383	31,907	-476	-1.5%
员额	49	51	50	-1	

其中:

发展议程项目	559
--------	-----

2016/17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按计划开列)¹

(单位: 千瑞郎)

信托基金(FIT)	2014 年年底 余额	2015 年 捐助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支出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6/17 年 捐助额概算 ²	2016/17 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余额概算
计划 9						
墨西哥	163	-	80	83	165	248
伊比利亚-拉丁美洲工业 产权计划	233	-	70	163	-	163
法国/工业产权	1,028	300	800	528	600	1,128
意大利 ²	1,234	663	470	1,427	-	1,427
日本/工业产权/非洲	1,435	1,600	2,623	412	1,600	2,012
日本/工业产权 ³	4,912	3,830	4,298	4,444	7,660	12,104
葡萄牙	72		72	-		-
大韩民国(工业产权) ³	1,181	697	1,200	678	1,394	2,072
西班牙	120	135	110	145	270	415
合计	10,378	7,225	9,723	7,880	11,689	19,569

¹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²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协议包括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³年度捐助额不同,每年上下浮动。

计划 10 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

计划背景

10.1. 全球金融危机和市场不稳定所导致的后果依然对各国经济有影响。一方面，这种限制了研发资金的提供并鼓励采取审慎行为。另一方面，它为鼓励创新和创造力以推动经济增长打开了大门。许多国家认为创新和知识产权是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他们投入资源创建兼顾各方利益和有效的知识产权生态系统。创新和创意活动的国际化使跨国和地区间的伙伴关系成为可能，由此可能带来对国际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更有效的利用。

10.2. 在这一背景下，转型国家预计将越来越多地需要开发符合需求、长期、面向成果、符合国民经济与文化目标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

10.3. 因此，看来也必不可少的工作是加强和简化 WIPO 与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所有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互动，以期进一步提高本组织在有关国家的知名度和声望，并加强对 WIPO 规范制定议程、举措和服务相关机会的认识。依照国家经济和文化方面的战略，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合适、长期、以结果为导向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的需求，将在这个两年期内继续增加。

10.4. 以机构为基础进行协调的做法，将使 WIPO 及其成员国都受益。加强机构联系并使有关国家更广泛的公众提高对 WIPO 服务和活动的认识，将依然是优先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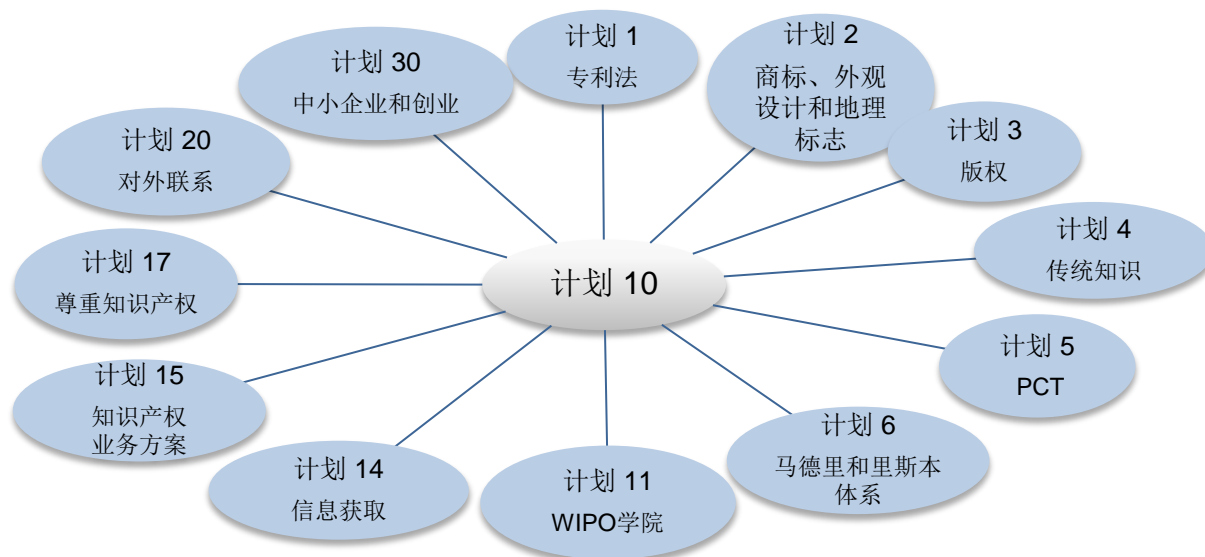
10.5. 此外，许多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已经加入 WIPO 的体系，尤其是 PCT 和马德里体系，还有一些国家正计划加入。这些体系在地区内的全部潜力尚未完全显现。为此，有必要进一步加强推广这些体系，并继续就其使用组织有针对性的培训。

实施战略

10.6. 本计划将继续为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中亚、东欧和高加索国家以及有些地中海国家提供援助，重点关注依照具体国情制定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法律监管和政策框架；加强 WIPO 服务的使用；制定定义清晰、连贯、符合国家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政策、战略和发展计划；加强人力资源能力，以应对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广泛要求，以及加强合作机制和计划。就发达国家而言，本计划的重点是促进使用 WIPO 的各项服务和倡议。

10.7. 通过其他相关计划的支持和密切协调以及成员国的投入，计划 10 将指导如何制定和实施兼顾各方利益、长期和以结果为导向的国家合作计划，确保 WIPO 的援助与各国的知识产权战略目标相吻合。

10.8. 计划 10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10.9. 将以推广 WIPO 的产品和服务为优先重点。已在多个国家成功举办的 WIPO 服务和举措巡回研讨会将进一步拓展到新的地区。

10.10. 在这个两年期拓展 WIPO 服务的使用将包括两个重要方面：(i) 确保现有用户能尽可能利用各体系所具有的潜力；以及(ii) 对于 WIPO 体系使用率最高的成员国的潜在用户，确保他们的积极参与。作为回应，将建立有针对性和持续的宣传工作，以期在已证实并认可 WIPO 体系价值的国家市场尽可能推广体系的使用。

10.11. 此外，本计划将继续基于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经济和知识产权制度的某些共性和共有特点开展工作，并将支持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方面的交流。

10.12. 将依照国家合作计划，并在合适时依照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计划和实施能力建设活动，并注重创建可由本地主管局开办的自给自足式的国家培训课程。

10.13. 经过加强的两阶段式活动评估将使本计划得以进一步完善各项活动并使之符合各国的具体需求，包括将性别平等合理纳入相关活动。

10.14. 为了更好地确保知识产权制度的平衡发展，将加强与所有有关利益攸关方，包括与政府、行业 and 用户的互动。将开发能使利益攸关方之间实现更好协调、具有可持续性的知识产权经验分享平台。

10.15. 考虑到一些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是相关地区组织的成员，本计划将进一步加强合力和推动合作，以实现知识产权方面的共同目标。据此，本计划将与欧盟、欧洲专利局 (EPO)、知识产权法律保护和执法国家间理事会 (ICPIP)、独联体成员国议会间大会 (IPACIS)、欧亚专利组织 (EAPO) 和欧亚经济委员会 (EEC)。

10.16. 发展议程建议，尤其是建议 1、3、4、6、10、11 和 13 将继续指导计划 10 开展技术援助活动。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经济和政治变动可能阻碍或延缓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	当有国家出现相关变动时，及时进行跟进交流；加强所有层面的规划；与各国的所有利益攸关方保持联系；在合作计划中提供一定的灵活性。
国际或国家层面的决策导致利益攸关方积极参与与落实活动的承诺流失，影响到转型期国家加强人力资源能力的长期计划。	与受益方、捐助方和成员国密切合作。与其他国际和国家级的组织和伙伴就所有知识产权有关事宜开展规划和协调。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国家法律法规得到更新的转型国家数目	6 个国家(2014 年)	新增 6 个国家
	WIPO 管理条约的批准数	无	新增 4 个国家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 PCT 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来自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 PCT 申请量	170,317 件(2014 年)	增长 1.5%(每年)
	在参加 WIPO 服务和倡议巡回研讨会六个月内表明增加使用 WIPO 服务的调查受访者的百分比	18%	20%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来自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海牙申请量	2,776 件(2014 年)	增长 1.5%(每年)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来自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马德里体系申请量	43,748 件(2014 年概算)	增长 2%(每年)
	来自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里斯本体系有效国际注册量	896 件中有 818 件有效注册(2014 年)	增长 2%(两年)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来自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争议的数量	涉及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当事人的新增争议为 18 件，新增调解为 25 件(2014 年)	涉及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当事人的新增争议和新增调解为 33 件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正在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国家数目	2014 年：4 个国家(累计 21 个)	新增 7 个国家
	已经制定了契合本国发展目标的知识产权战略或知识产权规划的国家数目	2014 年：3 个国家(累计 17 个)	新增 7 个国家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已经针对知识产权专业人员设立了年度知识产权培训计划和/或课程的转型国家数目	6 个国家(2014 年)	8 个国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将更新技能用于工作中的受训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和知识产权局官员的百分比	80%	70%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已建立伙伴关系数量	签署 4 份谅解备忘录(2014 年)	建立 6 个知识产权伙伴关系

计划 10 的资源

10.17. 计划 10 资源总额减少 43 万瑞郎，主要是由于(i)针对中小企业的活动责任转给计划 30(中小企业和创业支助)，以及(ii)减少了相当于一个员额的人事费。人员减少应视为临时性的，本计划一个长期性的职能预计将在 2015 年下半年完成转正。

10.18. 预期成果中看到的资源转移反映，已完成了将与 TISC 和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有关的活动分别纳入计划 14 和 15 的主流。

计划 10: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755	797	833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PCT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1,157	966	1,170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231	436	550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231	463	637
二.8	通过WIPO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149	424	343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2,584	2,075	1,497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455	934	1,999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256	364	890
三.6	中小企业成功运用知识产权支持创新的能力得到加强	578	813	-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666	827	-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 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380	252	-
总计		8,443	8,349	7,919

计划 10: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137	5,712	5,757	46	0.8%
临时工作人员	268	639	264	-375	-58.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6,405	6,351	6,021	-330	-5.2%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3	42	39	1172.7%
WIPO研究金	10	-	40	40	不适用
小计	10	3	82	79	2384.8%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448	511	575	63	12.4%
第三方差旅	1,016	617	481	-136	-22.0%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20	21	-	-21	-100.0%
小计	1,484	1,149	1,056	-93	-8.1%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364	341	496	155	45.4%
出版	30	25	48	23	92.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51	267	128	-140	-52.3%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153	30	-123	-80.4%
小计	545	786	701	-85	-10.9%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5	5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17	21	4	23.5%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17	26	9	52.9%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10	18	8	80.0%
用品与材料	-	32	15	-17	-53.1%
小计	-	42	33	-9	-21.4%
B项共计	2,039	1,998	1,898	-100	-5.0%
总计	8,443	8,349	7,919	-430	-5.1%
员额	16	16	15	-1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背景

11.1. WIPO 学院是 WIPO 开展培训和人员能力建设活动的核心实体，活动特别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期国家。WIPO 学院是组织内部卓越的培训(含专业培训)中心，是通过关系网络和伙伴关系在国家层面扩大培训范围和影响的催化剂，是关于所有 WIPO 培训活动、工具和服务信息，开放访问的在线交流中心，是独特的多语言在线远程学习和培训的提供方，是以发展为导向的知识产权培训伙伴、专家和教师所形成的虚拟网络的枢纽。

11.2. 在 2014/15 两年期，学院开启了渐进、连贯的改革进程，要把学院重新定位为全组织范围的专业培训和能力建设工具。

实施战略

11.3. 在努力实现改革目标的进程中，学院将借鉴自身的经验并发挥比较优势。它包括：中立性、可靠性和品牌优势；以前在培训与教材和教学工具，包括远程学习平台方面的投资；由专家、教师和辅导员组成的庞大的国际网络；与国家和地区机构建立的长期合作和伙伴关系；多语种的教学内容；在确认和满足培训优先事项以及成员国及其他利益有关方需求方面的经验；以及非盈利的性质。

11.4. 学院将与本组织内的所有有关部门密切合作，制定常规、有效的过程和机制用于内部咨询、规划和信息分享，以便及时、高效地确认和回应培训需求和有关要求。

11.5. 学院将继续与 WIPO 有关实质部门、辅导员、著名专家和教授密切合作，审查和更新培训教材和远程学习课程的内容。其工作重点还包括按照已明确提出的需求，将课程翻译成不同语言。将努力开发信息通信技术(ICT)工具，以便对远程学习课程进行更有效的管理和传输。将重视促进女性参与学院课程，以及促进在学院有选择权的所有情况下实现平等的地域分布。学院还将努力完善其评价工具，以便吸取经验教训，从而调整培训课程，以便更好地满足预期收益人的培训要求。

11.6. 在 2016/17 两年期开办课程的过程中，学院将努力与成员国的国家和地区机构建立新的伙伴关系，以积累国家经验和建立长期的本地能力、加深影响和扩大地域范围为目标。将制定伙伴关系方面的政策，对具体标准和条件作出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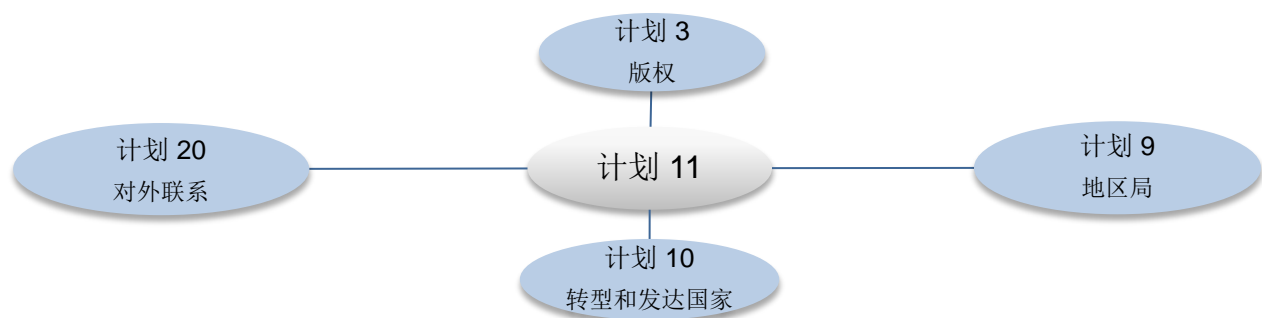
11.7. 在 2016/17 年，学院将特别注重：

(i) 职业发展项目：将继续向政府官员和公共部门职员提供一套涵盖最重要话题的核心培训课程。将精心设计和开发一套新课程，满足成员国确认的重点需求。学院将继续根据已有的经验教训帮助成员国建立国家初创学院，帮助业已成立的知识产权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并成为现有知识产权学院网络的一部分。

(ii) 远程学习项目：全世界每年约有 3.5 万名学员学习 WIPO 学院提供的远程课程。学院将继续通过专门的注册和学习平台为学员的参与提供便利，并以 11 种不同语言提供 17 个单元的多种选择。学院还将努力推广远程学习课程，将其作为参加 WIPO 不同部门组织的某些专门培训活动的前提。

(iii) 学术机构项目：WIPO 学院将继续通过硕士联合培养计划支持研究生级的知识产权教育。将重新审视目前的模式，以期将学院从向个人授予奖学金的角色转变为一种混合模式，向学术机构提供多种不同的咨询和援助，包括由与 WIPO 保持密切和特别合作的著名学术机构来提供咨询和援助。一项重点工作将是开发新的、经过完善的知识产权课程和教学大纲，使之更具国家和地区针对性，促进国家和地区经验的利用，开发本地的能力和人才，并利用 ICT 平台，如 DL 平台，来提供必要的资料和指导。将继续轮流与现有伙伴和新伙伴联合组织一些暑期课程，同时考虑到多种因素，如伙伴所作的贡献、地理位置、语言平衡和课程的可持续性。

11.8. 尽管 WIPO 学院与本组织多数计划合作开发和交付符合需要的培训计划，但下图显示了学院预期日常合作最为经常的各个计划。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伙伴机构资金捐助减少可能影响已有培训课程的提供和新课程的开设。	不断与现有伙伴和新伙伴就此展开讨论。
在快速变化的技术和知识产权背景下，用户期待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远程学习课程的内容界面、图表和 IT 平台容易过时。	对 DL 学员和辅导员进行反馈调查。让专家参与审查课程并确保平台的现代化。
学院培训课程中的知识产权内容容易跟不上知识产权制度中新出现的全球挑战和发展态势。	不断请成员国的利益有关方以及参与 WIPO 学院活动的培训伙伴、学员、辅导员和专家进行评估和反馈。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对根据培训需求评估开发的培训计划表示满意的学员和主管的百分比	无可用数据	受访者的 70%
	在知识产权各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得到提高的代表的百分比	无可用数据	受访者的 60%
	根据学院的新愿景签署的合作协议和伙伴关系数目	无可用数据	5
	参加学院远程教育课程的代表数目的增长率	35,000(2014 年)	10%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得到审核和更新的远程教育课程的数目	0	4
	在项目下新创的并且保持可持续发展状态的国家学院 ¹⁸ 数目	0	4
	教学机构中得到完善的知识产权专业课和课程	5	增加 20%
	暑期学校的地域分布更趋平衡	6 个地区	7 个地区

计划 11 的资源

11.9. 2016/17 年计划 11 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增加了 13.9%。增加主要是由于(i)内部将资源调往 WIPO 学院，以支持正在进行的改革进程，(ii)新发展议程项目“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司法培训机构合作”的预算准备金。

计划 11：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1,883	11,484	13,083
总计	11,883	11,484	13,083

¹⁸ 可持续的国家新创学院是在财政上和技术上都自力更生的机构，WIPO 应其要求提供建议。

计划 11: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427	6,014	7,577	1,563	26.0%
临时工作人员	551	672	202	-470	-69.9%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6,978	6,687	7,779	1,092	16.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15	-	-15	-100.0%
小计	-	15	-	-15	-100.0%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394	273	461	187	68.5%
第三方差旅	444	105	361	255	243.1%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2,543	2,827	2,580	-247	-8.7%
小计	3,381	3,205	3,401	196	6.1%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30	24	40	16	69.4%
出版	15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326	1,373	1,387	13	1.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35	147	226	79	53.5%
小计	1,506	1,544	1,652	108	7.0%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20	20	不适用
通信	-	-	46	46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18	24	63	39	164.8%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8	24	130	106	442.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25	25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	10	96	86	903.4%
小计	-	10	121	111	1164.8%
B项共计	4,905	4,798	5,304	506	10.5%
总计	11,883	11,484	13,083	1,598	13.9%
员额	16	17	18	1	

其中:

发展议程项目	500
--------	-----

2016/17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按计划开列)¹

(单位: 千瑞郎)

信托基金(FIT)	2014 年年底 余额	2015 年 捐助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支出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6/17 年 捐助额概算 ²	2016/17 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余额概算
计划 11 大韩国(教育) ³	277	165	210	232	330	562
小计	277	165	210	232	330	562

¹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²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协议包括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³2015年年底预计余额考虑了承付款和债务。

计划 30 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

计划背景

30.1. 世界各国的中小企业(SME)为国内生产总值(GDP)、解决就业、创新、出口、妇女赋权、减贫和可持续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同样为创新及其收益作出极为重要贡献的是高等院校和公共研究机构，它们在关于研究结果的战略性知识转让和知识产权商业化的方面具有不同的能力和技能。这些部门的活动都受其各自国家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影响。

30.2. 缺乏知识产权管理领域的认识和能力、认为知识产权制度费用高昂且复杂以及保护和捍卫知识产权的困难，阻碍了全世界的中小企业、高等院校和公共研究机构从知识产权制度的优势中受益。这从知识产权制度总体使用率较低，尤其是 WIPO 的全球服务使用率较低以及其他方面可以反映出来。

30.3. 有关的挑战包括研发支出少、与学术研究机构的伙伴关系较弱或全不存在，以及对知识产权数据库可用信息、知识和技术的获取不足。在一些国家，缺乏针对中小企业、有效的制度性知识产权政策、激励和供资机制，以及缺乏富有活力的中小企业支持机构，对加强中小企业、高等院校和公共研究机构更好利用知识产权制度造成了额外挑战。

实施战略

30.4. 本计划将继续致力于确保，各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基于对本国发展目标的彻底评估和对优势、劣势、机遇、挑战的认识，推动包括创新在内的创造力。

30.5. 在加强中小企业对知识产权制度认识和使用的方面，为了以有效和可持续的方式解决其中的挑战，本计划将采用协调的、以项目为基础的做法，在公共平台上汇集内部和外部利益攸关方的专业知识、经验和最佳做法。将从知识产权和中小企业方面的国家/地区研究中，并从国家、地区和国际论坛和座谈会中获取适宜的输入意见和建议。可以通过在某些国家试点的方式，尝试诸如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大使/冠军和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合作项目等新做法。

30.6. 本计划作为 WIPO 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期国家中小企业相关知识产权问题的专门、核心的参考点，以成员国的输入意见和发展议程建议 1、4 和 11 作为指导。本计划将继续确保建立中小企业、高校及研发相关知识产权内容和支持的稳固平台，以指导本计划自身以及计划 9(地区局)和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所开展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与 WIPO 学院(计划 11)密切协调。它将包括根据中小企业需求编制材料，以供确认使用知识产权制度的优秀做法(将与其他方面一起纳入 IP 优势数据库)并进行本地化，以显示对经济收益、就业和竞争力的积极影响。还将探索与其他国际和地区组织以及专业协会、专门的中小企业和创业支持计划进行合作的机会，以便加强相关内容的制定和高质量结果的交付。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将以本计划编制的材料为基础进行。

30.7. 为了尽最大可能直接向中小企业、高等院校和公共研究机构开展宣传，本计划将整顿 WIPO 中小企业和 WIPO 大学倡议的网站，利用它们作为分享知识产权管理信息的额外平台，与支持中小企业、高等院校和公共研究机构的国家机构和创业支持机构形成伙伴关系。《中小企业通讯》将继续以所有联合国语言定期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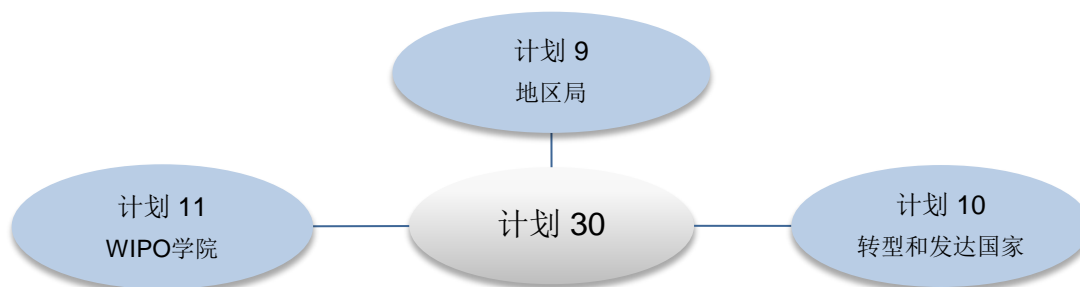
30.8. 将通过按实际情况制定的知识产权商业化项目与地区和国家计划，向 WIPO 成员国的学术机构提供创业支持，帮助它们开发充分的法律和机构基础设施以及专业的人力资本，以促进在早期为进入技术市场，对知识和研究结果进行战略性的知识产权管理。因为在前一个两年期，向 WIPO 成员国的高校和研发机构提供的援助，是为帮助其制定知识产权制度性政策，并开发能力和人力资本，以便通过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股价、知识产权市场推广、授权许可、创建创业公司等过程，实现对知识和研究结果的保护和商业化。

30.9. 根据发展议程建议 26，WIPO 将依照本计划、计划 9 和计划 10，加强其协助设立技术转让办公室 (TTO) 的活动范围，并将加强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以推动创新和创造。

30.10. 将继续为研究机构 (高校和公共研究机构) 开发广泛的专业经验和工具。研究机构将获得援助，以实施按实际情况制定的知识产权战略发展、保护和商业化框架模式，并开发训练有素的人力资本，能对知识产权进行战略性的商业化，以促进经济发展。

30.11. 依照 WIPO 成果管理制，为实现影响制定计划 30 的各项工作，以及监督和评估 WIPO 有关中小企业、高校和公共研究机构方面的工作，将在 2016/17 两年期获得特别重视。

30.12. 计划 30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经济或政治变动可能导致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战略制定的优先重点发生变化。	与受益方、捐助方和成员国密切合作。与其他国际和国家级的组织和伙伴就所有知识产权有关事宜开展规划和协调。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旨在推动包括创新在内的创造性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数目	启动 4 项 (2014 年)	5 个国家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配置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将更新技能应用于工作的受训知识产权专业人员的百分比	> 60%	50%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三. 6 中小企业成功运用知识产权支持创新的能力得到加强	中小企业通讯的订阅量	40,510(2014 年)	10%
	中小企业专题资料和指南的下载量	2014 年: 下载量: 70,559 次 中小企业网页的页面浏览量: 821,150 次	10% 10%
	参加针对中小企业支助机构的培训项目的代表对这些活动的内容和组织表示满意的百分比	100%	90%
	接受培训的中小企业支助机构提供知识产权资产管理信息和咨询服务的百分比	100%	80%
	参加针对中小企业支助机构的培训项目的代表将提高的知识和更新的技能应用到工作中的百分比	无	50%
	设立或改进了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培训项目的国家数目	13 个	新增 10 个
	为中小企业制定或通过知识产权政策的国家数目	无	5 个国家
四. 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高校或研发机构根据 WIPO 大学倡议计划, 建立或加强的技术转让办公室 (TTO) 的数目	待定	6 个办公室
	已经制定和/或完善了知识产权政策的高校和/或研究机构的数目	转型国家 150 所高校(2014 年)	新增 10 所高校

计划 30 的资源

30.13. 2016/17 年计划 30 资源总额可以看到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出现增加。这反映了将人事资源在 2014/15 年调往本计划, 以尤其加强有关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工作和中小企业能力建设, 这反映在预期成果三. 1 和三. 2 中。

30.14.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与 2014/15 年核定预算相比出现减少, 反映了(i)发展议程项目“开放式合作模型”和“技术转让”的实施转往计划 5(PCT 体系), (ii)为补偿一名工作人员调出本计划而寻找适当技能和胜任能力以支持本计划活动发生耽搁。

计划 30: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250	837	1,02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163	630	962
三.6 中小企业成功运用知识产权支持创新的能力得到加强	3,841	3,241	3,125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1,442	800	976
总计	6,696	5,508	6,083

计划 30: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503	3,745	4,303	557	14.9%
临时工作人员	584	258	219	-39	-15.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5,086	4,003	4,522	519	13.0%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165	424	406	-18	-4.3%
第三方差旅	680	542	558	16	2.9%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5	-	-	-	不适用
小计	850	966	964	-3	-0.3%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45	88	224	136	154.2%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435	247	249	3	1.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40	198	122	-76	-38.3%
小计	720	532	595	63	11.8%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0	-	2	2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20	5	-	-5	-100.0%
小计	40	5	2	-3	-58.5%
B项共计	1,610	1,504	1,561	57	3.8%
总计	6,696	5,508	6,083	576	10.5%
员额	11	9	10	1	

战略目标四 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 为提高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的效率、更为有效地获取制度的成果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进一步参与该制度创造了机会。本战略目标的目的是加强各成员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的基础设施，从而增进整个制度内在基础设施和数据流方面的国际合作，并开发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和自愿平台，加强技术合作。

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的协调和发展也为战略目标三 (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和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的参考源) 作出贡献。它包括落实一系列发展议程建议。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相关方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纳入尼斯分类的修正和信息文件数量	计划 12
	每年纳入国际专利分类的新小类数量	计划 12
	所通过的经修订的新标准数量	计划 12
	访问国际分类与标准网络版本的用户数量，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用户数量	计划 12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ABC 组成会员的数目	计划 3
	捐助方数目	计划 3
	在新版权条约领域和数字环境中的版权领域，与有关的利益有关方制定的不具约束力的法律文书、指导方针和原则声明等的数目	计划 3
	对数字环境中的版权研讨会和讲习班表示积极反馈的代表百分比	计划 3
	可持续的 ¹⁹ 国家TISC网络的数目(累计数)	计划 9 计划 14 计划 20
	应用并使用适用技术解决最不发达国家已查明发展挑战的组织、社区和个人的数目	计划 9
	通过专利检索和报告、技术态势和商业规划，利用适用技术促进发展(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家和国家专家组(NEG)的数目)	计划 9
	已查明在最不发达国家得到商业化的适用技术	计划 9
	最不发达国家的其他区域重复实施的项目	计划 9
	最不发达国家设立的继续推动适用技术工作的机构	计划 9

¹⁹ 可持续的 TISC 是在财政上和技术上都自力更生的机构，WIPO 应其要求提供建议。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在最不发达国家继续并扩大关于适用技术的国家技术能力建设项目	计划 9
	利用适用技术促进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政策及战略中包含的经济发展目标	计划 9
	每季度在所有系统全球品牌数据库系统中不同用户的数量	计划 13
	在跨语言检索中所提供的语言数量	计划 13
	翻译说明书和权利要求所提供的语对数量	计划 13
	PATENTSCOPE 所载记录的数量	计划 13
	上载数据的及时性(记录在官方注册簿的公布日和全球数据库国家数据代表子集提供日之间的平均延迟天数)	计划 13
	每年接受 TISC 服务的用户平均数目	计划 14
	与全球数据库协作的各区域成员国的数目	计划 14
	ARDI 和 ASPI 有效注册用户数目	计划 14
	向 TISC 提交的 TISC 专题会议请求	计划 14
	TISC 提供的专利分析服务数量	计划 14
	WIPO 全球数据库: PATENTSCOPE、全球品牌数据库和外观设计数据库的用户数	计划 20
	WIPO Lex 用户增加	计划 21
	高校或研发机构根据 WIPO 大学倡议计划, 建立或加强的技术转让办公室(TTO)的数目	计划 30
	已经制定和/或完善了知识产权政策的高校和/或研究机构的数目	计划 30
四.3 WIPO 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全球品牌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计划 13
	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计划 13
	PATENTSCOPE 中各国文献汇编的数量	计划 13
	全球品牌数据库中各国文献汇编的数量	计划 13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 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使用 WIPO 基础设施平台的主管局数量	计划 15 计划 20
	接受援助的知识产权局的平均服务水平(从 1 至 5 加以分级)	计划 9 计划 15
	参与 WIPO 所扶持的地区和全球网络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集体管理组织(CMO)数量	计划 15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计划背景

12.1. 知识产权制度的全球基础设施日益需要相互关联和互操作的平台和数据库。国际分类与标准是重要的工具和手段，它们把以不同系统和语言开展工作的不同知识产权局联系起来，让数据能在不同的局之间以及公共平台和数据库中通行。随着知识产权局技术、业务解决方案和合作安排的不断发展，国际分类与 WIPO 标准也需要不断更新与完善。

12.2. 在此背景下，WIPO 力求为各成员国提供最新的、全球接受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以促进全世界不同利益有关方获取、使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在此方面，本计划的各项活动与发展议程建议 30 和 31 有关。

实施战略

12.3. 2016/17 两年期的战略将注重通过广泛使用各委员会的电子论坛、在线会议和实际会议，进一步完善和发展国际分类与标准。将采取行动提高所有用户群体对分类与标准的认识。在此方面，将根据需求提供分类与标准使用方面的培训，特别要在发展中国家提供培训。

IPC(国际专利分类)

12.4. 将在 IPC 专家委员会 2013 年通过的 IPC 修订路线图的框架内继续完善 IPC。该路线图旨在在新兴国家以递增的速度提交大量专利申请的技术领域发展 IPC。WIPO 将在专家委员会的支持下，密切促进和监测路线图的落实，并将培训知识产权局官员，使他们更广泛地参与 IPC 的修订过程。WIPO 将加强并全面管理依照最新版 IPC 开展的专利文件再分类方面的国际合作。WIPO 将通过援助落实各国对 IPC 的翻译，进一步推动和促进 IPC 体系更广泛的使用。

尼斯分类(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清单)

12.5. 将在尼斯专家委员会的支持下继续完善尼斯分类。将重点确保商品和服务清单充分考虑新兴市场的具体情况，并确保商品服务清单更快纳入广泛使用的新名称。实现这一目标的手段将是密切监测马德里和各国数据库，并通过计划采用的经简化的修订管理系统删除过时名称。将推进为尼斯在列商品和服务与马德里商品和服务管理器数据库开发无缝平台的工作。WIPO 将积极参与有关商标分类的地区和国际合作举措，以促进将广泛接受的做法纳入尼斯分类。将进一步开发并在线提供可自行解释如何分类的材料和交互式培训课程。将使各知识产权局更密切地参与这些过程。

维也纳分类(商标图形要素)和洛迦诺分类(工业品外观设计)

12.6. 将在尼斯分类的先例后，最终确定公布维也纳分类和洛迦诺分类的新平台。将使各知识产权局更密切地参与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的修订过程。将在洛迦诺专家委员会 2015 年秋季作出决定后，进一步对洛迦诺小类进行细分，以便能在外观设计数据库中进行更高效的检索。将开发并在线提供可自行解释如何分类的材料和交互式培训课程。

WIPO 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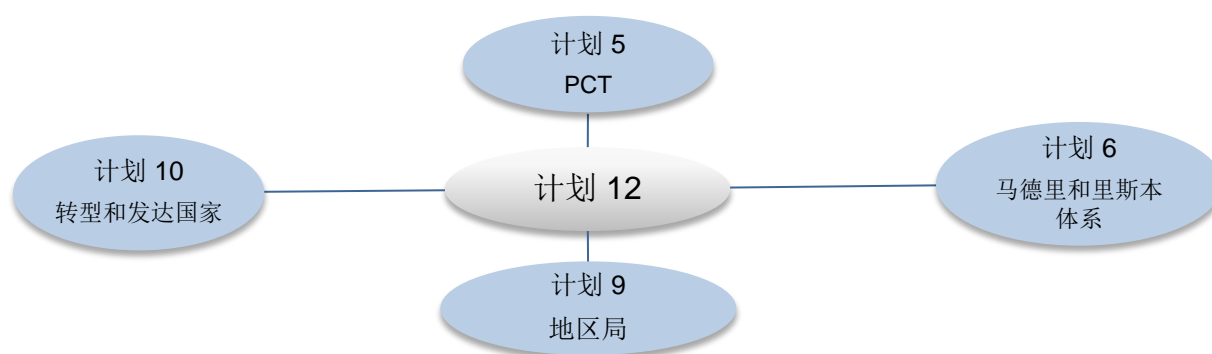
12.7. WIPO 标准为知识产权信息和文献的处理、传输、交换、传播和共享奠定基础。在制定新 WIPO 标准或修订现有标准的工作中，WIPO 将以更灵活高效的方式与各知识产权局协调，以便更好地回应用户的需求和要求。还将促进进一步利用电子手段修订和通过标准。现有标准的修订工作将

包括更新 XML 标准 (实现结构更合理的数字数据格式) 和更新相关工具以利于使用, 而新标准的制定工作则是针对专利法律状态信息和关于新商标种类的数据的传播和交换。WIPO 将继续与各知识产权局合作, 以便公布各局有关 WIPO 标准的做法方面的最新信息, 并协助各局落实 WIPO 标准。将实现以更高效的方式从知识产权数据库获取 WIPO 标准和有关调查。

用于国际分类与标准的信息通信技术(ICT)系统

12.8. 将对管理国际分类与标准的 ICT 系统进行升级与强化。将开发新的工具以提高专利文件再分类方面的国际合作效率。将为尼斯、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开发修订管理系统, 以便于 WIPO 控制各分类体系的数据, 实现修订过程中与各知识产权局更高效的数据交换, 并在分类的定期公布中形成节约费用和时间的做法。将对标准和调查的发布情况进行审查, 以便更好地将其纳入知识产权信息数据库。

12.9. 计划 12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国家集团之间的意见分歧造成标准与分类的技术发展受限。	<p>在委员会以外讨论和解决政治问题。加强委员会内部的技术讨论。监测长期计划的落实情况。</p> <p>在发展中国家开展培训任务, 尤其是地区级的培训任务, 以提高对分类和标准的认识。在制定分类和标准时, 考虑不同的地区需求。</p>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相关方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纳入尼斯分类的修正和信息文件数量	570 项英文和法文修正, 50 项新的或经修正的信息文件 (2014 年)	与基准相比有所增长
	每年纳入国际专利分类的新小类数量	337 个新大组 (2014 年)	与基准相比有所增长
	所通过的经修订的新标准数量	两项新标准 (2014 年)	与基准相比有所增长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访问国际分类与标准网络版本的用户数量，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用户数量	NicePub: 2, 587, 788 洛迦诺主页: 44, 557 维也纳主页: 29, 596 IPCPub: 1, 170, 000 WIPO 标准(手册): 66, 399	比基准增长 5%

计划 12 的资源

12.10. 本计划在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可看到略有减少。2016/17 年非人事费保持在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水平。人事费的减少是由于一个员额转给计划 15(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以加强对全世界知识产权局的支持。

计划 12: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相关方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WIPO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7,317	7,197	7,070
总计	7,317	7,197	7,070

计划 12: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5,644	5,534	5,448	-85	-1.5%
临时工作人员	234	268	227	-41	-15.2%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5,879	5,802	5,675	-126	-2.2%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153	166	115	-51	-30.8%
第三方差旅	32	50	-	-50	-100.0%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185	216	115	-101	-46.8%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15	226	140	-86	-38.1%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	100	172	72	72.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000	853	968	115	13.5%
小计	1,215	1,179	1,280	101	8.6%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38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38	-	-	-	不适用
B项共计	1,438	1,395	1,395	-	0.0%
总计	7,317	7,197	7,070	-126	-1.8%
员额	15	16	15	-1	

计划 13 全球数据库

计划背景

13.1. WIPO 把知识产权知识内容作为公益物，通过全球数据库公开提供，为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作出贡献。WIPO 全球数据库 (PATENTSCOPE、全球品牌数据库和全球工业品外观设计数据库) 包含来自 PCT、马德里、里斯本、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徽记和海牙体系汇编的数据，还包含同意合作扩大 WIPO 数据库覆盖范围的知识产权局所提供的国家和地区申请/注册数据。数据库通过促进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在内的知识产权信息利用，缩小了知识差距，还为推动创新提供了数据。

13.2. 本计划为 PCT 国际申请的公布提供保障，并且还将努力为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申请的公布提供保障。WIPO 全球数据库为计划 5 (PCT 体系)、6 (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 和 31 (海牙体系) 提供支持，并为发展议程建议 8 作出贡献。

实施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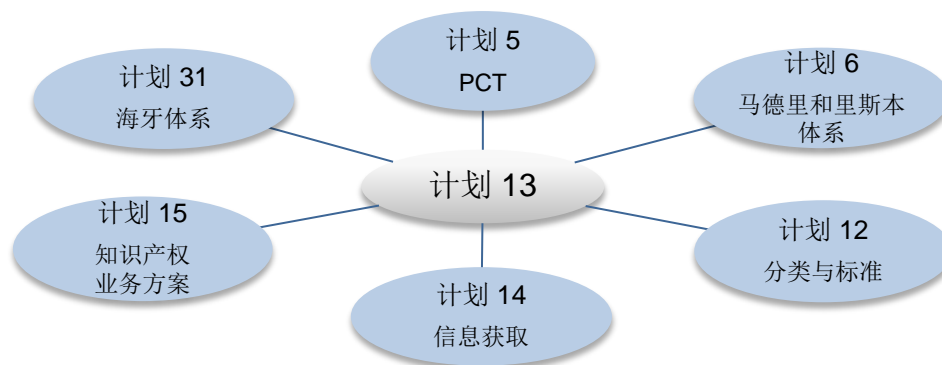
13.3. WIPO 将继续扩大全球数据库中国家数据汇编所覆盖的地域范围，并提高数据质量和数据更新的及时性。将进一步完善复杂的检索工具，以便帮助创新者和其他用户检索和分析知识产权数据。尤其将继续开发“跨语言信息检索”(CLIR) 工具的多语言专利检索功能、机器翻译工具“WIPO 翻译”和用于检索视觉效果相似商标的基于内容的图像检索系统。还将探索在 PATENTSCOPE 现有专利案文中检索复杂工作单元(如化学分子式)的可能。

13.4. **PATENTSCOPE:** PATENTSCOPE 不仅是涵盖国家和地区专利数据汇编的全球专利数据库，还是履行 PCT 所规定条约义务(即对 PCT 申请进行国际公布)的法律机制。国家数据汇编将通过 WIPO 的光符识别(OCR)转换程序被转换成完整案文。该系统将进一步扩充，到本两年期结束时将收录约 50 个国家/地区的数据汇编和 5 千万件发明。主要的挑战有：处理大量数据和改进所接收数据的质量，确保数据传播的及时性和完整性，通过复杂的翻译工具克服语言障碍，以及尽可能增加国家汇编的数量。将通过与 WIPO-CASE 和其他知识产权局全球公开案卷系统的链接开放提供案卷信息。最后，将开展一项研究，评估为促进非专利文献现有技术检索而对 PATENTSCOPE 开放访问的科学文献进行索引编制的可行性。

13.5. **WIPO 全球品牌数据库:** 该数据库涵盖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下的国际注册、国家和地区商标数据汇编以及《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所保护的徽记。将进一步开发数据库，争取在本两年期内涵盖约 30 个国家的数据汇编。主要的挑战有上传更多不同数据格式的数据，以及研究如何提高商标图像相似性检索系统的效率。

13.6. **WIPO 全球工业品外观设计数据库:** 该数据库涵盖海牙体系下的国际注册以及国家和地区的工业品外观设计数据汇编。将进一步开发数据库，争取在本两年期内涵盖约 10 个国家的数据汇编。主要的挑战有上传不同数据格式的图像数据，以及建立一个高效的检索已注册平面外观设计的图像相似性检索系统。

13.7. 计划 13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由于日内瓦总部出现局部互联网服务中断或技术故障，导致无法访问全球数据库。	将通过安装远程镜像服务器实现服务副本和地域多样性，从而为用户提供更加完善的服务，并在日内瓦本地业务中断时保持数据访问通畅。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每季度在所有系统全球品牌数据库系统中不同用户的数量	唯一身份访问者 (2014 年第四季度) PATENTSCOPE: 592,000 次; 全球品牌数据库: 49,000 次; 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 (GDD): 不详	PATENTSCOPE : 650,000 次; 全球品牌数据库 : 70,000 次; 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 : 15,000 次
	在跨语言检索中所提供的语言数量	12 (2014 年底)	14
	翻译说明书和权利要求所提供的语对数量	0 (2014 年底)	4
	PATENTSCOPE 所载记录的数量	43,000,000 (2014 年底)	50,000,000
	上载数据的及时性 (记录在官方注册簿的公布日和全球数据库国家数据代表子集提供日之间的平均延迟天数)	无	45 天
四.3 WIPO 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全球品牌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15,800,000 (2014 年底)	25,000,000
	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不详	1,000,000
	PATENTSCOPE 中各国文献汇编的数量	40 (2014 年底)	50
	全球品牌数据库中各国文献汇编的数量	18 (2014 年底)	32

计划 13 的资源

13.8. 本计划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增加约 20%。非人事费保持在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水平。人事费的增加是由于为全球数据库开发搜索引擎和搜索界面的相关支持活动用资源被调动。此外，计划内部重新分配了资源，反映更加强调扩大全球数据库的地域覆盖面。以上的净结果反映为预期成果四.2 和四.3 的资源增加。

计划 13：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1,882	3,357	3,803
四.3 WIPO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2,810	1,453	1,956
总计	4,692	4,810	5,758

计划 13: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447	3,602	4,551	949	26.3%
临时工作人员	-	-	-	-	不适用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447	3,602	4,551	949	26.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86	86	87	1	1.2%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86	86	87	1	1.2%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	-	-	不适用
出版	10	4	-	-4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50	80	80	-	0.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660	747	981	233	31.2%
小计	820	831	1,061	229	27.6%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340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340	-	-	-	不适用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290	60	-230	-79.3%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	290	60	-230	-79.3%
B项共计	1,245	1,208	1,208	-	0.0%
总计	4,692	4,810	5,758	949	19.7%
员额	9	10	11	1	

计划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计划背景

14.1. 对专利信息以及科技期刊所载技术信息的访问获取已经公认对于缩小全球知识差距至关重要。在提供此类信息的访问获取渠道方面已经取得显著进展，现在新出现的需求包括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建立使用和分析这些信息的能力。

14.2. 本计划的工作相关联的是旨在加强技术信息的获取和使用与加强知识产权机构的发展议程建议，即建议 1、8、10、11、19、30 和 31。此外，计划将就制定可兼容的平台、工具和基础设施与成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进行密切协调。

实施战略

14.3. 本计划继续促进最不发达国家访问获取商业上可用的专利和非专利检索工具和数据库，并继续协助成员国建立获取高质量技术信息服务的机构点。本计划将注重维持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 (TISC) 并加强其信息分析能力，以支持本地本土的创新。

提供访问获取商业专利和科学技术信息数据库的渠道

14.4. 将继续通过“获得研究结果，促进发展创新项目”(ARDI)和“专业化专利信息查询项目”(ASPI)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访问商业专利和科学技术信息数据库的渠道。这两个项目使 100 余个有资格的成员国的知识产权局和学术研究机构各自得以免费或低成本查阅访问逾两万份同行评审的期刊、图书、参考书和复杂的专利检索与分析工具。将继续把 ARDI 项目进一步纳入“研究服务生命”方案(R4L)伙伴关系的各项活动中，尤其是关于计划、沟通、市场营销和培训方面技术后台管理的各项活动，这一伙伴关系还包括世卫组织、粮农组织和环境署。

开发有效和可持续的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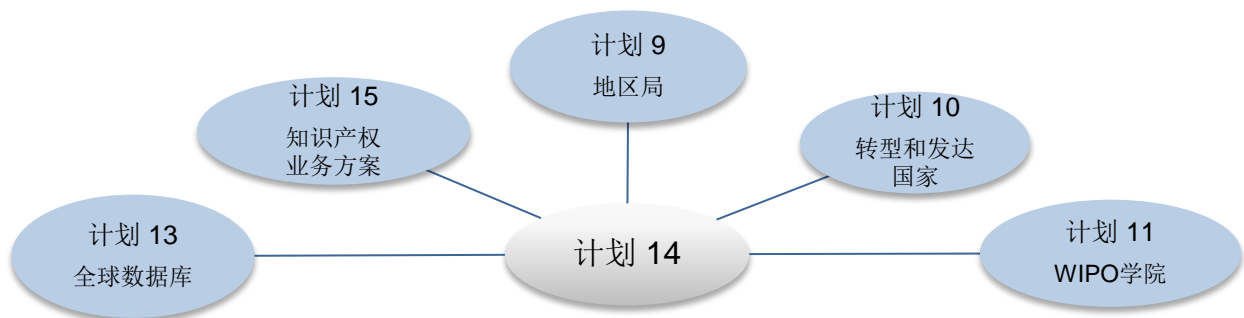
14.5. 前两个两年期把建立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作为目标，而 2016/17 两年期则将越来越注重支持和加强中心的可持续性和中心服务的有效性。支持工作将具体包括：为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职员提供更广泛的现场和在线培训师培训课程；进一步开发关于如何使用利用专利信息的交互式电子教程；通过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的电子平台并开发地区性的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网络的平台，鼓励建立网络联系并进行知识共享；持续开展可持续性评估；以及分享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通过所提供服务实现具体成果的“成功经验故事”。

加强增值服务

14.6. 将继续加强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的服务，同时考虑到用户对于诸如专利信息分析等广泛的增值服务的需求。支持工作还将使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得以为用户提供以下增值服务：WIPO 专利信息提供的最新的最先进技术检索服务；以及使用 WIPO 专利信息分析指南(《专利态势报告编制指南》和《开源专利分析工具手册》)编制的专利态势报告(PLR)。为解决对知识产权资产管理和商业化方面建议的需求，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还将启动两个服务项目：访问可用国家专利法律状态数据库的 WIPO 门户；以及“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诊断处”，它允许符合资格的本地发明人提交发明，由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开展最先进技术检索，并由一名律师无偿提供如何以最佳方式获取发明价值的建议，包括可能的专利申请和相关后续业务方面的建议。

14.7. 在与计划 13(全球数据库)和 15(给知识产权局的业务解决方案)相协调的情况下,本计划将继续协助发展中国家通过诸如 LATIPAT(拉美国家的地区数据库)和 ARABPAT(部分阿拉伯国家的地区数据库)等伙伴关系计划,创建数字和机器可读的完整专利文本和专利的法律状态信息。

14.8. 计划 14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主办国家没有能力维持和继续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网络的自支持式运作。这可能导致某些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的关闭。	更多参与主办国家规划和落实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项目的活动。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可持续的 ²⁰ 国家TISC网络的数量(累计数)	在 45 个(累计)已设立的 TISC 中,有 20 个可持续的国家 TISC 网络: 非洲(9 个,其中 6 个在最不发达国家);阿拉伯地区(2 个);亚太(3 个,其中 1 个在最不发达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5 个);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1)	30 个国家 TISC 网络(累计): 非洲地区(11 个,其中 8 个在最不发达国家);阿拉伯地区(4); 亚太地区(5 个,其中 2 个在最不发达国家);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7); 欧亚(3)
	每年接受 TISC 服务的用户平均数目	548(至少)至 1,625(最多)	1,100
	与全球数据库协作的各区域成员国的数目	拉丁美洲: PATENTSCOPE 15, GBD 1, GDD 0 阿拉伯地区: PATENTSCOPE 3, GBD 1, GDD 0(2015 年 2 月)	整体上, PATENTSCOPE +2, GBD +4, GDD +2
	ARDI 和 ASPI 有效注册用户数目	ARDI: 411 个有效用户 ASPI(35 个有效用户)(2014 年底)	ARDI: 600 ASPI: 60
	向 TISC 提交的 TISC 专题会议请求	无数据(新)	10

²⁰ 可持续的 TISC 是在财政上和技术上都自力更生的机构, WIPO 应其要求提供建议。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TISC 提供的专利分析服务数量	无数据(新)	5

计划 14 的资源

14.9. 本计划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大致保持在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水平。这是以下两方面的净结果：人事费由于一个员额调离本计划而减少，为落实发展议程项目“用公有领域信息促进发展中国家的研究和开发”而增加 45 万瑞郎。

计划 14：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7,539	7,049	6,990
总计	7,539	7,049	6,990

计划 14: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5,379	5,332	5,107	-226	-4.2%
临时工作人员	1,206	758	658	-101	-13.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6,585	6,091	5,764	-326	-5.4%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371	423	462	40	9.4%
第三方差旅	195	204	310	106	52.1%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565	626	772	146	23.3%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64	53	63	10	18.9%
出版	-	-	20	20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06	119	177	58	49.1%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04	80	123	44	54.7%
小计	374	251	383	132	52.5%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1	-	-1	-100.0%
通信	-	10	10	-	0.0%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11	10	-1	-9.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40	40	-	0.0%
用品与材料	15	30	20	-10	-33.3%
小计	15	70	60	-10	-14.3%
B项共计	954	959	1,225	267	27.8%
总计	7,539	7,049	6,990	-60	-0.8%
员额	13	14	13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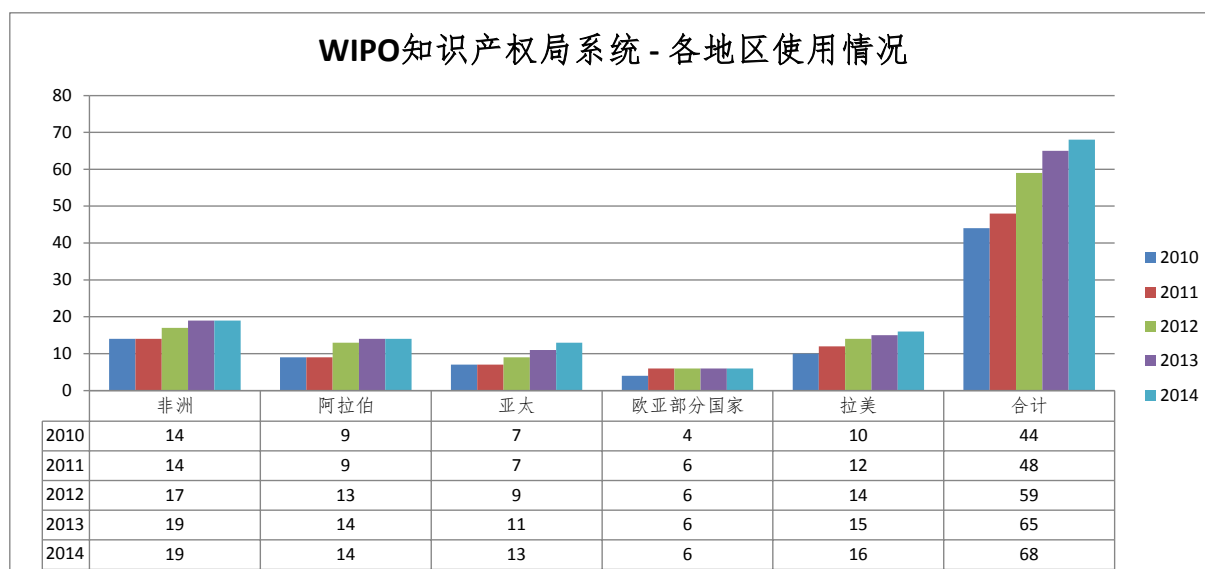
其中:

发展议程项目	450
--------	-----

计划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计划背景

15.1. 本计划以知识产权制度的技术架构作为其法律和业务架构的补充，为全球基础设施奠定基础。计划提供定制的软件解决方案与相关的培训和项目管理服务，以支持成员国高效处理知识产权申请以及各知识产权局之间的有效合作，并为版权集体管理组织(CMO)提供支持。本计划的各项活动特别针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局。



15.2. WIPO 所有业务解决方案均免费提供，不过余下的项目费用(如 IT 软件和人员方面的支出)仍由知识产权局承担。使用 WIPO 软件平台的知识产权局中，有 17 个在最不发达国家。所提供的系统有工业产权行政系统(IPAS)、WIPO Scan(数字化和流程管理系统)、WIPO EDMS(电子文档管理系统)。本计划还开发和提供处理和受理知识产权申请的国际平台，如 WIPO DAS(用于传递优先权文件的数字查询服务)和 WIPO CASE(用于案卷信息检索和审查的集中查询)，以促进知识产权局开展国际合作，并为知识产权制度的全球用户提供成本节约和高效的服务。

实施战略

15.3. 考虑到知识产权局当前的趋势和需求，预计受益于 WIPO 解决方案的知识知识产权局共计增加约 80 个。在回应新需求的同时，实施战略还将逐步转变，力求实现 WIPO 软件平台及其服务的改进、巩固和综合，并因此使各知识产权局实现对这些管理系统的持续使用和自主掌握。

15.4. 各知识产权局将继续使用 WIPO 业务解决方案作为节约成本的选择，该方案比其他现有方案更能节约成本、风险更低。WIPO 将继续改进其业务解决方案，并对其服务进行综合。这个两年期的挑战将是在需求继续增长的同时，继续以成本节约的方式提供高质量的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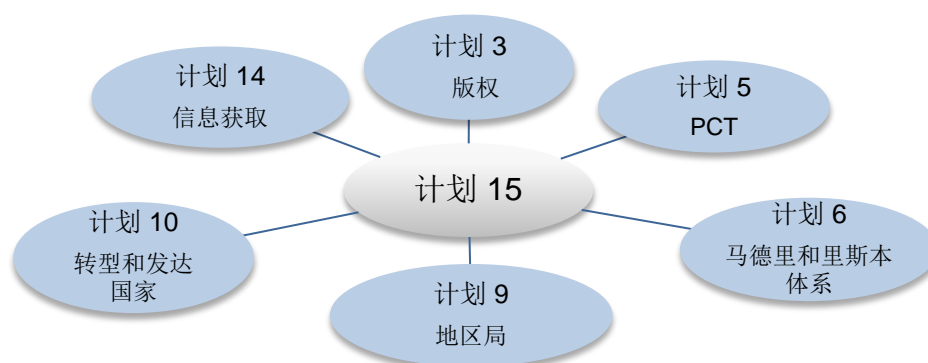
15.5. 这个两年期的具体优先重点概述如下：

- 将通过实施一项业务连续性和应急计划，以及通过优先注重知识转让、培训活动和回应式支持服务，继续增强服务水平的可持续性和业务连续性；
- 将完成用于在线申请(WIPO File)和用于在线公布和数据交换(WIPO Publish)的新软件模块，并提供给准备进行部署的知识知识产权局；

- 将加强 IPAS 系统，为新功能提供支持，包括为马德里和 PCT 申请提供更有力的支持，为工业品外观设计以及用户要求的其他功能提供更有力的支持；
- 将逐步淘汰 AIPMS 系统(阿拉伯工业产权管理系统)，替代以现在全面支持阿拉伯语的 IPAS 系统；
- 将继续改进支持流程(在线服务台)；
- 将向第一批发展中国家或最不发达国家的集体管理组织团体提供第一版 WCC(WIPO 版权互联)系统；
- WIPO CASE(检索和审查结果集中查询)系统将扩大到新的参与局，并将开发公共版的系统，以供全球查询参与局的案卷内容；
- 为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局提供积压知识产权记录数字化和数据捕捉方面的技术援助。

15.6. 计划 15 所开展各项活动的设计、规划和实施均参考相关发展议程建议的信息并受其指导，特别是发展议程建议 1、2 和 10。

15.7. 计划 15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知识产权局没有能力维护和维持 WIPO 软件系统的自支持式运作来用于本局自己的核心业务。	确保为本地的知识产权局人员开展培训。建立正规的软件支持和维护程序。
缺少相关利益有关方所持有的技术和所有权信息，实施 WCC 项目可能需要这些信息。	邀请相关的利益有关方参加 WCC 项目的业务专家组会议，分享有关信息。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	使用 WIPO 基础设施平台的主管局数量	截至 2015 年 3 月共计 22 个局 亚太地区：12 个 转型国家：1 个 发达国家：9 个	2017 年底 29 个局
	接受援助的知识产权局的平均服务水平(从 1 至 5 加以分级)	2015 年底：2.9	2017 年底：3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参与 WIPO 所扶持的地区和全球网络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集体管理组织 (CMO) 数量	2015 年底: 0 个 CMO	2017 年底: 7 个 CMO

计划 15 的资源

15.8. 2016/17 年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的增加(人事费和非人事费都增加)反映了开发、部署 WCC 软件平台和对 CMO 的相关支持指责从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转到本计划。此外, 增加反映了为加强对全球知识产权局的支持而从计划 12 调来的额外人事资源。

计划 15: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 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11,628	11,995	13,806
总计	11,628	11,995	13,806

计划 15: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023	6,189	7,756	1,568	25.3%
临时工作人员	-	185	-	-185	-100.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6,023	6,374	7,756	1,383	21.7%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605	757	728	-29	-3.8%
第三方差旅	-	293	490	197	67.4%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605	1,050	1,218	168	16.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4	-	-4	-100.0%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928	894	628	-266	-29.8%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4,040	3,598	4,141	543	15.1%
小计	4,968	4,496	4,769	272	6.1%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1	-	-1	-100.0%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1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	1	-	-1	-100.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30	59	43	-16	-26.4%
用品与材料	-	15	20	5	33.3%
小计	30	74	63	-11	-14.2%
B项共计	5,604	5,621	6,050	429	7.6%
总计	11,628	11,995	13,806	1,812	15.1%
员额	14	15	17	2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WIPO 是大量技术公开、品牌数据与技术和法律知识产权信息汇编的编订者和信息库。这些汇编为了解重要经济领域和知识产权制度中的活动提供了一个窗口。它们对于政策制定者、工业、商业和知识产权制度的其他用户以及感兴趣的公众具有很高价值。这一价值在发展议程中也得到了承认，本组织在其中有着提供实证经济分析和研究的殷切要求。

但 WIPO 数据参考汇编的价值取决于汇编要做到准确、实时更新并应对利益攸关方的需求，还要免费提供和普及。WIPO 作为全世界最全面、最有价值的知识产权信息汇编的保管者和门户处于一个独特的地位。在本战略目标下，WIPO 将力争实现这一独特地位的潜力。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五.1 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中心的检索次数	计划 16
	年度统计报告在发布后 6 个月内的下载次数	计划 16
	一月份对 PCT、马德里和海牙申请的预测数与实际数之间的差异在阈值范围内	计划 16
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每年访问全球创新指数网站的访问者数量	计划 16
	世界知识产权报告在发布后 6 个月内的下载次数	计划 16

计划 16 经济学与统计

计划背景

16.1. 随着世界经济仍处于参差不齐的恢复中，创新将继续在维持长期增长和促进人类发展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幸运的是，正在发生变革的创新态势为利用知识为社会造福提供了新机会。特别是各国在知识经济中正在投入比以前更多的资源，并涌现出了新的创新源头——尤其是亚洲。但是，虽然部分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迅速，但很大比例的世界人口仍处于贫困，并且无法利用知识实现经济繁荣。

16.2. 在此背景下，全球知识产权制度面临巨大挑战。政策制定者要应对对于知识产权、新技术和商业模式不断增长的需求，以及通过建立国际框架促进平衡的知识产权保护的需求。对于发展中国家的政策制定者来说，特别的挑战在于使知识产权政策适应本国的经济需求，兼顾不同的资源禀赋和不同的产业结构。

16.3. 因此，本计划有两个目标：第一，提供准确、全面、及时的关于全球知识产权制度表现的统计信息；以及第二，提供高质量的实证分析，用以支持以证据为基础的政策制定。

实施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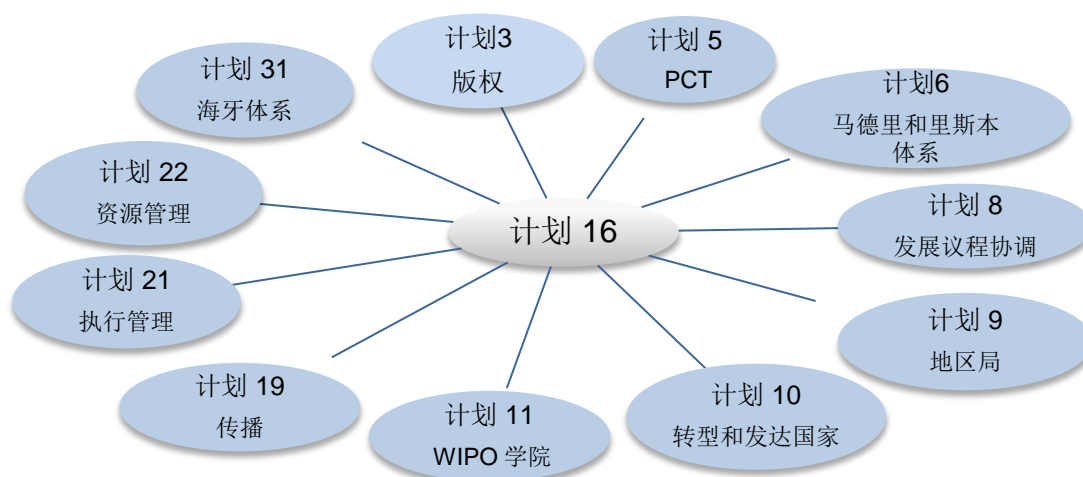
16.4. 在知识产权统计数据领域，通过其年度统计数据调查，WIPO 与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局合作收集关于全球知识产权活动的的数据。关于 WIPO 所管理申请条约的统计数据在本组织内部生成。WIPO 的旗舰统计出版物——《世界知识产权指标》——将继续对专利、实用新型、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植物新品种领域的主要统计数据趋势进行归纳总结。单独的统计出版物将对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效绩进行报告。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中心将继续向全世界的用户提供所有统计数据。考虑到上述优先事项，本计划将特别致力于收集和报告有关地理标志、集体和证明商标以及版权相关活动的新统计数字，并致力于进一步提高 WIPO 统计数字对于用户的使用方便程度。

16.5. 在经济分析的领域，WIPO 将继续作为《全球创新指数(GII)》的共同出版机构，争取为衡量创新作出贡献，并为政策制定者提供关于创新效绩的信息。WIPO 将继续向成员国寻求改进该指数的反馈意见。WIPO《世界知识产权报告》系列也将继续出版，力求探索新主题，深化对于到目前为止所提供的全球知识产权议题的分析。此外，本计划将努力制定新的研究创意经济政策和效绩的方法。本计划在落实这一新研究方法时将与计划 3 密切合作。

16.6. 像以往一样，本计划将做好准备应对来自 WIPO 各委员会的经济分析要求。最后，作为发展议程项目的一部分，发展中国家的研究工作将扩大到 4 至 5 个新国家。按照成员国的需求，这些研究将继续参考相关发展议程建议的信息，尤其是建议 34、35、37 和 39，并为理解不同知识产权政策选择产生的经济影响提供实证信息。

16.7. 为了促进高质量的经济分析并最大化地发挥合力，WIPO 将利用其广泛的经济学者国际网络，并继续协调知识产权局经济学家的全球网络。

16.8. 计划 16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发布的统计信息不完整 (WIPI)。	提供足够的答复时间，并为各国统计能力建设作出贡献。
WIPO 出版物报告了不实的统计数据，或反映了分析短板。	建立了控制机制，可在知识产权统计数据收集过程中判断出数据前后不一致；所有统计出版物都要经过统计数据专家和相关 WIPO 部门的细致审查；所有分析性出版物都要经过外聘的同行评审。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五.1 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中心的检索次数	2015 年底确定	待定
	年度统计报告在发布后 6 个月内的下载次数	待定 ²¹	待定
	一月份对 PCT、马德里和海牙申请的预测数与实际数之间的差异在阈值范围内	2016 年初确定	预测数在 80% 的置信区间内
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每年访问全球创新指数网站的访问者数量	2015 年底确定	待定
	世界知识产权报告在发布后 6 个月内的下载次数	待定 ¹⁸	待定

²¹ 在新的基于网络的统计工具和方法得到测试和确认之后，将在 2015 年年底制定基准和目标。

计划 16 的资源

16.9. 预期成果五.1(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下人事费和非人事费的增加都反映加强努力以提供全世界知识产权制度表现情况的统计信息，尤其是收集和报告商标、地理标志和版权的信息及资料，版权方面的工作需与计划 3 密切合作。

16.10. 预期成果五.2(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下人事费和非人事费的增加都反映加强了研究承诺，主要是创意产业的政策和表现以及发展议程项目“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下的各项研究。

计划 16: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五.1	WIPO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2,141	2,182	2,677
五.2	WIPO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系统、有效和透明的合作与协调	3,195	2,711	3,395
总计		5,336	4,893	6,072

计划 16: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038	4,217	4,767	550	13.0%
临时工作人员	316	-	230	230	不适用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354	4,217	4,997	780	18.5%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50	-	-50	-100.0%
小计	-	50	-	-50	-100.0%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229	160	271	111	69.9%
第三方差旅	128	83	139	56	67.7%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357	242	410	168	69.1%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0	-	-	-	不适用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615	353	515	162	45.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29	150	121	408.9%
小计	625	382	665	283	73.9%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1	-	-1	-100.0%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1	-	-1	-100.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B项共计	982	676	1,075	399	59.0%
总计	5,336	4,893	6,072	1,179	24.1%
员额	10	11	12	1	

其中:

发展议程项目	575
--------	-----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比单独知识产权执法更加宽泛。它要求注重 WIPO 可以在其中有所作为的国际合作。这一个目标跨领域、范围广，需要 WIPO 各方面工作的支持。WIPO 执法咨询委员会 (ACE) 可以作为协调机制，为成员国实现这一目标的努力提供服务。根据这一战略目标开展的工作应以发展议程建议 45 为指导。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成员国对 WIPO 执法咨询委员会 (ACE) 的实质性工作，包括以发展为导向的关切在内，继续达成共识	计划 17
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系统、有效和透明的合作与协调	与伙伴组织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战略协作或联合活动的数目	计划 17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计划背景

17.1. 尊重知识产权是 WIPO 全体成员国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但要完全实现似乎依然十分遥远，因为知识产权侵权活动(尤其是假冒和盗版)在世界许多地方依然十分普遍。为了采取妥善的应对措施，有必要深入了解知识产权侵权商品的生产者和消费者的动机以及知识产权侵权对整个社会利益的影响。然后可以根据国家战略需要，采取广泛的应对和预防措施，以多种目标为契机，如完善立法和执法框架，提升意识和转变文化风气以形成对知识产权价值的认识，形成促进法律替代手段的商业和技术解决方案，或者促进机构合作。

17.2. 对于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这个领域，影响其国际和国家知识产权政策的有多种因素，通常涉及不同的利益和角度。与此同时，各成员国努力采取切合本国多种社会和经济现实的措施。计划 17 的挑战将是确保 WIPO 主持的有关知识产权保护 and 执法妥善平衡的讨论始终具有相关性。本计划力图确保 WIPO 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环境这一领域所作的贡献具有持续性的影响。这些贡献旨在加强成员国的能力，以巩固受知识产权保护的商品和服务的合法市场并遵守知识产权法规，实现更广泛的社会利益，尤其是保护消费者，并解决以发展为导向的相关关切。

17.3. 计划 17 继续通过执法咨询委员会 (ACE) 促进成员国开展有关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政策对话，并且继续建设系统性的、有效、透明的伙伴关系，以便实现这个领域的合力。在以需求为驱动的技术援助活动中，计划 17 注重提供平衡的立法和政策咨询，加强各国促进尊重知识产权风气的能力，为将尊重知识产权纳入国家战略提供战略支持，并鼓励包括年轻人在内的消费者参与，以期形成对牢固知识产权生态系统所具社会利益的共识。

实施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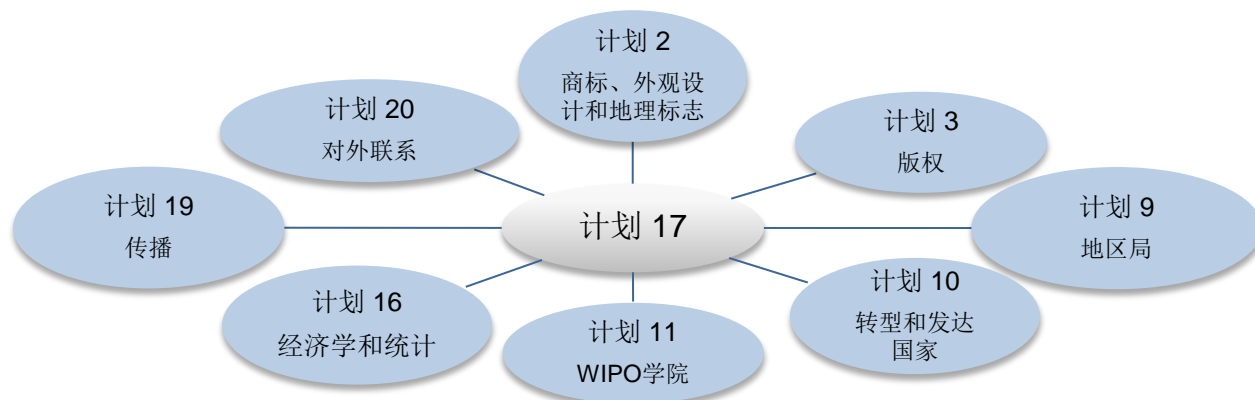
17.4. 计划 17 的所有活动受发展议程建议 45 指导。执法咨询委员会被视为“交流想法的场所”，它提供了交流国家做法和经验的论坛。本计划通过在本两年期内组织两次执法咨询委员会会议，将促进成员国继续就推进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工作的不同主题的工作计划达成一致意见，并探索这一领域在所有复杂情况下的可能。基于执法咨询委员会的讨论，成员国可以各自调整本国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领域的国家战略，并视各自情况采取预防和应对措施，同时充分考虑本国的社会和经济现实以及发展水平。

17.5. 为了通过共享资源实现国际政策的凝聚力并最大程度地发挥影响，计划 17 将建立战略性的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开发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活动，并参与伙伴的相关活动。此外，将通过创建论坛以广泛汇集相关国际行为主体和领域专家的做法，来促进分享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领域的实际经验。这些合作将 WIPO 以发展为导向的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做法纳入主流，它所参考的是发展议程建议 40。

17.6. 计划 17 继续应要求帮助各成员国根据本国的具体特点和需求，制定用于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合适、平衡的立法、监管或政策框架。将通过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方面的能力建设活动，广泛平等地提供援助。为实现可持续性的成果，将特别注重增强国家法律培训机构，如警察或司法学院的能力，使之发挥成倍扩大的效应，并提供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方面的、有具体针对性的培训材料作为补充。计划 17 还支持制定旨在通过改变行为来减少知识产权侵权现象的国家意识宣传战略。还将补充开展各项旨在加深公众对知识产权价值理解的活动，如在每年的知识产权日开展各

项竞赛以及实施 WIPO 奖励计划，这些活动将特别注重帮助年轻人了解知识产权对整个社会的利益。技术援助活动在发展议程建议 1、6、12、13、14、17(立法、监管和政策援助)、45(立法、监管和政策援助)以及 3、10 和 11(能力建设和意识宣传)的指导下进行。

17.7. 计划 17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WIPO 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领域的工作中缺乏成员国的共识和政治支持。WIPO 在这个领域的作用可能有所削弱。	定期与成员国磋商，促进成员国就执法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性、工作和政策职能以及有关能力建设活动形成一致意见。在所有活动中采用严格标准，确保活动优质、透明、中立并兼顾各方利益。
一些国家/利益有关方转离 WIPO，转向其他国际或地区组织开展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领域的活动。	善用伙伴关系，确认并发挥合力，同时明确、细化不同伙伴的不同作用。 与 WIPO 地区代表处及转型与发达国家部合作，将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活动和战略纳入国家知识产权政策。 把以政策为导向的活动作为重点，WIPO 在其中可以发挥显著作用和竞争优势。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在 WIPO 援助之下，根据 TRIPS 协定第三部分和发展议程建议 45，采纳或修改有关框架，以便有效进行知识产权执法的国家数目，或正在开展这项工作的国家数目	13 个国家正在修改或采纳有关框架，以便有效进行知识产权执法(截至 2015 年 2 月 15 日)	1 个国家/地区组织已将采纳并/或修改有关框架，以便有效进行知识产权执法
	在 WIPO 援助之下，已经采纳和/或实施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的国家战略的国家数目，或正在开展这项工作的国家数目	两个国家正在采纳此种战略的过程之中	两个国家已采纳此种战略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对提供的培训与本职工作的有用性或相关性表示满意的受训人员的百分比	相关：90% 有用：90% (截至 2015 年 2 月 15 日)	相关：>85% 有用：>85%
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成员国对 WIPO 执法咨询委员会(ACE)的实质性工作，包括以发展为导向的关切在内，继续达成共识	就 ACE 第十届会议的工作计划达成共识	就 ACE 下届会议的工作计划达成共识
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系统、有效和透明的合作与协调	与伙伴组织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战略协作或联合活动的数目	6 项战略协作； 24 次其他联合活动(截至 2015 年 2 月 15 日)	6 项战略协作； 25 次其他联合活动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参与 WIPO 奖励项目的成员国数目	38 个(2014 年)	2016/17 年达 45 个

计划 17 的资源

17.8. 本计划 2016/17 两年期的资源总额保持在 2014/15 年核定预算的水平(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的减少反映一名法律干事在 2014/15 年被临时调至本计划)。

17.9. 可以看到资源从预期成果三.2 转到预期成果一.2 和八.1。这反映了各项预期成果之间更好的平衡：(i) 根据成员国越来越多的请求，分配资源，在立法援助和尊重知识产权国家战略方面提供援助，(ii) WIPO 奖励项目的资源分配至预期成果八.1(2014/15 两年期载预期成果三.2)。

计划 17：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30	510	639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2,307	2,269	1,105
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429	911	569
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系统、有效和透明的合作与协调	1,124	517	1,111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	-	327
总计	3,989	4,207	3,752

计划 17: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277	3,288	3,073	-215	-6.5%
临时工作人员	-	241	-	-241	-100.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277	3,529	3,073	-456	-12.9%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12	13	1	5.9%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12	13	1	5.9%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241	206	230	24	11.4%
第三方差旅	308	239	256	17	6.9%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549	445	485	40	9.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38	101	69	-32	-31.7%
出版	25	4	5	1	14.9%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67	50	40	-10	-20.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2	3	1	23.0%
小计	130	158	117	-41	-25.9%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3	11	12	1	10.5%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3	11	12	1	10.5%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6	11	5	83.3%
用品与材料	30	47	41	-6	-13.1%
小计	30	53	52	-1	-2.1%
B项共计	712	679	679	-	0.0%
总计	3,989	4,207	3,752	-456	-10.8%
员额	8	9	8	-1	

2016/17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按计划开列)¹

(单位: 千瑞郎)

信托基金(FIT)	2014 年年底 余额	2015 年 捐助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支出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6/17 年 捐助额概算 ²	2016/17 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余额概算
计划 17 大韩国(BRIP)	42	132	131	43	264	307
小计	42	132	131	43	264	307

¹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²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货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协议包括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本战略目标体现了 WIPO 担当处理知识产权、创新和全球公共政策问题的主要政府间论坛的潜力。这意味着，为解决人类共同面临的气候变化、粮食安全、公共卫生、保护生物多样性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重大挑战，WIPO 需要主动与其他联合国、政府间和非政府间组织开展实质性交往。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首当其冲承受着这些全球性问题带来的直接冲击，因此，本战略目标下的计划须与实现发展目标和发展议程建议密切结合。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七.2 为应对全球挑战，基于知识产权的平台和工具被用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转移、技术调适和技术扩散	WIPO Re:Search 成员增加，包括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成员	计划 18
	WIPO Re:Search 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计划 18
	使被忽视热带病、疟疾和结核病方面出现新的研发或加速研发的 WIPO Re:Search 新增协议数	计划 18
	WIPO GREEN 成员数	计划 18
	WIPO GREEN 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计划 18
	WIPO GREEN 推动的为知识转移、技术调适、转让和/或扩散提供便利的协议数	计划 18
	通过协商进程有效促进知识产权为粮食安全作出贡献的国际协作框架取得进展	计划 18
	全球挑战网站的访问数量	计划 18
	益攸关者在 WIPO 平台上的参与度，如 WIPO GREEN 和 WIPO Re: Search	计划 20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背景

18.1. 本计划在相互关联的全球问题中，尤其是在全球卫生与气候变化以及涉及范围更小的粮食安全问题上，处理创新与知识产权。优先重点的选择既反映了成员国的重点(如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中的重点)，也反映了以创新为驱动的解决方案实现有形成果的潜力。

18.2. 这些全球问题的解决一部分依赖于创新潜力的释放，其释放方式必须惠及处于不同发展水平的所有国家。通过广大利益有关方的新型合作，不断推进能力建设、技术转让和实用工具的普及。

18.3. 本计划已落实了两个多利益有关方平台，即全球卫生方面的 WIPO Re:seach(旨在为获取加快研发抗击被忽视的热带病、疟疾和结核病的药物的知识产权提供便利)和气候变化方面的 WIPO GREEN(加强创新环境的市场，同时能够加快绿色技术的传播)。在这两个平台中，本计划将按照《WIPO Re:seach 指导原则》和《WIPO GREEN 章程》中为秘书处界定的职能，采取若干步骤，继续发展和执行有关战略，以便保持这两个联合体的势头，动员额外能力，为正在开展和计划开展的各项活动提供适当资源。

实施战略

18.4. 为有效、有建设性地达成基于创新的解决方案和开展全球政策对话，实施战略需要三管齐下：

开发和维护以知识产权为基础的实用平台和工具应对全球挑战

18.5. 本计划策略的核心是两个多利益有关方平台的进一步落实和可持续发展，使之促进与卫生和气候变化相关的有效合作网络和技术转让。将在伙伴关系和合作的基础上，利用开放式创新结构、联网创新和其他形式的伙伴关系开展行动，扩大影响。还应重视加强南北和南南合作和伙伴关系，以促进发展中国家创新者的全球联系。

18.6. 根据发展议程，特别是建议 19(获取知识和技术)、25(技术转让)以及 30、40 和 42(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所确立的目标，与外部伙伴一起改进技术共享工具，以促进卫生和绿色技术的传播和转让。

18.7. 还将在两年期内，经与相关的 WIPO 计划以及外部利益有关方，尤其是政府间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磋商，基于 WIPO 以往在知识产权和粮食安全领域的活动，制定一项应对该领域问题的战略。

提供经过加强的知识产权信息获取渠道和使用方法来支持成员国、政府间组织、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有关方，并协助他们确定可行方法

18.8. 本计划将继续推动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方面的政策对话，以期加强 WIPO 作为基于事实的可靠信息和分析来源的作用，将 WIPO 的活动作为就这些事项开展讨论的论坛。通过与计划 20 密切合作，本计划将确保 WIPO 作为联合国系统的组成部分之一，并作为联合国多个进程的观察员组织，将以及时优质的方式回应联合国、政府间组织和成员国提出的有关此种信息的请求。知识产权与创

新对全球卫生、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方面的相关性，以及发展议程和联合国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将指导本计划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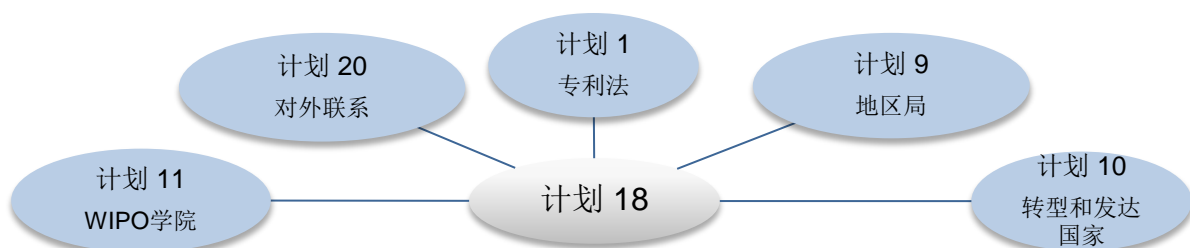
18.9. 将继续就知识产权与知识产权管理在应对全球挑战的创新、技术转让和技术传播中的作用等话题开展政策研究。将以报告和简介的形式开展实质性分析，以期促进形成对政策和创新推动力的更深认识；积极示范知识产权作为发展手段的价值。这包括共享两个平台的经验，通过案例研究提高对本计划活动的认识。

18.10. 此外，应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有关方的请求，本计划将酌情为与本计划核心议题相关的论坛提供输入意见。确保 WIPO 有建设性地参与相关公共政策讨论能为其他行为体提供支持，并有助于确立 WIPO 的地位，使之成为与全球公共政策议题相关的知识产权领域的论坛和参照点。本计划正在顺利进行的与世界卫生组织 (WHO) 和世界贸易组织 (WTO) 的三边合作是这一目标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加强与全球挑战、创新和技术转让相关联的人员资源能力

18.11. 这项工作一个关键是探索与 WIPO 其他计划之间的合力。例如，实质性平台建立后，应越来越多地服务于发展中国家的机构，成为它们获取众多 WIPO 服务和培训课程的入口，促进对技术性知识产权信息(如专利数据库)的获取。信托基金资助的项目将在以往两年期已有成果的基础上继续开展。

18.12. 计划 18 与其他计划的主要合作如下所示：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缺少 WIPO Re:Search 和 WIPO GREEN 成员或伙伴的承诺，可能导致记录不够充分，并由此造成平台的可靠性降低。	WIPO Re:Search: 开展更多工作，以加强伙伴关系中心的资源和活动。 WIPO GREEN: 确保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客户需求，进行有效的市场营销，并保持与现有伙伴/利益有关方的密切合作。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就有关竞争政策相关问题的知识产权要求 WIPO 提供具体建议的国家数目	12 个国家 (2014 年)	2016/17 年 12 个国家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与 WIPO 进行对话的利益攸关方(知识产权局、竞争和部门、相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数目和多样化	64 个国家知识产权/竞争部门和 5 个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累计)	新增 26 个国家知识产权/竞争部门和 5 个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接待安排发展中国家科学家的次数	5	新增 2 次接待安排
	知识产权与卫生远程教育模块的参与者确认通过知识转移和掌握技能从而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百分比	不详	至少 70%的受访者
七.2 为应对全球挑战,基于知识产权的平台和工具被用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转移、技术调适和技术扩散	WIPO Re:Search 成员增加,包括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成员	96 个成员; 27 个来自发展中国家(截至 2014 年 12 月)	新增 8 个成员; 7 个来自发展中国家
	WIPO Re:Search 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186 条数据库记录(截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	总计 300 条数据库记录
	使被忽视热带病、疟疾和结核病方面出现新的研发或加速研发的 WIPO Re:Search 新增协议数	90 个协议(截至 2015 年 4 月 9 日)	30 个新协议,其中 20 个为续签协议
	WIPO GREEN 成员数	57 个合作伙伴; 430 个用户(截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	新增 14 个合作伙伴; 新增 200 个用户
	WIPO GREEN 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2,050 条记录(截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	新增 1,200 条记录
	WIPO GREEN 推动的为知识转移、技术调适、转让和/或扩散提供便利的协议数	7 个协议(AUTM、DKPTO、EACIN、环保专利共享、KOTEC、技术联盟、UNOSCC)(截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	10 个协议
	通过协商进程有效促进知识产权为粮食安全作出贡献的国际协作框架取得进展	不详	制定全面的框架草案
	全球挑战网站的访问数量	页面浏览数量: - GCD: 1,353 - 全球卫生与知识产权: 4,778 - 气候变化与知识产权: 2,462 - WIPO Re:Search: 38,852 - WIPO GREEN: 77,752	增长 10%

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

计划背景

18.13. WIPO 在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方面的工作与战略目标一和三相关。在战略目标一的背景下，有关工作旨在为 WIPO 成员国提供工具，在国家一级创建兼顾各方利益的规范化环境，确保知识产权作为自由开放市场的法律框架。同时确保市场自由是促进发展的强有力的催化剂。

18.14. 通过意识宣传和信息传播，并且特别注重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WIPO 将继续作为成员国分享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方面经验的论坛。

实施战略

18.15. 2016/17 年将继续开展与经验交流相关的活动和协助成员国处理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之间相互联系的工作。这些活动将包括研究和分析若干成员国如何利用反不正当竞争的规则作为竞争法执法的补充机制。

18.16. 此外，为确保不重复开展与其他政府间组织相同的工作，WIPO 将继续定期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世贸组织、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UNCTAD)进行协调，并在适当时与国际竞争网络(ICN)进行协调。

计划 18 的资源

18.17. 计划 18 在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可以看到略有减少。这是由于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非人事费减少，以及本计划 2016/17 年人事费减少，原因是 2016/17 年人事费的成本算法基于实际数成本计算。

18.18. 2016/17 年，预期成果七.3 与预期成果一.2 合并，使资源从 2014/15 年的七.3 转至 2016/17 年的一.2。

18.19. 全球卫生相关活动的资源在 2016/17 两年期与预期成果八.5 挂钩，以更好地反映与世卫组织和世贸组织的三边合作。预期成果四.2 相关资源的转移对此作了补偿。

18.20. 本计划下预期成果一.1、六.1、六.2 和八.5 的相关资源反映全球问题部门助理总干事办公室分别为计划 4、17 和 20 所出的努力。

计划 18: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	224	387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	-	1,50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506	319	145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303	386	-
六.1	在WIPO发展议程建议45的指导下, WIPO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	222	187
六.2	WIPO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系统、有效和透明的合作与协调	-	222	197
七.2	为应对全球挑战, 基于知识产权的平台和工具被用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 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转移、技术调适和技术扩散	4,097	3,161	3,497
七.3	WIPO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领域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2,032	1,813	-
八.5	WIPO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	229	410
	总计	6,938	6,576	6,323

计划 18: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461	4,480	4,516	36	0.8%
临时工作人员	1,547	1,120	1,029	-91	-8.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6,008	5,600	5,545	-55	-1.0%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22	24	2	7.5%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22	24	2	7.5%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249	298	221	-77	-25.8%
第三方差旅	136	66	57	-9	-13.9%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385	364	278	-86	-23.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7	30	11	-19	-63.8%
出版	36	1	-	-1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21	325	173	-152	-46.8%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41	193	256	63	32.4%
小计	505	550	440	-110	-20.0%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36	18	18	-0	-1.8%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36	18	18	-0	-1.8%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5	21	18	-3	-14.0%
小计	5	21	18	-3	-14.0%
B项共计	930	975	778	-198	-20.3%
总计	6,938	6,576	6,323	-252	-3.8%
员额	10	10	10	-	

战略目标八 在 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本战略目标表明，WIPO 秘书处高度重视有效传播和服务，认为传播是各方面工作成功地根本保障，服务是核心企业价值。WIPO 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为其成员国及利益攸关方提供多样化服务。其中包括为各标准制定委员会提供支持，为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信息和技术服务，并提供全球知识产权登记备案和解决争端服务。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参与 WIPO 奖励项目的成员国数目	计划 17
	对 WIPO 声誉持正面认知的利益有关方；提高对 WIPO 组织形象的认知	计划 19
	浏览 WIPO 主要会议、成就和活动等内容的人数	计划 19
	全球参与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	计划 19
	WIPO 出版物网站和 WIPO 杂志网站的在线浏览量	计划 19
	WIPO 新闻、视频和图片内容的浏览量	计划 19
	减少从门户页面和关键网关页面直接离开 WIPO 网站的用户数量	计划 19
	社交媒体上 WIPO 的影响力及利益相关方的参与度	计划 19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WIPO 驻外办事处网站浏览量增加	计划 20
	用户对图书馆服务表示满意	计划 19
	客户/利益相关方满意率	计划 19
	WIPO 客户服务中心的服务标准	计划 19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咨询处理时间	计划 20
	为成员国举行会前信息通报会的委员会会议所占百分比	计划 21
	得到及时处理的成员国加入条约和其他 WIPO 条约相关措施所占百分比	计划 21
	及时发布成员国大会文件	计划 21
	成员国和利益相关方对所组织活动的满意度	计划 21
八.4 与非政府利益相关方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代表对大会组织工作的满意度	计划 21
	参与 WIPO 工作的永久观察员非政府组织的数目，以及 WIPO 参与其工作的观察员数目	计划 21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联合国和政府间组织的报告、决议和有关的针对性进程的文件中反映出 WIPO 所作贡献	计划 20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以 WIPO 为主导、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合作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SDG)的倡议数量	计划 20
	与东盟秘书处、ECAP/OHIM、亚洲/欧洲基金、AANZFTA 的合作活动数	计划 20
	与其他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的联合新举措	计划 21
	为发展活动采购的物品和服务中，本地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计划 24
	利用联合国提供便利(共同招标或捎带采购)的支出比例	计划 24

计划 19 传 播

计划背景

19.1. WIPO 是个多面手，它探讨多种复杂主题并开展活动。传播方面的挑战是克服复杂性并与全世界多种多样的对象建立联系。为建立履行其任务所需的认识、交往和信任，WIPO 必须清晰地传播其宗旨、价值观及其为使知识产权服务于创新和创造力所做的工作。必须加强对于它作为知识产权全球论坛的特殊地位以及对 WIPO 知识产权工具和服务的需求的认识。

19.2. 知识产权领域包罗广泛，WIPO 为其服务、产品、活动和成就进行市场开拓和推广性的传播，以赢得利益攸关方的注意。为了尽可能扩大影响，将需要更统一的内部协调；应更系统性地利用外部伙伴关系；WIPO 的传播工作必须创新、接触得到、有吸引力并以用户为中心，特别注重知识产权与全世界的人和经济体的相关性。为了能与快速发展的全球数字化沟通环境齐头并进，并利用新技术带来的机遇，将继续注重建立数字内容创造和管理方面的多媒体能力，并注重加快从传统型发布向“天生的数字型”发布转变。

19.3. 优秀的传播和回应是内部和外部服务提供均需具备的一个重要因素。WIPO 必须继续提高对多个不同利益攸关方的需求和期待的认识，并继续在全组织范围内培养以经完善的技术工具和应用作为支撑的以服务为导向的组织文化。

实施战略

19.4. 计划 19 在 2016/17 两年期的工作应实现就知识产权和 WIPO 进行有效传播的成果。衡量本计划是否成功实现其贡献，将要看公共信息内容扩大覆盖面的成果，包括通过出版物、视频、可视化材料、媒体素材和网络资源扩大的覆盖面，还要看加强利益攸关方参与社交媒体平台和活动的成果。对重要活动和成绩的成功传播，将提高本组织在国际媒体中的知名度，并使利益攸关方形成对 WIPO 作用和声誉的积极认识。加强处理外部垂询的回应能力，将会提高利益攸关方的满意度。为实现这些成果，将继续采取如下策略：

(i) 确认优先重点。 将加强以支持首要组织目标的内容产出为重点。将每年确认数量有限的 WIPO 主要活动、产品和成绩，作为战略性传播和市场推广的优先重点。将就这些方面进行更多媒体传播，并以按需制定的传播计划作为调动可用资源的手段，以扩大影响和覆盖面。将开发战略性的媒体伙伴关系，以扩大重要活动的知名度和覆盖面。新开发的市场推广工具，如核心联络数据库以及电子邮件通讯平台，将有助于确保推广性传播覆盖到目标受众。

(ii) 以用户为中心的内容和提供方式。 从以数据为基础的信息产品到知识产权方面的经验故事，都将创造高质量的内容，按需定制，并通过多种渠道传播，以满足不同受众对不同层次知识产权知识的需求和兴趣。将继续密切关注地域分布和性别平衡的问题；并注重分享全世界的发明人如何使用知识产权改善生存环境。新的 WIPO *Wire* 通讯半月刊将帮助利益攸关方获知最新的 WIPO 新闻和资源；新的邮件平台将使 WIPO 所有的电子通讯和电子提醒更方便用户使用。WIPO 网站信息架构、设计和内容的进一步改善将使不同用户更易于找到所需的信息。分析工具将提供有力见解，帮助衡量传播的有效性并更好地为客户利益服务。

(iii) *拓宽获取渠道*。WIPO 的开放获取政策由知识共享许可工具支持，将在网站上推出。新的可检索文字的综合在线发布平台(2015 年与“按需印刷”一起启动)将以便利的方式免费在线提供 WIPO 所有的出版物和研究报告，包括促进不同语文版本的获取。将对已归档的 WIPO 出版物进行数字化处理并加入所提供的文献中。将探索以其他的格式提供 WIPO 旗舰出版物，以实现更广泛的获取，并在 WIPO 承诺无障碍发布的基础上继续努力。在图书馆，将以电子格式为 WIPO 职员和来访人员提供尽可能多的电子书和期刊。WIPO 托存图书馆计划将继续应发展中国家的要求提供印刷和数字版的知识产权参考资料。

(iv) *利益攸关方的参与*。计划 19 将继续带领综合和扩展社交媒体工具和战略的工作，以实现多种方向的传播、提高 WIPO 的反应能力并提高利益攸关方的直接参与和呼声。将创作利于分享的媒体内容，并通过多种不同的平台进行传播。将推出互动性更强的在线《WIPO 杂志》。将进一步扩大一年一度的“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以之作为联系新受众和促进知识产权与创新积极联合的大众平台。媒体参与将仍然是一项有力工具。为加强 WIPO 作为世界参考源和知识产权方面可靠权威的地位，并为帮助在必要时改变公众的看法，将继续面向有影响力的新闻媒体、博客和数字媒体开展有针对性的积极传播。

(v) *视频和视觉传播*。将在网络、数字和印刷媒体中，以富有创意的方式使用有意义的图像、图形和设计，以加强 WIPO 传播工作的视觉影响力和即时性。将建立能力以增加优质信息图表和视觉资料的制作，以便推广价值含量高、数据丰富的内容，如 WIPO 独有的统计和经济报告。将利用全球公众对视频的兴趣，制作更多用来解释 WIPO 工作和产品的访谈、新闻内容、故事报道、动态图像、视频教程和其他音像内容。

(vi) *强有力的 WIPO 身份*。将在全组织范围内，把对 WIPO “品牌”——其使命、价值观和作用——始终一致的语言和视觉表达纳入编辑、设计、内容创作、媒体、出版和客户服务活动的主流。将完成更新组织形象的实施工作。将调查利益攸关方如何看待 WIPO 在声誉促成要素方面的形象和效绩，并将吸取教训完善弱势领域。

(vii) *内部协调*。将继续在整个组织内培养更具战略性的传播和市场推广做法，以更具系统性的跨部门规划和协调作为支持。计划 19 将继续带领实施加强沟通工作统一协调性的举措，并将继续支持鼓励横向沟通和信息分享的做法。

(viii) *以服务为导向的文化*。计划 19 将继续加强服务和及时应对 WIPO 利益攸关方的组织文化，并将继续在整个组织内支持客户服务。将通过基于《WIPO 服务章程》的培训和传播活动，进一步加强职员以服务为导向的意识。将继续提供简化问询处理工作的工具(核心联络数据库、票据系统、查询量测量等)。将通过客户反馈和调查对外部期待进行系统性的监测，以帮助提高满意度。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WIPO 必须坚持最高标准的透明和问责，而且必须接受其客户、利益攸关方、职员以及公众的持续监督。任何风险事件的发生都可能导致声誉受到影响，并可能造成对本组织工作可信度的严重损害。	进行公开披露，主动提供信息，进行媒体传播，并在回应问询时做到公开。持续监督面向新闻界和社会媒体的推广覆盖面，以便能在有需要时及时作出回应。
WIPO 的网络和社会媒体传播没能跟上数字通信趋势的不断变化或利益攸关方的偏好。	对整个 WIPO 网站实行响应式网页设计，以确保移动设备的最佳显示。 利用外部资源和伙伴关系拓展组织内部能力。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对 WIPO 声誉持正面认知的利益有关方；提高对 WIPO 组织形象的认知。	85.3%的调查受访者认为 WIPO 总体上有良好/非常好的声誉。70.2%的受访者认为 WIPO 是知识产权的全球论坛 (WIPO 利益有关方认知调查，2014 年 6 月)	85%对 WIPO 声誉持积极认知。75%认为 WIPO 是知识产权的全球论坛。
	浏览 WIPO 主要会议、成就和活动等内容的人数	待定	23%WIPO Wire 通讯的接收者会打开通讯浏览内容
	全球参与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	110 个国家的活动在 2014 年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地图上发布	在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地图上发布活动的国家数目≥100
	WIPO 出版物网站和 WIPO 杂志网站的在线浏览量	2014 年： (i) 出版物网站的唯一身份综合浏览量是 97,804 次； (ii) WIPO 杂志网站的唯一身份综合浏览量是 432,342 次	(i) 出版物网站的唯一身份综合浏览量增长 20%； (ii) 杂志网站的唯一身份综合浏览量增长 10%
	WIPO 新闻、视频和图片内容的浏览量	(i) 2014 年，媒体中心网络内容(所有语种)的唯一身份综合浏览量为 25 万次 (ii) 2013/14 年 YouTube 上 WIPO 频道的播放量为 467,180 次(不含学龄前儿童) (iii) 2014 年 Flickr 上图片新增浏览量为 144 万次。(2014 年底总浏览量：241 万次)	(i) 媒体中心网络内容的唯一身份综合浏览量增长 10% (ii) YouTube 上 WIPO 频道视频总播放量增长 10% (iii) 目标：Flickr 上图片新增浏览量 100 万次(2017 年底)
	减少从门户页面和关键网关页面直接离开 WIPO 网站的用户数量	(i) 门户跳出率为 25.1% (ii) “网关”页面退出率：服务：13%；政策：16.9%；合作：15.3%；参考资料：19.1%；关于知识产权：55.1%；走进 WIPO：23.5%	(i) 稳定门户跳出率； (ii) 使网站上六个主要领域(知识产权服务、政策、合作、参考资料、关于知识产权和走进 WIPO)各自“网关”页面的退出率保持稳定
	社交媒体上 WIPO 的影响力及利益相关方的参与度	(i) 加入收藏夹数量(2014 年 =5,121 次) (ii) Tweet 转发量(2014 年 =11,920 次)	(i) 将 WIPO Tweet 加入“收藏夹”的数量年增长 25% (ii) Tweet 每年转发总量增长 15%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用户对图书馆服务表示满意	2014 年图书馆服务用户反馈调查问卷中, 72.2%的受访者表示非常满意	表示非常满意的访客或网络客户不低于 70%
	客户/利益相关方满意率	86%的马德里用户和海牙用户表示满意或非常满意(2013 年调查)	满意或非常满意的比例不低于 90%
	WIPO 客户服务中心的服务标准	92%的工单在一天之内得到处理; 100%的投诉在 8 个工作时之内得到处理	90%的工单在一天之内得到处理; 90%的投诉在 8 个工作时之内得到处理

计划 19 的资源

19.5. 计划 19 在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保持在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水平。两项预期成果之间资源的转移反映加强了对全组织客户服务的支持。

计划 19: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八.1 就知识产权和WIPO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12,034	11,746	10,808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5,223	4,793	5,674
总计	17,257	16,539	16,483

计划 19: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2,652	12,533	13,201	668	5.3%
临时工作人员	2,060	1,561	795	-766	-49.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4,712	14,094	13,996	-98	-0.7%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56	56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24	57	96	39	68.7%
小计	24	57	152	95	167.1%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240	146	218	73	49.8%
第三方差旅	13	20	33	12	60.0%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29	-	-29	-100.0%
小计	253	195	251	55	28.4%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0	101	-	-101	-100.0%
出版	100	30	60	30	98.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094	490	273	-216	-44.2%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497	950	1,504	554	58.3%
小计	1,700	1,571	1,837	266	16.9%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12	15	-	-15	-100.0%
通信	2	0	-	-0	-100.0%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14	7	14	7	99.9%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50	50	不适用
小计	28	22	64	42	186.7%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60	73	55	-18	-24.2%
用品与材料	380	527	128	-399	-75.7%
小计	540	600	183	-417	-69.5%
B项共计	2,545	2,445	2,487	41	1.7%
总计	17,257	16,539	16,483	-57	-0.3%
员额	35	36	36	-	

计划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计划背景

20.1. 在 2016/17 两年期，由于多个主要谈判进程将在 2015 年年底前趋于融合并形成结论，联合国将从谈判转入实施阶段。预计成员国将在 2015 年 9 月纽约的联合国“落实和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转型议程”峰会上最终完成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谈判。在那之前，2015 年 7 月，成员国预期将就《第三届发展筹资问题 (FfD) 国际会议的结果文件》形成一致意见。与之相关的是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SDG) “实施手段”的讨论，内容涵盖财政和加大对创新能力建设的支持以及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技术开发和转让。同样与之密切相关的是有关技术转让促进体制方面的工作，这一机制始自《里约+20 结果文件》和随后的后续进程。同时，还有谈判很快将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 的框架下商定新的气候变化国际协定，该协定预定将在 2015 年 12 月巴黎的第二十一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此外，若干其他对 WIPO 负有重要意义的政府间组织进程，如数字鸿沟、公共卫生和非传染性疾病方面政府间组织进程的工作还将继续进行。

20.2. 技术、创新、创造力和文化发展依然是所有这些进程的核心要素。2015 年后发展议程全球伙伴关系设想围绕关键问题创建多利益攸关方联盟。WIPO 将全面发挥其在促进这类伙伴关系中的应有作用，并将努力加强与传统伙伴的关系，如世界贸易组织 (WTO)、世界卫生组织 (WHO)、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UNCTAD)、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P)、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UNIDO)、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UNESCO)、国际电信联盟 (ITU)、气候公约 (UNFCCC)、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UN-DESA) 以及联合国经济委员会。计划 20 还将重新审视 WIPO 如何与全球、地区和国家层面所有这些利益攸关方 (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 合作，才能确保在开展 WIPO 专门的技术援助过程中实现更好的协调和一致。要做到这一点，必须采取战略性的、有重点的方式，而且必须落实 WIPO 的任务授权和相关的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发展议程建议 2、9、22、30、40 和 42)。

20.3. WIPO 还努力与广泛的非政府利益攸关方进行有战略性和有效的交往，其中包括广大非政府组织、私营企业和民间社会，他们不同的专业技术经验和见解有助于这一目标的推进。WIPO 受益于被认可作为观察员出席其正式会议的广泛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的有力参与，并受益于他们以及他们各自的成员对 WIPO 各项计划和活动作出的贡献。直接参与创造和使用创新及创意作品的私营企业代表，还能通过他们在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增长和发展方面的第一手经验，为 WIPO 的工作作出独特的宝贵贡献。保障与所有这些非政府利益攸关方进行更有战略性和更有效的交往，将是开展政策对话的重要组成部分，政策对话能通过国际和多利益攸关方合作，切实推动利用知识产权为工具促进发展。

实施战略

20.4. 计划 20 的主要作用是协调、参与、监测和报告，它旨在确保 WIPO 对这些过程的贡献是与本组织的任务授权相关，并注重以最佳方式实现本组织专业人员经验的价值。2016/17 两年期的实施战略将针对这些目标，而且其重点将转为 WIPO 如何以最佳方式支持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实施。其中包括：

- 进一步加强现有伙伴关系，并开发新的和有创意的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基于具体问题的联盟和联合团体，以支持可持续发展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实施；

- 与其他计划(见下图)密切合作,以加强将 WIPO 的专业经验纳入全球、地区和国家层面的合作与协作,与联合国兄弟机构,包括联合国区域经济组织、区域发展银行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展更加密切的合作;
- 提高 WIPO 对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监测、审查和问责机制所作贡献的质量;
- 为气候公约进程,尤其是气候公约技术机制提供支持,包括为 WIPO GREEN 与气候公约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CTCN)之间的实际合作提供支持;
- 继续参与 WIPO-世贸组织-世卫组织三方在公共卫生和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全球协调机制方面的工作,并继续参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 SIS+10)和互联网治理论坛在数字鸿沟方面的工作;
-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一起推广 WIPO 的专业经验、项目、计划和工具,以提高对 WIPO 服务的认识、认可和利用;
- 加强面向为 WIPO 成员国和其他 WIPO 计划提供支持的捐助方和伙伴的宣传工作,以增强为知识产权项目开展的伙伴关系和资源调动;以及
- 与其他计划协调,继续与非政府利益攸关方制定机构性安排并建立实际的伙伴关系,以运用这些利益攸关方在推进 WIPO 各项目标方面的能力和专业经验,并加强它们在 WIPO 各项活动中的有效参与。

WIPO 联合国纽约协调办事处

20.5. WIPO 纽约办事处在 WIPO 日内瓦总部、联合国纽约总部以及纽约的利益攸关方之间进行联络。WIPO 纽约办事处广泛参与纽约的政府间主导和民间社会主导的多项进程,既为有关知识产权问题的兼顾各方利益的讨论作出贡献,也为外交界和联合国系统的组织提供有关知识产权问题的信息和分析。该办事处与多个 WIPO 计划密切合作,参与向联合国外交界开展的宣传和情况介绍,以加深对 WIPO 工作的理解,推广 WIPO 的条约、进程、服务和平台,并在纽约的多个论坛上提供报告和情况介绍。尽管这些活动预计将在 2016/17 两年期继续开展,但建议目前通过位于纽约的实体办事处开展工作的运作模式只持续到 2016 年年底,以期在 2017 年建立一种更节约成本的运作模式予以替代。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国际一级在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进程采取的决定/行动有损于国际知识产权制度	积极与主要联合国进程接触，在联合国秘书处和各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有有效的联系网。 为所有 WIPO 利益攸关方(非政府组织和商业界)提供场所，使它们在 WIPO 的工作中能够发声，从而为一种兼顾各方利益和有包容性的知识产权视角提供支持。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联合国和政府间组织的报告、决议和有关的针对性进程的文件中反映出 WIPO 所作贡献	2012/13 年: 38 份/38 份 2014 年: 12 份/15 份, 3 份正在编拟	80%
	以 WIPO 为主导、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合作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SDG) 的倡议数量	无	5 个

驻外办事处

计划背景

20.6. 建立 WIPO 驻外办事处网络的工作在十年前开始。目前有五个办事处：WIPO 新加坡办事处(2005 年成立)、WIPO 日本办事处(2006 年成立)、WIPO 巴西办事处(2010 年成立)、WIPO 中国办事处(2014 年成立)和 WIPO 俄罗斯办事处(2014 年成立)。

20.7. WIPO 的驻外办事处构成本组织的一部分，与总部的所有计划合作，为各项战略目标的实现作出贡献。这样，驻外办事处是 WIPO 在各国和/或周边地区的物理延伸。这方面，它们非常适合将本组织与其成员国和利益攸关方拉近。

20.8. 建立驻外办事处网络依据的核心原则是：(1) 驻外办事处应以协调一致、和总部工作互为补充的方式，为完成计划增加价值、效率和效果；(2) 各驻外办事处的功能需根据各地区不同的重点和特性来配置；(3) 驻外办事处应具有成本效益；(4) 驻外办事处是 WIPO 成果管理制和监管框架的组成部分。

20.9. 在这一背景下，WIPO 的驻外办事处一直在为预期成果和实现 WIPO 的战略目标作出贡献。驻外办事处为 WIPO 的各项全球知识产权体系提供支持；在发展中国家交付与本组织全球基础设施计划有关的技术援助；交付能力建设活动，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推广 WIPO 的条约，推动国际知识产权准则框架的平衡发展；向广大公众提供有效的交流，利用它们的临近优势，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与利益攸关方打造更密切的关系；还提供“全天 24 小时”的服务，确保日内瓦上班时间以外 WIPO 的可及性。

20.10. 由于认识到将相对新的网络完全纳入一个主要从总部开展工作的组织的运作具有挑战性，因此感觉有必要进一步提高驻外办事处的生产率 and 效率，优化它们与总部各计划的协调，通过具体步骤强化总体管理的一致性。为此，2014/15 年启动了多项倡议：完善驻外办事处的 IT 基础设施，将它们与本组织的总体 IT 架构无缝整合；完善和改进驻外办事处工作人员配置的人力资源政策；加强驻外办事处的规划、实施和监督；形成全面的驻外办事处沟通战略；改善和制度化驻外办事处和总部之间的报告和通信；为每个驻外办事处制定业务连续性规划。

实施战略

20.11. 基于以上各项倡议，将继续努力改进将驻外办事处无缝融合进本组织运作的方方面面。这对于确保 WIPO 继续作为真正全球性的组织，对成员国和利益有官方反映灵敏，能够实现以更密切的合作提供服务这一有抱负的目标至关重要。为此，WIPO 的驻外办事处将在各自的东道国和/或周边地区与总部协调，为实现各项预期成果和战略目标作出贡献。此外，将为各驻外办事处落实以下具体战略。

WIPO 新加坡办事处 (WSO)

20.12. WIPO 新加坡办事处 (WSO) 将继续担任地区的服务中心，包括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推广 WIPO 的全球知识产权服务，在新加坡支持并促进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20.13. 将继续特别重视东南亚国家联盟 (东盟) 次区域，根据各国计划和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协助落实东盟知识产权行动计划 (2016—2015 年)。将为此与东盟知识产权合作工作组 (AWGIPC) 及东盟秘书处合作。

WIPO 巴西办事处 (WBO)

20.14. 作为 WIPO 的巴西服务中心，WIPO 巴西办事处 (WBO) 将着重于推广 WIPO 的全球知识产权服务，以及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办法是加强人力资源能力，尤其是在巴西和与巴西有合作计划的其他发展中国家。

20.15. WBO 管理巴西政府和 WIPO 之间的两项信托基金，其目标包括通过拉丁美洲地区发展中国家之间以及与地区之外的南南合作，在各种国家和国际机构与用户之间推广知识产权文化。

WIPO 日本办事处(WJO)

20.16. WIPO 日本办事处(WJO)将加强作为 WIPO 日本服务中心的作用，尤其侧重向现有和潜在的未来自用户推广 WIPO 的各项全球知识产权服务。这方面取得成绩的办法将是进一步加强与日本机构、学术界、产业界和其他利益有关方团体的合作。

20.17. WJO 将继续依照信托基金协议与日本政府合作，实施旨在主要在亚太地区国家开展能力建设、加强技术基础设施和加强企业运用知识产权的活动，包括通过特别项目，如进一步开发知识产权优势数据库。

20.18. WJO 将尤为重视推广海牙体系(日本 2015 年批准了《海牙协定》)，以及向中小企业开展宣传，鼓励它们使用 WIPO 的服务。

WIPO 中国办事处(WOC)

20.19. 作为一个相对新的办事处，WIPO 中国办事处(WOC)将继续开展有针对性的活动和倡议，进一步加强其 WIPO 中国服务中心的作用。这项工作的核心尤其将是向现有的和潜在未来用户推广 WIPO 的各项全球知识产权服务。考虑到中国的大小，一项关键挑战将是接触到该国的各个行政和地理区域。因此将努力进一步加强与中国政府的建设性合作，并扩大与产业界和其他利益有关方的接触，并加强与他们的联系。

WIPO 俄罗斯办事处(WRO)

20.20. WIPO 俄罗斯办事处(WRO)于 2014 年成立，因此将积极进一步建立其 WIPO 俄罗斯联邦服务中心的作用。推广 WIPO 的各项全球知识产权服务在这方面将很重要。考虑到俄罗斯联邦的大小，一项关键挑战将是接触到该国的各个地区。进一步加强与俄罗斯联邦政府的建设性合作，并有针对性地接触学术界、产业界和其他利益有关方，在这一进程中至关重要。

20.21. WRO 将尤其侧重交付有针对性、符合需求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项目，包括继续支持发展一个可持续的国家 TISC 网络。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驻外办事处与总部之间的地理分隔可能造成协调和沟通上的碎片化。	继续进行密切、连续和有结构的接触，确保驻外办事处的工作完全融入一个连贯和有协调的网络，与预期成果、工作计划和本组织的日常运作保持一致。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 准	目 标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批准或加入《马拉喀什条约》的国家数目	0 (WSO) 0 (WBO) 0 (WJO) 0 (WRO) 0 (WOC)	2 (WSO) 1 (WBO) 1 (WJO) 1 (WRO) 1 (WOC)
	批准或加入《北京条约》的国家数目	0 (WSO) 0 (WRO)	2 (WSO) 1 (WRO)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批准/加入《新加坡条约》的数目	1 (WSO) 0 (WJO)	1 新增 (WSO) 1 (WJO)
	《WIPO 互联网条约》的批准数或加入数	WIPO 版权条约: 4 (WSO)	1 新增 (WSO)
		WIPO 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 4 (WSO)	1 新增 (WSO)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 PCT 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PCT 申请量	1, 387 (2014 年) (WSO) 581 (2014 年) (WBO) 42, 459 (2014 年) (WJO) 890 (2014 年) (WRO) 25, 539 (2014 年) (WOC)	年增 2% (所有办事处)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与者参加增进对 PCT 及相关议题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93% (WSO) 75% (WBO) 94% (WJO)	75% (所有办事处)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日内瓦 (1999 年) 文本的成员数	2 (WSO) 0 (WRO)	3 新增 (WSO) 1 (WRO)
	海牙申请量	50 (WSO) 0 (WJO)	2% 年增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与者参与增进对海牙体系理解的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85% (WSO) 75% (WBO) 94% (WJO)	75%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马德里体系成员总数	4 (WSO)	5 新增 (WSO)
	马德里申请量	351 (WSO) 0 (WBO) 2, 033 (WJO) 1, 543 (WRO) 2, 140 (WOC)	2% 年增 (所有办事处)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与者参与增进对马德里体系理解的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89%, 基于参与者的反馈 (WSO)	75%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其他目标群体, 包括高校、CMO、记者对知识产权政策以及如何利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认识加深的百分比	100% 的参与者同意, 从研讨会上学到的技能和知识为其组织增加了价值 (WSO) 75% (WBO) 无 (2014 年 WJO 未组织研讨会) (WJO)	75%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WIPO 全球数据库: PATENTSCOPE、全球品牌数据库和外观设计数据库的用户数	PATENTSCOPE: 8, 054 (WSO) 4, 688 (WBO) 14, 711 (WJO) 6, 257 (WRO) 56, 355 (WOC)	5% 增长
		全球品牌数据库: 9, 162 (WSO)	5% 增长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596 (WBO) 2, 871 (WJO) 2, 352 (WRO) 3, 398 (WOC)	
		外观设计数据库: 不适用	
	可持续的国家 TISC 网络的数量	2 (WSO) 0 (WOC)	2 新增 (WSO) 1 (WOC)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 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使用 WIPO 基础设施平台的主管局数量	7 (WSO) 0 (WBO)	待定 (WSO) 1 (WBO)
七.2 为应对全球挑战, 基于知识产权的平台和工具被用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 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转移、技术调适和技术扩散	利益攸关者在 WIPO 平台上的参与度, 如 WIPO GREEN 和 WIPO Re: Search	WIPO GREEN 21 (WSO) 48 拉美地区 (WBO) 45 (WJO) 1 (WRO) 29 (WOC)	20%, WIPO GREEN 和 Re:Search 均增长 (所有办事处)
		WIPO Re:Search: 不适用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WIPO 驻外办事处网站浏览量增加	9, 882 (WSO) WBO 和 WJO: 待定 0 (WRO) 0 (WOC)	5%增长, 所有办事处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咨询处理时间	48 小时 (所有办事处)	36 小时 (所有办事处)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与东盟秘书处、ECAP/OHIM、亚洲/欧洲基金、AANZFTA 的合作活动数	11 (WSO)	8 新增

计划 20 的资源

20.22. 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 计划 20 之下的资源总体上减少了 5.7%, 这主要是因为提出了如下提案: 目前通过设在纽约的实地办事处向联合国外交团体进行宣传和介绍的运行结构应继续保持到 2016 年底。

20.23. 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 各预期成果在资源上的变动主要是因为将资源与 2016/17 两年期 WIPO 驻外办事处的预期成果进行了更精确的调整。

计划 20: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	-	685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PCT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894	1,489	857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486	367	729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1,114	1,279	789
二.8 通过WIPO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122	149	-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231	1,270	858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774	354	1,209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 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	-	264
七.2 为应对全球挑战, 基于知识产权的平台和工具被用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 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转移、技术调适和技术扩散	304	212	452
八.1 就知识产权和WIPO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848	1,152	878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313	946	544
八.4 与非政府利益相关方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1,771	1,225	666
八.5 WIPO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4,578	4,702	4,152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	-	311
总计	12,435	13,144	12,395

计划 20: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8,180	8,079	8,497	418	5.2%
临时工作人员	1,029	1,669	1,028	-640	-38.4%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9,209	9,747	9,525	-222	-2.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11	67	56	506.3%
WIPO研究金	-	59	50	-9	-14.6%
小计	-	70	117	47	68.2%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826	912	890	-22	-2.4%
第三方差旅	428	604	435	-169	-27.9%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1,254	1,516	1,325	-191	-12.6%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82	130	345	215	164.8%
出版	11	10	28	18	184.3%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339	290	223	-66	-22.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121	125	4	3.6%
小计	532	551	721	171	31.0%
融资成本					
小计	52	27	-	-27	-100.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1,112	966	662	-304	-31.5%
通信	144	102	21	-81	-79.4%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20	23	9	-14	-62.1%
联合国共同服务	-	2	-	-2	-100.0%
小计	1,275	1,093	692	-401	-36.7%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34	89	7	-82	-92.2%
用品与材料	80	51	7	-44	-86.3%
小计	114	140	14	-126	-90.0%
B项共计	3,226	3,397	2,869	-528	-15.5%
总计	12,435	13,144	12,395	-750	-5.7%
员额	18	20	20	-	

2016/17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按计划开列)¹

(单位: 千瑞郎)

信托基金(FIT)	2014 年年底 余额	2015 年 捐助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支出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6/17 年 捐助额概算 ²	2016/17 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余额概算
计划 20 巴西(南南合作)	385	100	322	163	100	263
小计	385	100	322	163	100	263

¹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²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货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协议包括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战略目标九 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

战略目标九是两项扶持性目标中的第二项目标。它反映了本组织整体对于一个注重于计划交付的行政、财务和管理结构的需求，以及对这种需求的响应，其中以效率和透明度作为指导原则。本战略目标还包括广泛的机构改革(战略调整计划)，旨在帮助 WIPO 提供更好、更有效和成本效益的支助，并实现增强效绩。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有关法律建议和服务的咨询得到法律顾问办公室及时回复的百分比	计划 21
	按照约定的截止期限提供高级管理层、计划管理人和成员国所需的财务和管理报告与分析	计划 22
	按时向成员国提交的 PBC 文件数目	计划 22
	WIPO 的 ERP 系统(AIMS)根据业务需求和最佳实践有效运行	计划 22
	在预算范围内按计划交付 ERP 项目	计划 22
	对人力资源服务表示满意的工作人员百分比	计划 23
	提高目前人工处理事项的自动化处理比例	计划 23
	5 个工作日内得到处理的问询百分比	计划 23
	优化保险承保范围	计划 23
	WIPO 采购物品和服务的资金节省(产生于招标书或直接谈判)	计划 24
	ER 处理时间	计划 24
	ETA 处理时间	计划 24
	签证处理时间	计划 24
	TMC 平均机票费用	计划 24
	整体平均机票费用	计划 24
	平均服务费	计划 24
	WIPO 房舍和设施符合使用要求	计划 24
	WIPO 房舍和各类场所得到充分利用和填充	计划 24
	经过盘存的高价值物品(如 5,000 瑞郎以上)的百分比	计划 24
	价值 1,000-5,000 瑞郎的物品、艺术品和有意义物品的百分比	计划 24
根据业务需求对 ICT 平台进行具有成本效益的托管和管理	计划 25	
应用程序开发活动遵循 WIPO 参考数据和主数据标准	计划 25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根据 WIPO 项目管理指南管理 ICT 项目	计划 25
	对服务台的服务表示满意的客户百分比	计划 25
	根据 WIPO 项目管理和服务交接指南管理 WIPO 的 ICT 项目	计划 25
	对 WIPO 会务工作表示满意的内部和外部与会者的百分比	计划 27
	有效落实 WIPO 语言政策	计划 27
	印刷成本降低(每页)	计划 27
	及时发布委员会和工作组文件	计划 27
	每字翻译成本	计划 27
	界定并执行信息安全治理	计划 28
	知晓信息安全责任、安全政策和最佳做法的工作人员的数量	计划 28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 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 具有适当技能, 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制定新的组织抗逆力和业务连续性框架并拟定相关文件	计划 21
	外聘审计员出具的令人满意的财务报告确认财务运作符合适用的 WIPO 公约和条约条款、WIPO《财务条例与细则》及 IPSAS	计划 22
	提高管理成果(RBM)的成熟度	计划 22
	投资基金回报率符合投资咨询委员会(IAC)所确定的基准	计划 22
	有效管理支出和储备金	计划 22
	按时支付(包括马德里和海牙规费)	计划 22
	女性在专业人员和更高岗位中的百分比	计划 23
	征聘周期	计划 23
	工作人员实现绩效评估与个人目标和能力挂钩的百分比	计划 23
	处理以下事项的天数: i) 通知工作人员有关复核请求/申诉的决定; ii) 通知工作人员有关抗辩/纪律处分案例的决定; iii) 对建议请求提供反馈	计划 23
	地域多样性: 各地区工作人员百分比	计划 23
	来自无任职人员的成员国的申请在总量中的百分比	计划 23
	加强人力资源规划的成熟度	计划 23
	满足下列培训需求的百分比: (i) 关键的集体培训需求, 和(ii) 个人培训需求	计划 23
九.3 以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了解监察员办公室所提供的服务和非正式冲突解决机制的工作人员所占百分比	计划 21
	了解 WIPO 道德原则和政策的工作人员所占百分比	计划 21
	《财务条例与细则》和相关的办公指令(OI)均保持最新状态	计划 22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按照路线图提高风险管理和内部管控的成熟度	计划 22
	有效跟进监督建议	计划 22
	降低 WIPO 活动对环境的影响	计划 24
	在 WIPO 园区通行更加便利	计划 24
	关键系统 ICT 服务的连续性	计划 25
	始终在 WIPO 风险容忍度范围内进行报告并得到管理的信息风险的百分比，包括第三方风险	计划 28
	主动发现漏洞并在约定的服务等级内及时修复漏洞	计划 28
	推进遵守信息安全政策和标准	计划 28
	广泛采纳信息分级和处置政策，确保信息保密	计划 28
	通过可重复利用的安全架构模式降低信息安全技术性能的重复	计划 28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增强能力，更快地检测和回应信息安全威胁，使业务中断降至最低	计划 28
	报告工伤或工作事故的 WIPO 员工、代表和访客的百分比	计划 28
	在日内瓦或其他地点举行的会议或活动上及时请求获得安全或安保援助的百分比	计划 28
	独立：一无干预及重要利益相关方可感知的独立性	计划 26
	有效：一高风险工作/符合本组织战略的相关领域的工作所占的百分比	计划 26
	效率：一及时出具含有 SMART 建议的 IOD 报告	计划 26
	相关性、资金效益和受托责任：一业务流程和系统方面的有形节省或改进	计划 26
	组织学习：从监督流程中汲取的教训和获得的建议	计划 26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背景

21.1. WIPO 的执行管理计划为本组织提供战略方向，促使其朝着实现各项战略目标取得进展。本计划还负有领导必要变革的使命，以确保 WIPO 能够在快速变化的外部环境中高效有力地履行其职责。

21.2. WIPO 运作的外部环境仍然严峻，为实现本组织的目标带来挑战。世界经济的恢复良莠不齐，最近货币波动等冲击突出显示了本组织还将继续面临的外部风险。在此背景下，知识产权和创新依然是激烈经济竞争的中心，突显了它们在经济成功和国家发展中所继续具有的重要性。这一点也继续反映在成员国对 WIPO 支持和援助的强烈要求上。同时，围绕知识产权的新规范的发展步伐与技术和社会变革的迅速形成反差。展望未来，本组织面临着多重挑战：要对援助请求作出公平有效的回应，要确保本组织的创收业务获得充足资源、实行必要改革并保持竞争力，要为成员国提供能使其围绕规范性框架携手联合并寻求共识的空间。

实施战略

21.3. 对知识产权的持续关注和在当前环境下对各方利益的平衡，要求本计划高度重视各项主导性工作，加强与成员国和利益有关方开展互信和透明的沟通，从而协助就推进各项战略目标取得共识。

21.4. 本计划将倡导并支持落实各项战略和举措，这些战略和措施将加强注重成果交付的决策果断、综合和负责任的管理，同时增强道德操守和治理责任。在此背景下，本计划将特别着力确保将驻外办事处有效、全面地纳入本组织实现各项战略目标的工作。将注重建立本组织从众多风险中恢复的能力，注重保障一些关键的运作流程。本计划范围内的工作将以实现富有成效的工作环境为目标，这种工作环境应能反应本组织的价值，以公平公正的规则框架、尊重人的职场政策和解决员工顾虑的有效渠道作为支撑。

21.5. 2016/17 两年期将努力实现下述战略：

(i) *加强与成员国的沟通*：继续与成员国定期进行高质量的沟通、磋商和对话，这样将确保各个层面的信息传播，并进一步提高计划活动的透明度。

(ii) *提高内部一致性和效率*：将继续通过高级管理层的协调和管理报告流程使这个方面得到加强。使明确定义的协调机制成为制度，将能确保把驻外办事处纳入管理流程，并加强其运作。

(iii) *提供及时的法律咨询和服务*，与法规要求和适用法律保持一致，将促进秘书处和本组织各部门业务的有序开展。继续开发和维护 WIPO Lex 数据库，使该数据库继续成为与当前技术创新保持一致的知识产权法律和条约方面的全球资源。

(iv) *建立组织恢复能力框架*：将通过制定政策、战略和计划，加强 WIPO 的应急规划能力，以期在可能的范围内减弱本组织关键业务运作中断造成的影响或将其降到最低。

(v) **建立 WIPO 对行政首长协调会 (CEB) 的贡献:** 作为联合国系统的一名活跃成员, WIPO 将继续加强参与, 包括对行政首长协调会作出贡献。通过积极参与这些机构, WIPO 将继续加强联合国范围内与促进创新和创造力相关的举措, 并突出其中的优秀管理做法。

(vi) **深化 WIPO 的道德操守与诚信综合体系:** 在 WIPO 建立了道德操守与诚信综合体系后, 道德操守办公室将在以往工作 (包括《道德守则》、反报复政策和职员培训) 的基础上, 通过制定规范、向管理层和各级职员提供明确权威的建议以及开展意识宣传活动, 继续将该体系纳入 WIPO 的主流。特别是在 WIPO 的《利益申报政策》制定后, 将制定一项新的《财务申报政策》。

(vii) **加强 WIPO 系列大会的组织工作:** 高效的内部协调和规划将有利于全面及时地筹备系列大会, 从而为成员国在 WIPO 最重要的管理机构中开展工作提供便利。

(viii) **加强向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有关方提供的活动周边服务:** 在组织高级别活动方面继续并加强对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有关方的支持, 将能提升本组织的知名度, 并提升对知识产权在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进步与发展中所起作用的认识。

(ix) **改善对投诉和冲突的处理:** 本组织将继续鼓励尽可能求助于非正式机制, 以防止冲突升级并努力达成积极成果。为此, 本组织将继续进一步制定并加强其职场政策、机制和程序, 由此为职员提供多种入口, 以获得正式和非正式的冲突解决。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WIPO 与成员国的有效交往对于及时实现成果至关重要。目前出现的风险是, WIPO 的政府间进程所获的进展减少, 包括制定规范的各项讨论进展缓慢以及费用增加或落实已批准计划的时间延长。作为在知识产权方面制定规则的国际机构, 这类情况会给 WIPO 的信誉带来负面影响。	继续在秘书处与成员国之间开展密切、相互信任和透明的协调工作。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 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WIPO Lex 用户增加	2, 236, 486 (2012/13 年) 1, 506, 508 (2014 年)	增加 20%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为成员国举行会前信息通报会的委员会会议所占百分比	93% (2014 年底)	90%
	得到及时处理的成员国加入条约和其他 WIPO 条约相关措施所占百分比	三天内得到处理的占 95% (2014 年底)	三天内得到处理的占 95%
	及时发布成员国大会文件	96% 的相关文件在 2014 年成员国大会两个月前发布	在大会两个月前得到发布的相关文件占 95%
	成员国和利益相关方对所组织活动的满意度	2014 年调查结果: 82%	85%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代表对大会组织工作的满意度	87%对安排表示满意(2014 年 WIPO 成员国大会调查)	对安排的满意度达 80%
八.4. 与非政府利益相关方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参与 WIPO 工作的永久观察员非政府组织的数目, 以及 WIPO 参与其工作的观察员数目	待定	保持或增加接触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与其他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的联合新举措	一项(2014 年)	两项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有关法律建议和服务的咨询得到法律顾问办公室及时回复的百分比	95%	95%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 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 具有适当技能, 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制定新的组织抗逆力和业务连续性框架并拟定相关文件	当前框架不够完整, 需要替代	为本组织的核心领域起草组织抗逆力和业务连续性战略及规划
九.3 由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了解监察员办公室所提供的服务和非正式冲突解决机制的工作人员所占百分比	2013 年调查: 63%完全了解。另一次调查定于 2015 年进行。	70%
	了解 WIPO 道德原则和政策的工作人员所占百分比	战略调整计划(SRP)核心价值调查(2013 年): 98%。另一次调查定于 2015 年进行。	使 95%的工作人员知晓

计划 21 的资源

21.6. 可以看到本计划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略有增加。原因是基于 2014/15 年的支出模式, 举办 WIPO 成员国大会的的准备金略高, 以及继续开发 WIPO Lex 数据库和驻外办事处的协调活动。

21.7. 关于预期成果之间的资源变动, 将法律服务和咨询的相关资源与预期成果九.1 挂钩, 而非像 2014/15 年那样与预期成果九.2 挂钩, 被认为更合适。

21.8. 2016/17 年预期成果八.4 下的资源反映了向非政府组织授予永久观察员地位的工作。

计划 21: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1,939	2,283	2,357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6,747	8,207	7,099
八.4	与非政府利益相关方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	-	462
八.5	WIPO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266	817	157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	-	3,694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 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 具有适当技能, 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8,946	7,969	5,992
九.3	以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1,048	1,031	914
总计		18,945	20,306	20,675

计划 21: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4,228	15,389	16,001	612	4.0%
临时工作人员	2,571	2,503	2,128	-374	-15.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6,799	17,892	18,130	237	1.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144	211	170	-41	-19.6%
WIPO研究金	-	-	20	20	不适用
小计	144	211	190	-21	-10.1%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674	753	657	-96	-12.7%
第三方差旅	-	8	8	0	4.7%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14	14	不适用
小计	674	761	679	-81	-10.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78	138	118	-20	-14.5%
出版	-	-	1	1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510	577	658	80	13.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41	10	85	75	747.1%
小计	728	726	862	136	18.8%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4	4	4	0	6.4%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459	519	620	101	19.4%
联合国共同服务	90	85	80	-5	-5.4%
小计	553	608	704	96	15.9%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58	53	-5	-9.1%
用品与材料	47	51	57	7	12.9%
小计	47	109	110	1	1.2%
B项共计	2,146	2,414	2,545	131	5.4%
总计	18,945	20,306	20,675	369	1.8%
员额	33	38	38	-	

2016/17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按计划开列)¹

(单位: 千瑞郎)

信托基金(FIT)	2014 年年底 余额	2015 年 捐助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支出额概算	2015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6/17 年 捐助额概算 ²	2016/17 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余额概算
计划 21 澳大利亚	493	-	480	13	-	13
小计	493	-	480	13	-	13

¹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²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协议包括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计划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计划背景

22.1. 全球经济的不确定性、货币市场波动、银行业环境发生变化、收入增长缓慢、职员费用增加和对 WIPO 服务的总体需求增加，依然是本计划在 2016/17 两年期面临的极具挑战性的背景。当前的两年期出现了以下积极影响：完全纳入了基于结果的管理方法，形成了更成熟的风险管理过程，更加注重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由于计划绩效、预算和财务管理与风险管理的过程和系统实现了更好的融合，本计划现在能够采取更全面的全组织绩效管理方法，纳入商业、运作和财务管理原则。

实施战略

22.2. 2016/17 两年期的一大重点领域将是确保从规划直到监控、评估和报告的整个过程在整个组织内有稳定的质量表现，以使本计划能更好地为总干事提供支持并与计划管理人员进行互动，从而进一步促进计划的交付。它还将通过新部署的商业情报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这种新的能力将根据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的综合数据开展工作，目前综合了财务、采购、计划绩效、预算、人力资源以及风险相关的数据。本计划将继续在下一个两年期内积极支持计划管理人员对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并交付用以确认持续改进绩效和成本节约机会的模型。这其中还将包括经过加强的项目财务管理。这些倡议将进一步加强本组织成果管理制的成熟度。

22.3. 计划的优先重点将包括进一步改进预测和管理 WIPO 收入的过程以及追踪 WIPO 支出的过程。这将意味着进一步与创收的计划合作，以深入了解与从受理局收取 PCT 规费相关的支付模式，并改进与马德里规费相关的过程和客户服务水平。本计划还将与计划 5 合作，跟进成员国有关针对 PCT 收费汇率损失采取对冲的决定。这些举措预期将进一步加强财务风险管理。下一个两年期的特点是银行业和投资领域将发生一些变化，因为目前由瑞士联邦财政部向 WIPO 提供的优惠融资措施将在 2015 年 12 月结束，而且瑞士法郎存款开始实行负利率。因此，本计划必须确保在成员国所批准的经修订的投资政策指导下，采取更积极但更审慎的投资规划和管理方法。本计划还将与计划 23(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合作，确保对人事费用进行非常紧密的监视，确保费用不超出规划。

22.4. 本计划将继续在业务运作中吸纳部署新的 ERP 系统模块和能力，由此，有必要以成本节约和面向服务的方式支持和维持全面综合的复杂 ERP 系统。在稳健的管理和质量保证框架下外包支持、维护和技术开发业务依然是一项重点战略。ERP 的实施和经过加强的报告能力所带来的一大机遇是可以系统利用分析结果和商业情报，为计划和资源管理决策提供信息。经过加强的报告机制还能使本计划进行评估，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加强控制措施。ERP 项目组合的有效完成、实现向根据业务状态部署的系统的转型以及对效益追踪和评估投入更多重视，将确保项目组合实现的价值得以维持。

22.5. 在当前的两年期内，本组织风险管理的过程和文化的成熟度显著提高。在此基础上，本计划将继续通过审查和监控关键、全组织性的风险以及系统报告风险和在全组织内支持风险管理过程，来促进风险管理小组的工作。本计划将高度重视以可见的方式提高本组织内部控制体系的成熟度。在此背景下，将继续努力确保对关键控制过程进行记录，确保对有控制力的环境形成更深刻、更广泛的认识和落实关键控制措施，确保控制体系得到 ERP 系统的信息和分析结果的更有力支持，

以及确保随后能对关键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进行持续性的评估。本计划将高度重视与审计监督部门持续开展对话，并系统性跟进所有未完成的建议。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收入水平远远低于预期。加上未能及时回应以便将支出降低到适当水平，可能由此产生赤字，并对计划交付形成有害影响。	<p>本组织目前维持适当水平的储备金(约为两年期预算的 18%)，以备可能出现的收入下降的情况。提高目标储备金将进一步降低该风险。</p> <p>秘书处按季度更新对收入的预测，并对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密切监控。</p>
在本组织希望规避风险，而且瑞士国家银行有关国际组织管理账户的政策变化的背景下，由于以下因素，可能会出现开支增加和净资产(储备金)减少的风险：(i) 负利率；(ii) 对多种安排的额外收费；以及(iii) 对于需要放在多个利率更低的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资产缺乏全面的资本保障。	如果成员国批准新的投资政策，将能使本组织(i)把流动性资产放在利率低于瑞士国家银行的金融机构，(ii)在可接受可能出现有限损失的前提下，可以利用本组织的流动性资产进行一些有收益回报的投资，以及(iii)允许本组织 ASHI 资金以较长期挣得正回报率的方式进行投资。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按照约定的截止期限提供高级管理层、计划管理人和成员国所需的财务和管理报告与分析	月末后 10 个工作日结束月度关帐(取决于年度关帐的 1 月份除外)	与基准相同
	按时向成员国提交的 PBC 文件数目	12%(2014 年，以 8 周为截止期限)	15%(以 8 周为截止期限)
	WIPO 的 ERP 系统(AIMS)根据业务需求和最佳实践有效运行	2014 年 AIMS 的正常运行时间为 99.80%。任何一段时期的待决高优先级事件最多为 25 个。	AIMS 的正常运行时间超过 99.90%。任何一段时期的待决高优先级事件不超过 20 个。高优先级事件的待决时间不超过 8 天。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在预算范围内按计划交付 ERP 项目	2015 年向成员国通报更新后的计划；预算是 2010 年成员国批准的预算。	按照计划
	外聘审计员出具的令人满意的财务报告确认财务运作符合适用的 WIPO 公约和条约条款、WIPO《财务条例与细则》及 IPSAS	收到 2014 年和 2015 年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针对所有审计建议作出响应	两年期各年度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提高管理成果(RBM)的成熟度	成熟度 2 级	成熟度 3 级
	投资基金回报率符合投资咨询委员会(IAC)所确定的基准	依照 IAC 在 2014/15 年确定的基准继续向瑞士各有关机构进行投资	投资基金回报率符合 IAC 在 2016/17 年确定的基准
	有效管理支出和储备金	2014/15 年支出展望(预算制，IPSAS 调整前)：6.599 亿瑞郎(至 2015 年 4 月)	在整体预算额度内管理支出，但支出不超出预算(如果在例外情况下预见收入跌至低于计划的支出水平)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按时支付(包括马德里和海牙规费)	无其他工作流程问题的(例如,未发出支付单等),90%的支付应在支付条款的7日内或收到发票日(在延期收到的情况下)办理	90%的支付应在收到发票的2-3日内办理
九.3 以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财务条例与细则》和相关的办公指令(OI)均保持最新状态	2014年和2015年发布的办公指令。2014年酌情对《财务条例与细则》进行了修订	酌情审核并修订监管框架
	按照路线图提高风险管理和内部管控的成熟度	风险管理路线图的进展为75%;内部管控路线图的进展为25%	风险管理路线图的进展为100%;内部管控路线图的进展为80%
	有效跟进监督建议	EA=2013年底(整个组织)待落实建议的47%在2014年底得到解决 IOD=2013年底(计划22)待落实建议的64%在2014年底得到解决 JIU=2013年底(从2010年开始)待落实建议的61%在2014年底得到解决	EA=2015年底待落实建议的55%在2016/17年得到解决 IOD=2015年底待落实建议的70%在2016/17年得到解决 JIU=2015年底(从2010年开始)待落实建议的70%在2016/17年得到解决

计划 22 的资源

22.6. 可以看到,2016/17年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共增加约500万瑞郎。预期成果九.1的净增加主要是由于非人事费增加160万瑞郎,以将ERP系统的新模块和能力纳入业务,以及预期成果九.2增加430万瑞郎,以便为瑞郎存款负利率提供准备金(240万瑞郎)和人事费的法定增长。预期成果九.3的小幅增长考虑了为ERM规划的资源,加强内部控制,以及将联检组协调责任和相关费用从计划24(一般性支助服务)转至本计划。

22.7. 预期成果九.8的资源反映了外部审计员和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IAOC)的预算准备金。为IAOC提供的非人事资源为446,000瑞郎,比2014/15年核定预算增加14%。

计划 22: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8,212	11,908	13,229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 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 具有适当技能, 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16,372	12,430	16,744
九.3	以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1,923	1,229	1,626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 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1,524	2,614	1,677
总计		28,032	28,181	33,276

计划 22: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9,494	18,852	20,231	1,379	7.3%
临时工作人员	3,078	3,964	3,222	-742	-18.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2,572	22,817	23,453	637	2.8%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30	30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30	30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86	102	83	-19	-19.0%
第三方差旅	351	355	404	49	13.7%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437	458	487	29	6.4%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356	414	445	31	7.4%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67	214	290	76	35.6%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062	3,508	5,199	1,690	48.2%
小计	2,685	4,136	5,933	1,797	43.5%
融资成本	760	720	3,150	2,430	337.5%
小计	760	720	3,150	2,430	337.5%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13	7	7	0	2.9%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9	5	4	-1	-20.2%
联合国共同服务	34	27	202	175	637.1%
小计	56	39	213	174	440.8%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0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1,502	11	9	-2	-21.3%
小计	1,522	11	9	-2	-21.3%
B项共计	5,460	5,364	9,822	4,458	83.1%
总计	28,032	28,181	33,276	5,095	18.1%
员额	53	66	66	-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发展

计划背景

23.1. 为了实现其实质目标，WIPO 必须具备一个管理完善、人员训练有素、高效的秘书处，辅之以清晰的政策、高效的程序和现代化的系统。本组织在此背景下面临的许多挑战已通过实施人力资源战略予以解决。但仍有一些挑战有待克服，尤其是确保工作人员的技能 and 能力足以满足本组织不断发展的需求，并加强性别平衡和地域多样性。

23.2. 企业资源规划(ERP)在这个两年期的实施将使人力资源流程和系统进一步纳入人力资源管理部(HRMD)，也进一步与本组织其他部门的工作相融合。

实施战略

23.3. 性别平衡和地域多样性问题将在这个两年期受到特别重视。将进一步努力开发本组织女性职员的管理和领导能力，以期使她们能担任更高级别的岗位工作，同时还将继续发掘潜在的女职位候选人。根据性别平等政策，WIPO 将继续建立职员的能力，尤其是两性平等问题协调中心和管理人员的能力，并使成员国参与，以期将性别平等纳入本组织计划的主流。

23.4. 关于地域多样性，将在成员国的支持下积极并加努力，在专业及以上职类职员代表性不足的国家发掘潜在的职位候选人。这些工作将以 2015 年在选定成员国开展宣传举措试点所获的经验教训作为支撑。还将使用招聘工具 TALEO 提供的新功能，进一步开发 WIPO 进行有针对性招聘的能力，包括通过国家一级的联络点进行积极推广和直接采购。

23.5. 将人力规划纳入主流工作，使之完全纳入两年期和年度工作规划，将使本组织能通过系统性地审查人力问题和促进中长期的决策，逐步弥合目前与未来人力需求之间的差距。这将包括通过加强系统，促进人力规划概念和最佳做法进一步深入。此外，通过完善管理报告工具(业务智能)，将更有利于 WIPO 管理人员预测和管理人力。

23.6. 在落实了协调委员会 2012 和 2013 年批准的、经修订的《工作人员条例与工作人员细则》(SRR)，包括加强了内部司法制度以后，下一个两年期将对《工作人员条例与工作人员细则》及相关的人力资源政策作进一步调整和加强，以确保建立清晰、现代化和紧跟时代的工作人员监管框架，满足本组织不断变化的需求，并符合联合国系统的最佳做法。一个重要的重点领域是冲突预防和减缓以及通过内部司法制度进行有效的案件管理。本组织还将继续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ICSC)及其他联合国机构接触，参与联合国薪金、津贴和福利共同制度审查。

23.7. 绩效管理与发展系统(PMSDS)与培训数据库的融合将以企业资源规划的新功能，如技能储备和更有力地追踪培训数据作为补充，以使系统更利于使用，并促进本组织不同领域间的数据获取和交流。

23.8. 为了加强本组织的管理能力，将向管理人员提供强制培训(尤其是关于计划、人员和时间管理)。

23.9. 将对处理福利和应享权利相关的工作流程和做法进行审查和更新，并在可行的情况下采取自动化程度更高的解决方案。而且，将根据人力时间管理组的建议，对与时间管理相关的系统和程序作出调整。将通过第二期企业资源规划，向大部分工作人员提供人力资源自助式内网工具，自动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化处理常规请求，让人力资源管理部工作人员可以集中精力处理更复杂的要求，从而提供全面、优质、以客户为导向的服务。还计划开展相关工作，以更新内网向职员提供的服务和信息。

23.10. WIPO 的医疗服务也将继续改善，将重点关注职业健康并加强对长期缺勤的情况跟进。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迅速变化的外部业务环境要求实施新的流程、技能和信息技术解决方案，因而可能导致 WIPO 关键业务领域员工队伍的失调。这可能造成需要额外短期员工的高成本、流程的低效率、关键业务领域的积压现象，以及 WIPO 声誉的下降。	逐步建立一个响应更为迅速和工作方式更加灵活的员工队伍，其结构能够应对需求的波动和新的实际目标。更详尽地分析技能和员工队伍优势和需求评估，然后制定落实计划，包括重新调整员工岗位、充分的员工培训、征聘关键技能和外包以及更广泛地组合使用合同工具招徕人才。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对人力资源服务表示满意的工作人员百分比	非常满意: 30.8% 满意: 49.1% 不满意: 17.6% 非常不满意: 2.5%	85%非常满意或满意
	提高目前人工处理事项的自动化处理比例	0%	67%
	5 个工作日内得到处理的问询百分比	2015 年底待定	90%
	优化保险承保范围	2015 年底待定	2015 年底待定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女性在专业人员和更高岗位中的百分比	P4: 44.4%; P5: 34.4%; D1: 26.7%; D2: 22.2%(2014 年 12 月)	P4: 46%; P5: 35%; D1: 30%; D2: 30%
	征聘周期	14.7 周(有长期服务临时雇员) 19.07 周(无长期服务临时雇员)	19 周
	工作人员实现绩效评估与个人目标和能力挂钩的百分比	82.9%(2014 年)	90%
	处理以下事项的天数: (i) 通知工作人员有关复核请求/申诉的决定; (ii) 通知工作人员有关抗辩/纪律处分案例的决定; (iii) 对建议请求提供反馈	不详	(i) 自收到对投诉的复核请求/回应之日起 60 天; (ii) 自收到对投诉信的抗辩/回应之日起 30 天; (iii) 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10 天
地域多样性 - 各地区工作人员百分比	非洲: 10.8% 亚太: 13.5% 东欧、中欧和中亚: 6.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8.2% 中东: 1.2% 北美: 8.4% 西欧: 51.2% (2014 年 12 月)	WIPO 有关地域分布的政策需要成员国审议。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来自无任职人员的成员国的申请在总量中的百分比	2015 年底待定	2015 年待定(依据 2014-2015 年之间的增长百分比)
	加强人力资源规划的成熟度	待定	待定
	满足下列培训需求的百分比: (i) 关键的集体培训需求, 和(ii)个人培训需求	2015 年底待定	(i)60%的培训需求通过培训计划得到处理 (ii)55%的个人培训需求得到满足

计划 23 的资源

23.11. 本计划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保持稳定。实习生的减少额(现在直接在计划一级列入预算)被以下方面的额外资源抵消: (a)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平衡相关活动, (b)WIPO 奖励和表彰计划, 以及(c)对联合国系统共同费用的缴款。

23.12. 2016/17 年拟议预算和 2014/15 年核定预算之间员额的增加, 反映两年期之中临时岗位的转正。

计划 23: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12,276	12,276	12,096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 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 具有适当技能, 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11,285	12,357	12,521
总计	23,561	24,633	24,617

计划 23: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3,833	14,991	15,801	810	5.4%
临时工作人员	2,065	1,345	914	-431	-32.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350	2,403	2,120	-283	-11.8%
A项共计	18,248	18,739	18,835	96	0.5%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500	666	-	-666	-100.0%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500	666	-	-666	-100.0%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187	146	353	206	140.8%
第三方差旅	71	165	42	-123	-74.7%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258	311	394	83	26.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9	9	6	-3	-31.4%
出版	-	-	4	4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387	723	433	-290	-40.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802	2,649	3,372	723	27.3%
小计	3,198	3,381	3,816	435	12.9%
融资成本	32	38	-	-38	-100.0%
小计	32	38	-	-38	-100.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	99	99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1,317	1,469	1,426	-44	-3.0%
小计	1,317	1,469	1,525	55	3.8%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2	2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8	28	46	18	62.8%
小计	8	28	48	19	68.4%
B项共计	5,313	5,894	5,782	-112	-1.9%
总计	23,561	24,633	24,617	-16	-0.1%
员额	38	44	44	-	

计划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计划背景

24.1. 商品服务采购和差旅构成本组织最重要的一部分非人事相关支出，也因此是本组织有可能实现效率提高和成本节约的领域。已在当前和前一个两年期推出了多项措施，通过采用新工具、修订后的规则和程序、开展合同和机票价格谈判以及提高流程效率，对采购和差旅费用进行优化，同时还鼓励在整个组织内持续为用户提供高质量、以客户为导向的支持。在 2014/15 两年期，本计划的职责还扩展到管理商业服务提供方以外的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4.2. WIPO 办公区最近新增的新会议厅和 AB 楼相关的翻新设施已经完工，在此之后，2016/17 两年期的主要重点将是确保所有技术设施符合适用的标准，并实现其运转的最优化，以便促进整个组织内的计划交付。WIPO 建筑中有几栋需要进行重大翻新、改造和/或现代化。这些是主要的工作，预期其中最重要的部分将可实现能耗降低，而其他一些将可实现无障碍通行(社会责任要素之一)的改善。

24.3. 环境责任，尤其是在联合国全系统到 2020 年实现气候中和的总目标下，有关房舍管理方面的环境责任，依然是有待纳入计划交付主流工作的 WIPO 核心价值观。

实施战略

24.4. 基于 2014/15 两年期启动的工作，落实了在线订票工具和管理差旅请求的新工具，将继续在机票价格和服务费用上探索节约的新空间。通过修订监管框架，以及管理事件和差旅请求的新 IT 工具以及 ERP 的“采购到支付”模块使得工作流程得以简化，行政管理工作的效率也将由此提高。为继续优化商品和服务的支出，这个两年期将注重利用专门的 IT 工具加强个体合同服务的竞争过程。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价值，将基于 2014/15 两年期为此目的开发的工具，加强供应商绩效管理。此外，还将积极加强利用与其他国际组织合作的机会。

24.5. 为确保持续和统一升级 WIPO 房舍的技术设施，将继续在整个 WIPO 办公区实施前一个两年期启动的技术设施总体翻新和增强计划。将在这一过程中以重要设施作为优先重点。除其他理由外，关于技术设施翻新和/或加强的若干选择，将基于其降低环境影响和改善残疾人无障碍通行的能力作出。主要的房舍翻新、改造和/或现代化工作，将依照基本建设总计划和多个较小规模的预防性维护措施所反映的优先重点进行落实和管理。关于房舍管理，将基于前一个两年期开发的正规空间管理政策，加强对提供给所有 WIPO 职员的办公区的优化配置和对最优配置用途的审查，并加强对某些非办公区空间的转换和升级。

24.6. 为确保到 2020 年时符合联合国全系统实现气候中和的目标，将努力实施经过挑选的措施(不限于房舍建筑)，包括一项抵消主要因 WIPO 各项活动所产生碳和其他排放的计划。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主要供应商未能交付服务，导致提供给外部客户的服务中断。	针对认为存在高风险和对业务连续开展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制定一项应急计划。
在某一段时间内无法安全进入一栋或多栋建筑，或者无法在其中停留。	继续实施对所有主要技术设施和房舍的翻新和重大预防性维护措施。定期审查本组织的恢复计划，并视需要激活。
WIPO 作为联合国机构，无法持守对联合国秘书长所作的承诺，到 2020 年时有效实现气候中和。	持续监测本组织的环境数据，由之形成减少或抵消碳和其他排放的建议。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八. 5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为发展活动采购的物品和服务中，本地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45% (2014 年底)	保持或高于 2014 年的比例
	利用联合国提供便利 (共同招标或捎带采购) 的支出比例	4.15% (2014 年底)	保持或高于 2014 年的比例
九. 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者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WIPO 采购物品和服务的资金节省 (产生于招标书或直接谈判)	260 万瑞郎 (2014 年底)	保持或高于 2014 年的结果
	ER 处理时间	1/2 天 (2014 年)	少于 1/2 天
	ETA 处理时间	1/2 天 (2014 年)	少于 1/2 天
	签证处理时间	一天之内	一天之内
	TMC 平均机票费用	1,850 瑞郎 (2014 年 12 月)	≤1,850 瑞郎
	整体平均机票费用	1,600 瑞郎 (2014 年 12 月)	≤1,600 瑞郎
	平均服务费	118 瑞郎 (2014 年底)	<100 瑞郎
	WIPO 房舍和设施符合使用要求	每年最多有一个工作日，因技术设施 (电力、供水、供暖、制冷、通风) 中断而影响 WIPO 的核心活动。	保持每年最多有一个工作日，因技术设施 (电力、供水、供暖、制冷、通风) 中断而影响 WIPO 的核心活动。
WIPO 房舍和各类场所得到充分利用和填充	80 个租赁工位，5 个办公区外存储/档案存放区域	保持 80 个租赁工位，5 个办公区外存储/档案存放区域	
经过盘存的高价值物品 (如 5,000 瑞郎以上) 的百分比	95%	保持 95%	
价值 1,000-5,000 瑞郎的物品、艺术品和有意义物品的百分比	无	90%	
九. 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降低 WIPO 活动对环境的影响	A. 对 2014 年 9 月联合国秘书长宣布的联合国气候中性框架的承诺 B. 对东道国及当地能耗规定的承诺 C. 到 2015 年底的能耗水平	A. 使碳排放和温室气体排放保持 2015 年底的水平 B. 2017 年底前落实各项举措，在可比天气条件下保持 2015 年底的能耗水平 (电力、供水、供气 and 取暖油)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在 WIPO 园区通行更加便利	《2012 年无障碍设施审计报告》中所载各项建议	2017 年底前落实下述措施： 1. 读卡器安放在适合残疾人的高度 2. 按需安装护栏

计划 24 的资源

24.7. 可以看到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略有减少。人事费的净减少是法定加薪和三个员额调离本计划的综合作用。非人事费略增是以下两方面的净结果：一方面，为维修 WIPO 建筑和医务股基础设施相关工程预留的新增资源；另一方面，WIPO 工作人员车位专款节支，以及与 2014/15 年核定预算相比，减少 200 万瑞郎的新楼贷款还款。

24.8. 预期成果八.5 的减少是由于为此成果分配的人事费总体降低，原因是将联合国共同服务相关职责转给了计划 22。预期成果九.1 的净增主要是由于支持 WIPO 上诉委员会的人事费增加，这是该计划的一项新职责。预期成果九.4 的减少反映 2014/15 两年期完成了联合国 H-MOSS 安保措施项目，以及相应的人事费减少。

计划 24：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八.5 WIPO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1,105	2,777	1,476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44,878	41,728	44,433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1,417	2,931	1,308
总计	47,400	47,436	47,216

计划 24: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7,998	18,489	18,431	-58	-0.3%
临时工作人员	1,432	1,169	856	-313	-26.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9,429	19,658	19,287	-372	-1.9%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25	25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25	25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244	183	187	3	1.7%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244	183	187	3	1.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17	4	-13	-75.9%
出版	20	11	3	-8	-72.5%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44	197	178	-19	-9.6%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644	985	901	-84	-8.5%
小计	708	1,210	1,086	-124	-10.2%
融资成本					
小计	-	-	4,192	4,192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24,679	23,877	20,149	-3,728	-15.6%
通信	8	8	-	-8	-100.0%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9	8	20	12	150.3%
联合国共同服务	200	186	40	-146	-78.5%
小计	24,897	24,079	20,210	-3,869	-16.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113	1,354	1,074	-280	-20.7%
用品与材料	1,009	951	1,156	205	21.5%
小计	2,122	2,305	2,230	-75	-3.3%
B项共计	27,970	27,777	27,930	152	0.5%
总计	47,400	47,436	47,216	-219	-0.5%
员额	53	59	56	-3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计划背景

25.1. 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 继续在 WIPO 发挥两项重要作用。对外，它已成为向 WIPO 在全世界的客户提供服务的重要渠道。这些服务包括注册服务、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服务、获取知识产权信息和分析、接触在全球政策背景下解决知识产权问题的相关平台、通过 WIPO 会议网播与成员国和利益有关方沟通等等。对内，ICT 通过提供诸如电信、电子邮件等服务以及处理广泛的行政事务，使 WIPO 得以维持日常运作。因此，WIPO 全部九项战略目标都高度依赖可靠、有效的 ICT 基础设施和服务使计划付诸实施。

25.2. WIPO 持续回应其 ICT 战略和业务需求的能力，取决于组织自身持续提高 ICT 系统效绩、扩大 ICT 系统范围并增强其恢复力的能力。这要求进行大量投入、实施战略性采购和建立伙伴关系，并且兼顾创新和稳定性的维持。本计划面临的重要挑战是在控制成本的同时，保持对快速增长的需求的应对能力，并对风险进行管理，这是实现 ICT 基础设施重大改进的内在要求。

实施战略

25.3. 将进一步纳入业已建立的企业架构规则，以确保 WIPO 的 ICT 系统和安排更好地匹配业务需求，确保 ICT 架构的标准化和一致性得以进一步加强，重新架构的工作实现良好协调，在技术和产品方面根据目标企业架构进行决策，并以整体和一致的方式对企业数据、用户权限和信息进行管理。

25.4. 新的两年期的战略实施将在很大程度上基于之前的 ICT 投入和产出，如扩展 ICT 系统应对网络威胁和大规模灾难的恢复能力，并通过推出标准的全球办事处系统和架构，支持驻外办事处的无缝整合。已经通过项目实施的技术增强将纳入普通业务流程。战略性采购和伙伴关系的建立预计将带来更高层次的成本节约和更广泛的地域覆盖。

25.5. 本计划将与相关的专业计划和信息安全保障部门合作，确保拥有高度敏感信息的 ICT 系统能更顽强地应对外部威胁。本计划还将进一步确保 WIPO 将努力为无保密性之忧的 ICT 系统寻求更经济和具有复原力的托管解决方案。

25.6. 实施企业内容管理技术以改善文档管理、合作与信息共享和检索的工作将在下一个两年期取得进展。预计这项工作将改善全组织范围的知识共享与信息的管理。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PCT 和相关的信息系统出现超出可接受程度的业务中断，导致无法受理 PCT 申请，并随之影响这些申请的处理和公布。这会 给声誉带来负面影响。	使用在 2014/15 两年期期间建立的冗余备份设施，同时启用其他的冗余备份能力以及进一步制定和完善业务连续性计划的能力。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根据业务需求对 ICT 平台进行具有成本效益的托管和管理	不详 服务器单位成本：448 瑞郎/月；存储每太字节的单位成本：299 瑞郎/月；存储每太字节备份的单位成本：370 瑞郎/月(2014 年底)；具有中度或高度影响的服务事故的数目：1.75/月	与 ICT 平台服务最大的消费者订立若干新的服务交付协议 单位成本每年至少降低 5%；中度或高度影响的服务事故没有增加
	应用程序开发活动遵循 WIPO 参考数据和主数据标准	不详	至少一个应用程序开发团队使用 WIPO 参考数据和主数据策略及存储库
	对服务台的服务表示满意的客户百分比	97%表示对服务台满意或非常满意	保持同等的高水平用户满意度
	根据《WIPO 项目管理指南》和《WIPO 服务交接指南》管理 WIPO 的 ICT 项目	不详(新)	70%的项目按照《WIPO 项目管理指南》进行管理 70%的新交付项目遵守《WIPO 服务交接指南》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关键系统 ICT 服务的连续性	发生局部重大中断时，关键系统可以及时回复，不丢失数据	一个 ICT 平台取得进展，允许关键系统在发生重大局域中断时继续运转

计划 25 的资源

25.7. 本计划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净增约 570 万瑞郎。这一方面是由于人事费减少，原因是信息安全保障活动转至计划 28(信息安全保障、安全与安保)，这反映在预期成果九.4 中；另一方面是非人事费大幅增长，原因是本组织越来越依赖可靠和有效的 ICT 基础设施和服务，这反映在预期成果九.1 中。预期成果九.4 下的资源反映了本计划与计划 5(PCT 体系)的合作，以加强 PCT 的复原力和安全水平。

计划 25：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43,549	44,448	51,480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1,720	1,897	552
总计	45,269	46,345	52,032

计划 25: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3,220	14,689	13,867	-822	-5.6%
临时工作人员	1,723	732	312	-420	-57.4%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4,944	15,421	14,178	-1,242	-8.1%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180	92	80	-12	-13.2%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30	25	-5	-17.7%
小计	180	123	105	-18	-14.3%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	-	-	不适用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40	38	-	-38	-100.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5,330	26,315	32,479	6,164	23.4%
小计	25,370	26,352	32,479	6,127	23.2%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2,375	2,366	3,606	1,239	52.4%
通信	1,800	1,488	1,384	-104	-7.0%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4,175	3,854	4,990	1,135	29.5%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600	595	280	-315	-53.0%
小计	600	595	280	-315	-53.0%
B项共计	30,325	30,924	37,853	6,929	22.4%
总计	45,269	46,345	52,032	5,687	12.3%
员额	36	40	36	-4	

计划 26 内部监督

计划背景

26.1. 内部监督司(监督司)是对 WIPO 的运作、计划实施和业务体系进行独立、客观审查的部门。监督司基于 WIPO 管理层和各部门所面临的风险和所具有的相关性进行审查,以使秘书处的工作更加经济、有效、高效和产生更大影响。监督司对 WIPO 的组织掌控力与业务系统和流程开展独立评价,以便确认优秀做法、缺陷,并提出改进建议。监督司还对有关欺诈、滥用和其他不当行为的说法开展调查,并为防止这些现象提出建议。在行政管理方面,监督司向总干事进行汇报,并就 WIPO 运作、计划实施和业务体系的效力、效率、经济和相关性,向成员国作合理、客观的保证。监督司还对资产的保护情况进行评估,评估委托给本组织的资金是否完全妥善使用、管理做法和内部控制是否充分并且运转良好。监督司的各项活动旨在依照 WIPO 的《内部监督章程》为本组织增添价值。

实施战略

26.2. 监督司将对管理的流程和系统开展客观评估,看本组织对资金和物质资源的管理是否妥善充分。它还将评估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和治理流程的充分程度和有效性,并就 WIPO 的运作是否符合其管理规定作出合理保证。将继续通过透明和参与性的监督过程促进体制性学习和问责。

26.3. 监督司将继续支持制定和实施高效、有效的道德与操守框架,该框架明确界定了 WIPO 所有职员的职责、作用、责任和权利。将按照联合国系统内普遍认可的调查标准和优秀做法及时提供调查报告,来完成这项工作。

26.4. 为改进监督司向本组织提供的服务,2014/15 两年期期间对该司的三项职能——审计、评价和调查进行了外部质量评估,该司将在评估结果和建议的基础上继续努力。它将采用三项准则向本组织提供高水平的服务,并通过共同开展规划、培训和后续活动,加上其他工具的使用,加强准则发挥的合力。此外,还将继续按照国际公认的专业标准以及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的优秀做法,制定和更新手册、政策和指导原则等适当的监督工具。

26.5. 将继续酌情向所有计划管理人员提供专业支持和建议,包括通过持续审计和短周期的评价和审查提供实时建议。监督司将继续开通报告 WIPO 内部错误行为和可能的不当行为的“热线”,并配合开展积极调查,以确认未报告的欺诈或滥用,并为缓解这种行为的后果提出控制措施建议。

26.6. 将继续高度重视与外部审计员和其他监督保证服务提供方的合作与协调。将继续在两年期期间,与联合国内部监督团体以及国际和专业协会合作,确保 WIPO 的内部监督工作跟上最新的发展趋势并从中受益。

26.7. 将定期监控落实各项监督建议的进展情况,并向总干事、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IAOC)和 WIPO 大会作出报告。

26.8. 为与 WIPO 内外重要的利益有关方分享从监督活动中获得的教益,将通过信息通报和培训活动中的介绍,定期公布和分享监督工作的主要结果和成绩。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内部监督活动不独立，监督司职员在开展工作时态度不客观。所开展的工作有不够公正和可信的风险。对监督职能的信任逐渐丧失。	遵守经修订的《内部监督章程》。定期向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作报告。就其独立性向 WIPO 大会作年度报告。 对监督职能的独立性开展外部评估。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独立 - 无干预及重要利益相关方可感知的独立性	监督司的工作中不受干预	监督司的工作中不受干预
	有效 - 高风险工作/符合本组织战略的相关领域的工作所占的百分比	100%高风险/高相关性领域	100%的工作为高风险/高相关性领域，并符合 WIPO 战略目标
	效率 - 及时出具含有 SMART 建议的 IOD 报告	75%的审计与评估报告在 4 个月内出具；所有调查活动报告根据调查政策出具；75%的建议是 SMART 建议	85%的审计与评估报告在 4 个月内出具；所有调查活动报告根据调查政策出具；100%的建议是 SMART 建议
	相关性、资金效益和受托责任 - 业务流程和系统方面的有形节省或改进	无数据(将于 2015 年底提供)	50%的建议导致效率提高
	组织学习 - 从监督流程中汲取的教训和获得的建议	90%的建议被接受，90%的建议在两年内落实	90%的建议被接受，90%的建议在两年内落实

计划 26 的资源

26.9. 计划 26 在 2016/17 年的资源总额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略有增加。这是由于 2016/17 年的人事费成本计算法基于实际数成本计算。

计划 26: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5,116	5,062	5,358
总计	5,116	5,062	5,358

计划 26: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271	3,446	3,803	357	10.4%
临时工作人员	1,125	912	855	-57	-6.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396	4,358	4,658	300	6.9%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48	48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12	-	-12	-100.0%
小计	-	12	48	36	309.9%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100	124	130	6	4.9%
第三方差旅	-	2	10	8	378.2%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100	126	140	14	11.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9	60	51	589.6%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595	436	282	-154	-35.3%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80	135	55	69.7%
小计	595	524	477	-47	-9.0%
融资成本					
小计	-	18	-	-18	-100.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6	-	-6	-100.0%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5	3	5	2	82.5%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5	9	5	-4	-43.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0	15	-	-15	-100.0%
用品与材料	-	0	30	30	9216.8%
小计	20	15	30	15	98.0%
B项共计	720	704	700	-4	-0.5%
总计	5,116	5,062	5,358	296	5.8%
员额	7	8	8	-	

计划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计划背景

27.1. 本计划通过提供效果和高效的会议、翻译、口译、纪录管理和存档、印刷和邮件快递业务，为本组织的各项活动提供便利。它还涉及有关政策问题的制定、介绍、通过和落实，并管理有关信息技术(IT)项目，以简化和改进这些领域的功能。

27.2. 2011 年成员国通过了语言政策，在 2012/13 两年期期间，六种语文的覆盖面扩大到 WIPO 各委员会和主要机构，在 2014/15 两年期期间，类似政策扩大到一些工作组。余下的工作组预计将在 2016/17 两年期期间被覆及。在此背景下，秘书处继续面临着在可用资源范围内管理翻译工作量并维持工作质量的双重挑战。为克服这些挑战，已经加强了外部个人译员和翻译公司的网络，以确保翻译工作的“适当外包”和“质量在源头”。还部署了新的管理和技术工具来改善翻译环境、建立术语数据库和确保质量控制。

27.3. 采用新技术用于会议和口译服务有助于业务运作的现代化，进一步为成员国代表团参会提供了便利。这些服务所面临的挑战依然是在 WIPO 举行的会议，包括外部用户在新会议厅举行的会议数量不断增加并且会议时间延长。

27.4. 本计划保持着高效及时的印刷业务，为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有关方提供必要的文件和出版物，以促进各委员会和其他机构的工作以及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记录管理和邮递服务为本组织所有部门提供成本经济的服务。

实施战略

27.5. 为应对语文服务面临的工作量的挑战，将维持目前的外包水平，同时将采取限制工作量的措施。重点将是在满足成员国预计需求和优化使用可用资源之间达成平衡。秘书处将继续严格执行合理化和控制措施，减少文件的平均页数以及文件总量。在维持本组织内部专家审校和翻译人员核心队伍的同时，增加的工作量将通过外包给个人和机构译员完成。将加强质量管理做法，持守“质量从源头开始”的理念，聘请合格的翻译人员。

27.6. 在部署新的翻译管理和技术工具后，已经以联合国六种语文部署的知识产权术语数据库将可供外部使用。这个数据库将用作确保翻译质量和一致性的工具，并在本组织努力成为全球知识产权信息和分析参考源的过程中，成为本组织的一项资产。

27.7. 将通过为所有部门制定简化的程序，来落实记录管理和存档政策。会议服务将努力优化可用资源的使用，在必要时从中介机构聘用临时职员，并加强信息技术工具和系统的应用。这也将有助于管理新会议厅扩大使用预期带来的更高需求。将加强在线注册系统，并将努力简化文件的电子分发工作。在保持高效印刷服务的同时，将通过采用“按需打印”系统，努力减少纸张的消耗。还将通过日内瓦国际合作组探索其他增效机会。邮递服务将继续提供快速、成本经济的服务，同时不断努力从主要的邮递业务商那里获得有竞争力的价格。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 险	降低风险
由于翻译需求日渐增加，而且没有遵守限制规定，导致语言政策未能充分落实，翻译工作量显著增加，造成预算失衡。	监控文件的数量和篇幅。严格执行合理化和控制措施；鼓励各有关部门避免重复性的文件案文。继续采用成本节约的资源配置方案。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对 WIPO 会务工作表示满意的内部和外部与会者的百分比	97%的参与者对服务表示满意 (2014 年底)	保持 2014 年底的百分比
	有效落实 WIPO 语言政策	语言覆盖面扩大至所有委员会/主要机构和若干工作组	语言覆盖面扩大至所有委员会/主要机构/工作组的文件，文件篇幅符合语言政策的规定
	印刷成本降低(每页)	0.14 瑞郎/页	保持该值
	及时发布委员会和工作组文件	21%的文件于相关会议前两个月以所有语言发布	65%的文件于相关会议前两个月以所有语言发布
	每字翻译成本	0.59 瑞郎/字	保持该值

计划 27 的资源

27.8. 预期成果九.1 的减少主要是由于翻译资源减少 50 万瑞郎，原因是根据 2014/15 年支出模式控制了翻译费用。2016/17 年还在基准中另外增加了节支 55 万瑞郎。

计划 27：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41,117	40,151	38,925
总计	41,117	40,151	38,925

计划 27: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7,400	26,446	27,594	1,148	4.3%
临时工作人员	2,839	3,105	1,977	-1,127	-36.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0,238	29,551	29,571	20	0.1%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88	85	90	5	6.4%
第三方差旅	-	1	-	-1	-100.0%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88	86	90	4	5.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056	801	700	-101	-12.6%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4,539	6,215	5,350	-865	-13.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818	613	940	328	53.5%
小计	7,413	7,629	6,990	-638	-8.4%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1,600	1,639	970	-668	-40.8%
通信	900	722	733	11	1.5%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3	-	-3	-100.0%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500	2,364	1,703	-660	-27.9%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73	39	190	151	382.4%
用品与材料	805	483	380	-103	-21.3%
小计	878	523	570	48	9.1%
B项共计	10,879	10,601	9,354	-1,247	-11.8%
总计	41,117	40,151	38,925	-1,226	-3.1%
员额	80	79	78	-1	

计划 28 信息安全保障、安全与安保

计划背景

28.1. WIPO 面临的来自对手的威胁日益加剧，他们的动机各不相同，有的意图盗取敏感的知识产权信息和个人身份信息，有的意在使 WIPO 的运作中断并获取市场、政治和有竞争力的情报信息。这对于 WIPO 作为其成员国和客户的可靠服务提供方的声誉和相关性是个威胁。

28.2. WIPO 处理这些不断变化的威胁以保护其自身知识产权及其客户知识产权的能力，以及在 WIPO 的风险承受范围内持续管理信息风险的能力，主要取决于它加强和运作稳健灵活的信息保障 (IA) 管理、风险管理和持续的合规战略的能力。

28.3. 关于安全和实体安保，WIPO 依然暴露在针对联合国系统的实际或认为存在的全球威胁中。因此，本计划将继续确保 WIPO 职员、代表、访客和资产在总部和驻外办事处的安全和保障。涉及安全和安保升级的重要的总部最低运作安保标准(H-MOSS)周边项目将于 2015 年完成，以满足联合国安全和安保部(DSS)的最低标准。项目完成后，WIPO 必须继续有效地运作、维持和维护新实施的安保措施。WIPO 的安保和安全服务将继续符合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的标准和准则。

实施战略

28.4. 本计划目前结合了信息保障、实体安保和安全，让 WIPO 能从终端对终端的视角来看待安全和安保问题，并以整体的方式管理运作风险。它允许在多个领域进行融合，包括共享网络和实体威胁情报信息、作出协调的应急回应并确保实体安保和安全系统的弹性。

28.5. WIPO 的当务之急是不但要加强目前的信息保障能力，还要努力落实有效、可靠和可持续的信息保障战略，确保该战略将使本组织保持领先地位，以极高的可信度向其成员国和客户提供优质和安全的知识产权解决方案。

28.6. 为此，将从 2016/17 两年期起落实以下信息保障战略：

(i) *发展注重安保的文化*：将加强目前的信息保障管理，确保实现更到位的问责。将提高职员对安保的认识并完善这方面的职员培训，将分析并使用可执行的信息保障指标，以便为信息风险管理方面的决策提供参考，并显示出信息保障方面的投资回报。

(ii) *采用以业务为核心的风险管理做法*：将通过跨业务领域统一和融合信息风险管理流程加强从企业整体看待信息风险的做法，并将把信息风险要素纳入本组织的企业风险管理能力。

(iii) *限制风险敞口和确保持续合规*：持续加强预先识别 WIPO 信息资产所具威胁和弱点的能力，将能对补救工作作出优先排序，从而保护 WIPO 业务风险最高的领域。将实施持续的合规计划，以确保符合信息保障政策和任务以及 ISO 27001 一类的行业标准，从而为确保内部控制措施在保护 WIPO 信息资产方面的有效性提供更高保障。

(iv) *保护 WIPO 的敏感信息资产*：将落实一项信息分类和处理政策，以确保以节约成本和基于风险的方式保护 WIPO 的敏感信息资产。将从这项政策出发，落实保护机制(过程和技术控制)，加强 WIPO PCT 和其他敏感业务系统的恢复能力。

(v) **加强形势意识和应对能力:** 将加强 WIPO 现有的网络安全运作, 并加强对可执行的内部和外部、网络和实体威胁情报信息的掌握, 以预先确认入侵指标。还将显著加强 WIPO 对信息安全事件的应对能力, 以确保快速控制局面并把业务中断减到最低。

28.7. 将继续通过积极的风险管理和持续监测实体安保和安全威胁因素, 落实完善实体安保和安全的措施。还将完善安全和安保政策与程序, 提高安保人员的认识并完善对其的培训, 并加强对供应方效绩的监控。此外, 将把实体安保和安全问题全面纳入危机管理流程和业务连续性管理。

28.8. 将继续注重提高 WIPO 职员对实体安保和安全的认识。在启用新的实体安保和安全系统后, 这些系统将能实现更好的融合, 老化的系统将被淘汰。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风险	降低风险
像其他组织一样, WIPO 暴露在网络攻击的风险与恶意或意外数据破坏的风险中, 这些风险可能导致 WIPO 机密信息未经授权而被公开或滥用, 或导致业务运作中断。此类事件可能对 WIPO 作为其成员国和客户可靠的咨询和服务提供方的声誉产生影响。	分阶段实施适于其用途的信息保障战略, 这将使 WIPO 能继续在信息保障管理、人员、流程和技术领域加强信息安全和组织恢复能力。
与人为灾难或自然灾害相关、涉及 WIPO 职员、来访者和基础设施的风险(火灾、爆炸、洪灾、崩溃和技术系统故障)。在对这些事件的防备、监控和应对中出现失误将会造成人员伤亡并/或严重影响 WIPO 的业务运作。	为 WIPO 总部所有设施制定的有效应急/疏散计划和应对机制, 包括突发事件应对和协调能力现在俱已到位。2013 年制定了预防性的安全/安保设施检查计划, 以监控和处理业已确认的控制缺陷。
对本组织产生影响的内部和外部犯罪案件(盗窃、破坏活动、恐怖主义); 使本组织运作中断的恶意行为和/或使本组织工作中断的行为(示威/民间动乱/反对全球化/无政府主义团体)。	全面的安全和安保框架现已到位, 还有风险管理方案 and 多重实体安保控制措施, 包括反侵入措施、闭路电视摄像头和最先进的房舍门禁系统。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界定并执行信息安全治理。	有限的信息安全治理执行信息安全战略的有限能力。	改进信息安全治理框架的落实。
	知晓信息安全责任、安全政策和最佳做法的工作人员的数量。	12%的工作人员被钓鱼攻击所骗(平均数字根据 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举行的两次模拟活动得出)。	被钓鱼攻击所骗的工作人员不足 5%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 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始终在 WIPO 风险容忍度范围内进行报告并得到管理的信息风险的百分比, 包括第三方风险。	临时报告的信息风险。不能连续识别和管理的第三方信息风险。	每季度向内部信息安全治理机构报告企业信息风险 主动管理第三方信息风险(高风险<10%)
	主动发现漏洞并在约定的服务等级内及时修复漏洞。	发现和修复有限的信息安全漏洞。	发现并修复 90%敏感信息资产的信息安全漏洞
	推进遵守信息安全政策和标准。	对 ISO27001 标准的遵守和认证仅限于 PCT 申请。	对 ISO27001 标准的遵守和认证扩大至海牙、马德里和人力资源申请。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 准	目 标
	广泛采纳信息分级和处置政策，确保信息保密	有限采纳信息分级和处置政策。	采纳信息分级和处置政策增加 40%
	通过可重复利用的安全架构模式降低信息安全技术性能的重复。	有限部署的安全性能互不关联，降低了重复利用率和灵活性。	采纳的安全参考架构使安全性能的重复利用率和灵活性提高 30%。
	增强能力，更快捷地检测和回应信息安全威胁，使业务中断降至最低。	有对网络威胁情报采取安全操作并对事件作出反应的基本能力。	部署网络安全操作中心 (CSOC)，将监控、检测和回应信息安全事件的能力提高 30%。
	报告工伤或工作事故的 WIPO 员工、代表和访客的百分比	报告工伤或事故的利益相关方/客户等于或低于总数的 2%	等于或低于 2%
	在日内瓦或其他地点举行的会议或活动上及时请求获得安全或安保援助的百分比	在日内瓦或其他地点举行的会议或活动上及时要求获得安全和安保援助的利益相关方/客户达到或超过总数的 90%	达到或超过 90%

计划 28 的资源

28.9. 可以看到本计划与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共增加 690 万瑞郎。原因主要是信息安全保障从计划 25(信息与通信技术)转入本计划。这主要反映在人事费和预期成果九.4 下。

28.10. 非人事费的增加反映了为 2016/17 年实施信息保障战略额外准备的约 400 万瑞郎。更加强调加强信息安全保障问责制和责任制在本计划对预期成果九.1 的贡献中有所反映。

计划 28：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年 核定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相关方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	-	1,189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10,786	10,792	16,544
总计	10,786	10,792	17,733

计划 28: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4/15年 核定 预算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年 拟议 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035	1,653	3,780	2,127	128.6%
临时工作人员	316	956	531	-425	-44.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351	2,610	4,311	1,701	65.2%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	81	66	100	34	51.5%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81	66	100	34	51.5%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1	-	-1	-100.0%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	-	-	-	不适用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1	3,308	3,308	605848.7%
小计	-	1	3,308	3,307	297157.9%
融资成本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8,247	7,825	7,965	140	1.8%
通信	-	0	-	-0	-100.0%
交际费与其他业务费用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81	34	76	42	126.8%
小计	8,328	7,859	8,041	182	2.3%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126	-	-126	-100.0%
用品与材料	26	130	1,972	1,843	1422.5%
小计	26	256	1,972	1,716	671.0%
B项共计	8,435	8,182	13,422	5,240	64.0%
总计	10,786	10,792	17,733	6,941	64.3%
员额	6	6	10	4	

三、 附件

附件一 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表 8. 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单位: 千瑞郎)

计划(2014/15结构)	2014/15年	调剂使用额	调剂使用额 占计划 核定预算的%	调剂使用额 占核定预算 总额的%	2014/15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核定预算				
1 专利法	4,950	205	4.1%	0.0%	5,155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6,162	-623	-10.1%	-0.1%	5,539
3 版权及相关权	16,430	375	2.3%	0.1%	16,805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7,864	-1,492	-19.0%	-0.2%	6,372
5 PCT体系	197,973	-1,009	-0.5%	-0.1%	196,964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55,245	29	0.1%	0.0%	55,274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11,175	46	0.4%	0.0%	11,221
8 发展议程协调	4,341	-665	-15.3%	-0.1%	3,677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32,325	58	0.2%	0.0%	32,383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8,443	-95	-1.1%	0.0%	8,349
11 WIPO学院	11,883	-399	-3.4%	-0.1%	11,484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7,317	-120	-1.6%	0.0%	7,197
13 全球数据库	4,692	118	2.5%	0.0%	4,810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7,539	-490	-6.5%	-0.1%	7,049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11,628	367	3.2%	0.1%	11,995
16 经济学与统计	5,336	-443	-8.3%	-0.1%	4,893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3,989	218	5.5%	0.0%	4,207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6,938	-363	-5.2%	-0.1%	6,576
19 交流	17,257	-718	-4.2%	-0.1%	16,539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12,435	709	5.7%	0.1%	13,144
21 执行管理	18,945	1,361	7.2%	0.2%	20,306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28,032	149	0.5%	0.0%	28,181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23,561	1,072	4.5%	0.2%	24,633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47,400	36	0.1%	0.0%	47,436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45,269	1,076	2.4%	0.2%	46,345
26 内部监督	5,116	-54	-1.1%	0.0%	5,062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41,117	-966	-2.3%	-0.1%	40,151
28 安全与安保	10,786	5	0.0%	0.0%	10,792
29 新会议厅	834	-11	-1.3%	0.0%	823
30 中小企业与创新	6,696	-1,188	-17.7%	-0.2%	5,508
31 海牙体系	7,587	116	1.5%	0.0%	7,704
未分拨	4,727	2,695	57.0%	0.4%	7,422
总计	673,993	-	0.0%	0.0%	673,993

*WIPO 财务条例与细则 5.5 规定可以调剂使用资源：“为了确保工作的正常运行而需要从既定财政期间计划和预算的一项计划向另一计划调剂使用批款时，总干事可进行的此类调剂使用不超过相当于作为接收方的计划两年期批款的百分之五，或相当于预算总额的百分之五，二者中以数额高者为准。”2014/15 年调剂使用后的预算额为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预算额。

附件二 按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拟议资源

表 9. 按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

(单位: 千瑞郎)

计划(2016/17年结构)	2014/15年核定预算			2014/15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拟议预算			与2014/15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差异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
1 专利法	3,746	1,204	4,950	3,942	1,213	5,155	3,953	1,339	5,291	11	126	137	2.6%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4,122	2,040	6,162	4,154	1,385	5,539	4,089	765	4,854	(65)	(620)	(685)	-12.4%
3 版权及相关权	10,315	6,114	16,430	10,449	6,355	16,805	9,919	6,815	16,733	(530)	459	(71)	-0.4%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4,434	3,430	7,864	3,850	2,521	6,372	3,581	2,534	6,115	(269)	12	(257)	-4.0%
5 PCT体系	129,325	68,648	197,973	129,411	67,553	196,964	133,970	74,239	208,209	4,559	6,686	11,245	5.7%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43,365	11,880	55,245	43,020	12,254	55,274	45,072	14,370	59,441	2,052	2,116	4,167	7.5%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8,065	3,109	11,175	8,221	3,000	11,221	8,357	3,002	11,358	136	2	137	1.2%
8 发展议程协调	3,093	1,248	4,341	2,468	1,209	3,677	2,462	1,209	3,671	(5)	-	(5)	-0.1%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23,563	8,762	32,325	23,840	8,543	32,383	22,993.30	8,913	31,907	(846)	370	(476)	-1.5%
10 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	6,405	2,039	8,443	6,351	1,998	8,349	6,021	1,898	7,919	(330)	(100)	(430)	-5.1%
11 WIPO学院	6,978	4,905	11,883	6,687	4,798	11,484	7,779	5,304	13,083	1,092	506	1,598	13.9%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5,879	1,438	7,317	5,802	1,395	7,197	5,675	1,395	7,070	(126)	-	(126)	-1.8%
13 全球数据库	3,447	1,245	4,692	3,602	1,208	4,810	4,551	1,208	5,758	949	-	949	19.7%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6,585	954	7,539	6,091	959	7,049	5,764	1,225	6,990	(326)	267	(60)	-0.8%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6,023	5,604	11,628	6,374	5,621	11,995	7,756	6,050	13,806	1,383	429	1,812	15.1%
16 经济学与统计	4,354	982	5,336	4,217	676	4,893	4,997	1,075	6,072	780	399	1,179	24.1%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3,277	712	3,989	3,529	679	4,207	3,073	679	3,752	(456)	-	(456)	-10.8%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6,008	930	6,938	5,600	975	6,576	5,545	778	6,323	(55)	(198)	(252)	-3.8%
19 传播	14,712	2,545	17,257	14,094	2,445	16,539	13,996	2,487	16,483	(98)	41	(57)	-0.3%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9,209	3,226	12,435	9,747	3,397	13,144	9,525	2,869	12,395	(222)	(528)	(750)	-5.7%
21 执行管理	16,799	2,146	18,945	17,892	2,414	20,306	18,130	2,545	20,675	237	131	369	1.8%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22,572	5,460	28,032	22,817	5,364	28,181	23,453	9,822	33,276	637	4,458	5,095	18.1%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18,248	5,313	23,561	18,739	5,894	24,633	18,835	5,782	24,617	96	(112)	(16)	-0.1%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19,429	27,970	47,400	19,658	27,777	47,436	19,287	27,930	47,216	(372)	152	(219)	-0.5%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14,944	30,325	45,269	15,421	30,924	46,345	14,178	37,853	52,032	(1,242)	6,929	5,687	12.3%
26 内部监督	4,396	720	5,116	4,358	704	5,062	4,658	700	5,358	300	(4)	296	5.8%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30,238	10,879	41,117	29,551	10,601	40,151	29,571	9,354	38,925	20	(1,247)	(1,226)	-3.1%
28 信息安全保障、安全与安保	2,351	8,435	10,786	2,610	8,182	10,792	4,311	13,422	17,733	1,701	5,240	6,941	64.3%
29 新会议厅(2016/17年中止)	462	372	834	462	361	823	-	-	-	(462)	(361)	(823)	-100.0%
30 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	5,086	1,610	6,696	4,003	1,504	5,508	4,522	1,561	6,083	519	57	576	10.5%
31 海牙体系	6,242	1,346	7,587	6,411	1,293	7,704	6,226	1,346	7,572	(185)	53	(132)	-1.7%
未分拨	3,327	1,400	4,727	2,949	4,472	7,422	4,319	2,000	6,319	1,370	(2,472)	(1,102)	-14.9%
总计	447,000	226,993	673,993	446,317	227,675	673,993	456,569	250,467	707,036	10,252	22,792	33,043	4.9%

表 10. 按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员额

	2014/15年核定预算					2014/15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6/17年拟议预算					2016/17年预算与 2014/15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差异				
	DG/DDG /ADG	D	P	G	合计	DG/DDG /ADG	D	P	G	合计	DG/DDG /ADG	D	P	G	合计	DG/DDG /ADG	D	P	G	合计
1 专利法	-	1	5	3	9	-	1	5	3	9	-	1	5	3	9	-	-	-	-	-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	1	7	1	9	-	1	7	1	9	-	1	7	1	9	-	-	-	-	-
3 版权及相关权	1	3	11	5	20	1	3	13	5	22	1	3	12	5	21	-	-	-1	-	-1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	2	3	2	7	-	1	3	1	5	-	1	3	1	5	-	-	-	-	-
5 PCT体系	1	5	128	229	363	1	5	137	239	382	1	5	138	237	381	-	-	1	-2	-1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1	5	46	61	113	1	5	47	67	120	1	5	49	66	121	-	-	2	-1	1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	1	10	6	17	-	1	12	6	19	-	1	12	6	19	-	-	-	-	-
8 发展议程协调	-	1	3	3	7	-	1	2	3	6	-	1	2	3	6	-	-	-	-	-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1	8	25	15	49	1	7	26	17	51	1	6	27	16	50	-	-1	1	-1	-1
10 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	-	1	10	5	16	-	1	10	5	16	-	1	9	5	15	-	-	-1	-	-1
11 WIPO学院	-	2	9	5	16	-	2	9	6	17	-	3	9	6	18	-	1	-	-	1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	1	8	6	15	-	1	9	6	16	-	1	9	5	15	-	-	-	-1	-1
13 全球数据库	-	-	8	1	9	-	1	8	1	10	-	1	8	2	11	-	-	-	1	1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1	1	7	4	13	1	1	8	4	14	1	1	7	4	13	-	-	-1	-	-1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	1	11	2	14	-	1	12	2	15	-	1	13	3	17	-	-	1	1	2
16 经济学与统计	-	1	7	2	10	-	1	8	2	11	-	1	9	2	12	-	-	1	-	1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	1	5	2	8	-	1	6	2	9	-	1	5	2	8	-	-	-1	-	-1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1	2	4	3	10	1	2	3	4	10	1	2	3	4	10	-	-	-	-	-
19 传播	-	1	18	16	35	-	1	18	17	36	-	1	19	16	36	-	-	1	-1	-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	3	13	2	18	-	4	11	5	20	-	5	10	5	20	-	1	-1	-	-
21 执行管理	1	4	15	13	33	2	4	16	16	38	2	4	16	16	38	-	-	-	-	-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	4	25	24	53	-	4	29	33	66	-	4	29	33	66	-	-	-	-	-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发展	-	2	16	20	38	-	2	17	25	44	-	2	17	25	44	-	-	-	-	-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1	2	15	35	53	1	2	16	40	59	1	2	15	38	56	-	-	-1	-2	-3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	2	19	15	36	-	4	19	17	40	-	3	16	17	36	-	-1	-3	-	-4
26 内部监督	-	1	6	-	7	-	1	6	1	8	-	1	6	1	8	-	-	-	-	-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	2	32	46	80	-	2	32	45	79	-	2	32	44	78	-	-	-	-1	-1
28 信息安全保障、安全与安保	-	-	2	4	6	-	-	2	4	6	-	1	5	4	10	-	1	3	-	4
29 新会议厅(2016/17年中止)	-	-	-	-	-	-	-	-	-	-	-	-	-	-	-	-	-	-	-	-
30 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	-	1	8	2	11	-	1	6	2	9	-	1	7	2	10	-	-	1	-	1
31 海牙体系	-	1	6	7	14	-	1	6	7	14	-	1	6	7	14	-	-	-	-	-
未分拨*	-	-	-	116	116	-	-	1	44	45	-	-	3	46	49	-	-	2	2	4
员额总数	8	60	482	655	1,205	9	62	504	630	1,205	9	63	508	625	1,205	-	1	4	-5	-

*2014/15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和2016/17年拟议预算中的“未分拨”包括在上表“一般事务”类中显示的41个员额，拟用于临时工作人员转正。但是，尚不知道这些员额的级别和类别(专业人员或一般事务人员)。

附件三 按联盟分配的预测收入和预算

导 言

1. 根据 WIPO《财务条例与细则》(细则 102.2)，本组织的两年期预算必须单独为每个联盟列出。

按联盟分配预算支出

2. 按联盟分配支出的方法，是以确定联盟直接费用和联盟间接费用为依据的。如下所述，各项计划按照联盟直接活动和联盟间接活动来分类的。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所用的方法与 2014/15 年计划和预算所用的相比没有变化。

3. **联盟直接开支**，由开展各联盟具体的活动所发生的开支，以及其在相关的行政及其他预算开支中所分配的份额构成。

3.1 各联盟具体的活动：在该项目下考虑的计划活动和预算支出如下：某项计划的支出仅部分分配给某一联盟的，即按相关计划的计划管理者估计相关联盟在分摊这一开支中所占的份额为依据进行分配；某项计划的支出全部分配给单一联盟的，则该计划的全部费用都分配给该联盟。

3.1.1 会费供资联盟：计划 1(专利法)(部分)、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3(版权及相关权)(部分)、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12(国际分类与标准)(部分)以及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

3.1.2 PCT 联盟：计划 1(专利法)(部分)、5(PCT 体系)、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12(国际分类与标准)(部分)、13(全球数据库)(部分)以及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

3.1.3 马德里联盟：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6(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部分)、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12(国际分类与标准)(部分)、13(全球数据库)(部分)以及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

3.1.4 海牙联盟：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6(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部分)、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12(国际分类与标准)(部分)以及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以及 31(海牙体系)。

3.1.5 里斯本联盟：计划 6(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部分)、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以及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

3.2 联盟直接行政开支：战略目标九下所有计划(计划 21 至 28)的份额以及“未分拨”项，都属于这类开支。预算支出的分配是分两步来确定的，第一步，按以下依据确定所有联盟的直接行政费用的总份额：与联盟直接相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相对于除战略计划九下以外的所有计划的总人数。第二步，将联盟直接行政开支按以下依据分配给各相关的联盟：每一联盟的人数在与联盟直接相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中所占的相关份额。这种两步法适用于不易被认为于某一具体联盟相关的那部分行政支出。

4. 联盟间接开支，由每一联盟在与各联盟所分别开展的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计划的预算开支中所分配的份额，以及其在相关的行政及其他预算开支中所占的份额构成。

4.1 间接联盟开支：在该项目下考虑的计划活动和预算支出如下：计划 1(专利法)(部分)、3(版权及相关权)(部分)、8(发展议程协调)、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10(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11(WIPO 学院)、15(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16(经济学与统计)、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19(传播)、20(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以及 30(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各该项计划的预算支出份额，是按各联盟各自的两年期支付能力分配给这些联盟的。这一份额被计算为以下两项之间的差额：(i) 各自联盟的两年期预计收入，以及(ii) 分配给各联盟的其他支出和最低储备金要求(“储备金目标基数”)。计算储备金目标基数的依据是，上一个两年期支出中的储备金要求。所适用的方法可以确保根据本两年期的创收情况(盈余)按比例将间接支出分配给各联盟。只有在两年期收入盈余不足的情况下，才按各联盟所占的相关份额，动用多余的储备金来支付接间费用中的剩余部分。

4.2 间接行政开支：涉及计划 21 至 28 下未分配给直接联盟开支的预算支出，以及拟议预算中“未分拨”项下的预算金额。这些预算支出是以各联盟分别的支付能力为依据进行分配的(即：所依据的原则与间接联盟开支相同)。

按联盟分配收入

5. 会费收入完全分配给各会费供资联盟。PCT、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注册体系的收费收入完全分配给各联盟。出版物收入按每个联盟的出版物收入概算分配给会费供资联盟、PCT、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联盟。仲裁与调解中心的收入按估算的各联盟相对份额分配给所有联盟。其他收入按以下分配给所有联盟：(i) “其他”收入中的一部分按马德里联盟楼的租金收入直接分配给马德里联盟；(ii) “其他”收入的剩余部分各联盟均分。

按联盟分配 IPSAS 调整数

6. 收入的 IPSAS 调整数由于与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联盟的收费直接相关，因此被直接归于具体的联盟。预算支出的 IPSAS 调整数根据预算开支的分配办法，按比例在各联盟间分配。

7. 根据上述方法，下表 11、12 和 13 提供了以下概览：按联盟开列的 2016/17 年总体方案、按联盟开列的 2016/17 年收入概算以及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

表 11. 按联盟开列的 2016/17 年财务概览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2016/17年收入	35,645		578,241		130,630		11,055		727		756,297	
收入的IPSAS调整概算数	-		-7,514		-419		-147		-		-8,080	
IPSAS调整后收入共计	35,645		570,727		130,211		10,908		727		748,217	
2016/17年支出												
联盟直接	21,858		235,553		66,577		8,802		1,372		334,162	
直接行政	9,634		125,091		43,128		5,566		815		184,233	
小计, 直接	31,492		360,643		109,704		14,368		2,187		518,394	
联盟间接	2,242		113,412		11,070		-		-		126,724	
间接行政	1,095		55,414		5,409		-		-		61,918	
小计, 间接	3,337		168,825		16,479		-		-		188,642	
2016/17年支出共计	34,829		529,469		126,184		14,368		2,187		707,036	
支出的IPSAS调整概算数	1,005		15,285		3,643		415		63		20,411	
IPSAS调整后支出共计	35,835		544,754		129,826		14,783		2,250		727,447	
经营成果	-190		25,973		385		-3,875		-1,523		20,770	
RWCF, 目标*	17,415	50.0	79,420	15.0	31,546	25.0	2,155	15.0	-	n/a	130,536	18.5

*RWCF目标按各联盟两年期预算支出的百分比计算

表 12. 按联盟开列的 2016/17 年收入概算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占联盟 %	数额	占总额 %	数额	占总额 %	数额	占总额 %	数额	占总额 %	数额	占总额 %
会费	34,723	97.4	-	-	-	-	-	-	-	-	34,723	4.6
收费	-	-	575,864	99.6	128,758	98.6	10,313	93.3	30	4.1	714,965	94.5
仲裁	130	0.4	1,585	0.3	750	0.6	30	0.3	5	0.7	2,500	0.3
出版物	100	0.3	100	0.0	90	0.1	20	0.2	-	-	310	0.0
投资收入	-	-	-	-	-	-	-	-	-	-	-	-
杂项	692	1.9	692	0.1	1,032	0.8	692	6.3	692	95.2	3,800	0.5
总计	35,645	100.0	578,241	100.0	130,630	100.0	11,055	100.0	727	100.0	756,297	100.0

表 13. 按计划 and 联盟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1 专利法	386	7.3	1.1	4,754	89.8	0.9	152	2.9	0.1	-	-	-	-	-	-	5,291	100.0	0.7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971	20.0	2.8	-	-	-	3,155	65.0	2.5	728	15.0	5.1	-	-	-	4,854	100.0	0.7
3 版权及相关权	13,299	79.5	38.2	3,129	18.7	0.6	305	1.8	0.2	-	-	-	-	-	-	16,733	100.0	2.4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6,115	100.0	17.6	-	-	-	-	-	-	-	-	-	-	-	-	6,115	100.0	0.9
5 PCT体系	-	-	-	208,209	100.0	39.3	-	-	-	-	-	-	-	-	-	208,209	100.0	29.4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	-	-	-	-	-	57,904	97.4	45.9	190	0.3	1.3	1,347	2.3	61.6	59,441	100.0	8.4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591	5.2	1.7	7,201	63.4	1.4	3,408	30.0	2.7	136	1.2	0.9	23	0.2	1.0	11,358	100.0	1.6
8 发展议程协调	65	1.8	0.2	3,286	89.5	0.6	321	8.7	0.3	-	-	-	-	-	-	3,671	100.0	0.5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大西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564	1.8	1.6	28,555	89.5	5.4	2,787	8.7	2.2	-	-	-	-	-	-	31,907	100.0	4.5
10 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	140	1.8	0.4	7,087	89.5	1.3	692	8.7	0.5	-	-	-	-	-	-	7,919	100.0	1.1
11 WIPO学院	231	1.8	0.7	11,708	89.5	2.2	1,143	8.7	0.9	-	-	-	-	-	-	13,083	100.0	1.9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495	7.0	1.4	6,222	88.0	1.2	283	4.0	0.2	71	1.0	0.5	-	-	-	7,070	100.0	1.0
13 全球数据库	-	-	-	5,182	90.0	1.0	576	10.0	0.5	-	-	-	-	-	-	5,758	100.0	0.8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94	1.3	0.3	5,537	79.2	1.0	1,251	17.9	1.0	106	1.5	0.7	2	0.0	0.1	6,990	100.0	1.0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244	1.8	0.7	12,356	89.5	2.3	1,206	8.7	1.0	-	-	-	-	-	-	13,806	100.0	2.0
16 经济学与统计	107	1.8	0.3	5,434	89.5	1.0	530	8.7	0.4	-	-	-	-	-	-	6,072	100.0	0.9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66	1.8	0.2	3,358	89.5	0.6	328	8.7	0.3	-	-	-	-	-	-	3,752	100.0	0.5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112	1.8	0.3	5,659	89.5	1.1	552	8.7	0.4	-	-	-	-	-	-	6,323	100.0	0.9
19 传播	292	1.8	0.8	14,751	89.5	2.8	1,440	8.7	1.1	-	-	-	-	-	-	16,483	100.0	2.3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219	1.8	0.6	11,093	89.5	2.1	1,083	8.7	0.9	-	-	-	-	-	-	12,395	100.0	1.8
21 执行管理	941	4.6	2.7	15,327	74.1	2.9	3,878	18.8	3.1	458	2.2	3.2	71	0.3	3.3	20,675	100.0	2.9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1,356	4.1	3.9	22,786	68.5	4.3	8,025	24.1	6.4	1,006	3.0	7.0	103	0.3	4.7	33,276	100.0	4.7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1,120	4.6	3.2	18,250	74.1	3.4	4,617	18.8	3.7	545	2.2	3.8	85	0.3	3.9	24,617	100.0	3.5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2,149	4.6	6.2	35,004	74.1	6.6	8,855	18.8	7.0	1,045	2.2	7.3	163	0.3	7.5	47,216	100.0	6.7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2,054	3.9	5.9	38,477	73.9	7.3	10,346	19.9	8.2	999	1.9	7.0	156	0.3	7.1	52,032	100.0	7.4
26 内部监督	244	4.6	0.7	3,972	74.1	0.8	1,005	18.8	0.8	119	2.2	0.8	19	0.3	0.8	5,358	100.0	0.8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1,771	4.6	5.1	28,857	74.1	5.5	7,300	18.8	5.8	862	2.2	6.0	135	0.3	6.2	38,925	100.0	5.5
28 信息安全保障、安全与安保	807	4.6	2.3	13,146	74.1	2.5	3,326	18.8	2.6	393	2.2	2.7	61	0.3	2.8	17,733	100.0	2.5
30 中小企业与创业支助	108	1.8	0.3	5,444	89.5	1.0	531	8.7	0.4	-	-	-	-	-	-	6,083	100.0	0.9
31 海牙体系	-	-	-	-	-	-	-	-	-	7,572	100.0	52.7	-	-	-	7,572	100.0	1.1
未分拨	288	4.6	0.8	4,685	74.1	0.9	1,185	18.8	0.9	140	2.2	1.0	22	0.3	1.0	6,319	100.0	0.9
总计	34,829	4.9	100.0	529,469	74.9	100.0	126,184	17.8	100.0	14,368	2.0	100.0	2,187	0.3	100.0	707,036	100.0	100.0

附件四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服务的中期发展和需求

PCT

1. PCT 收入水平受多种因素影响，其中包括对 PCT 服务的需求和申请人行为。对 PCT 服务的需求又受 PCT 体系的若干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影响。外部因素有：全球经济表现，以及需求最高和需求增长最快国家的经济表现；研究与开发(R&D)投资水平；技术可信度；以及汇率波动。内部因素有：PCT 与其他申请途径相比的收费水平；PCT 服务与其他申请途径相比的吸引力和价值；专利制度运作的整体可信度；以及各具体公司的专利战略。

2. 申请人行为对 PCT 收入的影响有如下几方面：

(i) 超页收费：超过 30 页的申请，国际局每页收取 15 瑞郎。

(ii) 国际初步审查：申请人按 PCT 第二章的规定使用国际初步审查，必须缴纳附加费（“手续费”）。

(iii) 电子申请：利用电子申请(而非纸件申请)的申请人，可以获得减费。

(iv) 以国际局作为受理局：选择向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 (IB/RO) 提交申请的申请人，必须缴纳特别费用（“传送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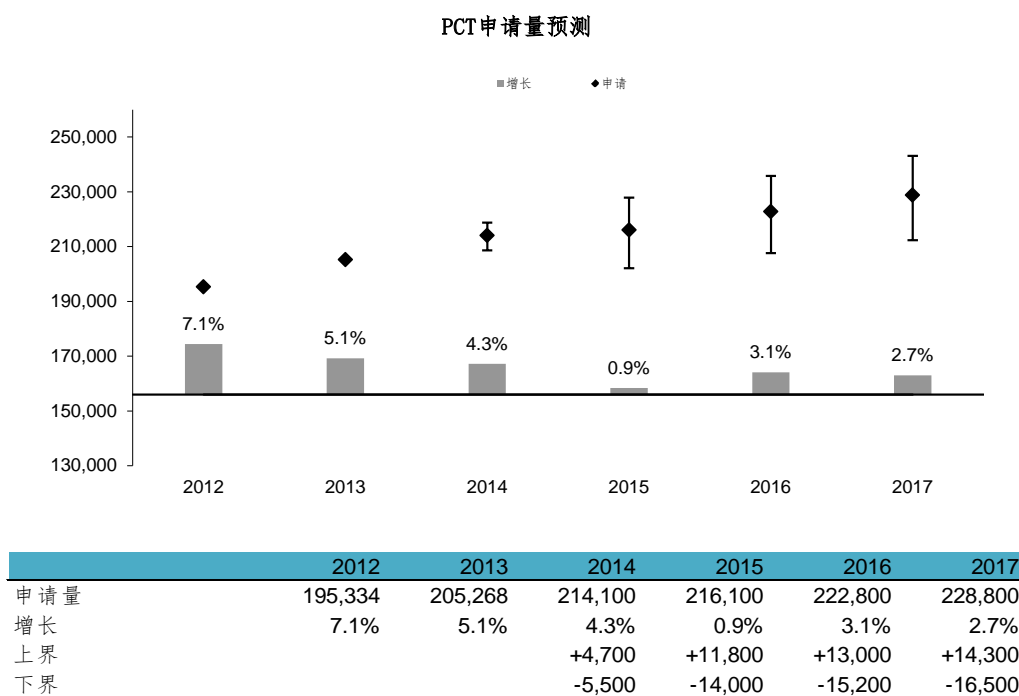
3. 以下各段从几个方面详细说明了目前的预测情况：需求水平；第二章需求预计水平；电子申请预计水平；以及 IB/RO 的预计使用情况。²²

PCT 申请量预测(需求)

4. PCT 申请量 2009 年同比下降接近 5%，但近年来有强劲增长。图 1 列出了 2014 年至 2017 年期间 PCT 的预计申请量(以 2015 年 1 月底的数据为依据)。

²² 所有统计数据都以 PCT 申请的申请日或第二章需求为依据。

图 1. 2012 年至 2017 年 PCT 申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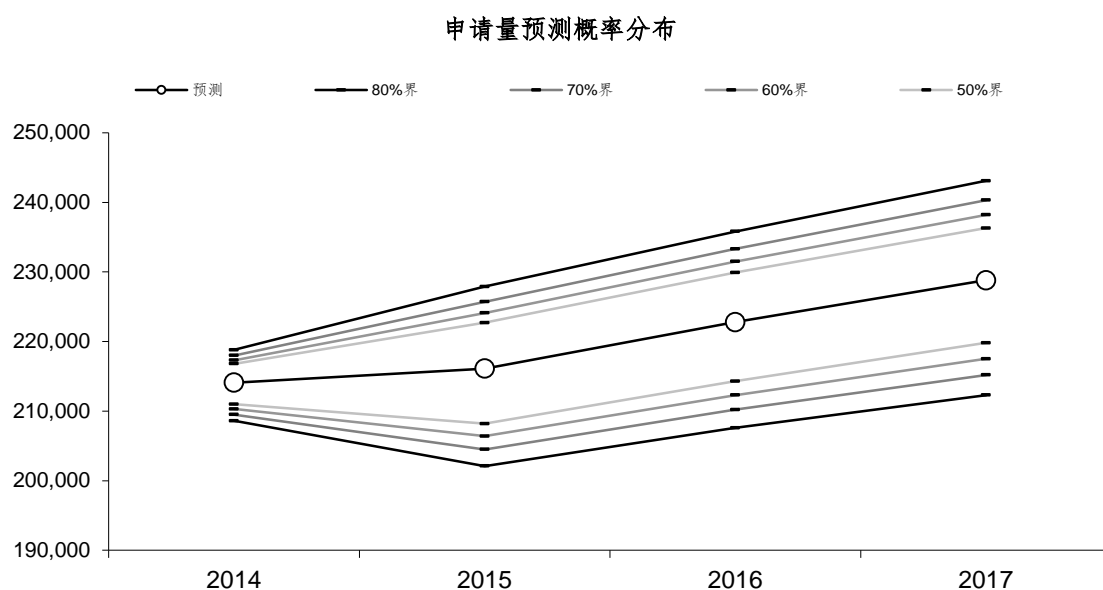


5. 图 2 是按申请来源国开列的预计申请量。

图 2. 2014 年至 2017 年选定国家的 PCT 申请量

	2014	2015	2016	2017
AT	1,383	1,375	1,411	1,449
AU	1,721	1,738	1,768	1,785
BE	1,166	1,190	1,218	1,246
BR	589	669	709	749
CA	3,078	3,006	3,052	3,064
CH	4,082	4,209	4,322	4,430
CN	25,273	28,155	30,338	32,180
DE	18,064	18,723	19,182	19,508
DK	1,310	1,346	1,370	1,394
ES	1,743	1,854	1,911	1,962
FI	1,814	1,992	2,048	2,041
FR	8,027	8,299	8,540	8,657
GB	5,251	5,098	5,139	5,158
IL	1,595	1,617	1,658	1,695
IN	1,541	1,619	1,697	1,778
IT	3,057	3,092	3,158	3,209
JP	42,717	44,234	45,847	47,525
KR	13,122	15,061	15,581	16,599
NL	4,197	4,192	4,161	4,333
NO	696	699	713	728
RU	1,009	1,058	1,095	1,131
SE	3,886	3,873	3,892	3,938
SG	929	916	952	994
US	61,301	55,553	56,307	56,331

6. 国际申请量将可能在一定的概率范围内变化。下列图表显示申请量的概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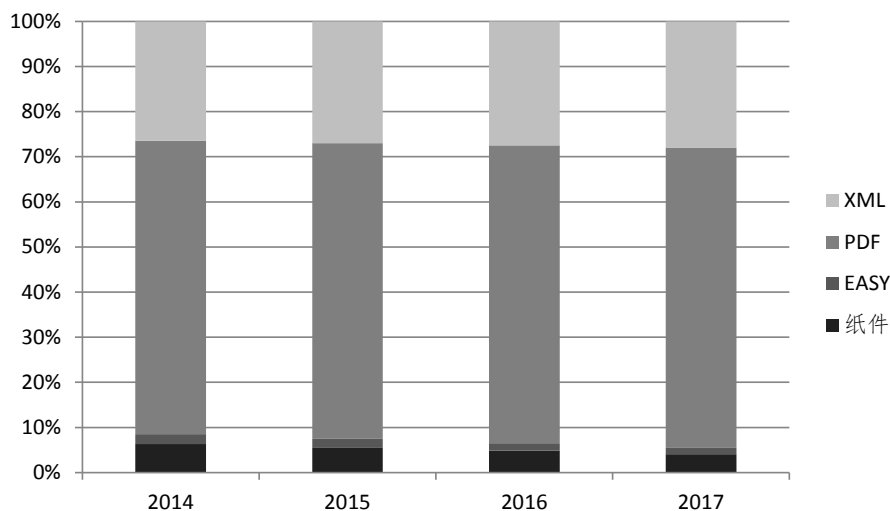
PCT 申请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4	80%	208,600	214,100	218,800
2015		202,100	216,100	227,900
2016		207,600	222,800	235,800
2017		212,300	228,800	243,100
2014	70%	209,500	214,100	218,000
2015		204,500	216,100	225,700
2016		210,200	222,800	233,300
2017		215,200	228,800	240,300
2014	60%	210,300	214,100	217,300
2015		206,400	216,100	224,100
2016		212,300	222,800	231,500
2017		217,500	228,800	238,200
2014	50%	211,000	214,100	216,800
2015		208,200	216,100	222,700
2016		214,300	222,800	229,900
2017		219,800	228,800	236,300

电子申请方法的使用

7. 电子申请方法(EASY、PDF 或 XML) 预计占总申请量的百分比列于下图 3。如该图所示，电子申请的使用持续稳步增长。2012 年电子申请接近总申请量的 90%。

图 3. 使用电子申请方法 (EASY、PDF 或 XML)
在 2014 年至 2017 年的申请总量中所占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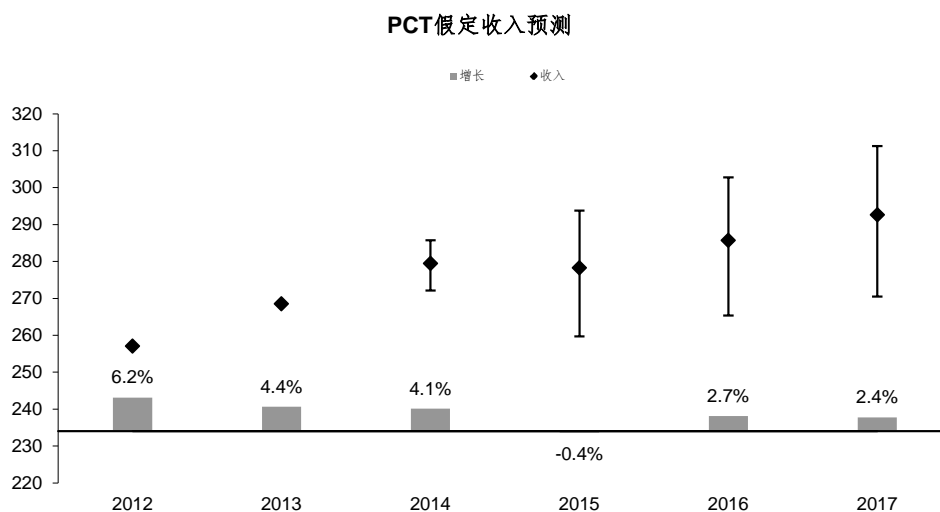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纸件	6.3%	5.6%	4.9%	4.1%	3.3%	2.5%	1.7%
Easy	2.2%	1.9%	1.6%	1.4%	1.2%	1.0%	0.8%
PDF	65.0%	65.5%	66.0%	66.5%	67.0%	67.5%	68.0%
XML	26.4%	27.0%	27.5%	28.0%	28.5%	29.0%	29.5%

PCT 收入预计水平

8. 图 4 和图 5 按收入类型列出了 2014 年至 2017 年期间的 PCT 预计收入。图表依据的是申请量的预计水平(图 1)、超页收费预计水平的概算、第二章需求的预计水平、电子申请的预计水平(图 3)和 RO/IB 申请的预计水平。

9. 图 4 列出了假定的 PCT 收入预测，其依据为以下假设：(1)在提起申请的同一年缴纳全部费用，和(2)全部费用按 WIPO 官方汇率转换成瑞郎。假定的 PCT 收入显示出申请可能带来的收入，而未把何时缴费以及费用如何转换成瑞郎考虑在内。由于大多数申请人最后都会缴费，假定的收入预测能够反映出长期的收入预期。这种计算方法把 PCT 收费结构的所有主要因素都已考虑在内：提款、电子申请减费和低收入国家减费。

图 4. 截至 2017 年的 PCT 假定收入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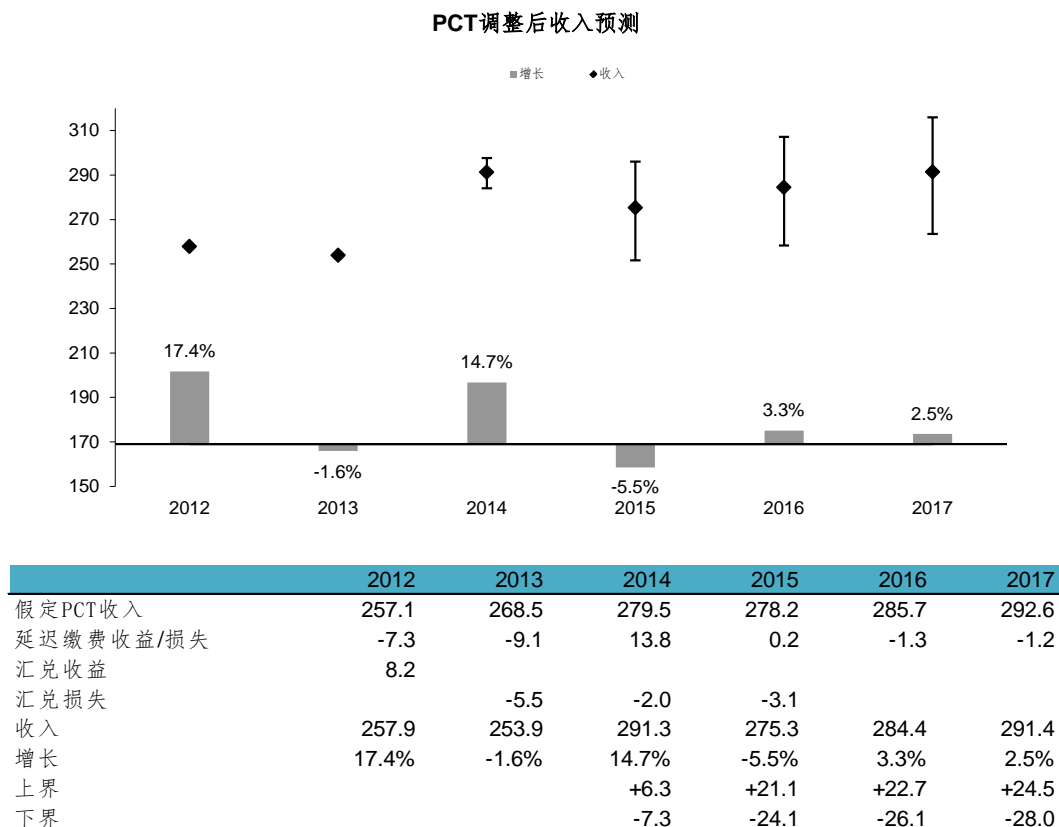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基本费	254.8	267.6	279.1	281.4	289.9	297.5
超页收费	43.7	46.4	48.3	47.9	49.6	51.1
电子申请减费	-39.5	-42.2	-44.6	-46.3	-48.4	-50.0
发展中国家减费	-5.7	-7.0	-7.1	-8.5	-9.1	-9.7
处理费	2.9	2.7	2.8	2.7	2.6	2.6
RO/IB 收费	0.9	1.0	1.0	1.0	1.1	1.1
收入	257.1	268.5	279.5	278.2	285.7	292.6
增长	6.2%	4.4%	4.1%	-0.4%	2.7%	2.4%
下界			+6.3	+15.6	+17.1	+18.6
上界			-7.3	-18.6	-20.4	-22.1

延迟缴费对 PCT 收入的影响

10. 假定的收入预测给出了在提起申请的同一年缴费的假设。但是 WIPO 在收取费用时有一到六个月不等的延迟期。有些申请人，特别是在年初提起申请的申请人，在申请的同一年缴费(通常 85%左右)，而其他的申请人在下一年缴费(通常 15%左右)。因此，某一年的 PCT 实际收入应为前一年的申请所缴纳的部分费用，加上本年度的申请所缴纳的部分费用。所以一年中收缴的费用，其金额并不等于当年申请所产生的收入。每年假定收入与实际收入之间存在的差异不会改变长期的总体收入水平。缴费延迟造成的任何收入差额可能会在下一年得到弥补。如果很大一部分的费用转到下一年延迟缴纳，那么当年的实际收入就会减少，而下年的实际收入会增加。但如果转到下年延迟缴费的部分较小，那么当年的实际收入将会升高，而下年的实际收入减少。截至 2017 年调整后的 PCT 收入预测考虑到了延迟缴费的影响，具体见下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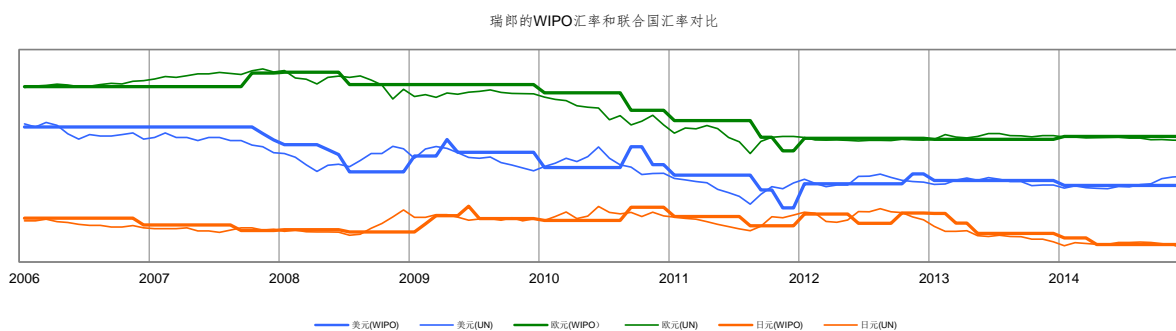
图 5. 截至 2017 年调整后的 PCT 收入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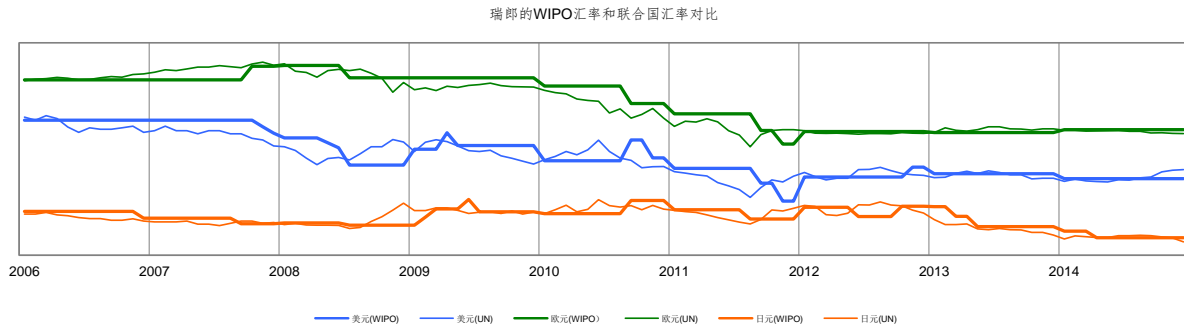
货币汇率调整

11. PCT 费用以各种货币支付。对于以“可自由兑换的”货币支付的，金额等同于国际局规定的“等值金额”；以“不可自由兑换的”货币支付的，受理局把货币兑换成等值数额的瑞郎、欧元或美元(PCT 细则第 15 条)。WIPO 根据 PCT 大会指令规定的细则设定了等值金额：(1)十月份第一个星期一的汇率作为 WIPO 下一年度等值金额用的新汇率；(2)或连续四个星期五以上汇率的变化幅度达 5%的，WIPO 总干事应当与主管局协商，设定新的等值金额，并应当自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后生效。

12. 申请人按照申请日的等值金额支付国际申请费。但是，由于等值金额延迟兑换，因此市场汇率可能与支付时的 WIPO 汇率不同，致使 PCT 收益或亏损。下图显示 WIPO 的“等值金额”的汇率与联合国的美元、欧元和日元这三种货币的业务汇率之间的差额。



13. 申请日的等值金额和根据联合国汇率在支付日兑换为瑞郎的金额之间的差异构成了 PCT 收入的收益或亏损。下图显示 PCT 收入的每月收益和亏损。



14. 令市场参与者始料未及的是，瑞士国家银行(SNB)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宣布取消欧元对瑞郎汇率下限，导致瑞郎升值。预计 PCT 收入将可能因此进一步减少 310 万瑞郎。

15. 现行 PCT 收费表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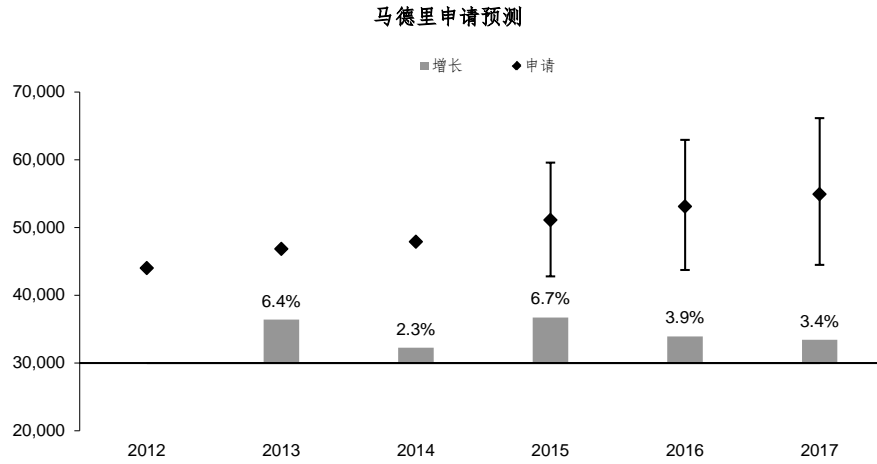
PCT 收费表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单位: 瑞郎)		经修订的 PCT 收费表 (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单位: 瑞郎)	
基本费	1,400	基本费	1,330
超过 30 页每页收费	15	超过 30 页每页收费	15
电子申请减费	- 100 (Easy) - 200 (PDF) - 300 (XML)	电子申请减费	- 100 (Easy) - 200 (PDF) - 300 (XML)
RO/IB 传送费	100	RO/IB 传送费	100
处理费	200	处理费	200

马德里

马德里: 国际注册需求预测

16. 图 6 列出了 2015 年至 2017 年的预测情况。马德里注册需求预测采用了多种模型，其中包括自回归模型、计量经济模型和传输模型。对注册量和申请量的分析均采用自回归模型。之后，利用平均处理延迟把对申请量的分析结果转换成了注册需求预测。计量经济模型依据的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发布的实际 GDP 数据和 GDP 预测数据。然后再把不同模型的结果结合起来，对正确的模型参数产生的不确定性进行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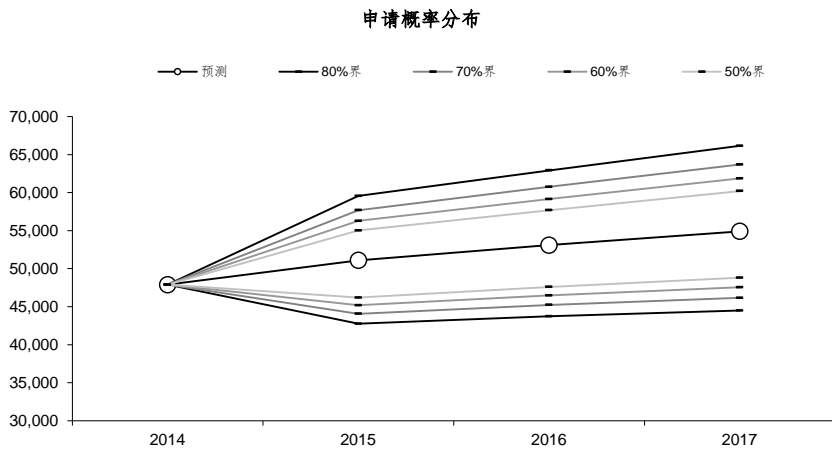
图 6. 马德里国际注册需求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申请	44,018	46,829	47,885	51,090	53,090	54,900
增长		6.4%	2.3%	6.7%	3.9%	3.4%
上界				+8,460	+9,820	+11,250
下界				-8,330	-9,360	-10,420

17. 把上述数字增加在了自回归模型结果之中。注册量可能会在一定的概率区间内变动。下列图表显示申请量的概率分布。

申请概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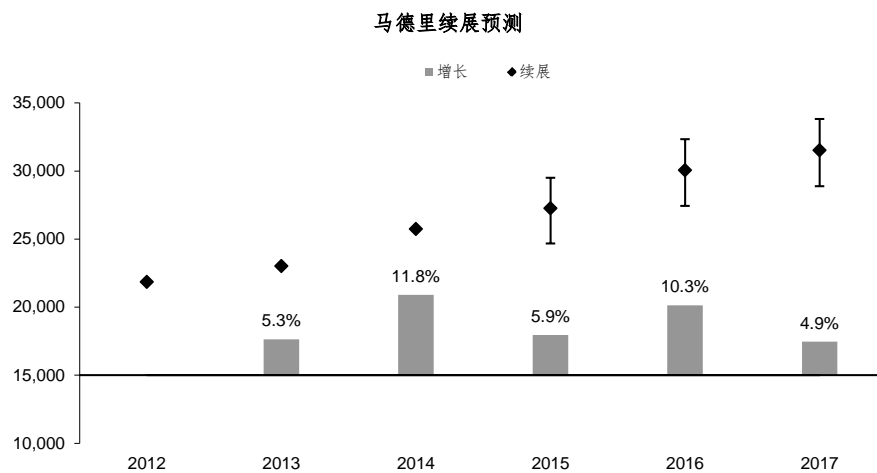
马德里申请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4	80%	47,885	47,885	47,885
2015		42,760	51,090	59,550
2016		43,730	53,090	62,910
2017		44,480	54,900	66,150
2014	70%	47,885	47,885	47,885
2015		44,060	51,090	57,680
2016		45,220	53,090	60,750
2017		46,160	54,900	63,680
2014	60%	47,885	47,885	47,885
2015		45,180	51,090	56,280
2016		46,470	53,090	59,140
2017		47,540	54,900	61,860
2014	50%	47,885	47,885	47,885
2015		46,190	51,090	55,010
2016		47,600	53,090	57,680
2017		48,800	54,900	60,200

马德里：续展需求预测

18. 图 7 列出了 2015 年至 2017 年的预测情况。同样，对续展量的预测也是采用的回归模型和传输模型。除对续展时间序列采用了自回归模型之外，我们还对续展量和注册量采用了回归模型。这种回归模型假设，首次续展针对的是十年期的注册，而后期续展针对的则是过去十年期的续展。利用传输模型分析了要续展的潜在注册量，并采用了一个从以往数字中计算出来的百分比。之后，又把不同模型的结果结合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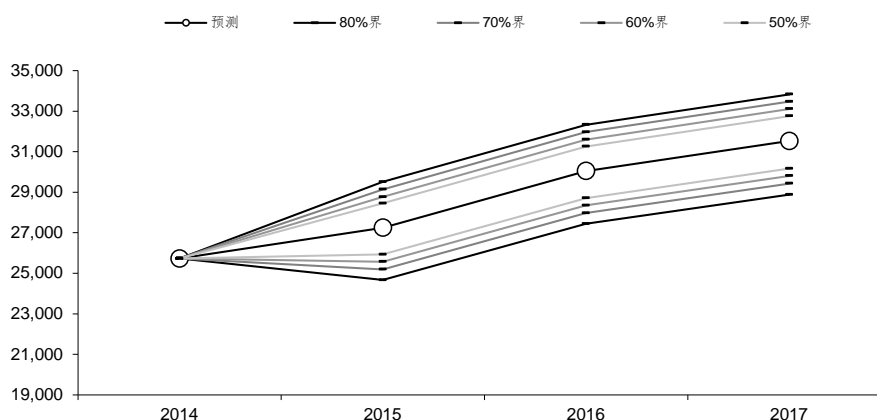
图 7. 马德里续展预测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续展	21,859	23,014	25,729	27,250	30,050	31,530
增长		5.3%	11.8%	5.9%	10.3%	4.9%
上界				+2,260	+2,280	+2,300
下界				-2,580	-2,610	-2,650

续展概率分布

续展概率分布



马德里续展可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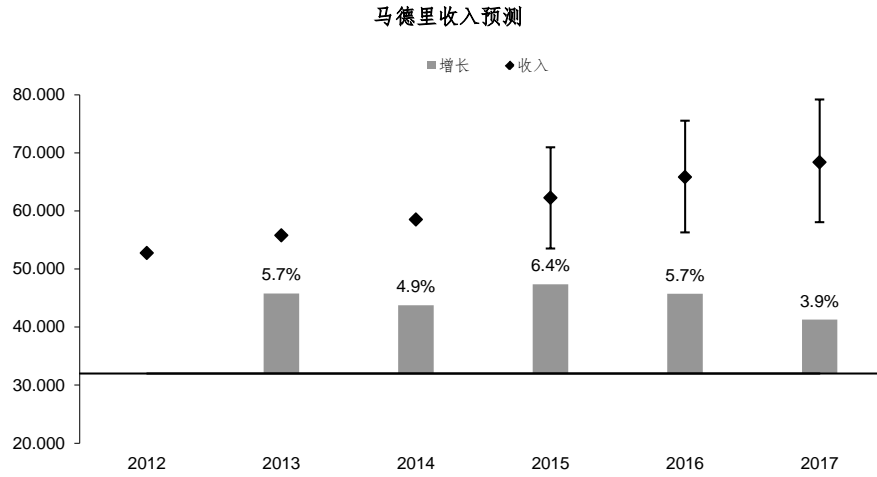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4	80%	25,729	25,729	25,729
2015		24,670	27,250	29,510
2016		27,440	30,050	32,330
2017		28,880	31,530	33,830
2014	70%	25,729	25,729	25,729
2015		25,190	27,250	29,140
2016		27,970	30,050	31,970
2017		29,430	31,530	33,470
2014	60%	25,729	25,729	25,729
2015		25,570	27,250	28,770
2016		28,350	30,050	31,600
2017		29,810	31,530	33,110
2014	50%	25,729	25,729	25,729
2015		25,930	27,250	28,450
2016		28,710	30,050	31,260
2017		30,170	31,530	32,760

马德里规费收入预计水平

19. 马德里收费收入来自 WIPO 在马德里体系下提供的三种服务，即：(a) 国际注册登记；(b) 续展登记；(c) 后期指定登记；以及 (d) 其他服务，其中包括各种变更登记以及出具摘要。

20. 图 8 列出了 2015 年至 2017 年期间可分别划归上述服务中任何一种服务的马德里规费收入的概算数。收入概算依据的是预计在 2015 年至 2017 年登记的国际注册量和续展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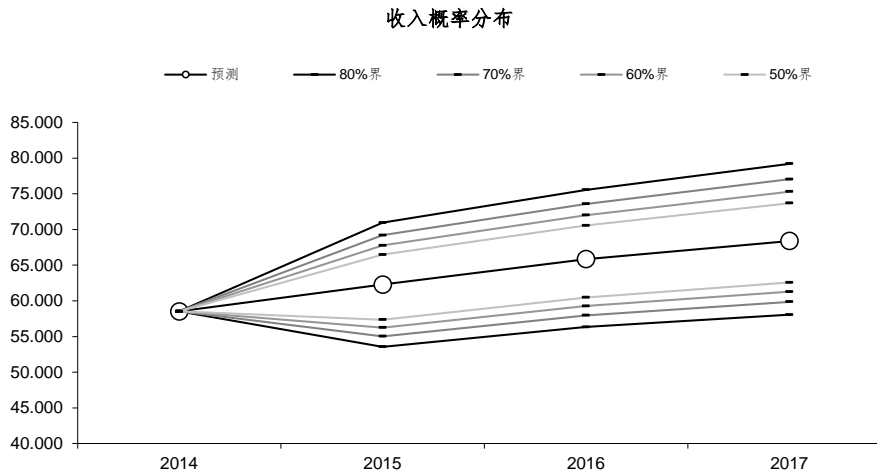
图 8. 按来源开列的马德里规费收入预期水平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基本费	29.2	31.0	31.8	34.0	35.3	36.5
续展费	14.3	15.0	16.8	17.8	19.6	20.6
后期指定	4.1	4.3	4.2	4.3	4.5	4.6
其他	5.1	5.5	5.7	6.1	6.5	6.7
收入	52.8	55.8	58.5	62.3	65.8	68.4
增长		5.7%	4.9%	6.4%	5.7%	3.9%
上界				+8.7	+9.7	+10.8
下界				-8.7	-9.5	-10.3

* 预测数

收入概率分布



马德里收入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4	80%	58.528	58.528	58.528
2015		53.554	62.279	70.955
2016		56.328	65.840	75.551
2017		58.054	68.391	79.201
2014	70%	58.528	58.528	58.528
2015		55.033	62.279	69.187
2016		57.968	65.840	73.590
2017		59.861	68.391	77.038
2014	60%	58.528	58.528	58.528
2015		56.240	62.279	67.757
2016		59.276	65.840	72.008
2017		61.273	68.391	75.297
2014	50%	58.528	58.528	58.528
2015		57.348	62.279	66.470
2016		60.475	65.840	70.562
2017		62.566	68.391	73.683

21. 下表列出了 2012 年至 2017 年期间实际和预计的注册量和续展量，以及这期间的平均费用的实际和预计发展情况。平均费用的计算方法是，任何具体年份的马德里规费收入总数除以注册和续展总数。

表 17. 马德里总规费收入和平均费用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马德里注册	41,954	44,414	42,430	48,100	50,090	51,890
马德里续展	21,859	23,014	25,729	27,250	30,050	31,350
注册 + 续展	63,813	67,428	68,159	75,350	80,140	83,420
马德里收入 (百万瑞郎)*	52.8	55.2	55.6	62.3	65.8	68.4
平均收费 (瑞郎)	827	819	815	827	822	820

*2012-2014为实际收入

22. 2014/15 两年期首次采用了一种新的预测模型来预测马德里和海牙的注册活动，这个模型与用来预测 PCT 活动的模型类似。这个更加复杂的模型不仅考虑到了马德里体系的早期活动，也兼顾了其他局的商标申请和注册活动，还有 IMF 的经济预测数据。由于全球经济仍然处于不确定状态，在利用新预测模型获得更多经验之前，有关业务领域认为较为审慎的做法是略微降低马德里的预测水平。下表反映了略低水平的预测数字，这些数字是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的依据。

表 18. 马德里总规费收入和平均费用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依据)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马德里注册	41,954	44,414	42,430	45,232	47,387	48,652
马德里续展	21,859	23,014	25,729	26,870	29,580	31,020
注册 + 续展	63,813	67,428	68,159	72,102	76,967	79,672
马德里收入 (百万瑞郎)*	52.8	55.2	55.6	59.6	63.4	65.4
平均收费 (瑞郎)	827	819	815	827	823	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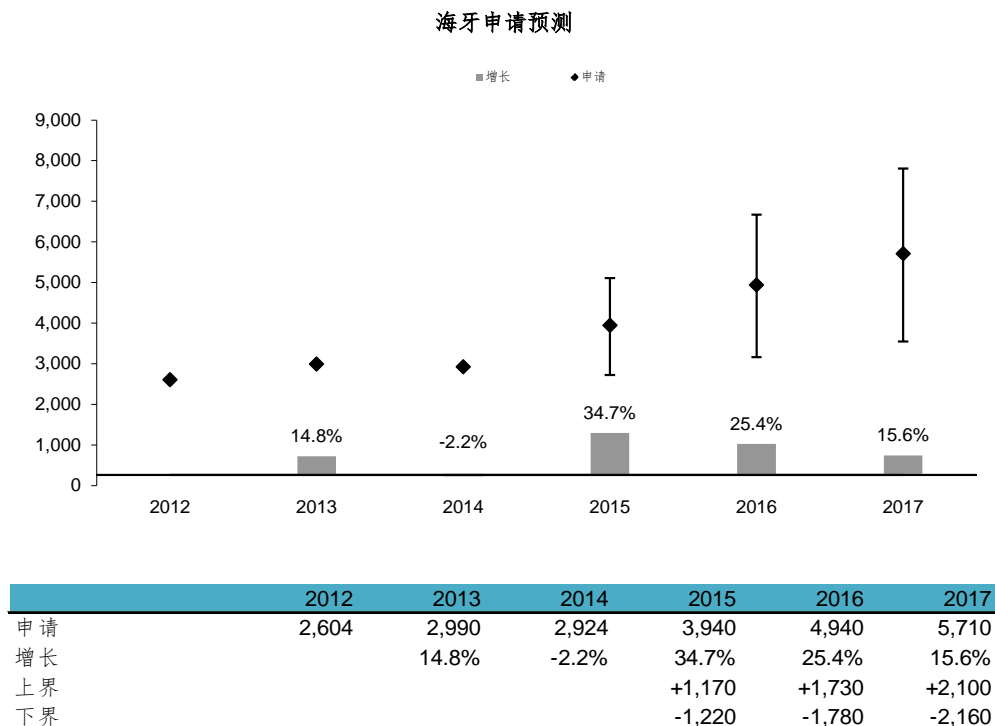
*2012-2014为实际收入

海牙

海牙：国际注册需求预测

23. 图 9 列出了 2015 年至 2017 年的预测情况。预计中国、日本、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和美国将加入海牙体系，从而对 2015 年以后产生相当大的影响，申请量和收入都可能会攀升。海牙注册量的预测采用了多种模型，其中包括自回归模型、计量经济模型和传输模型。对注册量预测采用的是自回归模型。计量经济模型依据的是国际货币基金发布的实际 GDP 数据和 GDP 预测数据。然后再把不同模型的结果结合起来，对正确的模型参数产生的不确定性进行控制。

图 9. 海牙申请和续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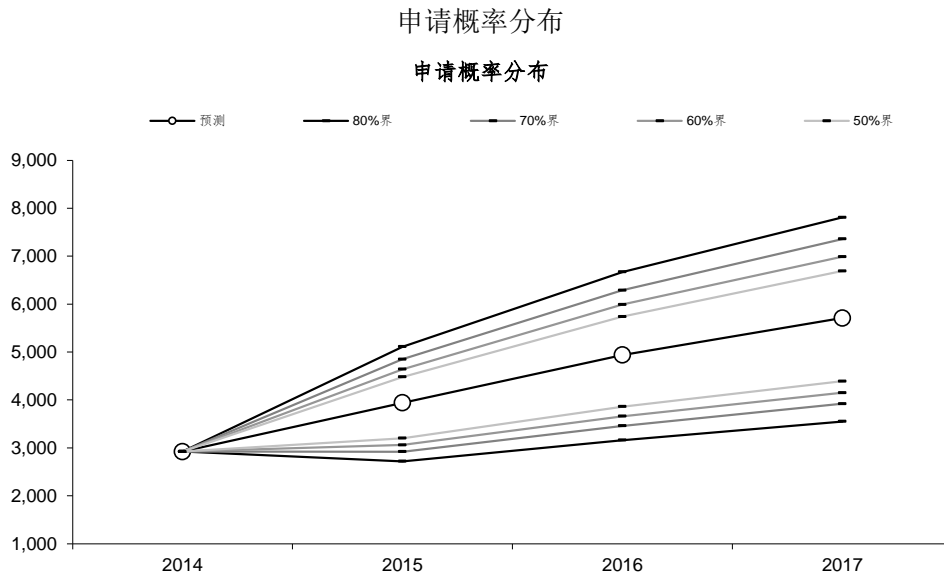


24. 考虑到几个新成员国有望在 2014 年之后加入，采用了传输模型评估它们的加入对注册的影响。该模型采用了海牙现有成员与新成员国之间的“交叉申请”巴黎路线的数据。尤其对传输速率进行了估算，以计算出因这种加入而致使现有成员增加的申请量。此外，还利用现有海牙成员的平均“传输速率”来预测新成员的申请潜力。要指出的是，真正的“传输速率”是按国家估算的。对新成员采用平均传输速率可能是一种最好的估算方法，不过这会为预测值带来其他的不确定性。本概算依据的是对加入时间作出的如下假设。

新成员	
大韩民国	2014 年 7 月
日本	2015 年 5 月
美利坚合众国	2015 年 5 月
中国	2018 年

	瑞士	德国	法国	意大利	荷兰	其他	土耳其	中国	日本	大韩民国	美国
2014	4	7	1	1	3	2	0	0	0	36	0
2015	30	68	16	15	18	16	2	0	111	145	110
2016	64	154	37	31	35	36	5	0	301	251	310
2017	88	218	51	42	47	50	7	0	422	309	448
2018	120	303	67	58	70	70	12	97	556	430	585

25. 把上述数字增加在了自回归模型结果之中。申请量可能会在一定的概率区间内变动。下列图表显示可能的概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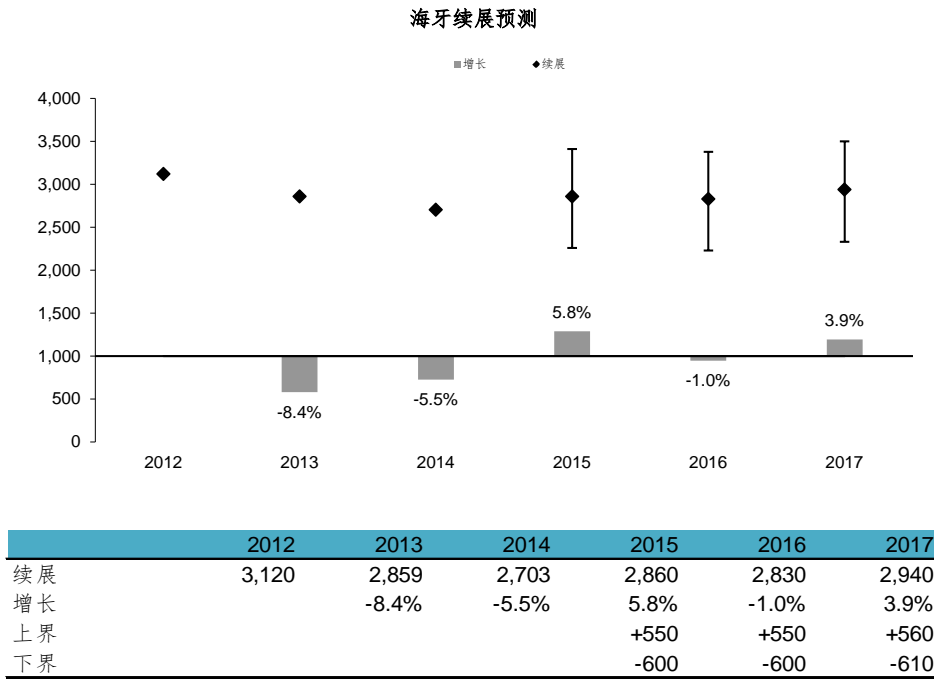
海牙注册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4	80%	2,924	2,924	2,924
2015		2,720	3,940	5,110
2016		3,160	4,940	6,670
2017		3,550	5,710	7,810
2014	70%	2,924	2,924	2,924
2015		2,920	3,940	4,850
2016		3,460	4,940	6,290
2017		3,920	5,710	7,360
2014	60%	2,924	2,924	2,924
2015		3,060	3,940	4,640
2016		3,660	4,940	5,990
2017		4,150	5,710	6,990
2014	50%	2,924	2,924	2,924
2015		3,200	3,940	4,480
2016		3,860	4,940	5,740
2017		4,390	5,710	6,6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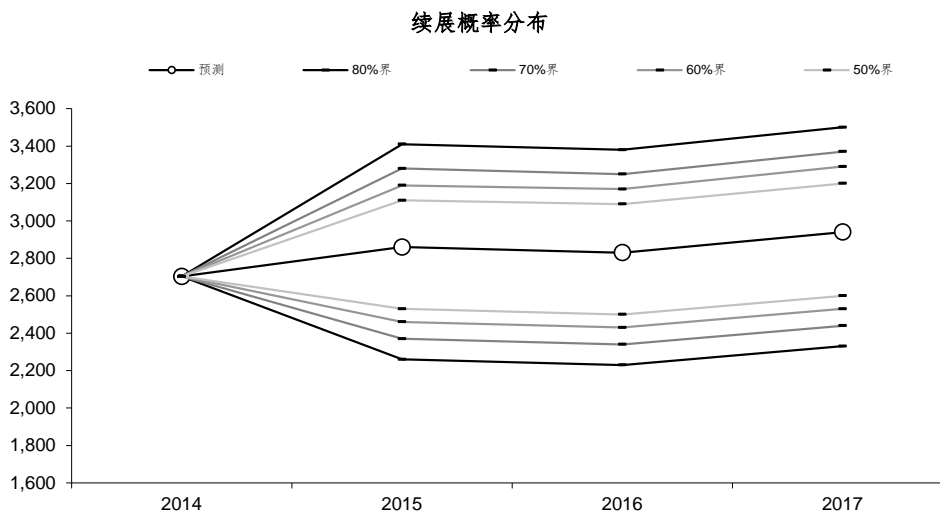
海牙：续展需求预测

26. 采用了不同的回归模型预测注册续展。除自回归模型之外，还参考了续展与五年期注册以及过去五年期的续展之间的关系，因为五年前的注册和续展应当归入本年度的续展总量。

图 10. 海牙续展预测



续展概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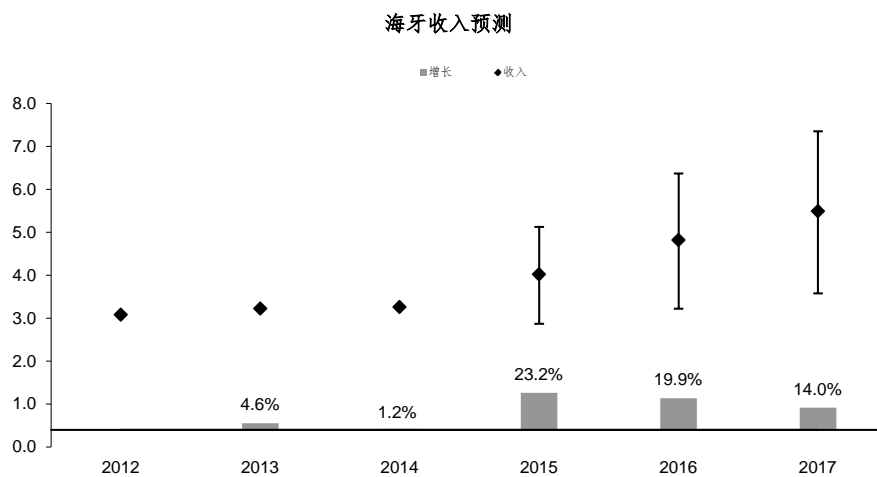
海牙续展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4	80%	2,703	2,703	2,703
2015		2,260	2,860	3,410
2016		2,230	2,830	3,380
2017		2,330	2,940	3,500
2014	70%	2,703	2,703	2,703
2015		2,370	2,860	3,280
2016		2,340	2,830	3,250
2017		2,440	2,940	3,370
2014	60%	2,703	2,703	2,703
2015		2,460	2,860	3,190
2016		2,430	2,830	3,170
2017		2,530	2,940	3,290
2014	50%	2,703	2,703	2,703
2015		2,530	2,860	3,110
2016		2,500	2,830	3,090
2017		2,600	2,940	3,200

海牙收入预计水平

27. 海牙体系的创收是根据当前的规费表计算的。这个表格的主要组成部分是基本费和续展费，占收入的 90%。其他费用被列为“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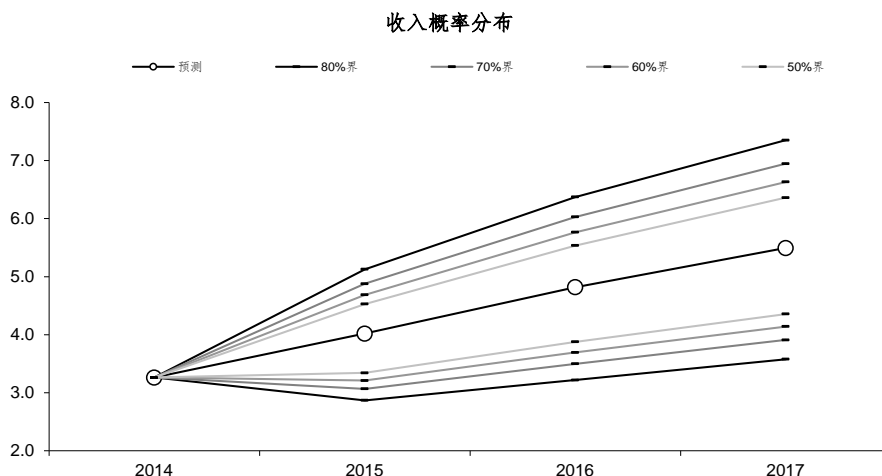
图 11. 按来源开列的海牙收费收入的预计水平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基本费	1.9	2.2	2.2	2.9	3.6	4.2
续展费	0.8	0.7	0.7	0.7	0.7	0.7
其他	0.4	0.4	0.4	0.4	0.5	0.6
收入	3.1	3.2	3.3	4.0	4.8	5.5
增长		4.6%	1.2%	23.2%	19.9%	14.0%
上界				+1.1	+1.6	+1.9
下界				-1.2	-1.6	-1.9

* 预测数

收入概率分布



海牙收入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4	80%	3.262	3.262	3.262
2015		2.868	4.019	5.126
2016		3.218	4.819	6.373
2017		3.576	5.494	7.353
2014	70%	3.262	3.262	3.262
2015		3.066	4.019	4.878
2016		3.498	4.819	6.030
2017		3.908	5.494	6.948
2014	60%	3.262	3.262	3.262
2015		3.209	4.019	4.686
2016		3.692	4.819	5.765
2017		4.139	5.494	6.633
2014	50%	3.262	3.262	3.262
2015		3.341	4.019	4.527
2016		3.877	4.819	5.537
2017		4.355	5.494	6.362

28. 下表中 2015 年至 2017 年期间收入概算的依据，是预计的国际注册量和续展量。应当指出的是，下列收入概算均是假定在未来几年中国际局海牙体系应收费用的收费表不发生变化这一情况提出的。

表 19. 海牙总收费收入和平均费用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5
海牙注册	2,440	2,734	2,703	3,750	4,730	5,480
海牙续展	3,120	2,859	2,703	2,860	2,830	2,940
注册 + 续展	5,560	5,593	5,406	6,610	7,560	8,420
海牙收入 (百万瑞郎)*	3.1	3.2	3.2	4.0	4.8	5.5
平均收费 (瑞郎)	554	575	591	608	637	652

*2012-2014年为实际收入

附件五 PCT 业务指标

预期成果的效绩指标

“提高 PCT 业务生产率，改进服务质量”

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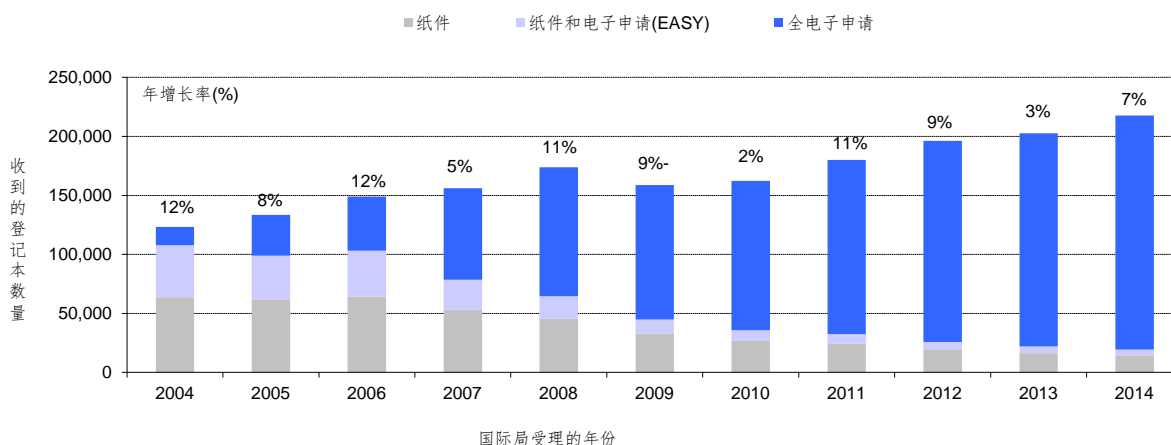
1. 关于“提高 PCT 业务生产率、改进服务质量”预期成果的效绩指标的背景，需要考虑下述几个因素：

- PCT 工作量；
- 这些工作量的语言分布情况；
- 为完成这些工作量所分配的工作人员数量；以及
- 自动化程度。

工作量

2. 工作量是依据国际局每年受理的登记本²³的数量得出的。

按申请介质列出的登记本变化情况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2015 年 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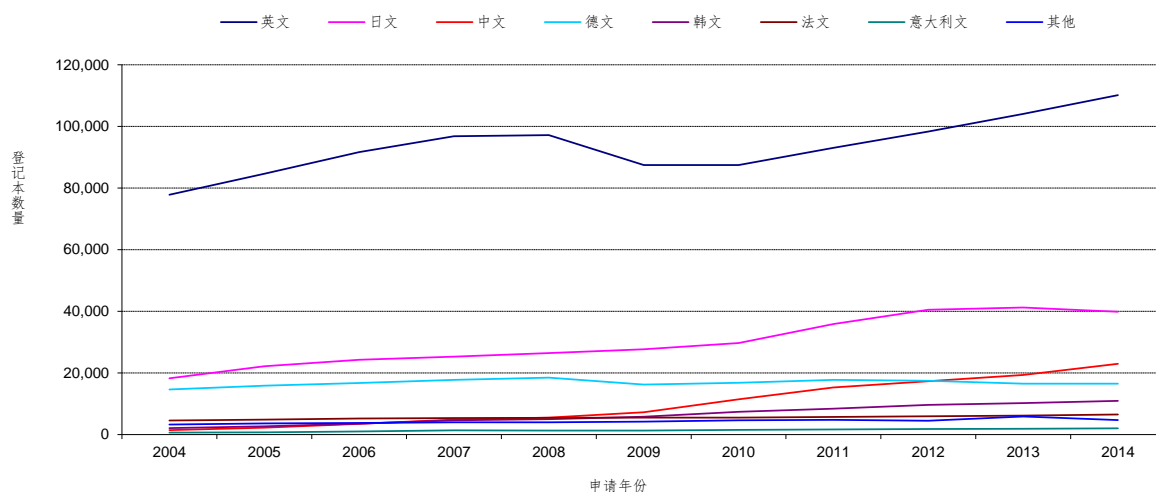
- 2014 年，国际局收到大约 217,700 件登记本，比 2013 年增长了 7%。
- 2014 年，以全电子方式提交申请的比重持续增长，目前占全部申请的 91%。

语言分布

3. 申请语言种类更加多样化是推动国际局变化的一项根本进展，东亚国家持续增加对 PCT 体系的利用尤其促进了这种语言多样化。

²³ 一件 PCT 申请向受理局提交后，经该受理局处理后，然后由该受理局传送给国际局 (IB)，传送到国际局的该 PCT 申请称为登记本。因为国际局只是在受理局处理之后才收到登记本，所以受理局进行处理所需的时间对这一数量造成很大的影响。因此，接收登记本方面的趋势虽然是国际局工作量的有效指标，但并不能完全反映出 PCT 申请的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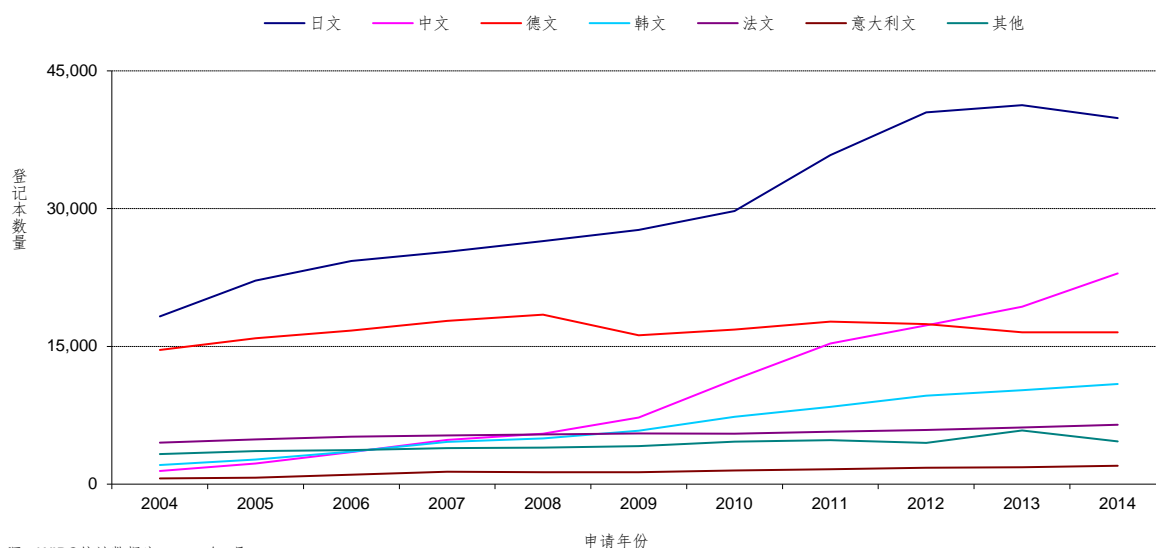
申请语言(所有语种)



来源: WIPO 统计数据库, 2015年3月
注: 2013年为临时不完整数据。

4. 可以看出, 英文是大多数申请所用的语言, 2014 年占 51.6%, 但亚洲语言所占比重在过去十年有所增加。以日文、中文和韩文提交的 PCT 申请所占比重从 2009 年的 29.5% 增长到 2012 年的 34.5%。该比重在 2012 年至 2014 年保持稳定。非英文的申请语言详情见下图:

申请语言(英文之外的所有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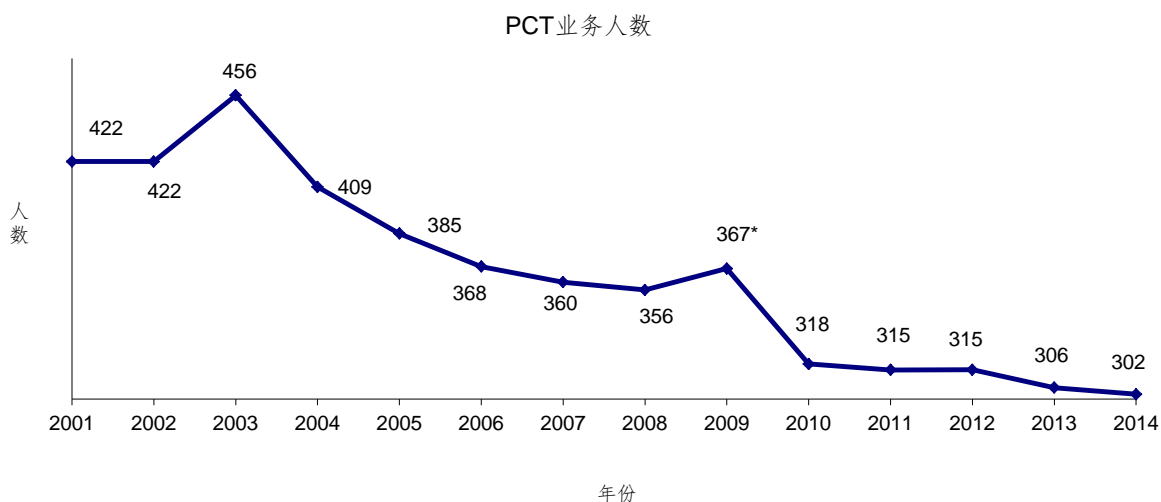


来源: WIPO 统计数据库, 2015年3月
注: 2013年为临时不完整数据。

5. 过去五年以亚洲语言提交的申请大幅增长, 给国际局造成了相当大的压力, 因为能以这些语言开展工作的人员数量有限。缓解这个问题需要对某些任务实现自动化, 并征聘能够以这些语言开展工作的人员。

工作人员

6. 下图显示 PCT 运营司自 2001 年以来的工作人员数量, 以全职工作人员当量显示 (FTSE——全职工作人员加上非全职转化为全职工作人员的总数)。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2015 年 1 月

注：人数按 12 月工作人员花名册的全职当量计算。

* 注意：2009 年人员数量增加是由于 2009 年以前两个不属于 PCT 运营司的单位（因此 2009 年以前其员工并未算作运营司的工作人员）并入到了运营司。这两个单位分别是 PCT 信息系统服务部门（30 人）和 PCT 收费处理小组（2 人）。如果没有这两个单位合并进来，那么运营司的人员数量会从 2008 年的 356 人降至 2009 年的 335 人。

- 2014 年 PCT 运营司的人员数量进一步减少。

处理每件申请的成本

7. 国际局处理 PCT 申请的生产率可以用处理申请的“单位成本”来衡量，即指公布一件 PCT 申请所需的平均总成本。平均总成本按 PCT 体系总直接支出（国际局在管理 PCT 体系及相关计划时发生的支出）加一定比例的支助和管理活动的间接支出（例如建筑物和信息技术，除其他外）来确定。对间接成本必须加权，以仅考虑其分配用于 PCT 体系的份额。因此，单位成本包括 PCT 所有活动，含翻译、通知、管理和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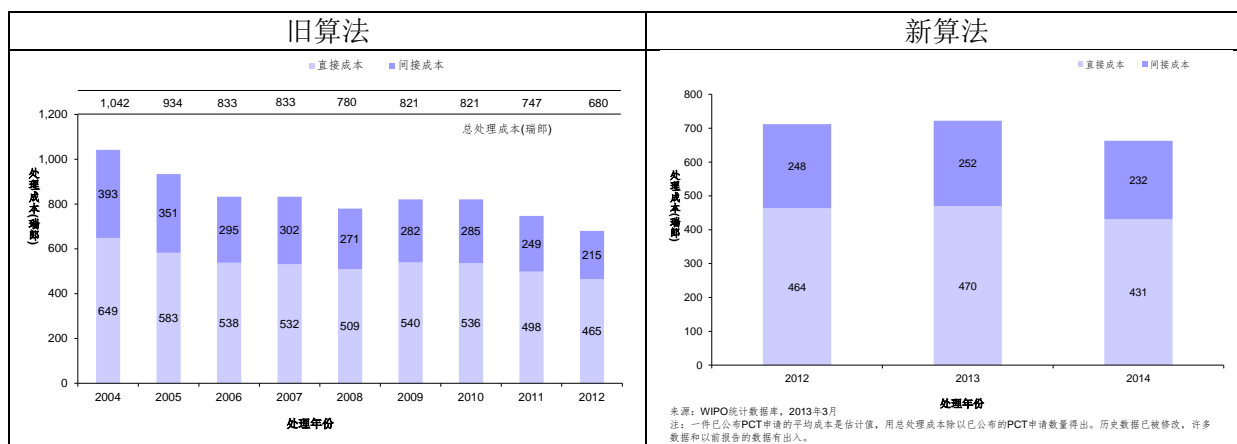
8. 2013 年修改了计算单位成本的方法，使之与 WIPO 其他单位成本/联盟成本的计算方法相一致，并更好地适应迅速变化的环境。例如，2007 年设计的旧计算方法包括仓库存储（30 年以上）的成本，而纸件申请（包括 PCT EASY 申请）在 2013 年所占比重不足 10%。计算 2012 年的 PCT 单位成本时采用了这两种算法，2012 年单位成本使用旧算法是 680 瑞郎，使用新算法是 712 瑞郎。32 瑞郎的差异在于新算法包括了分摊的间接成本。

9. 从形式上看，单位成本的定义为：

$$\text{单位成本} = \frac{\text{总生产费用}}{\text{公布数量}}$$

10. 下列各表描述了单位处理成本的变化趋势，2004 年至 2012 年采用旧算法，2012 年至 2014 年采用新算法，两表均包括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的分项。

处理一项已公布 PCT 申请的单位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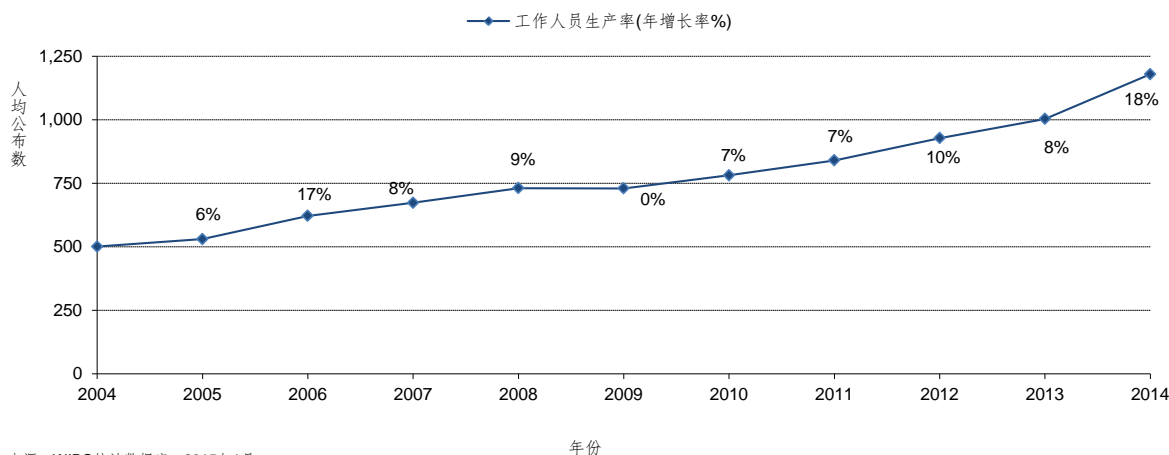


- 2014 年处理一件已公布 PCT 申请的平均成本是 662 瑞郎, 比 2013 年下降 8.3%, 这是由于采取了包括自动化在内的各种增效措施。
- 采用旧算法计算的处理一件已公布 PCT 申请的平均成本每年平均下降 5%, 从 2004 年的 1,042 瑞郎降至 2012 年的 680 瑞郎。

形式审查生产率

11. 工作人员生产率的定义是产出(即 PCT 公布数量)除以从事形式审查的工作人员数量。

形式审查生产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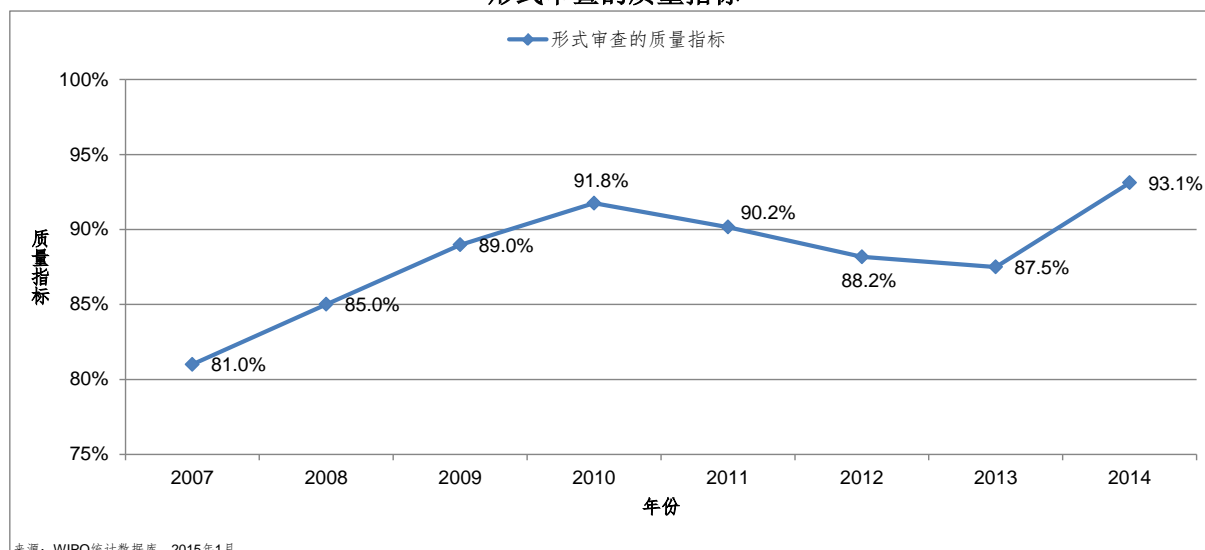


- 从历史数据中可以看出, 形式审查生产率有所增长, 主要原因是办公自动化使得在员工数量不变或减少的情况下, 能处理比通常多出许多的工作量。

形式审查的综合质量

12. 为了简便而全面地了解国际局工作的质量情况, 国际局按四个主要质量指标制定了一项综合质量指标。该质量指标是四个主要指标的简单平均值, 其中三个指标依据的是关键业务的及时性: PCT 申请的受理通知、公布和重新公布。第四项指标反映的是 PCT 申请处理过程中的错误。

形式审查的质量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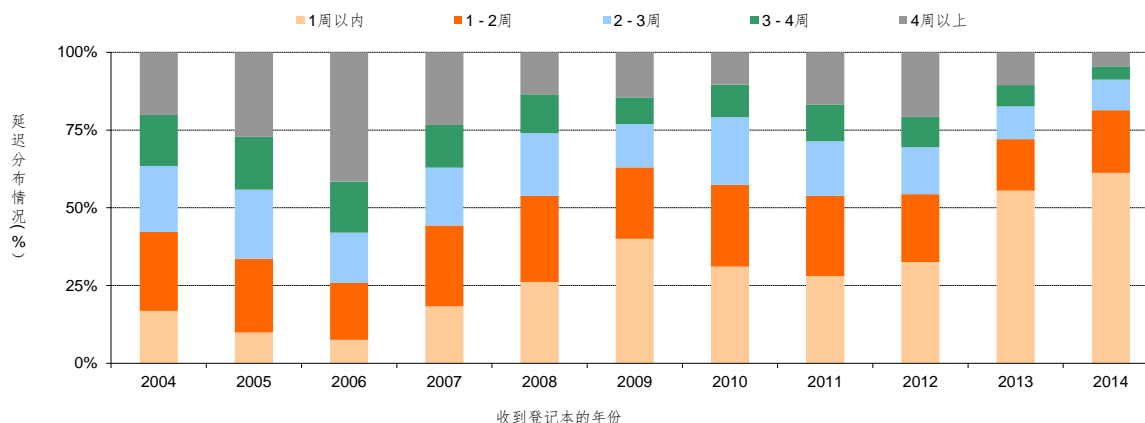


- 以综合指标衡量的整体质量显著提高, 从 2007 年的 81% 提高到 2014 年的 93.1%。
- 2014 年质量指标显著提高主要是因为执行形式审查的及时性得到改进, 并减少了重新公布有国际检索报告 (ISR) 的申请的延迟。形式审查和重新公布的延迟是质量指标在 2010-2013 年期间出现下降的主要原因。

形式审查的及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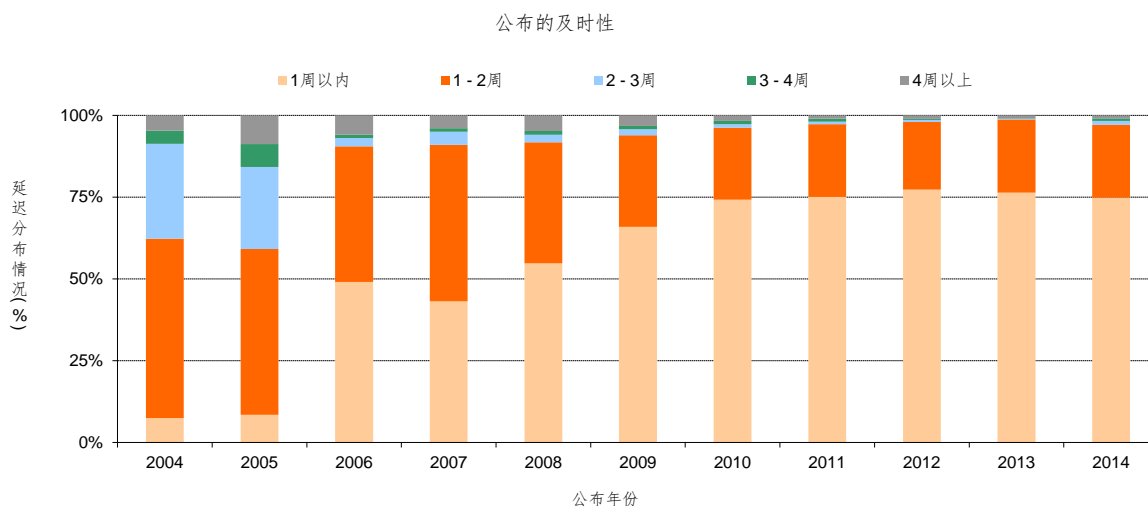
13. 该指标更具体地反映出综合质量指标的一个组成部分, 即国际局出具 301 表格所需的时间。该表格在完成申请的形式审查后出具。由于该表格表明国际局已收到申请, 申请人都希望能尽快收到该表格, 以确认其申请是否存在形式缺陷。

形式审查的及时性



公布的及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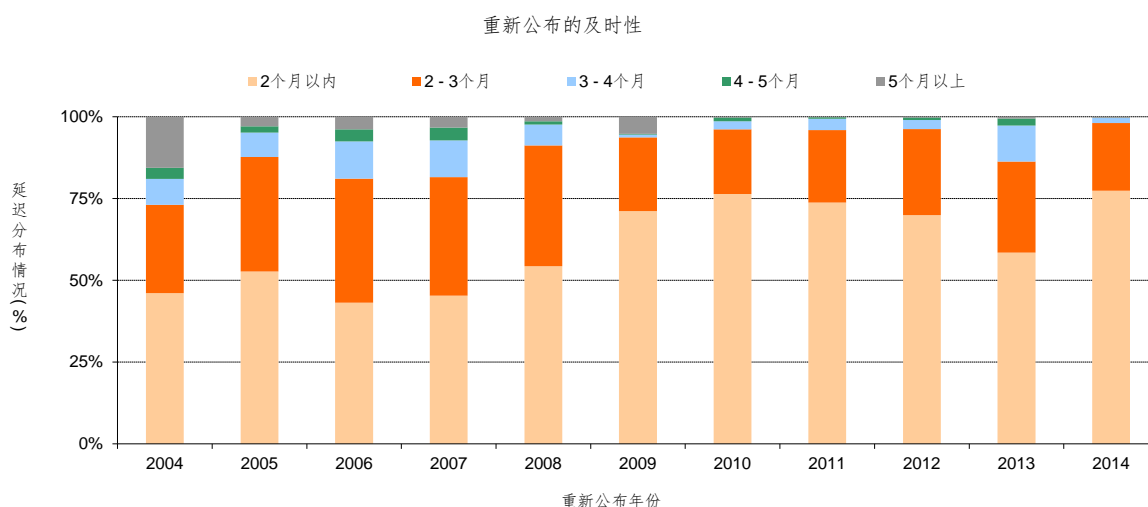
14. 该指标更具体地反映出综合质量指标的一个组成部分, 即国际局公布申请所需的时间。PCT 第 21 条第 (2) 款 (a) 项规定: “……国际申请的国际公布应在自该申请的优先权日起满 18 个月后迅速予以办理。”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5年1月

重新公布的及时性

15. 该指标更具体地反映出综合质量指标的一个组成部分，即国际局重新公布有国际检索报告的申请所需的时间。由于国际检索单位 (ISA) 通知国际检索报告的延迟，一些国际申请公布时没有国际检索报告。在有国际检索报告时，国际申请需要尽快连同国际检索报告重新公布，以完成国际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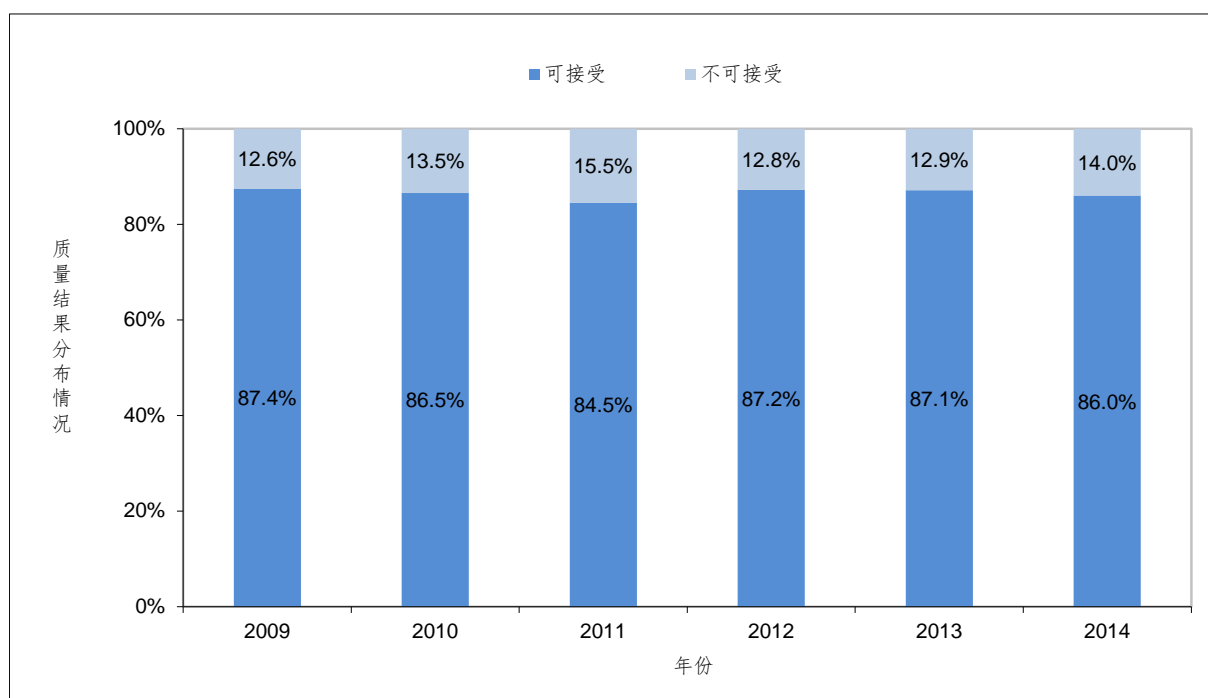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5年1月

翻译质量

16. 为了对国际局负责的摘要和专利性报告的翻译工作进行质量控制，经过统计计算后抽样选取了一些文件。对抽样结果的评价分为两类：“可接受”的译文和“不可接受”的译文。该指标综合反映了国际局对所有语种组合和文件类型进行的质量控制的结果。任何机构的“可接受”译文一直低于 80%的，将与它们解除合作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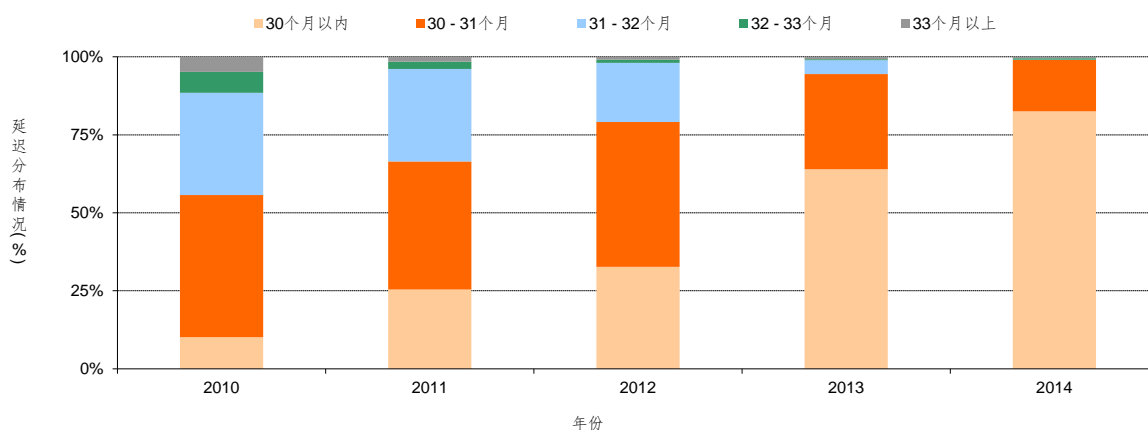
PCT 翻译质量



报告译文的及时性

17. 该指标提供的是国际局及时向申请人和主管局提供专利性报告译文的信息。自 2010 年以来，自国际申请优先权日起 30 个月交付专利性报告译文的比例一直稳步提高。2014 年，82.5%的专利性报告译文于优先权日起 30 个月交付。

报告译文的及时性



软件开发质量

18. 软件开发质量(QSD)指标衡量的是 eDossier 和 ePCT 等主要软件发布的质量。软件开发质量反映出交付发布中的新功能(开发工作)所花费的时间占全部时间(即开发工作+返工)的比例。返工是指校正在生产环境中检测到的缺陷所花费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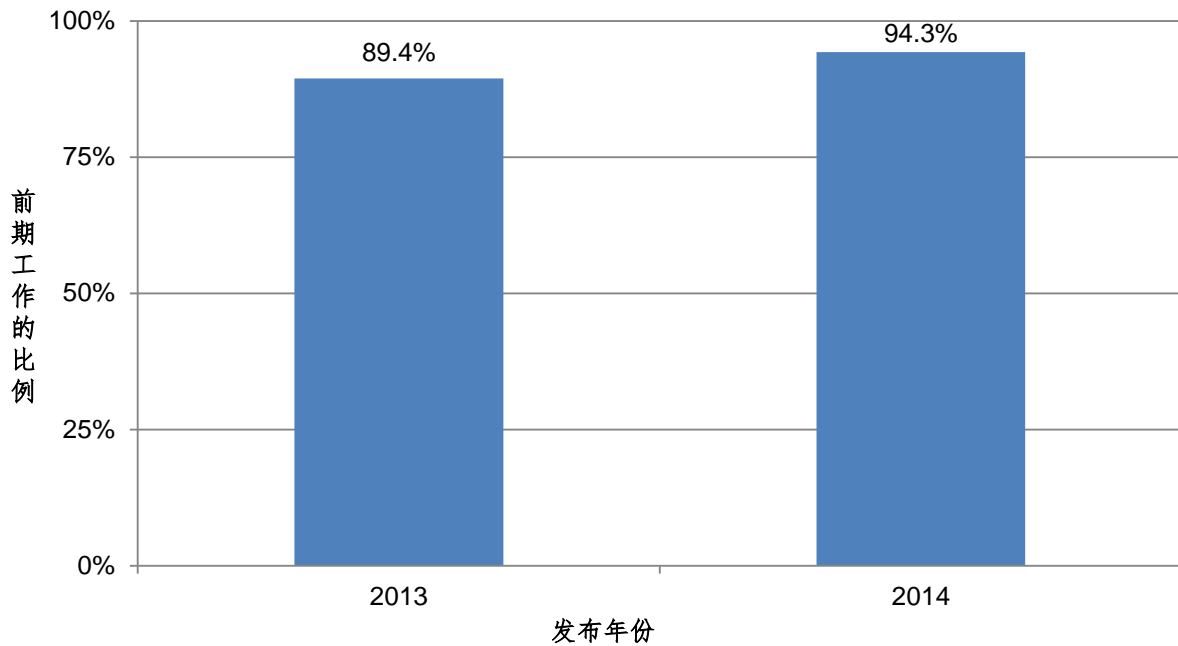
19. 按照这种方法，返工率低的开发产出被认为具有高质量，因为它反映出通过交付新功能为产品增值的程度。

20. 软件开发质量的定义为：

$$\text{软件开发质量} = \frac{\text{开发工作}}{\text{开发工作} + \text{返工}} * 100$$

21. 2014 年，根据软件开发质量定义的主要发布的质量为 94.3%。该比例比 2013 年的数值高出近 5 个百分点。

软件开发质量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22. 称为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ISSL) 的效绩指标反映 PCT 用户信息系统服务根据自身满足既定目标的能力所提供的服务的效绩。

23. 该综合指标是采用五个效绩指标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出来的²⁴。每个指标以实际达到目标的百分比来表示。

24. 2014 年，就目标效绩水平而言，整体服务水平为 95.3%。

²⁴ 在对 PCTIS 效绩指标进行独立审查之后，其定义与 2014/15 年计划和预算中所述略有变化。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编号	绩效指标简介	目标	状态	2013 年结果	2014 年结果
(1)	事故解决时间 一个工单从创建到解决的工作时间(WIPO 工作日早 7 点至晚 7 点)。	严重级别 1 级: 4 小时 严重级别 2 级: 2 天 严重级别 3 级: 5 天 严重级别 4 级: 10 天	支助团队解决的生产和支助工单	85.5%	88.8%
(2)	文件载入时间 国际局收到文件至文件在 eDossier 提供所需时间	8 小时	以半自动或全自动方式载入文件	80.0%	88.2%
(3)	批处理作业处理成功率	100%	在业务于预订日期关闭时成功完成的批处理作业	99.6%	99.5%
(4)	eDossier 系统可用性	99%	工作日早 7 点至晚 7 点	100.0%	100.0%
(5)	ePCT 系统可用性	99%	24 小时	100.0%	100.0%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ISSL) 上述指标的加权平均数 (1): 20% (2): 20% (3)20% (4)20% (5)20%。			93.0%	95.3%

国际局受理局

申请量

25. 下表列出了截至 2014 年, 过去五年中 PCT 申请量位列前十的受理局。原则上, PCT 申请在申请人本国的国家专利局提交, 或者在代表申请人本国辖区的地区专利局提交。国际局对所有 PCT 缔约国的申请人都是一个有资格的受理局 (RO/IB)。下表列出了向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提交申请的变化情况、在各受理局中的排名以及所占份额。

受理局	国际申请年份					2014 份额 (%)	与 2013 年相比 变化情况 (%)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美利坚合众国	45,228	49,366	52,009	57,670	62,133	29.0	7.7
日本	31,523	37,972	42,787	43,075	41,298	19.3	-4.1
欧洲专利局	28,900	30,893	32,430	32,036	32,968	15.4	2.9
中国	12,917	17,471	19,924	22,927	27,107	12.6	18.2
大韩民国	9,639	10,413	11,869	12,439	13,177	6.1	5.9
国际局	8,679	8,773	9,781	10,393	10,615	4.9	2.1
联合王国	4,411	4,226	4,128	3,894	4,247	2.0	9.1
法国	3,441	3,498	3,266	3,313	3,528	1.6	6.5
加拿大	2,058	2,193	2,135	2,091	2,181	1.0	4.3
瑞典	1,775	1,847	1,713	1,819	1,733	0.8	-4.7
所有其他局	15,770	15,785	15,293	15,615	15,513	7.2	-0.7
共计	164,341	182,437	195,335	205,272	214,500	100	4.5

来源: WIPO 统计数据库, 2015 年 3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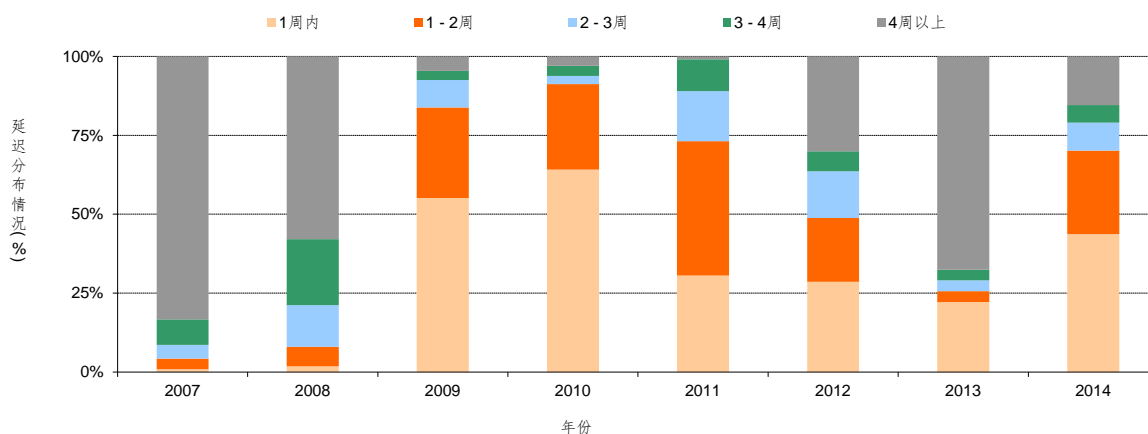
注: 2014 年为估计数据

26. 在 2014 年/15 年计划和预算中，为国际局受理局增加了下列两项效绩指标：

通知国际申请日期的及时性

27. 该指标反映国际局受理局出具 105 表所需的时间。这个表格是在国际申请日期被认定之后出具的。申请人希望尽快收到这个表格，因为国际申请在每个指定国内自国际申请日起具有正规的国际申请的效力。国际申请日应认为是在每个指定国的实际申请日。

通知国际申请日的及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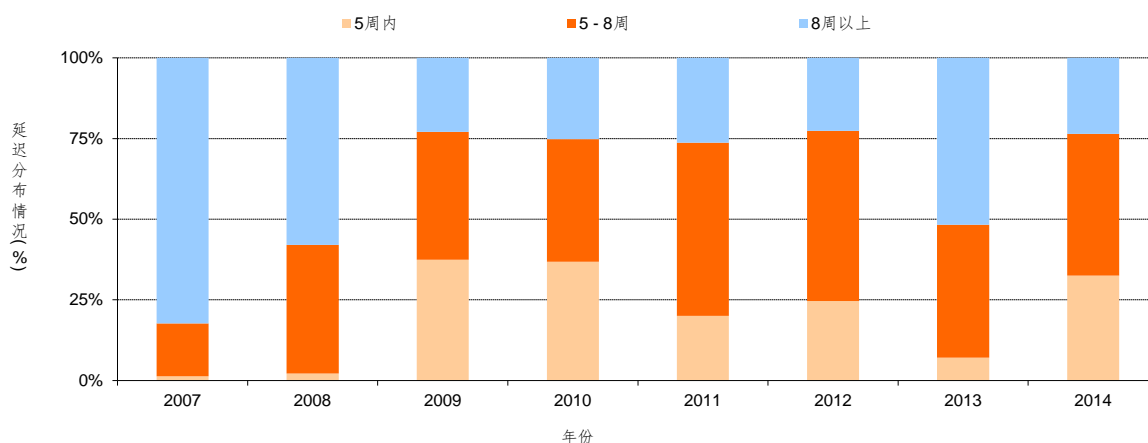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2015 年 1 月

传送检索副本的及时性

28. 该指标反映国际局受理局向国际检索单位传送检索副本所需的时间。检索副本需在支付检索费后立即传送，这样国际检索单位才能在 PCT 监管框架规定的期限内编制国际检索报告。延迟缴费将延迟向国际检索单位传送检索副本，从而对国际检索单位满足这些期限的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传送检索副本的及时性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2015 年 1 月

附件六 马德里业务指标

预期成果效绩指标

“提高马德里体系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

1. 关于“提高马德里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预期成果的效绩指标的背景，需要考虑下列几个方面的发展情况：

- 马德里工作量；
- 这些工作量的组成部分；
- 处理这些工作量所分配的工作人员数目；
- 自动化水平；以及
- 总生产成本。

一、 收到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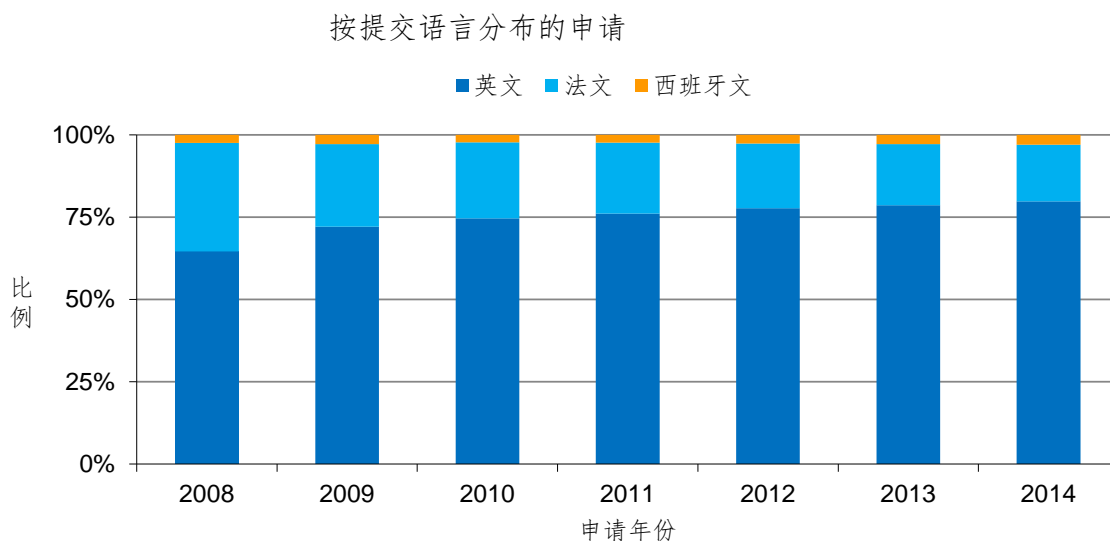
2. 国际局 (IB) 收到的文件分为六类，即国际申请、续展、后期指定、变更、决定和更正。下图列出了每类文件的最新趋势。有关申请的补充信息，例如平均类别数和平均文字数也一并提供。由于技术原因，有些指标显示的数据是依据已处理的文件，而不是依据收到的文件。因此待处理的积压量可能会影响某些指标。

国际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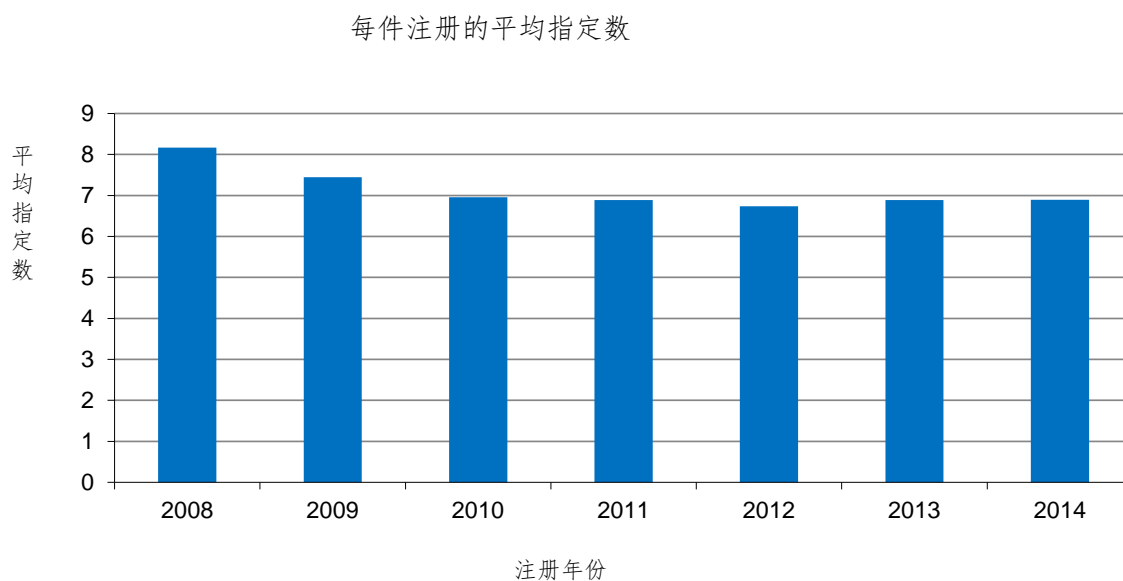
- 国际局 2014 年受理 47,885 件申请，比 2013 年增长 2.3%。
- 受理的申请量自 2010 年以来持续增加。

按提交语言分布的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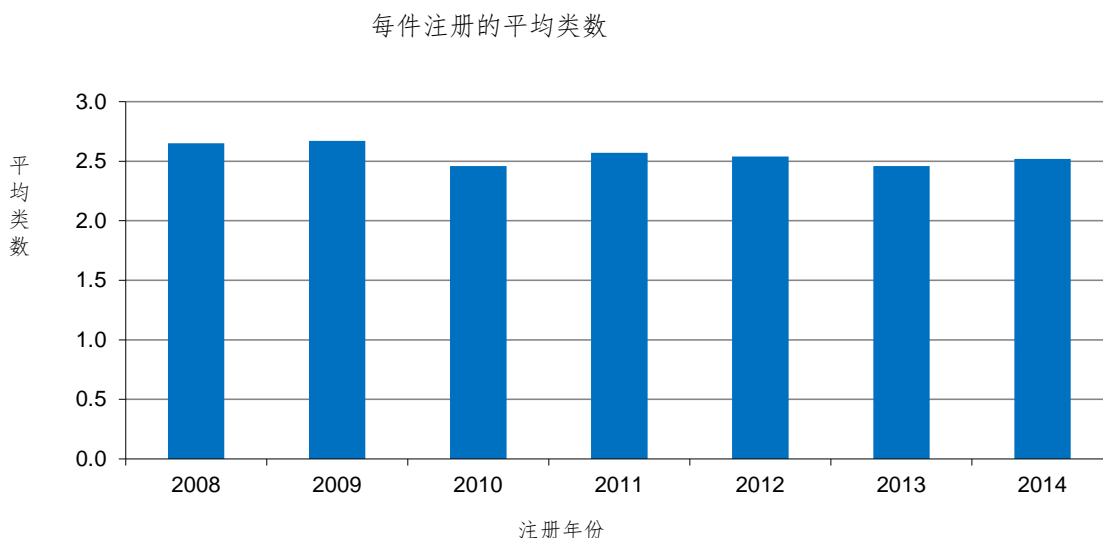
- 2014 年，80%的申请以英文提交。该比例从 2008 年的 65%增长至 2014 年的 80%，增加 15 个百分点。

每件注册的平均指定数



- 2014 年注册的申请作出的平均指定是 6.9。
- 每件注册的平均指定数自 2010 年以来几乎没有变化。

每件注册的平均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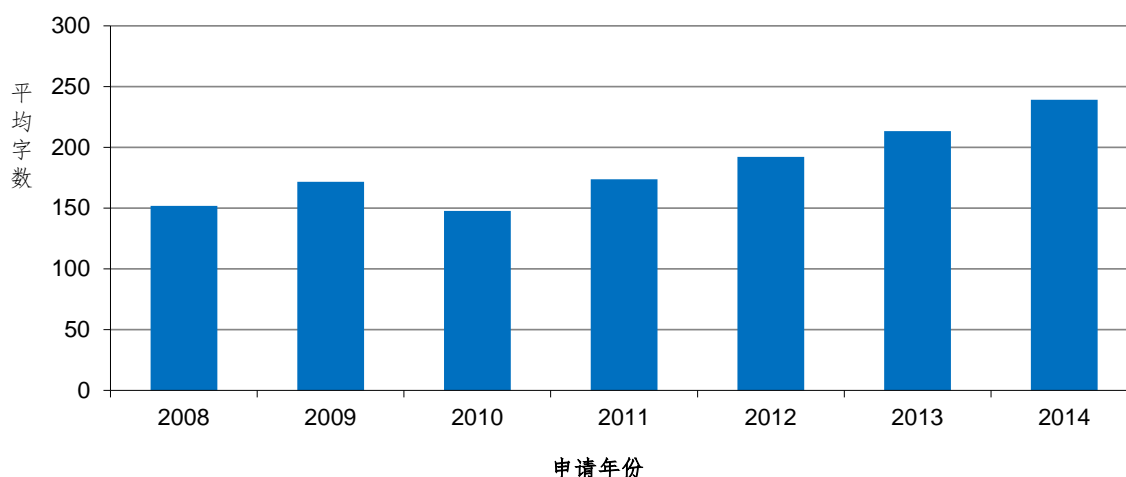


- 平均而言，2014 年注册的所有申请中指定的类数是 2.5。

申请的平均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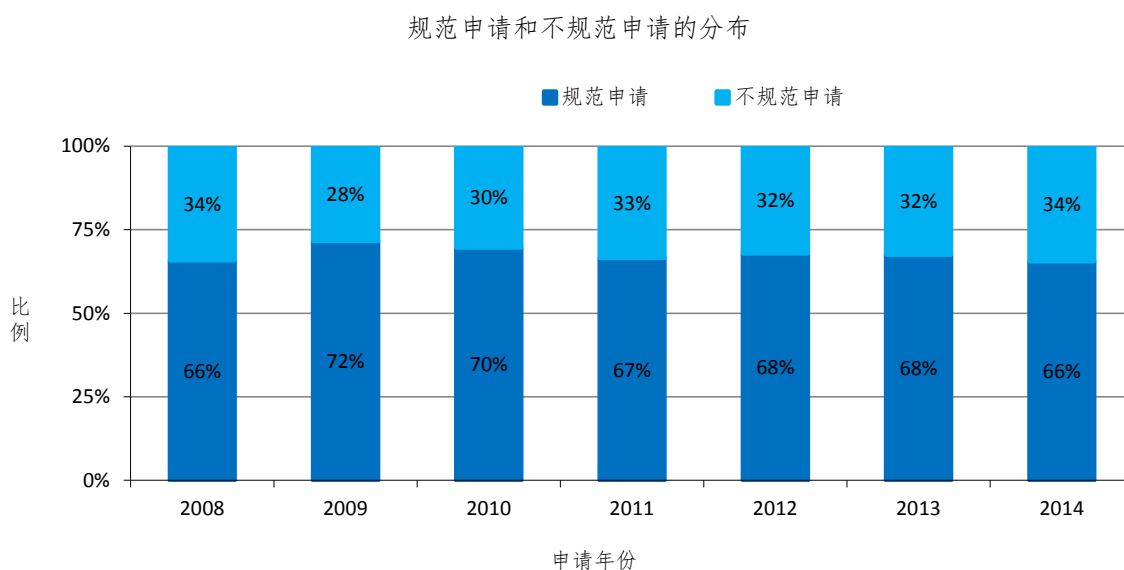
3. 申请的篇幅取决于申请人总共用多少文字来描述其商标，还取决于商品和服务基础列表以及所附的任何删减。这三个要素由国际局翻译为两种语言(英文以及法文或西班牙文)。
4. 审查员的工作量会受到申请篇幅的影响，因为需要根据尼斯分类对申请中的商品和/或服务进行分类。
5. 申请的平均篇幅是用商品和服务基础列表、删减和说明中的总字数除以注册申请的数量来确定的。

申请的平均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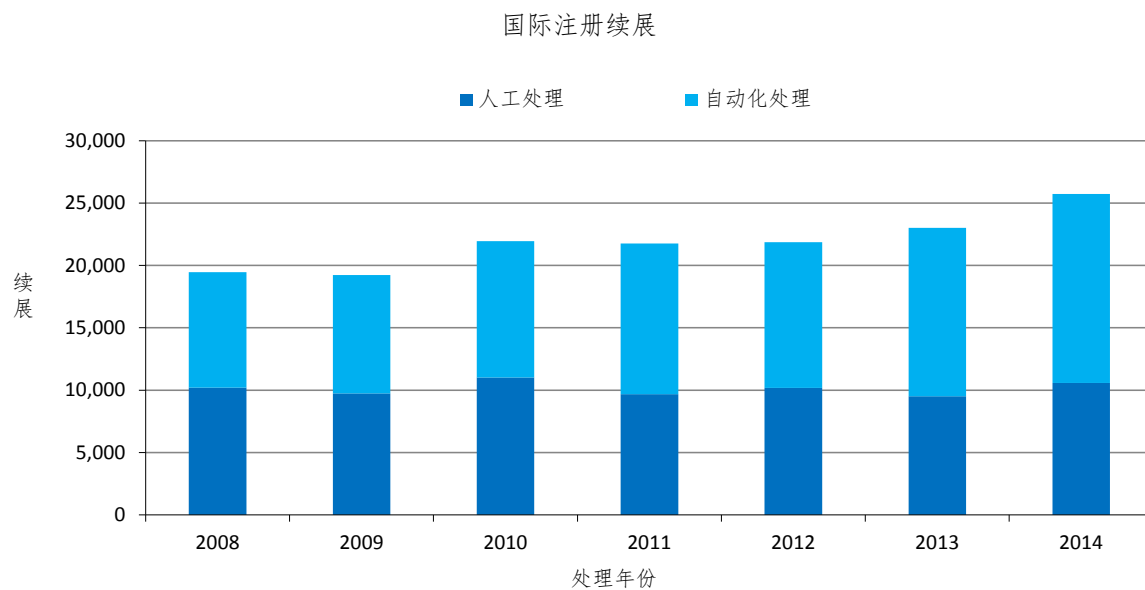
- 2014 年，一件申请的平均篇幅是 239 个字，比 2013 年增加了 12%。
- 尽管翻译和分类的某些方面实现了自动化，但是申请篇幅的显著增加对国际局工作量产生了很大影响。

规范申请和不规范申请的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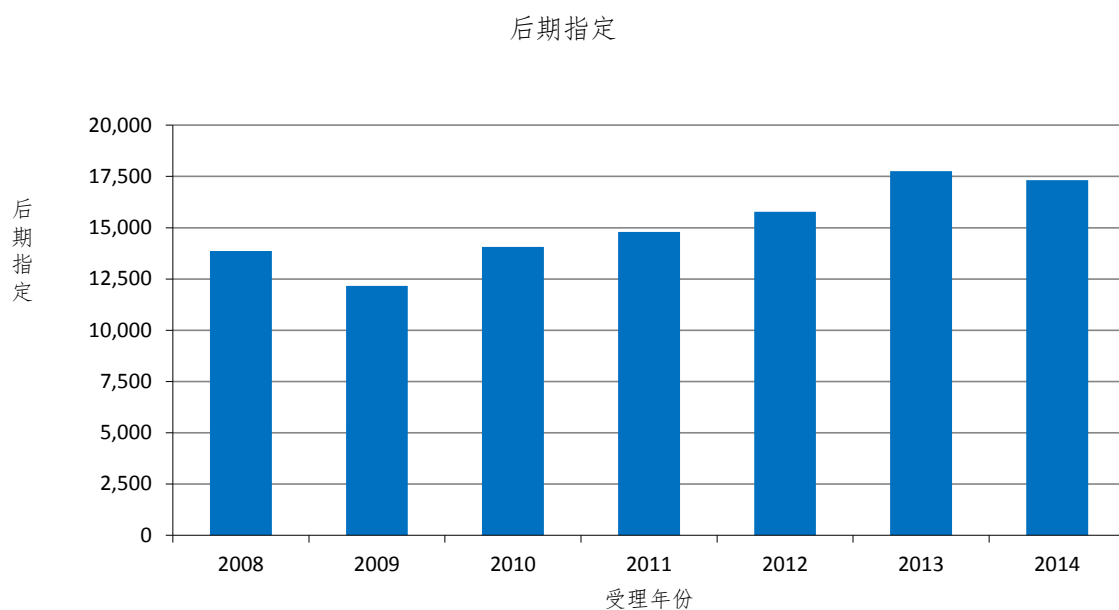
- 规范申请的比重自 2011 年以来基本维持不变。

续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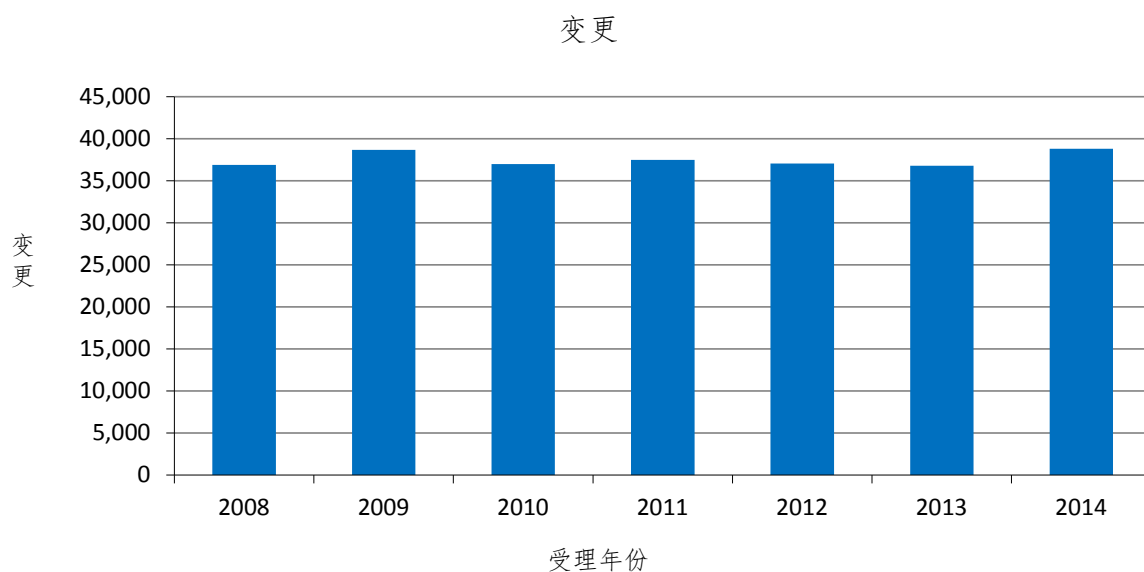
- 2014 年，国际局注册了 25,729 项续展，比 2013 年增长 12%。
- 尽管 2009 年至 2014 年之间续展有所增加，人工处理的续展数量仍旧保持相对稳定。2014 年，59%的续展得到自动化处理。

后期指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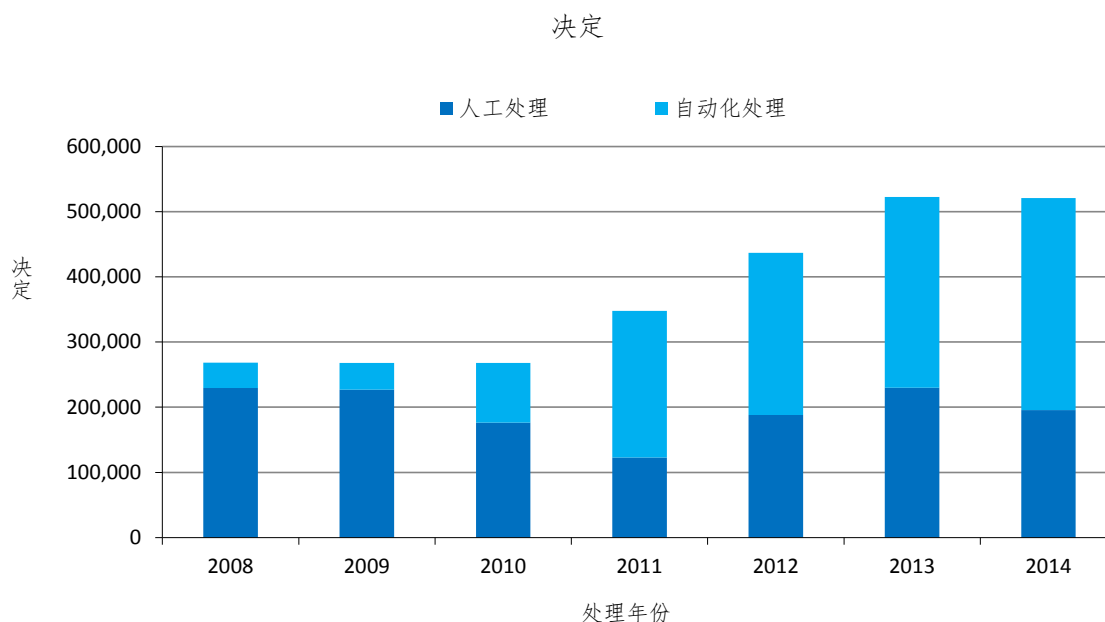
- 2014 年，国际局登记了 17,316 项后期指定，比 2013 年下降 2.5%。
- 2014 年，新的“电子后期指定”网络表格向申请人提供。该电子表格使国际局能够自动化处理所有后期指定，占比为 14%。

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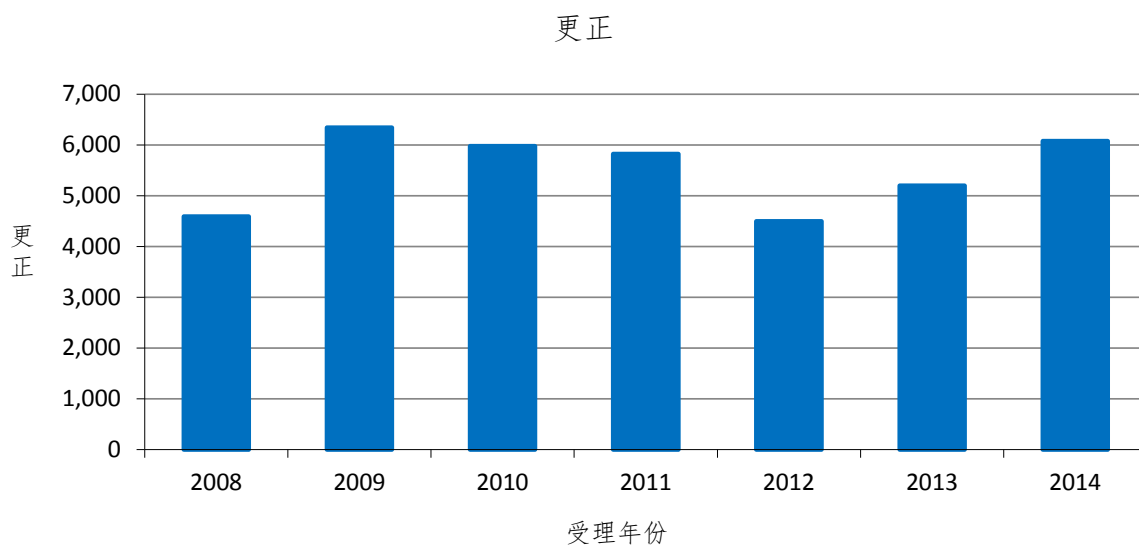
- 2014 年，国际受理 38,817 项变更请求，比 2013 年增长 5.5%。

决 定



- 2014 年注册的決定比 2013 年下降了 0.3%，总计 521,208。需要处理的決定数自 2010 年以来迅速增加。
- 2014 年，自动化处理的決定是 62%。自 2011 年以来，绝大多数決定是自动化处理的。

更 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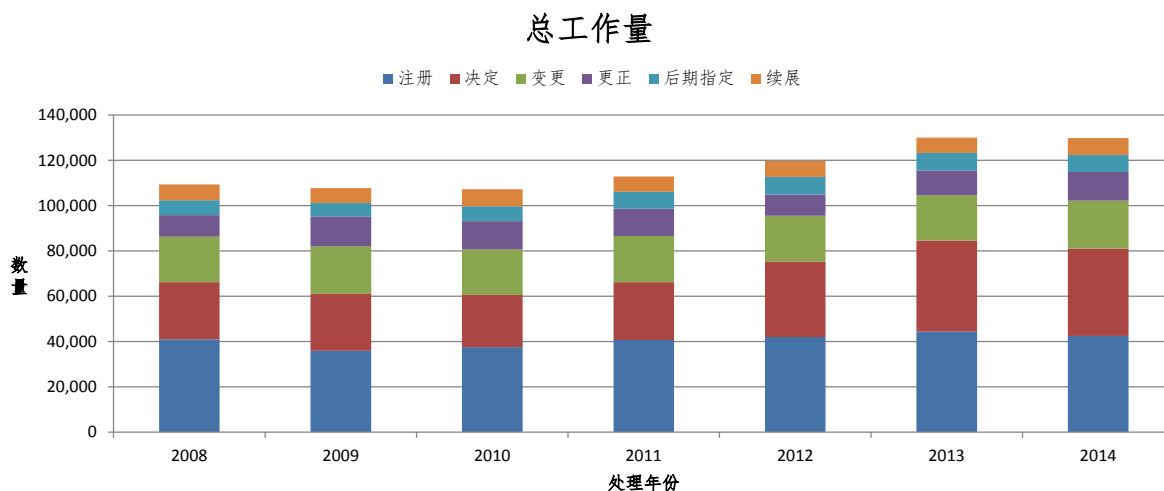
- 2014 年，国际局登记了约 6,000 项变更，比 2013 年增长 17%。

二、 总工作量

6. 总工作量表示国际局处理的文件的加权总量，包括所有六类文件(申请、续展、后期指定、变更、决定和更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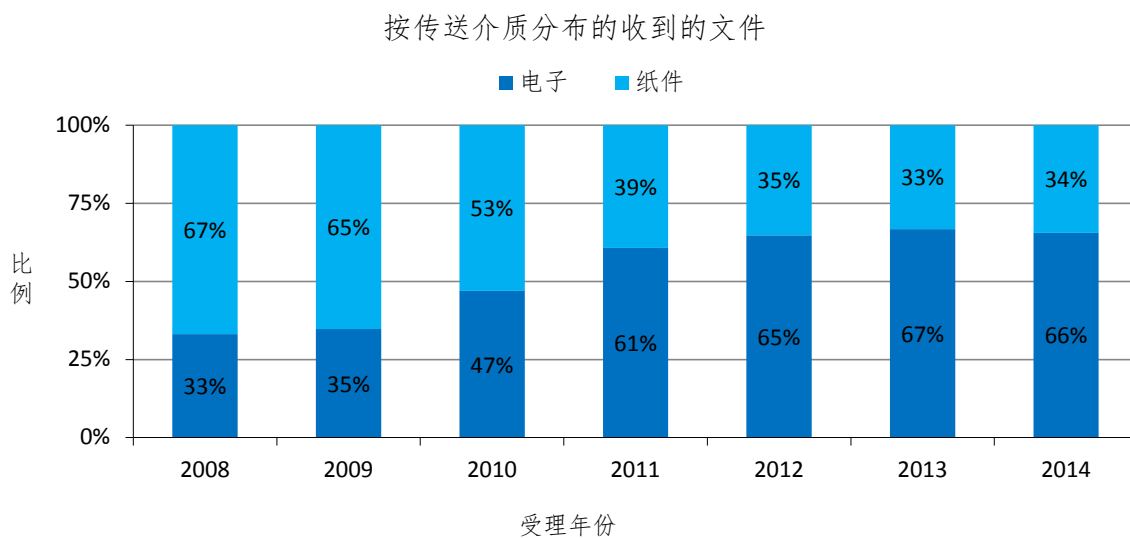
7. 由于处理这些类型的文件需要的资源并不相等，每类文件的权重各不相同。根据这样的加权算法，在处理一件国际申请所需的时间内，一名审查员可以处理 1.6 项续展、1.8 项后期指定、

1.8 项更正或 10 项决定。与此类似，在处理一件国际申请所需的时间内，一名采用自动化程序的雇员有望处理 17 份文件。



- 2014 年的总工作量与 2013 年持平。申请、决定和更正占总工作量的 80%。
- 2011 年至 2013 年的工作量激增，主要是因为决定数越来越多。

三、 收到文件的传送介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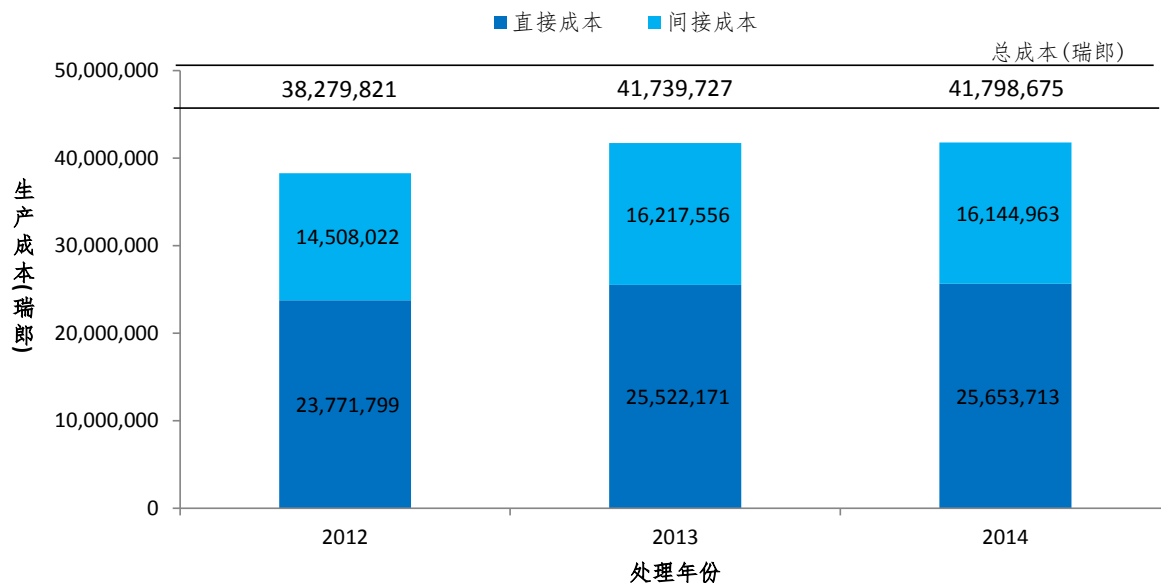
- 2014 年所有收到的文件中，有 66%是以电子方式向国际局传送的。
- 以电子方式传送的文件比例自 2012 年以来保持稳定。

四、 处 理

生产总成本

8. 生产总成本包括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直接成本反映的是国际局管理马德里体系的支出(例如管理、翻译和注册)。间接成本反映的是各种支助活动的支出(例如与建筑物和信息技术相关的支出)。间接成本加权时仅需要考虑分配给马德里体系的份额。

生产总成本



- 2014 年的生产总成本估计是 41,800,000 瑞郎，比 2013 年仅增长了 0.1%。
- 2014 年，直接成本在总成本中占 61%。

单位成本

9. 国际局处理交易的效率可以通过单位成本来衡量，单位成本是指生产一个单位产出的平均成本。

10. 由于国际局注册新申请并维护现有注册，有必要确定一个包括了各种交易的单位产出。下文列出使用两种不同单位产出的两个单位成本指标。

11. 国际局不断努力完善计算单位成本的方法，在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中修订了该算法，以便更准确地反映国际局处理马德里工作量的成本：

- 计算马德里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的方法已经与计算 PCT 单位成本和海牙单位成本的方法相统一。
- 采用了加权算法以便更接近处理六类文件所需的实际工作量，因为在这六类文件中，有些文件比别的文件需要付出更多的劳动。²⁵
- 重新界定了第一种单位成本，使之仅包括新国际注册和续展(2014/15 年计划和预算中的单位成本也包括后期指定)。从该单位成本中移除后期指定这一组成部分，是因为这样能更加突出马德里的核心产出，也就是国际注册及其续展。所有其他的马德里交易(后期指定、变更、决定和更正)都派生于这两种核心产出。此外，也没有充分理由将某种派生交易作为单位成本组成部分纳入，而不纳入其他的派生交易。
- 第二种单位成本依据的是已在注册簿中登记的文件数量，而不是登记数，这是因为处理不同类型的文件需要付出不同的工作量。

²⁵ 见上文“总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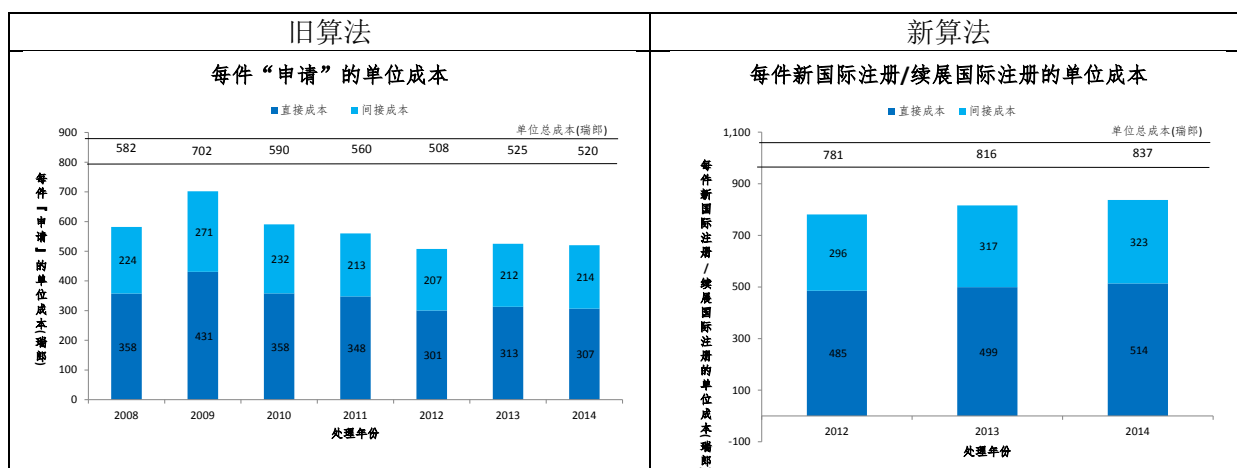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12. 为便于比较，下图描绘了两种单位成本的变化情况，2008 年至 2014 年采用旧算法，2012 年至 2014 年采用新算法，包括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的分项。

每件新国际注册/续展国际注册的单位成本

13. 新国际注册包括给定年份内注册的申请，续展国际注册包括给定年份内得到续展的现有注册。这两类交易结合起来就是国际局的核心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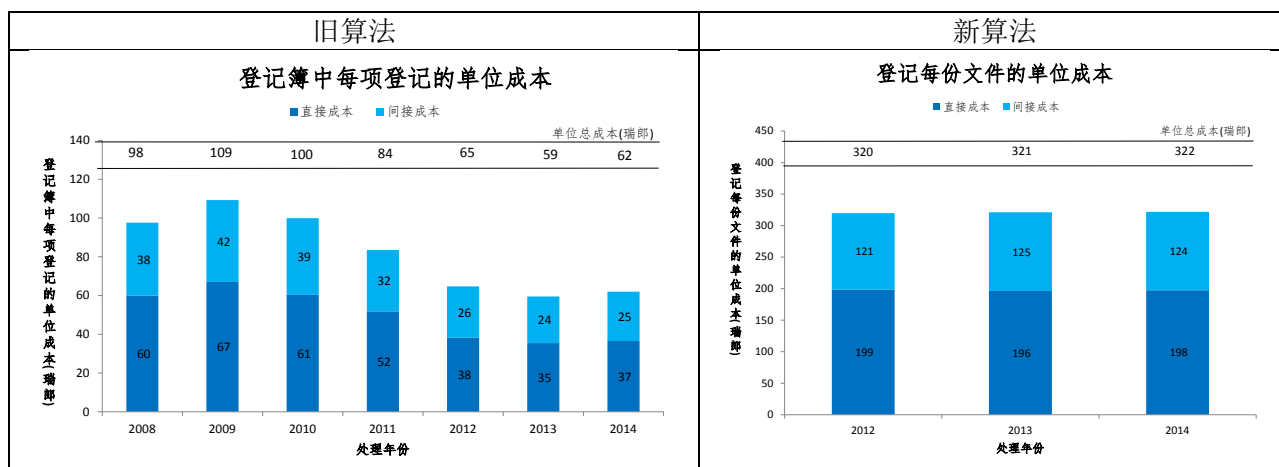
14. 由于处理这两类交易所需的资源并不相等，每种交易的权重是不同的。²⁶用生产总成本除以新国际注册/续展国际注册的数量可以算出单位成本。



- 2014 年处理新国际注册/续展国际注册的平均成本是 837 瑞郎，比 2013 年增加 2.6%。这主要是因为处理成本保持相对稳定，但注册的国际申请数量下降了 4.5%。

在注册簿中登记每份文件的单位成本

15. 注册簿中登记的文件与总工作量相当(见上文“总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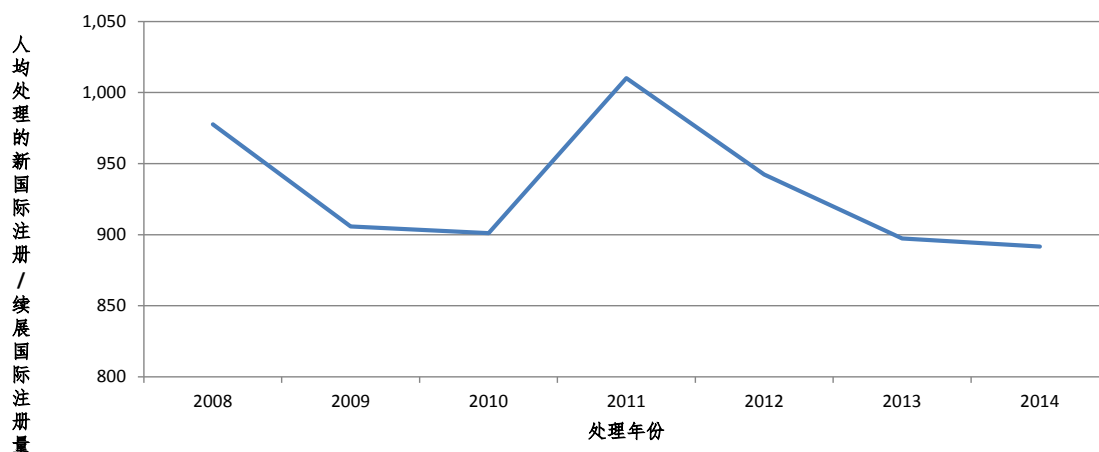
- 2014 年在注册簿中登记一份文件的平均成本是 322 瑞郎，比 2012 年的 320 瑞郎略有增加。

五、 审查生产率

16. 审查生产率定义为：审查员处理的新国际注册/续展国际注册的数量除以从事审查的人数，包括研究员、实习生和外聘承包商。

²⁶ 见上文“总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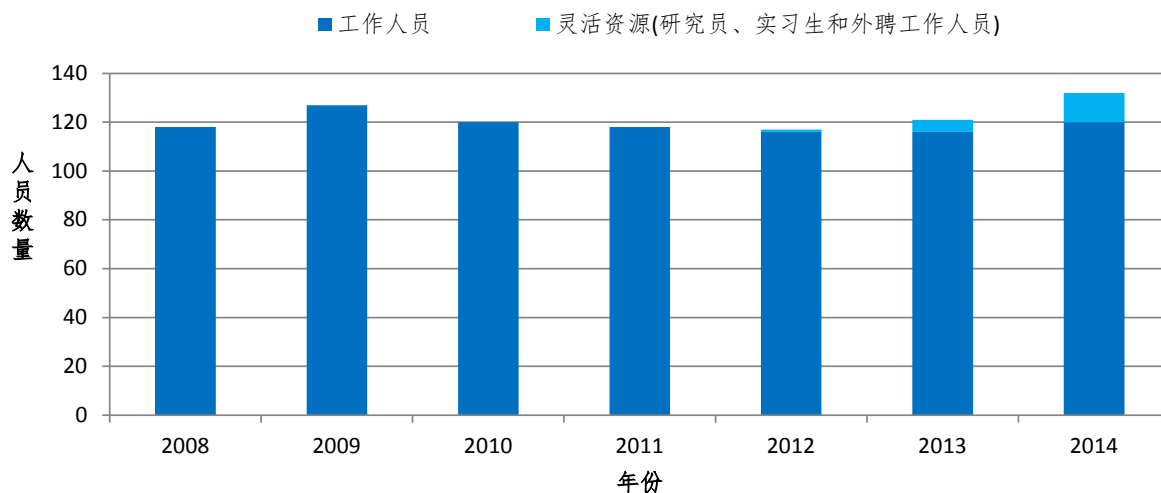
新国际注册/续展国际注册的审查生产率



- 与 2013 年相比，2014 年的审查生产率保持相对稳定。

六、 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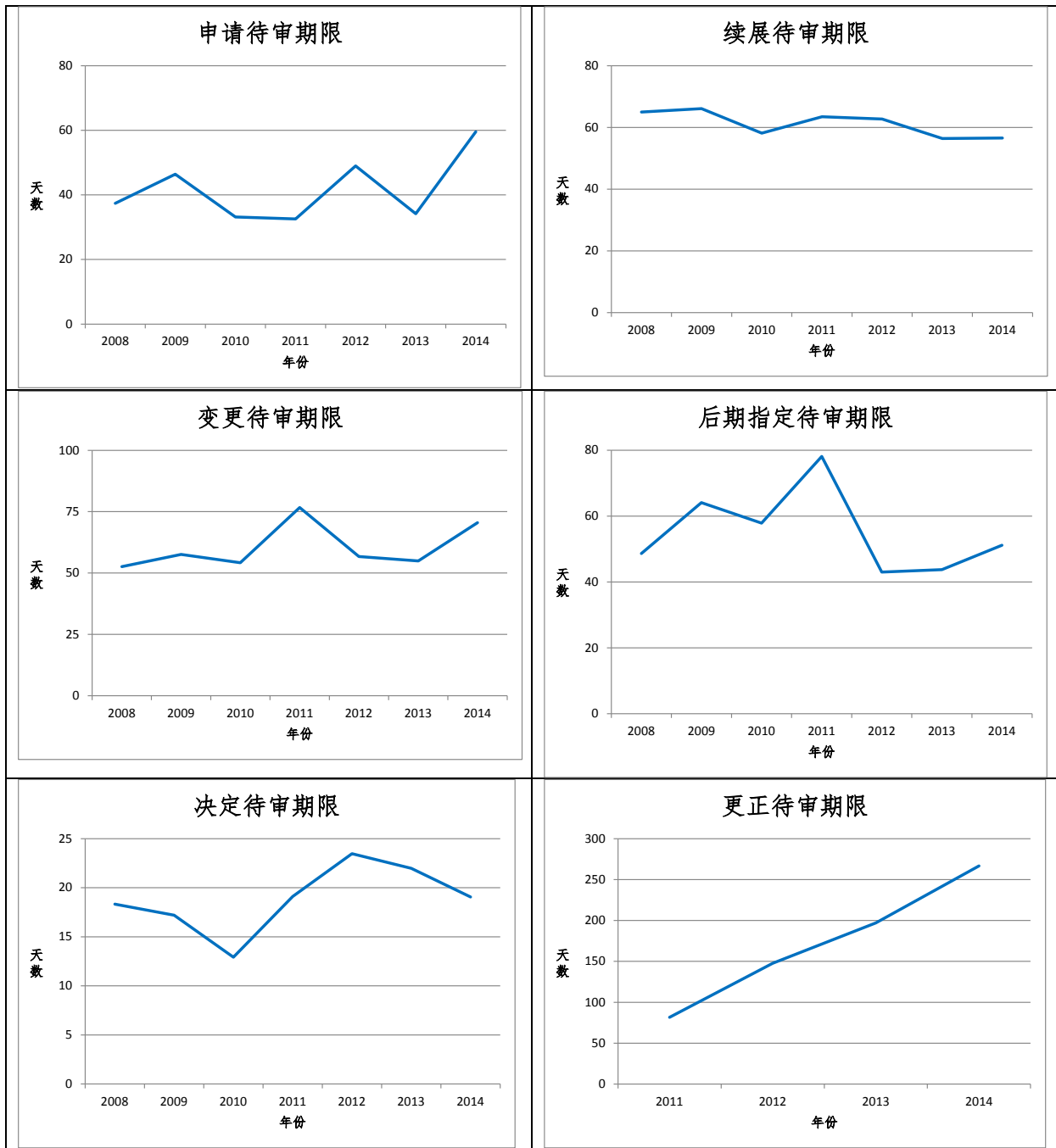
人员数量



- 工作人员数量自 2010 年以来保持稳定，灵活人力资源的数量从 2012 年的一名增加到 2014 年的 12 名。
- 该指标不包括未在 WIPO 办公区域工作的外包公司的人员。

七、 待审期限

17. 国际局处理的六类文件各自的平均待审期限见下表。待审期限是指从文件受理之日起至登记结束之日。



- 与 2013 年相比，申请、更正、变更和后期指定的平均待审期限在 2014 年有所延长。续展的平均待审期限保持稳定，决定的平均待审期限则连续第二年缩短。
- 缩短所有交易的待审期限并使之保持稳定是国际局的主要目标。

附件七 海牙体系业务指标

预期成果效绩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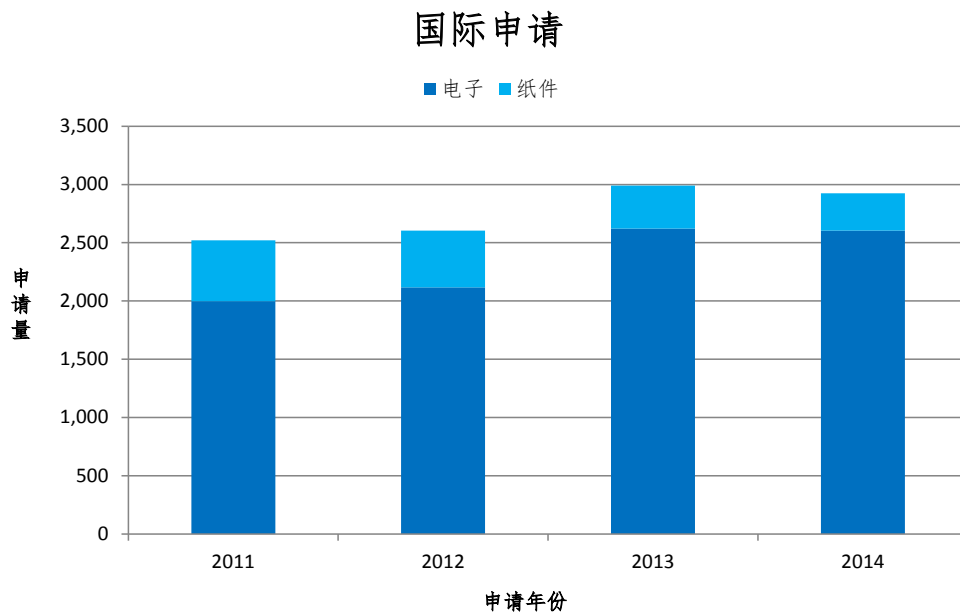
“提高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

1. 关于“提高海牙体系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预期成果的效绩指标的背景，需要考虑下列几个方面的发展情况：

- 海牙体系工作量；
- 这些工作量的组成部分；
- 自动化水平；以及
- 为处理工作量而分配的资源。

2. 国际局 (IB) 收到的文件主要分为四类，即国际申请、续展、变更和决定。下图列出了每类文件的最新趋势。有关收到申请的补充信息，例如平均外观设计数也一并提供。由于技术原因，发布的不规范指标所显示的数据依据的是已处理文件，而不是收到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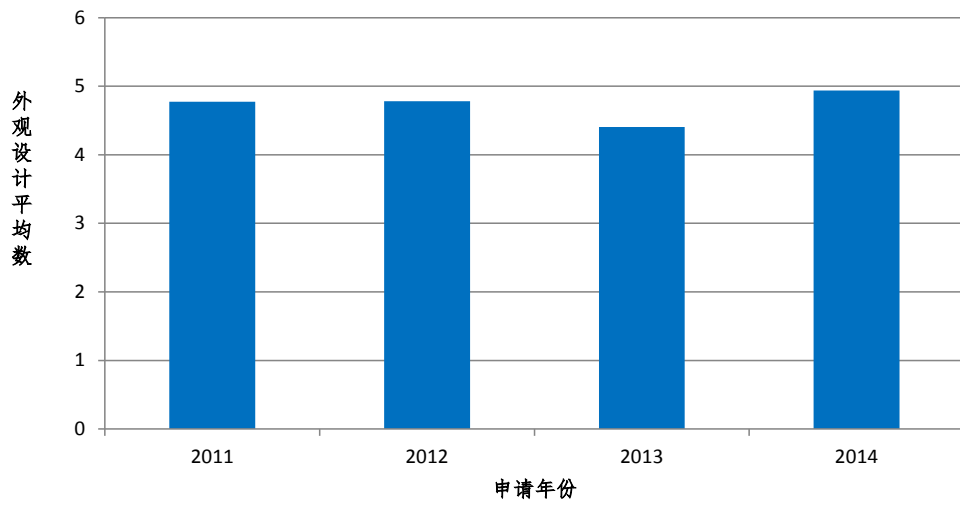
一、 收到的文件

受理的申请

- 2014 年，国际局受理 2,924 件国际申请，比 2013 年下降 2.2%。2013 年受理的申请激增 15%。
- 2014 年，89% 的申请以电子方式提交。2011 年至 2014 年期间，电子申请的比例增加了 10 个百分点，从 2011 年的 79% 增至 2014 年的 89%。

每件申请的外观设计平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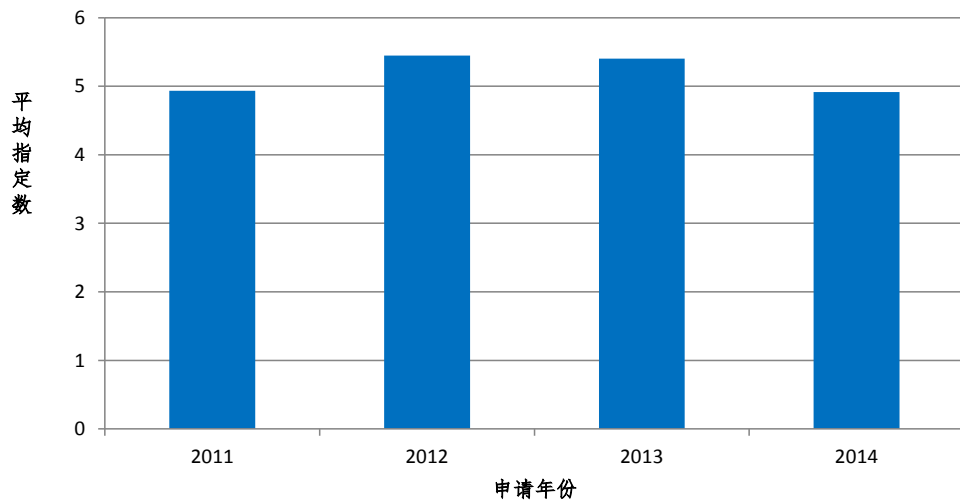
每件申请的外观设计平均数



- 2014 年，一件申请平均包含近 5 项外观设计。2011 年至 2014 年期间，每件申请的外观设计平均数在 4.5 项至 5 项之间浮动。

每件申请的平均指定数

每件申请的平均指定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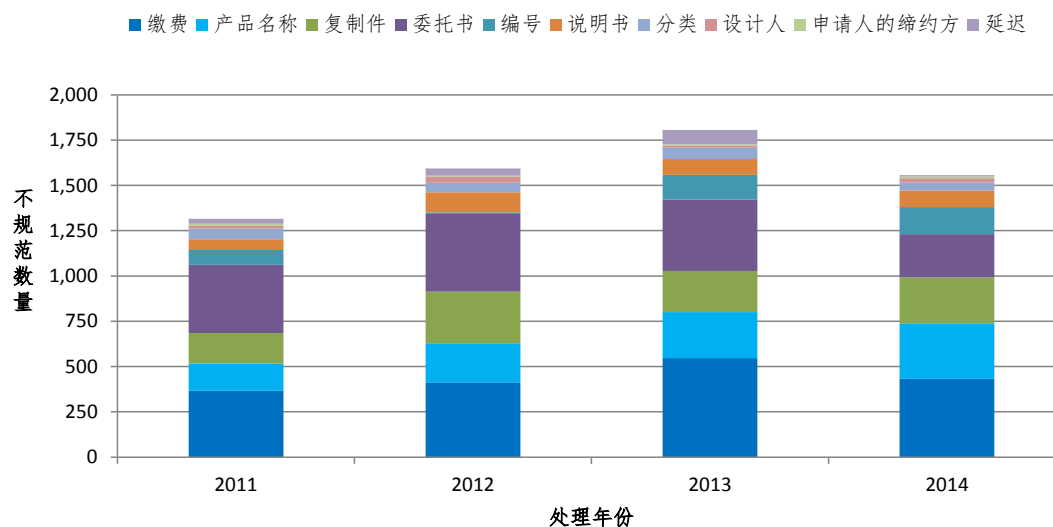


- 2014 年，一件申请平均含有近 5 项指定。

申请中不规范情况的趋势

3. 下图显示了申请中的不规范情况，分为 10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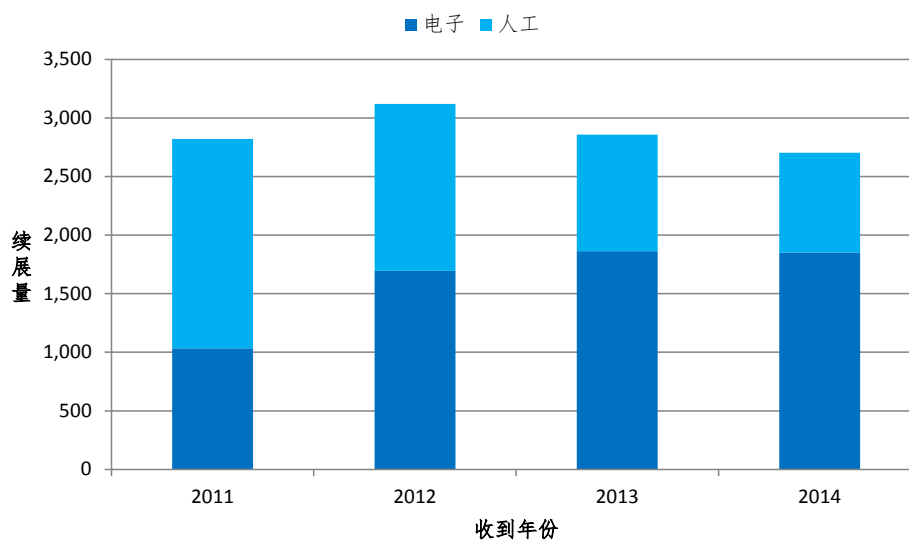
申请中的不规范情况



- 2014 年，国际局发现申请中的不规范有 1,557 项，比 2013 年下降了 14%。
- 尽管不规范情况有大幅下降，但是与产品名称相关的不规范却是连续第三年增加。连同缴费方面的不规范，这两类不规范情况在 2014 年的不规范总量中几乎占了一半。

续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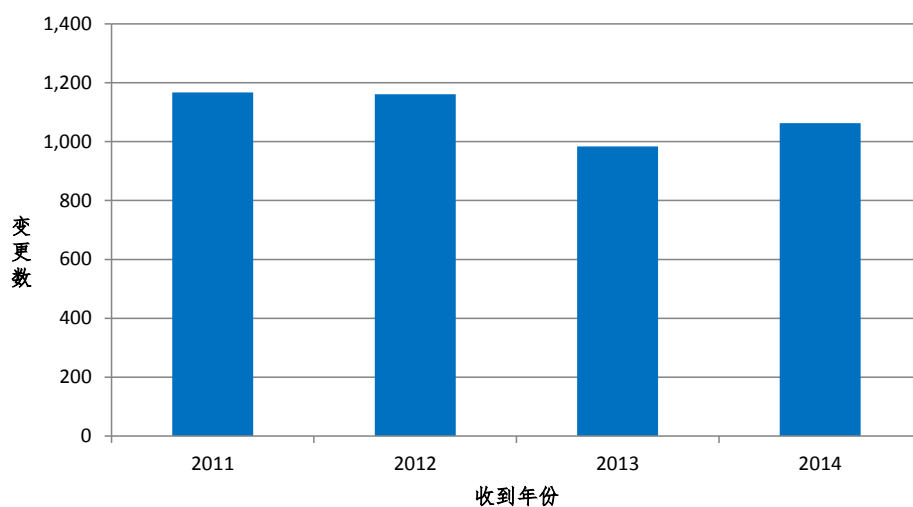
国际注册续展



- 2014 年续展量连续第二年下降，为 2,703，比 2013 年下降了 5 个百分点。
- 2013 年以后，大多数续展是自动化处理的。自动化处理的续展量占 2014 年总续展量的 60%。

变 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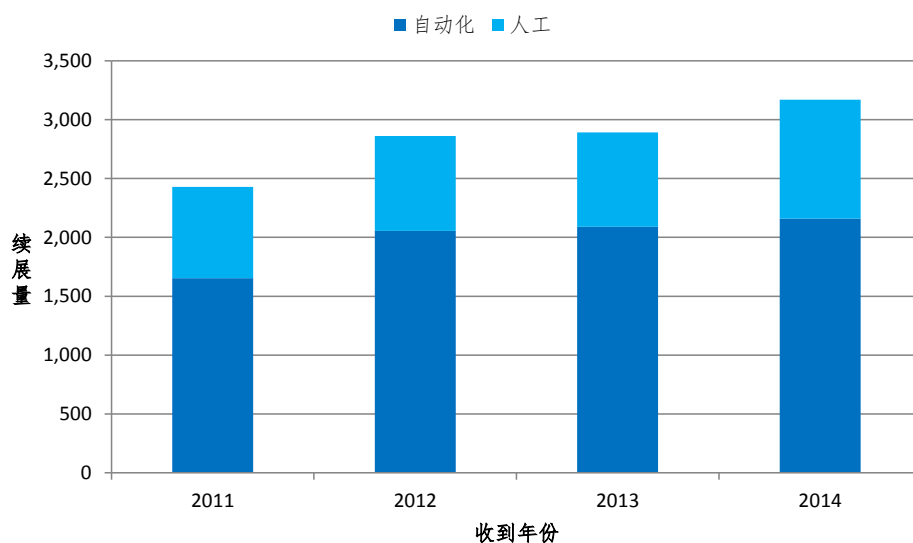
国际注册变更请求数



- 2014 年，申请人对国际注册的变更请求有 1,063 项，比 2013 年增加 8%。

决 定

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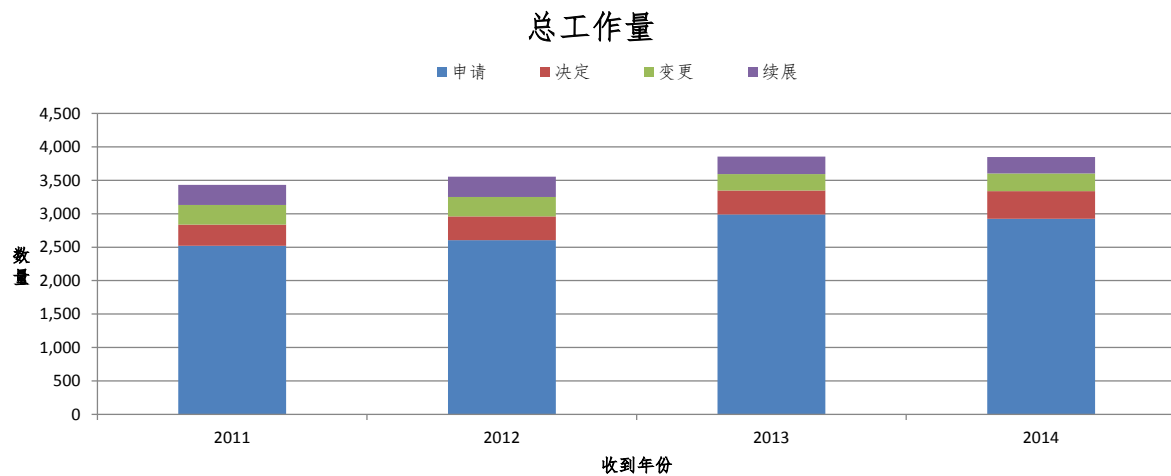


- 2014 年收到的决定数是 3,169，增长了 10%。
- 自 2011 年以来，68%到 72%的决定是自动化处理的。

二、总工作量

4. 总工作量表示国际局受理的文件的加权总量，包括所有四类文件(申请、续展、变更和决定)。

5. 由于处理这些类型的文件需要的资源并不相等，每类文件的权重各不相同。根据这样的加权，在处理一件国际申请所需的时间内，一名审查员可以处理 8 项续展、4 项变更或 4 项决定。与此类似，在处理一件国际申请所需的时间内，一名采用自动化程序的雇员有望处理 13 份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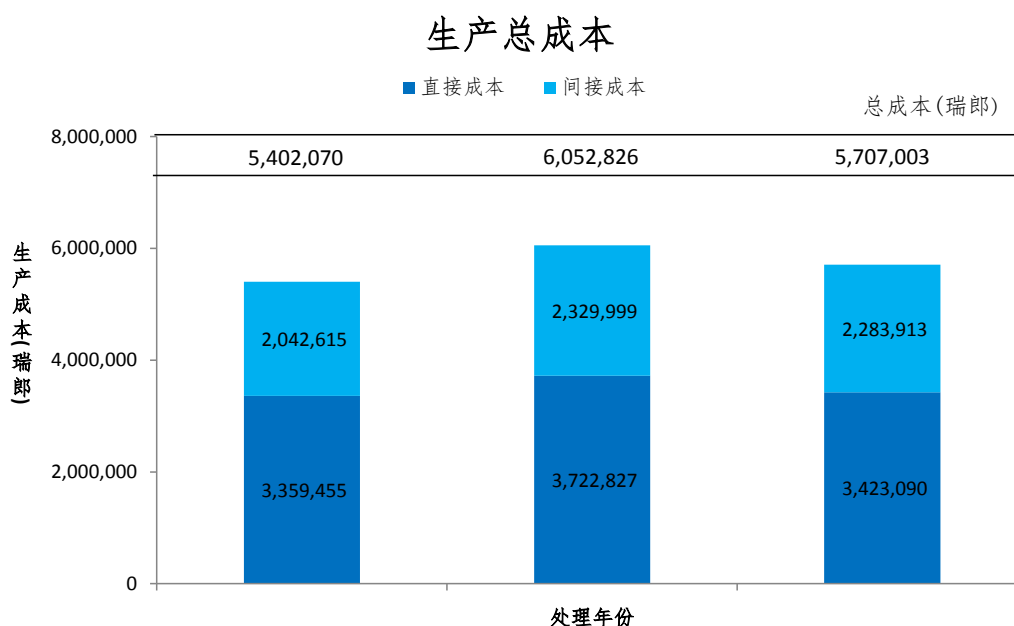


- 2014 年的总工作量与 2013 年相比保持稳定。2014 年，仅申请就占了总工作量的 76%。
- 2011 年至 2013 年，工作量的增加主要是因为受理的申请量增加。

三、 处理成本

生产总成本

6. 生产总成本是指海牙体系的总支出，加上一定比例的用于支助和管理活动的支出。生产总成本由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构成。直接成本反映的是国际局管理海牙体系的支出。²⁷间接成本反映的是各种支助活动的支出(例如与建筑物和信息技术相关的支出)。间接成本加权时仅需要考虑分配给海牙体系的份额。



²⁷ 马德里体系为海牙体系提供支助，特别是在翻译和 IT 活动方面。这些成本在本计算方法中未予考虑。

- 2014 年与海牙体系处理工作相关的总支出估计是 5,700,000 瑞郎，比 2013 年下降了 5.7%。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各下降 8.1%和 2%。
- 2014 年，直接成本在总支出中占 60%。

单位成本

7. 国际局处理交易的效率可以通过单位成本来衡量，单位成本是指生产一个单位产出的平均成本。

8. 由于国际局注册新申请并维护现有注册，有必要确定一个包括了各种交易的单位产出。下文列出使用两种不同单位产出的两个单位成本指标。

9. 国际局不断努力完善计算单位成本的方法，在本计划和预算中修订了该算法，以便更准确地反映国际局处理海牙工作量的成本：

10. 所述修订如下：

- 计算海牙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的方法已经与计算 PCT 单位成本和马德里单位成本的方法相统一。
- 采用了加权算法以便更接近处理四类文件所需的实际工作量，因为在这四类文件中，有些文件比别的文件需要付出更多的劳动。²⁸
- 重新界定了第一种单位成本，使之包括新国际注册中和续展中含有的外观设计(2014/15 年计划和预算中的单位成本仅包括新国际注册中的外观设计)。在单位成本中增加续展中含有的外观设计作为该单位成本的组成部分，是因为这样能更加突出海牙的核心产出，也就是国际注册及其续展。
- 第二种单位成本依据的是已经处理并在注册簿中登记的文件数量，而不是登记数，这是因为处理不同类型的文件需要付出不同的工作量。

11. 为便于比较，下图描绘了两种单位成本的变化情况，2008 年至 2014 年采用旧算法，2012 年至 2014 年采用新算法，包括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的分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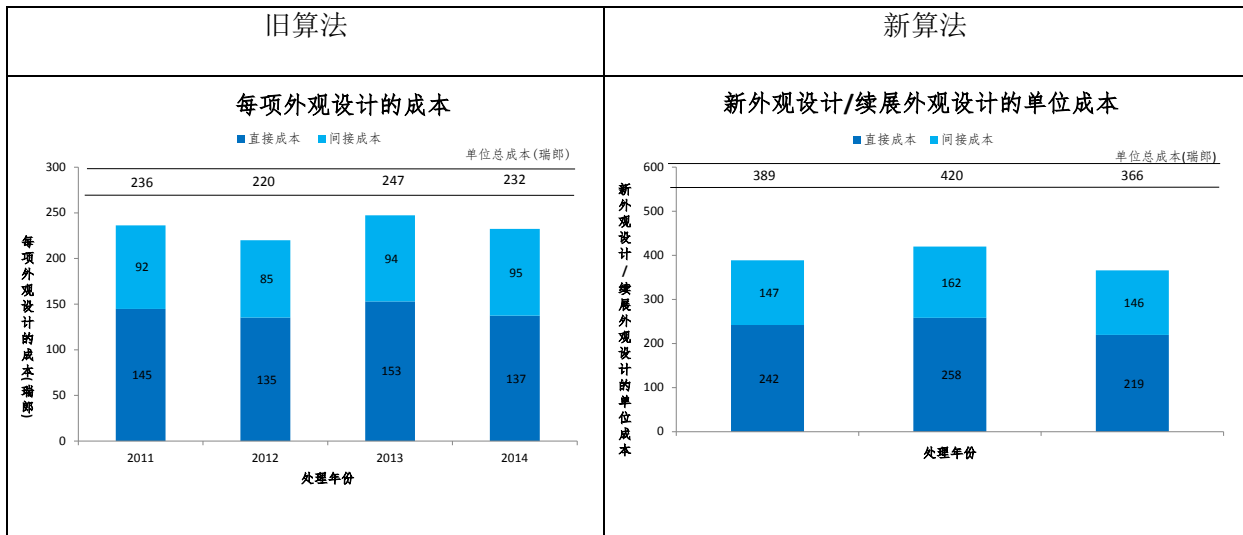
每件新外观设计/续展外观设计的单位成本

12. 新外观设计指给定年份内注册的国际申请中含有的外观设计，续展外观设计指给定年份内得到续展的国际注册中含有的现有外观设计。这两类交易中的外观设计结合起来就是国际局的核心业务。

13. 由于处理这两类文件含有的外观设计所需的资源并不相等，它们的权重也不相同。²⁹用生产总本除以新外观设计/续展外观设计数量可以算出单位成本。

²⁸ 见上文“总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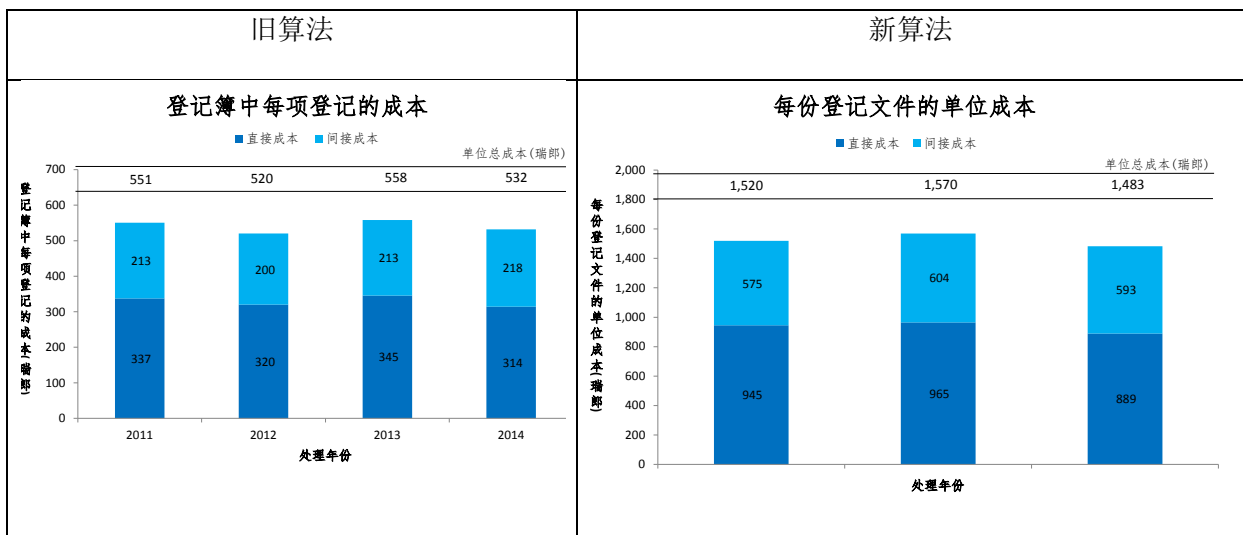
²⁹ 见上文“总工作量”中申请和续展的比重



- 2014 年处理新外观设计/续展外观设计的平均成本是 366 瑞郎，比 2013 年下降 12.8%。这种下降主要是因为生产成本下降了 5.7%，同时新外观设计/续展外观设计数量增加了 8.2%。

在注册簿中登记每份文件的单位成本

14. 注册簿中登记的文件与总工作量相当(见上文“总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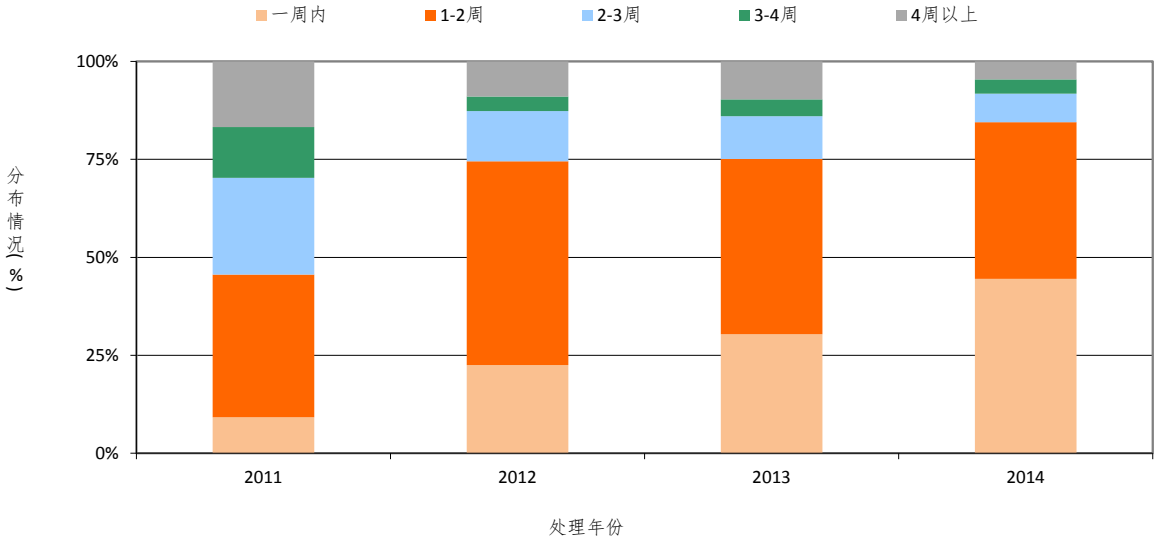


- 2014 年在注册簿中登记一份文件的平均成本降至 1,483 瑞郎，这是因为生产成本下降了 5.7%。

四、 处理国际申请的及时性

15. 本项指标反映国际局处理规范申请所需的时间。及时性指的是从申请受理之日至注册完成之日所需的时间。

处理规范国际申请的及时性



- 一周内得到处理的申请比例自 2011 年以来不断增加，2014 年达到 45%。
- 2014 年，85%的申请在国际局受理之日起两周内得到处理。

附件八 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表 19. 2016/17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¹

(单位: 千瑞郎)

信托基金(FIT)	2014年年底 余额	2015年年底 捐助额 概算	2015年年底 支出 概算	2015年年底 预计 余额	2016/17年 ² 捐助额 概算	2016/17年 编制预算 可动用额概算
计划 21 澳大利亚	493	-	480	13	-	13
计划 20 巴西(南南合作)	385	100	322	163	100	263
计划 9 墨西哥	163	-	80	83	165	248
计划 9 伊比利亚美洲工业产权计划	233	-	70	163	-	163
计划 3 芬兰(瑞郎)	66	-	36	30	-	30
计划 9 法国/工业产权	1,028	300	800	528	600	1,128
计划 9 意大利 ²	1,234	663	470	1,427	-	1,427
日本						
计划 3 日本/版权 ³	340	469	469	340	938	1,278
计划 9 日本/工业产权/非洲	1,435	1,600	2,623	412	1,600	2,012
计划 9 日本/工业产权 ³	4,912	3,830	4,298	4,444	7,660	12,104
日本小计	6,687	5,899	7,390	5,196	10,198	15,394
计划 9 葡萄牙	72	-	72	-	-	-
大韩民国						
计划 9 大韩民国(工业产权) ³	1,181	697	1,200	678	1,394	2,072
计划 3 大韩民国(版权) ³	580	350	350	580	700	1,280
计划 11 大韩民国(教育) ⁴	277	165	210	232	330	562
计划 17 大韩民国(BRIP)	42	132	131	43	264	307
大韩民国小计	2,080	1,344	1,891	1,533	2,688	4,221
计划 9 西班牙	120	135	110	145	270	415
总计	12,561	8,441	11,721	9,281	14,021	23,302

¹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入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²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协议包括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³年度捐助额不同,每年上下浮动。

⁴大韩民国(教育)-2015年底的预计余额考虑承付款和负债。

附件九 为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报告编制的年度预算表

1. 在 2007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3 日举行的第四十三届成员国大会上，成员国原则上批准 WIPO 从 2010 年开始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参考文件 A/43/5 和 A/43/16)。这项批准是联合国大会核可的全联合国系统一项倡议的组成部分(A/RES/60/283 四、1)，旨在用国际承认的 IPSAS 取代现行的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UNSAS)。因此，从 2010 年起，WIPO 的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编制。
2. WIPO 预算仍然由成员国大会每两年审批一次。根据 IPSAS 的要求，本组织必须每年提交财务报表。为此，为收入和支出同时提供了年度预算数据。
3. 要忆及的是，成员国在批准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时，批准了分年度编制 WIPO 两年期核定预算的具体方法。下表列出了根据上述方法为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得出的年度收入概算额。

表 20. 2006-2017 年年度收入
(单位：百万瑞郎)

	2006 年 实际数	2007 年 实际数	2008 年 实际数	2009 年 实际数	2010 年 实际数	2011 年 实际数	2012 年 实际数	2013 年 实际数	2014 年 实际数	2015 年 概算数	2016 年 概算数	2017 年 概算数
分摊会费	17.3	17.4	17.4	17.4	17.4	17.4	17.5	17.6	17.6	17.6	17.4	17.4
收费收入												
PCT 体系	222.5	228.6	229.4	214.2	213.6	221.2	262.0	252.9	295.1	275.3	284.4	291.4
马德里体系	43.0	47.3	49.4	45.4	48.4	51.2	52.8	55.2	55.6	59.6	63.4	65.4
海牙体系	2.4	2.6	2.8	2.6	3.0	3.0	3.1	3.2	3.2	4.0	4.8	5.5
里斯本体系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收费收入小计	268.0	278.5	281.7	262.1	265.0	275.3	317.9	311.4	353.9	338.9	352.6	362.3
仲裁	1.6	1.6	1.6	1.7	1.8	1.5	1.6	1.6	1.5	1.3	1.3	1.3
出版物	1.5	1.2	0.6	0.6	0.5	0.7	0.6	0.4	0.4	0.4	0.2	0.2
其他												
投资收入*	6.4	9.4	10.1	7.8	5.1	4.3	1.3	2.1	1.6	1.4	0.0	0.0
杂项	2.5	3.9	2.6	3.9	2.7	1.2	2.1	6.7	3.7	2.6	1.9	1.9
其他小计	9.0	13.3	12.6	11.7	7.8	5.5	3.4	8.7	5.3	4.0	1.9	1.9
收入总计	297.3	312.0	313.9	293.5	292.5	300.3	341.1	339.7	378.7	362.1	373.3	383.0

*本项原来(截至2014/15两年期)是利息收入

注：里斯本收费收入(2014/15年编制预算概算 8,000 瑞郎；2016/17年：30,000 瑞郎)

4. WIPO 的 2016/17 年支出预算中对两年期非人事预算数字按 50/50 的比例对开，从而按年度列出预算情况。人事预算按分别为两年计算的费用按年对开。下表列出了相应的年度支出额。

表 21. 2006-2017 年年度支出
(单位: 百万瑞郎)

	2006 年 实际数	2007 年 实际数	2008 年 实际数	2009 年 实际数	2010 年 实际数	2011 年 实际数	2012 年 实际数	2013 年 实际数	2014 年 实际数	2015 年预算 (2014/15 年调 剂使用后预算 减去 2014 年 实际数)	2016 年 预算	2017 年 预算
人事费												
员额	153.6	159.6	165.3	171.8	171.7	170.0	174.4	191.8	190.1	209.7	207.1	213.4
临时工作人员	29.3	28.2	26.3	28.5	26.2	27.6	23.6	22.0	17.3	23.8	14.9	14.9
短期专业人员												
短期一般事务人员												
【顾问】	5.6	5.0	3.9	5.7	5.8	7.1						
【短期雇员】	23.8	23.2	22.5	22.8	20.4	20.5			1.1	1.3	1.1	1.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	-	-	-				
小计	182.9	187.8	191.6	200.3	197.8	197.6	198.0	213.8	208.5	234.9	223.0	229.3
未分拨(人事)	-	-	-	-	-	-	-	-	-	2.9	2.2	2.2
人事费合计	182.9	187.8	191.6	200.3	197.8	197.6	198.0	213.8	208.5	237.8	225.1	231.4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研究金			0.3	0.2	0.4	0.7	1.6	1.3	2.5	3.3	3.1	3.1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13.4	21.5	18.0	16.1	15.7	17.6	13.7	16.0	12.3	19.8	15.7	15.7
订约承办服务**	22.6	33.5	34.8	40.9	37.1	46.1	49.6	61.4	59.3	73.2	77.0	77.0
融资成本***											3.7	3.7
业务费用	31.9	31.8	30.4	32.0	34.8	33.1	24.1	25.9	24.3	22.5	21.3	21.3
设备和用品	2.0	5.1	6.6	5.6	3.6	4.4	3.1	3.3	1.9	4.1	3.4	3.4
小计	69.9	91.9	90.1	94.7	91.5	101.9	92.1	108.0	100.3	122.9	124.2	124.2
未分拨(人事)	-	-	-	-	-	-	-	-	-	4.5	1.0	1.0
非人事费合计	69.9	91.9	90.1	94.7	91.5	101.9	92.1	108.0	100.3	127.4	125.2	125.2
支出总计	252.9	279.8	281.7	295.1	289.4	299.5	290.1	321.7	308.8	365.2	350.4	356.7

* 本项原为差旅和课程研究金(截至 2014/15 两年期)

** 由于 2010 年 4 月发生的变化, 2004-2009 年的订约承办服务作了重编, 以包括特别服务协议(SSA)。

*** 本项原计入业务费用(截至 2014/15 两年期)。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附件十 按预期成果和计划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按预期成果和计划开列的预算(单位:千瑞郎)																															共计		
	计划 1	计划 2	计划 3	计划 4	Prog 5	计划 6	计划 7	计划 8	计划 9	计划 10	计划 11	计划 12	计划 13	计划 14	计划 15	计划 16	计划 17	计划 18	计划 19	计划 20	计划 21	计划 22	计划 23	计划 24	计划 25	计划 26	计划 27	计划 28	计划 30	计划 31	未分度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2,239	3,210	3,339	4,116														387		685														13,976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2,559	1,100	2,325						792	833							639	1,500																9,748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544																															544	
一.4 WIPO作为分析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补图)以及保密信息的国际保护相关事项的论坛,人们对其兴趣与日俱增	494																																494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PCT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27,129				1,170										857													29,156	
二.2 PCT体系得到改进																																		-
二.3 PCT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81,080																												181,080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550									729										5,337		6,617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2,234		2,234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16,540				637										789													17,966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42,901																											42,901	
二.8 通过WIPO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方法避免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4,459			343																							4,802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6,899																										6,899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8,440	1,497																			1,020			10,957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和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8,409	1,999						11,174	1,999	13,083					1,105	145		858									962			39,734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WIPO工作的主流									2,278	214																							2,492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5,383	890																						6,273	
三.5 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对发展议程的认识得到加强									1,393																								1,393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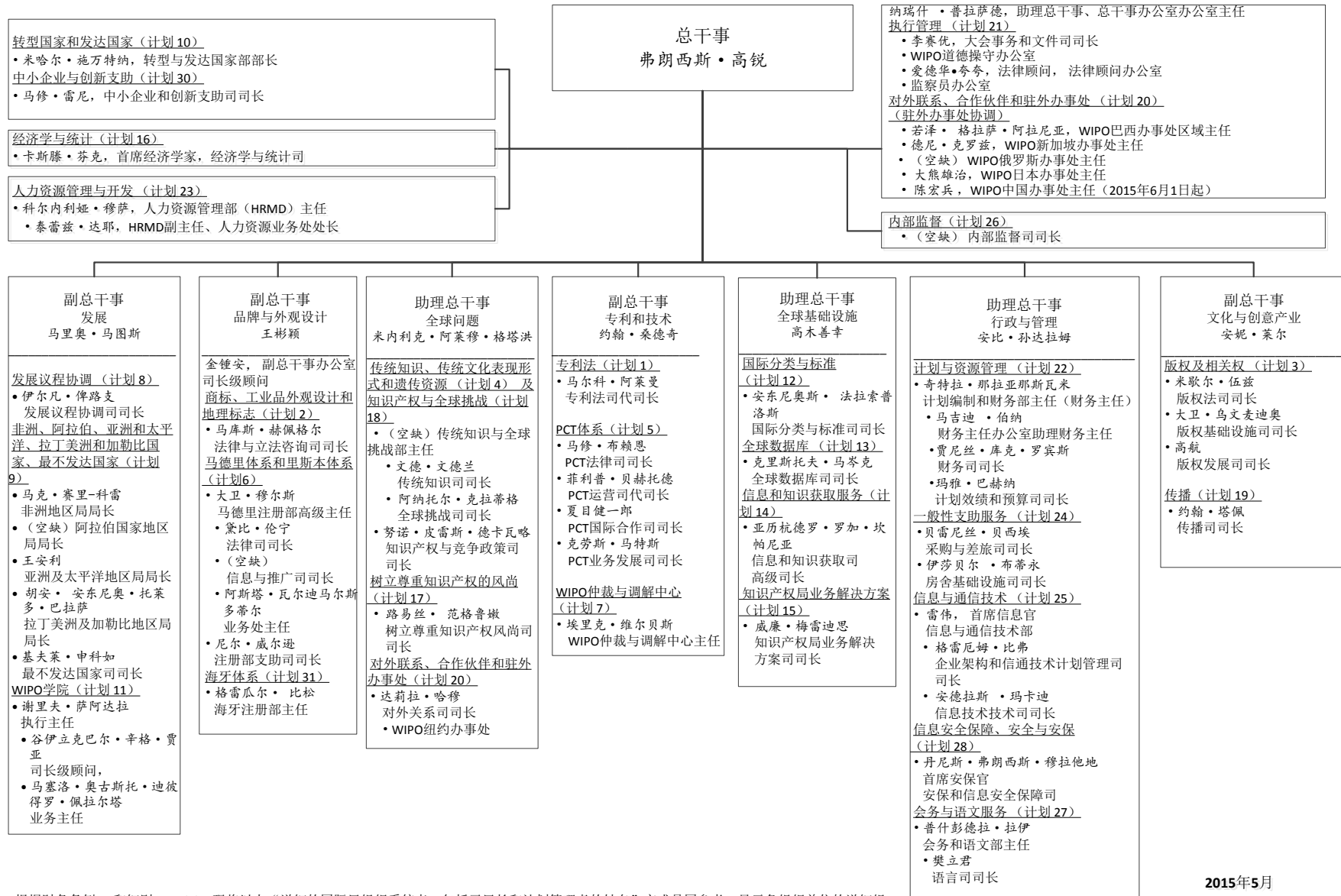
附件十一 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6/17 年预算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 年 核定预算	2014/15 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 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准则制定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15,734	12,350	13,976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7,899	11,530	9,748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439	767	544
一.4 WIPO 作为分析与专利、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扑图)以及保密信息的国际保护相关事项的论坛,人们对其兴趣与日俱增	-	-	494
二.1 用于提交国际专利申请的 PCT 体系得到更加广泛有效的应用	24,062	22,708	29,156
二.2 PCT 体系得到改进	3,106	4,197	-
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72,856	172,080	181,080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有效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5,953	5,980	6,617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2,351	2,527	2,234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15,658	17,795	12,661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40,932	39,221	48,206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3,557	4,093	4,802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7,889	7,701	6,899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13,616	11,053	10,957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36,956	32,886	39,734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4,199	3,517	2,492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5,398	5,436	6,273
三.5 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有关者对发展议程的认识得到加强	509	481	1,393
三.6 中小企业成功运用知识产权支持创新的能力得到加强	4,419	4,054	3,125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有关者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7,317	7,197	7,070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18,046	21,274	22,539
四.3 WIPO 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2,810	1,453	1,956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快捷、更优质),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取得更好成果	17,284	18,187	15,409
五.1 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2,141	2,182	2,677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4/15 年 核定预算	2014/15 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6/17 年 拟议预算
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4,261	3,729	3,395
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 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429	1,133	756
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系统、有效和透明的合作与协调	1,124	739	1,308
七.2 为应对全球挑战, 基于知识产权的平台和工具被用于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 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转移、技术调适和技术扩散	4,401	3,497	3,950
七.3 WIPO 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领域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2,032	1,813	-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12,882	13,022	12,033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5,536	5,739	6,219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6,747	8,207	7,099
八.4 与非政府利益有关者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1,771	1,225	1,128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5,949	9,156	6,196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150,797	151,135	165,356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 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 具有适当技能, 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36,603	32,756	35,257
九.3 以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2,971	2,260	2,540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 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13,992	15,818	18,403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 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6,641	7,676	7,035
未分拨	4,727	7,422	6,319
	673,993	673,993	707,036

附件十二 WIPO 组织系统表



2015年5月

根据财务条例2.5和细则102.2(d), 现将以上“详细的国际局组织系统表, 包括司局长和计划管理者的姓名”交成员国参考。显示各组织单位的详细组织系统表也可在WIPO网站上查阅。

四、 附 录

附录 A

成员国会费

(单位: 瑞郎)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下列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等级	会费单位 2016/17	会费 ¹ 2016	会费 ¹ 2017	会费 2016/17
<i>会费供资联盟</i>					
阿富汗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阿尔巴尼亚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阿尔及利亚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安道尔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安哥拉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安提瓜和巴布达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阿根廷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亚美尼亚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澳大利亚	<i>I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奥地利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阿塞拜疆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巴哈马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林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孟加拉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巴巴多斯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白俄罗斯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比利时	<i>IV</i>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伯利兹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贝宁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不丹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玻利维亚(多民族)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博茨瓦纳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西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文莱达鲁萨兰国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保加利亚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布基纳法索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布隆迪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佛得角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柬埔寨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喀麦隆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加拿大	<i>IV</i>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中非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乍得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智利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中国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哥伦比亚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科摩罗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刚果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哥斯达黎加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科特迪瓦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克罗地亚	<i>VI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古巴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塞浦路斯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捷克共和国	<i>VI</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下列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等级	会费单位 2016/17	会费 ¹ 2016	会费 ¹ 2017	会费 2016/17
<i>会费供资联盟</i>					
刚果民主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丹麦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吉布提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多米尼克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多米尼加共和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厄瓜多尔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埃及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萨尔瓦多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赤道几内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厄立特里亚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爱沙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埃塞俄比亚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斐济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芬兰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法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加蓬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冈比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格鲁吉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德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加纳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希腊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格林纳达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危地马拉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几内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几内亚比绍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圭亚那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海地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教廷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洪都拉斯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匈牙利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冰岛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印度	<i>Vl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印度尼西亚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伊拉克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爱尔兰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以色列	<i>Vl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意大利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牙买加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日本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约旦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哈萨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肯尼亚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基里巴斯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科威特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吉尔吉斯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拉脱维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黎巴嫩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莱索托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利比里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利比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列支敦士登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立陶宛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卢森堡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马达加斯加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下列联盟的成员国 <i>会费供资联盟</i>	会费等级	会费单位 2016/17	会费 ¹ 2016	会费 ¹ 2017	会费 2016/17
马拉维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来西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马尔代夫 ²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马里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耳他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毛里塔尼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毛里求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墨西哥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密克罗尼西亚 (联邦)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摩纳哥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蒙古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黑山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摩洛哥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莫桑比克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缅甸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纳米比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尼泊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荷兰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新西兰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尼加拉瓜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尼日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尼日利亚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纽埃 ²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挪威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阿曼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巴基斯坦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拿马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布亚新几内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拉圭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秘鲁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菲律宾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波兰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葡萄牙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卡塔尔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大韩民国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摩尔多瓦共和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罗马尼亚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俄罗斯联邦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卢旺达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圣基茨和尼维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圣卢西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萨摩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圣马力诺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沙特阿拉伯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塞内加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塞尔维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塞舌尔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塞拉利昂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新加坡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斯洛伐克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斯洛文尼亚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索马里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南非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西班牙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下列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等级	会费单位 2016/17	会费 ¹ 2016	会费 ¹ 2017	会费 2016/17
<i>会费供资联盟</i>					
斯里兰卡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苏丹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苏里南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斯威士兰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瑞典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瑞士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塔吉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泰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多哥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汤加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突尼斯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土耳其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土库曼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图瓦卢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乌干达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乌克兰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联合王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美利坚合众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乌拉圭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乌兹别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瓦努阿图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越南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也门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赞比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津巴布韦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会费总额			17,361,317	17,361,317	34,722,634

¹ 与 2014 年和 2015 年相比，2016 年和 2017 年一个会费单位的数值不变，仍为 45,579 瑞士法郎。

² 非任何联盟成员的 WIPO 成员国。

附录 B 费用类别定义

收入来源

会费：各成员国依照单一会费制向本组织缴纳的会费。

收费：国际局依 PCT、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收到的费用，相关币值调整后净值。

仲裁：域名仲裁收费、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的会议注册费，相关币值调整后净值。

投资收入：投资挣得的收入，包括资本存款的利息。

出版物：从销售和订购秘书处以纸本、CD-ROM 或任何其他形式出版的出版物和期刊所得收入。

杂项收入：会议与培训班的注册费、对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信托基金供资并由 WIPO 负责执行的预算外活动收取的支助费、以前各年的会计调整数(贷方)和币值调整数(贷方)、出租 WIPO 房舍建筑所得收入、UPOV 向 WIPO 缴纳的行政支助服务费。

支出用途

人事费

员额：工作人员得到的薪酬，尤其是薪金、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扶养津贴、语文津贴以及加班费、侨居津贴、派任津贴和交际费。

临时工作人员：向持短期合同的专业雇员和一般事务雇员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职业事故保险、已关闭养恤基金、诉讼费准备金和奖励与表彰计划。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向实习生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WIPO 研究金：与向合格个人提供补助金以完成特别学习目标的培训活动有关的开支。

差旅、培训和补助金

工作人员出差：所有工作人员的公差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

第三方差旅：所有第三方的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包括政府官员、与会者和授课者参加 WIPO 主办的会议的旅行费用。

培训和相关差旅补助金：与接受培训的人员参加培训班、研讨会、研究金计划有关的旅费、每日生活津贴以及培训和其他费用。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口译人员的薪酬、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租用会议设施及口译设备；茶点和招待会；以及与举办会议直接有关的任何其他服务费用。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出版：外部印刷和装订；期刊；纸张和印刷；其他印刷：期刊发表的文章的重印；小册子；条约；文本汇编；手册；办公表格和其他杂项印刷材料；以及制作 CD-ROM、录像带、磁带和其他形式的电子出版物。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为个人订约承办事务支付的薪酬。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包括其他所有与商业和非商业服务提供商的订约承办事务。

融资成本

融资成本：贷款利息；银行收费。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购置、租用、装修和维修办公用房和租用或维修设备和家具，与新建筑有关的外聘管理顾问。

通信：电话、互联网、传真以及文件的邮寄、邮资和搬运等通信费用。

交际费和其他业务费用：公务招待、WIPO 给工作人员协会的拨款和其他业务费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医疗援助，对联合国系统联合行政管理活动的缴款，分担费用的联合国活动，行政法庭。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购置办公家具、办公机器、计算机设备(桌上计算机、膝上计算机、打印机、服务器等)；会议服务设备、复印设备和运输设备。

用品与材料：文具和办公用品；内部复印用品(胶印印张、缩微胶卷等)；图书馆图书、订购杂志和期刊；制服；计算机用品、软件和使用许可证。

附录 C

人事成本计算

- 随着 EPM(企业绩效管理)系统的启用和 ERP(人事薪资)的实施,作为进一步加强成果管理制的一部分,尤其是为了加强所执行的工作和相关必要实施用资源之间的联系,2016/17 年对应用的人事费成本计算法作了修改。本组织人事费预算采用了基于实际数的预算编制法。
- 基于实际数的成本计算依赖最新可用³⁰的专业和更高职类及一般事务类的联合国薪金和应计养恤金薪酬表、受抚养人历史数据和适用的政策与应享权利。所用的成本计算法包含了几项成本要素,以计算出职位一级的各种费用,这些费用然后被用于提供人事费的整体成本计算。基于实际数的成本计算中包括的要素及所依据的假设见下表。

基于实际数的成本计算和所依据的假设

	员 额 (专业和更高职类及一般事务类)	临时工作人员 (专业和更高职类及一般事务类)
薪 金	非空缺职位薪金部分的计算方法是在职位一级应用预期职等/职级的单身薪级表或有受抚养人的薪级表(ICSC)。对于空缺职位,应用平均职等职级的有受抚养人薪级。然后把计算出的美元数额转换为瑞士法郎,适用时(专业和更高职类)再应用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 总额再加上本组织在应计养恤金薪酬(养恤基金)中的份额。	非空缺职位薪金部分的计算方法是在职位一级应用预期职等/职级的单身薪级表或有受抚养人的薪级表(ICSC)。对于空缺职位,应用平均职等职级的有受抚养人薪级。然后把计算出的美元数额转换为瑞士法郎,适用时(专业和更高职类)再应用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 总额再加上本组织在应计养恤金薪酬(养恤基金)中的份额。
一般人事费(CSC)	一般人事费包括薪金以外根据《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提供的所有福利和应享权利(如扶养津贴、医疗缴款、回籍假、教育补助金等)。一般人事费根据历史支出模式和作出的预测,在职位一级应用。 对于临时职位,计算预期福利时,假设有配偶和一个受抚养子女。	一般人事费包括薪金以外根据《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提供的所有福利和应享权利(如扶养津贴、医疗缴款等)。一般人事费根据历史支出模式和作出的预测,在职位一级应用。 对于临时职位,计算预期福利时,假设有配偶和一个受抚养子女。
调 整	对所有岗位的费用进行下调,以计入 3%的预期出缺率。	临时职位不适用出缺率。
离职准备金和其他相关费用	对全部费用应用 6%的准备金,用于承担离职相关费用和各种离职后福利。	对全部费用应用 2%的准备金,用于承担离职相关费用和各种离职后福利。

³⁰ 专业和更高职类薪金表为 2015 年 1 月 1 日;应计养恤金薪酬标为 2013 年 2 月;一般事务类年薪和津贴为 2011 年 4 月 1 日。

附录 D 伸缩幅度公式

总 则

伸缩幅度公式是一种能让分配给各全球保护体系(PCT、马德里、海牙)的财政资源水平有所不同,以反映预算中未编入的注册活动总量变动情况的机制。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的伸缩幅度公式,分别由其各自大会在 2007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3 日举行的会议上加以修订并予以批准。

PCT 体系

PCT 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已在文件 PCT/A/36/5 中说明,并已得到 PCT 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PCT/A/36/13。正如各该文件中所指出的,之所以修订 PCT 伸缩幅度公式是为了反映每出现 1,000 件未编入预算的 PCT 国际申请,便需要对预算作出 341,870 瑞郎的变动这一情况。该修订的公式不再像以前那样,将申请量的变动与工作人员员额数量的变动挂起钩来。相反,按照这一公式,现建议对分配给所涉各项计划的资源总额作出变动,以便既能使用人事资源(例如员额、短期雇员、特别服务协议等),又能使用非人事资源(例如:外包合同)。调整数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 PCT 体系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马德里体系

马德里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已在文件 MM/A/38/5 中说明,并已得到马德里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MM/A/38/6。根据新公式,凡是登记的注册和/或续展与核定的初始概算相比变动额达到 500 件时,便可以对马德里联盟预算作出 197,060 瑞郎的调整。该公式不再将调整数仅仅与工作人员员额挂钩,而是允许对分配给直接参与处理引起变动的工作量的各项计划的财政资源总额作出调整。这些资源既可以是人事方面的(员额、短期雇员等),也可以是非人事方面的(例如:外包合同)。调整数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国际商标注册簿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海牙体系

海牙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已在文件 H/A/24/3 中说明,并已得到海牙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H/A/24/4。根据新公式,凡是海牙联盟注册簿中登记的注册和/或续展与核定的初始概算相比变动额达到 300 件时,便可以对海牙联盟预算作出 99,024 瑞郎的调整。这些资源既可以是人事方面的,也可以是非人事方面的,而且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海牙联盟注册部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附录 E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ABC	无障碍图书联合会
ACE	执法咨询委员会
ADR	替代性争议解决
AGICOA	音像作品国际集体管理协会
AIMS	行政信息管理系统
AIPMS	阿拉伯知识产权管理系统
aRD ⁱ	获得研究成果，促进发展创新
ASEAN	东南亚国家联盟
ASHI	离职后健康保险
ASPI	专业化专利信息查询
AUTM	大学技术经理人协会
AWGIPC	东盟知识产权合作工作组
BOIP	比荷卢知识产权组织
CASE	检索和审查结果集中查询
ccTLD	国家代码顶级域
CDIP	发展与知识产权会议
CIS	独立国家联合体
CLIR	跨语言信息检索
CMG	危机管理小组
CMO	集体管理组织
CTCN	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DA	发展议程
DAS	优先权文件数字查询服务
DGIPR	知识产权总局
DNS	域名系统
EACIN	东非气候创新网络
ECDL (考试)	欧洲计算机使用许可证 (全球计算机使用能力认证)
ECLA	欧洲专利局分配的专利分类
ECM	企业内容管理
EDMS	电子文件管理系统
EEC	欧亚经济委员会
EGEDA	音像制作者权利管理协会
EPO	欧洲专利局
ERP	企业资源规划
ETSI	欧洲电信标准研究所
EU	欧洲联盟
FAO	粮食及农业组织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FI	日本特许厅分配的专利分类
FIT	信托基金
GNIPA	知识产权学院全球网络
GR	遗传资源
gTLD	通用顶级域
HR	人力资源
HRMD	人力资源管理部
IAOC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
ICOM	国际博物馆理事会
IOD	内部监督司
ICANN	互联网域名和数字地址分配公司
ICE	审查国际合作
ICSEI	发明检索和审查国际合作
ICPIP	保护工业产权国家间理事会
ICSC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ICT	信息与通信技术
IGC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
IGO	政府间组织
IIA	内部审计师协会
IMPI	墨西哥工业产权局
IMR	国际音乐登记簿
INP-BR	巴西工业产权局
IP	知识产权
IPAG	知识产权协议指南
IPAS	知识产权局行政系统
IPACIS	独联体成员国大会
IPC	国际专利分类
IP-DMD	发展资源牵线搭桥数据库
IPO	知识产权局
IPoA	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
OPOPHL	菲律宾知识产权局
IPR	知识产权
IPSAS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IT	信息技术
IP-TAD	知识产权技术援助数据库
IP-ROC	知识产权顾问名册
ISO	国际标准化组织
ITIL	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库
ITPGRFA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
ITU	国际电信联盟
KOTEC	韩国科技信用担保基金

LDC	最不发达国家
MDG	千年发展目标
MGS	马德里商品和服务管理器
MTSP	中期战略规划
NGO	非政府组织
OHIM	内部市场协调局(共同体商标)
OCR	光学字符识别
PCD	采购事务司
PCT	专利合作条约
PLR	专利态势报告
PLT	专利法条约
PMSDS	绩效管理与发展系统
PPR	计划绩效报告
RBM	成果管理制
R&D	研究与开发
RFP	招标书
RO	受理局
SCCR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
SCP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T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
SDG	可持续发展目标
SLC	特别劳务合同
SME	中小企业
SSA	特别服务协议
SRP	战略调整计划
SRR	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
TA	差旅核准
TAG	透明度、问责制和治理
TCE	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民间文艺
TIGAR	具有公信力的中介机构全球可用资源
TISC	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
TK	传统知识
TTO	技术转让办公室
UDRP	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
UN	联合国

拟议的 2016/17 年计划和预算

UNCTAD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UN CEB	联合国行政首长协调会
UN-DESA	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UNE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UNFCCC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UN-H-MOSS	联合国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
UNICC	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
UNIDO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UNOSSC	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
UNSAS	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
UPOV	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
USCLA	美国分类
USPTO	美国专利商标局
VIP	视力障碍者和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人士
WBO	WIPO 巴西办事处
WCC	WIPO 版权网络
WCO	世界海关组织
WCT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
WHO	世界卫生组织
WIPO CASE	检索和审查集中式接入
WIPOCOS	版权与邻接权集体管理软件
WJO	日本办事处
WOC	WIPO 中国办事处
WPPT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
WRO	WIPO 俄罗斯办事处
WSIS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
WSO	新加坡办事处
WTO	世界贸易组织

[文件完]